

安徽运泰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Yuntai Transportation Development Co., Ltd.

(安徽省芜湖市)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YUAN SECURITIES CO.,LTD.

二零一七年八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自身及所处行业的特点，提示投资者关注公司可能出现的以下风险及重大事项：

### 一、安全事故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客运、货运业务及其他相关业务，因此道路运输安全事故是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之一。事故发生后，公司可能面临车辆损失、伤亡人员赔付、交通主管部门处罚等风险，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如果未来由于路况、车况、安全管理等问题引发安全事故的风险，将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 二、政府补助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金额及利润总额占比情况如下：

项 目	政府补助金额（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政府补助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
2016 年度	6,294.83	6,615.96	95.15
2015 年	5,855.66	9,876.52	59.29

报告期内，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及利润总额占比情况如下：

项 目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政府补助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
2016 年度	1,462.47	6,615.96	22.11
2015 年	1,105.51	9,876.52	11.19

当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对现金流量的影响：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当期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万元)	5,801.19	5,667.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万元）	67,239.45	88,206.68
政府补助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比例（%）	8.63	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185.08	19,656.42
政府补助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比例（%）	182.14	28.83

政府补贴中，燃油补贴、经营补贴、公交成本规制补贴、特殊群体票价下调补贴占比较大，这些补贴是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计入经常性损益。扣除这部分

损益后，2016年度、2015年度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2.11%、11.19%。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所从事业务的特殊性，政府给予的政府补助较多，如城市公交和农村客运成品油价格补贴、城市公交亏损补贴及客运站建设补贴等，对公司盈利能力及获取现金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如果未来政府补助政策出现不可预测的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 三、油价波动风险

燃油支出是道路交通运输企业的主要运营成本之一，因此燃油价格的波动对企业的经营影响较大。2009年5月7日，国家发改委发布《石油价格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当国际市场原油连续22个工作日移动平均价格变化超过4%时，可相应调整国内成品油价格”。2013年3月26日，国家发改委发布新版《石油价格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汽、柴油价格根据国际市场原油价格变化每10个工作日调整一次”。由此，燃油价格是根据国际市场燃油价格以及国家对燃油价格的调控政策等因素决定的，未来价格走势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未来成品油价格大幅度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将产生不利影响。

### 四、行业竞争风险

交通运输行业中的竞争主要是公路、铁路、民航、水路等不同客运方式之间及运输企业之间的竞争。近几年来，随着经济发展及交通运输基础设施投资力度的加大，高速铁路、城际轨道交通对公路运输的冲击日益增加。高速铁路列车相比公路客车有速度快、准点率高，以及运输能力强、安全舒适、受天气影响小等优势，因此，高速铁路的开通，会对沿线的中长途线路的公路客运产生冲击。2015年12月宁安高铁开通，已对公司客运量造成了一定的负面影响。

公司已经根据高铁开通的实际情况，积极调整运力和班线，充分发挥汽车客运灵活机动的优势，尽快抓住高铁开通后带来的人流集散的机遇，加大从高铁站至非高铁站沿线站点的班线的车辆运力投放。尽管公司采取调整客运结构，创新客运服务、延伸客运后市场、拓展汽车后市场等多种措施来应对高铁、自驾等客运方式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如果上述应对措施效果不明显，公司将面临因竞争不利而出现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 五、内部管理风险

公司对外投资较多，且涉及业务领域较广，公司及子公司人员众多、经营场所分散，管理难度大、管理控制点多，使公司的组织机构和管理体系更趋复杂。尽管公司已积累了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能够保障生产经营的有序运行。但如果公司继续扩张对外投资规模，则将在战略规划、制度建设、组织机构设置、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面临更大的挑战，若现有管理体系不能完全适应未来公司扩张的需要，将给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 六、劳动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道路运输行业属于劳动密集型行业，近年来我国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对劳动密集型企业造成了一定影响。虽然，公司通过加强集约化、精细化管理，使劳动力成本在公司相关成本费用构成中所占比重保持相对稳定，并未对报告期内公司业绩造成较大影响。但是，如果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公司将面临整体盈利能力水平下滑的风险。

## 七、子公司鑫泰保险代理从事保险中介业务的经营区域、业务范围限制的风险

公司子公司鑫泰保险代理从事相关保险中介业务，其开展业务的区域限于安徽省行政辖区，经营范围限于在安徽省行政辖区内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理收取保险费、代理相关保险业务的损失勘查和理赔、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子公司鑫泰保险代理从事保险中介业务存在经营区域、业务范围限制的风险。

## 八、业绩下滑风险

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4,743.95万元、7,208.16万元，营业利润为-851.64万元、3,601.31万元。最近一期经营业绩较上年度有较大下滑，主要系公司客运业务受到宁安高铁开通影响较大。营业利润为负数主要系公司公交业务特殊性导致营业利润为负数。公司已经采取调整运力和班线，发挥汽车客运灵活机动的优势，创新客运服务、延伸客运后市场、拓展汽车后市场等多种措施来应对高铁的影响。但随着我国高铁网络的建成与完善，公司业绩有进一步下降的影响。

## 九、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2016年末、2015年末，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9.89%**、69.90%，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0.74%**、64.06%。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系公司为客运企业，公司购置营运车辆、购买土地及建造客运站等业务支出较大，使得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较多。同时，由于公司业务性质收取的经营保证金、车辆保证金金额较大，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财务报表均列为非流动负债。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较高，若未来宏观经济发生变化或者公司经营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资产负债率不能保持在合理范围内，存在一定的财务风险。

## 目录

重大事项提示 .....	3
释义 .....	15
第一章 基本情况.....	18
一、公司概况.....	18
二、公司股份挂牌情况 .....	19
（一）股票基本情况.....	19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9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	21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21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22
（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22
（四）公司股份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况.....	23
（五）公司股东资格情况.....	23
四、公司历史沿革 .....	24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24
（二）工会持股的形成、演变及规范.....	61
（三）公司股份形成及股份确认情况.....	84
（四）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90
（五）最近 2 年内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90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91
（一）公司董事.....	91
（二）公司监事.....	92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93
六、子公司情况 .....	93
（一）繁昌县运通公交有限责任公司.....	93
（二）芜湖运泰集团南陵运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01
（三）南陵运山公交有限责任公司.....	106

(四) 芜湖县安泰城市公交有限公司.....	109
(五) 芜湖运泰集团芜湖县公交有限公司.....	111
(六) 芜湖运泰集团广德城乡公交有限公司.....	113
(七) 安徽省江南长运有限公司.....	114
(八) 芜湖运泰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118
(九) 芜湖县安达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121
(十) 芜湖市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122
(十一) 芜湖新长城旅游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25
(十二) 芜湖运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28
(十三) 芜湖交通物资供销有限责任公司.....	134
(十四) 芜湖运泰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138
(十五) 安徽鑫泰汽车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140
(十六) 南陵县交运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145
(十七) 芜湖旅游集散中心有限公司.....	148
(十八) 芜湖泰达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
(十九) 芜湖运泰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151
(二十) 繁昌县运通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52
(二十一) 芜湖新辰快客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54
(二十二) 芜湖市金陆航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157
(二十三) 芜湖大发出租车有限公司.....	161
(二十四) 芜湖运泰涉外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163
(二十五) 南陵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168
(二十六) 安徽金陆航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172
(二十七) 芜湖汽车客运东站有限公司.....	178
(二十八) 芜湖运泰巨勇汽车客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80
(二十九) 芜湖运泰飞马客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81
(三十) 繁昌县交通驾驶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183
(三十一) 芜湖市徽昌机动车服务有限公司.....	185
(三十二) 南陵运山出租车有限责任公司.....	188
(三十三) 繁昌县运达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90

(三十四) 芜湖运泰鼎盛广告有限公司.....	195
(三十五) 安徽运泰网络汽车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97
(三十六) 南陵县金盾机动车检测施救服务有限公司.....	199
(三十七) 公司对外收购情况.....	205
七、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206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情况.....	207
<b>第二章 公司业务.....</b>	<b>209</b>
一、公司主营业务.....	209
(一) 公司主营业务及服务.....	209
(二) 公司业务模式.....	212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和业务流程.....	214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214
(二) 主要业务流程.....	214
三、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216
(一) 行业主管部门、管理体制和主要法律法规政策.....	216
(二) 行业概况.....	220
(三) 行业壁垒.....	221
(四) 行业竞争格局及公司的行业地位.....	222
(五) 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225
(六) 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及季节性.....	226
四、公司业务情况.....	227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收入及客户情况.....	227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能源供应及供应商情况.....	228
(三) 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229
五、公司业务有关的资源要素.....	232
(一) 主要产品、服务所使用的技术.....	232
(二) 固定资产.....	233
(三) 无形资产.....	237
(四) 业务许可与资质.....	241

(六) 员工情况.....	246
六、行业风险因素.....	247
(一)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247
(二) 政策风险.....	247
(三) 行业竞争风险.....	248
(四) 燃油价格风险.....	248
(五) 安全事故风险.....	249
<b>第三章 公司治理.....</b>	<b>251</b>
一、最近两年一期“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行情况.....	251
(一) “三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251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三会”的运作情况.....	251
二、董事会关于现有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的权利保护及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251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252
四、公司的独立性.....	252
(一) 业务独立.....	252
(二) 资产独立.....	253
(三) 人员独立.....	253
(四) 财务独立.....	253
(五) 机构独立.....	253
五、同业竞争.....	254
(一) 同业竞争情况.....	254
(二) 为避免同业竞争所采取的措施及承诺.....	259
六、公司近两年及一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259
(一) 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资金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	259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260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260

七、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260
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61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261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262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263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263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263
(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264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变动情况.....	266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267
(九)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	268
九、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	272
(一) 投资者权益保护.....	272
(二) 纠纷解决机制.....	272
<b>第四章 公司财务.....</b>	<b>274</b>
一、公司的财务报表.....	274
(一) 合并财务报表.....	274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288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97
二、审计意见.....	299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99
(一)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99
(二) 应收款项.....	301
(三) 存货.....	302
(四) 长期股权投资.....	303
(五) 投资性房地产.....	308

（六）固定资产.....	308
（七）在建工程.....	310
（八）借款费用.....	311
（九）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312
（十）长期资产减值.....	314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315
（十二）职工薪酬.....	315
（十三）预计负债.....	317
（十四）收入.....	318
（十五）政府补助.....	320
（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321
（十七）安全生产费.....	322
四、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322
（一）盈利能力分析.....	323
（二）偿债能力分析.....	323
（三）营运能力分析.....	326
（四）现金流量分析.....	327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	329
（一）收入的主要构成及确认方法.....	330
（二）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333
（三）毛利率及变化情况.....	337
（四）主要费用及变化情况.....	340
（五）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341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342
（七）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353
（八）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353
（九）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363
（十）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367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367
（一）公司主要关联方.....	367

(二) 关联交易情况.....	369
(三) 关联交易公允性、必要性.....	374
(四)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	377
七、需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378
(一) 或有事项.....	378
(二) 日后事项.....	379
(三) 其他重要事项.....	379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383
九、股利分配政策.....	383
(一) 股利分配政策.....	383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384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384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385
(一) 芜湖皖南城市候机楼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385
(二) 芜湖运鑫大件起重运输有限公司.....	386
(三) 芜湖市运安危险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386
(四) 南陵运翔物流有限公司.....	387
(五) 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387
十一、风险因素.....	388
十二、加审后主要业务板块财务数据.....	391
<b>第五章有关声明.....</b>	<b>397</b>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97
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声明.....	398
三、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399
四、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声明.....	400
五、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声明.....	401
<b>第六章 附件.....</b>	<b>402</b>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402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402
三、法律意见书 .....	402
四、公司章程 .....	402
五、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开转让的文件 .....	402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	402

##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运泰发展	指	安徽运泰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运泰集团、运泰有限	指	芜湖运泰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改制实施方案	指	芜湖汽车运输总公司改制实施方案
芜运总公司	指	安徽省芜湖汽车运输总公司
芜运总公司工会	指	安徽省芜湖汽车运输总公司工会委员会
运泰有限工会	指	芜湖运泰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
万达房地产	指	安徽省芜湖万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运泰物流	指	芜湖运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运鑫物流	指	芜湖运鑫物流有限公司
芜湖国旅	指	芜湖市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广德城乡公交	指	芜湖运泰集团广德城乡公交有限公司
运泰驾培	指	芜湖运泰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运通公交	指	繁昌县运通公交有限责任公司
运通运输	指	繁昌县运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系运通公交前身
江南长运	指	安徽省江南长运有限公司
运山公交	指	南陵运山公交有限责任公司
南陵运山运输	指	芜湖运泰集团南陵运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安泰城市公交	指	芜湖县安泰城市公交有限公司
芜湖县公交	指	芜湖运泰集团芜湖县公交有限公司
运泰汽修	指	芜湖运泰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交通物资供销	指	芜湖交通物资供销有限责任公司
安达驾培	指	芜湖县安达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旅游集散中心	指	芜湖旅游集散中心有限公司
新长城出租	指	芜湖新长城旅游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鑫泰保险代理	指	安徽鑫泰汽车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交运汽车检测	指	南陵县交运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皖南城市候机楼	指	芜湖皖南城市候机楼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泰达物业	指	芜湖泰达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达汽车	指	芜湖泰达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金陆航汽车租赁	指	芜湖市金陆航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运通出租	指	繁昌县运通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大发出租	指	芜湖大发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新辰快客	指	芜湖新辰快客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运鑫大件	指	芜湖运鑫大件起重运输有限公司
涉外旅游	指	芜湖运泰涉外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南陵驾培	指	南陵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金陆航旅游	指	安徽金陆航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客运东站	指	芜湖汽车客运东站有限公司
巨勇有限	指	芜湖运泰巨勇汽车客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飞马客运	指	芜湖运泰飞马客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繁昌驾培	指	繁昌县交通驾驶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徽昌机动车	指	芜湖市徽昌机动车服务有限公司
运山出租	指	南陵运山出租车有限责任公司
运达出租	指	繁昌县运达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运泰鼎盛	指	芜湖运泰鼎盛广告有限公司
畅行客运	指	安徽畅行客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陵运翔物流	指	南陵运翔物流有限公司
捷运汽运	指	芜湖市捷运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东部飞阳物流园	指	芜湖东部飞阳物流园有限公司
中油石油	指	芜湖中油石油有限公司
大运实业	指	安徽大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南长运黄山客运	指	安徽省江南长运黄山客运有限公司
铜陵汽运	指	安徽省铜陵市汽车运输总公司
南陵运山旅行社	指	南陵运山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中泰信托	指	中泰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运泰资产	指	芜湖运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易出行科技	指	安徽易出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运泰小额贷	指	芜湖运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鑫皓餐饮	指	芜湖鑫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运泰咨询	指	芜湖运泰财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鼎业房地产	指	芜湖鼎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徽恒通小额贷	指	芜湖市徽恒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池州大运	指	池州大运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金盾检测	指	南陵县金盾机动车检测施救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	指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资产评估机构	指	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股东大会	指	芜湖运泰汽车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芜湖运泰汽车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芜湖运泰汽车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芜湖运泰汽车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层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芜湖运泰汽车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b>2016年度、2015年度</b>
各期末	指	<b>2016年末、2015年末</b>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若出现合计数与所在行或列数值合计尾数差异，均系四舍五入所致。

# 第一章 基本情况

##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安徽运泰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Anhui Yuntai Transportation Development Co., Ltd.

法定代表人：王冀民

设立日期：2002年9月23日（2016年7月6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注册资本：100,027,550元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7430721282

公司住所：安徽省芜湖市九华中路148号12幢

公司网址：www.whyuntai.com

电话号码：0553-3860376

传真号码：0553-3860376

邮 编：241000

董事会秘书：孙自和

所属行业：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

公司属于：G54道路运输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G54道路运输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G54道路运输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2121311陆运

经营范围：班车运输（一级限分公司经营），普通货运、普通货物仓储、货运代理、货物中转（仅限分支机构经营），旅游运输（限分支机构经营），省内外客运服务、停车服务，汽车美容服务；保险兼业代理（限分支机构经营）；汽车配件销售，汽车修理

（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公文化道路旅客运输（限分支机构经营）；第二类增至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文化、广播电影电视节目、电子公告内容），票务代理，旅游商品销售，道路运输站（场）经营

主营业务：道路客运及与之相关的客运站经营等业务

## 二、公司股份挂牌情况

### （一）股票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股票总量：100,027,550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法律法规相关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

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 2、《公司章程》约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除《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外，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6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已满一年。

3、公司挂牌后，拟采取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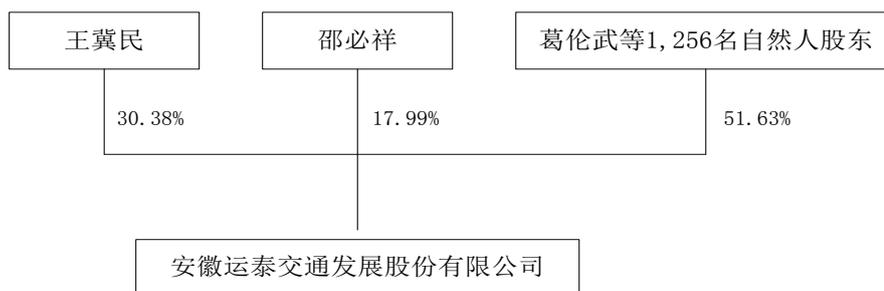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	职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	是否存在 质押或冻 结	本次可进行转让 股份数量(股)

1	王冀民	董事长	30,388,960	30.38	否	7,597,240
2	邵必祥	副董事长	17,995,040	17.99	否	4,498,760
3	葛伦武	董事, 总经理	224,000	0.22	否	56,000
4	叶松	董事, 副总经理	420,000	0.42	否	105,000
5	徐丹林	董事, 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	224,000	0.22	否	56,000
6	曾道启	监事会主席	420,000	0.42	否	105,000
7	栾杰	监事	70,000	0.07	否	17,500
8	蒋文	监事	70,000	0.07	否	17,500
9	汪俊杰	副总经理	224,000	0.22	否	56,000
10	孙自和	董事会秘书	165,200	0.17	否	41,300
11	张学喜	-	25,200	0.03	司法冻结	0
12	王声龙	-	25,200	0.03	司法冻结	0
13	其他 1246名 股东	-	49,775,950	49.76	-	49,775,950
14	合计	-	100,027,550	100	-	62,326,250

###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王冀民先生持有公司 30,388,96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0.38%，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其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 (三)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有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王冀民	30,388,960	30.38	自然人股东	否
2	邵必祥	17,995,040	17.99	自然人股东	否
3	俞泉	2,122,400	2.12	自然人股东	否
4	王根保	2,097,200	2.10	自然人股东	否
5	李铁桥	2,097,200	2.10	自然人股东	否
6	谢荣生	1,257,200	1.26	自然人股东	否
7	刘毅生	844,200	0.84	自然人股东	否
8	曾道启	420,000	0.42	自然人股东	否
9	叶松	420,000	0.42	自然人股东	否
10	张厚生	280,000	0.28	自然人股东	否
合计		57,922,200	57.91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前十大股东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关系、三代以内直系和旁系亲属关系及其他关联关系。

#### （四）公司股份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因个人债权债务纠纷，股份被司法冻结，冻结股份数 50,400 股，占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0.05%。

#### （五）公司股东资格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确权的股东为 1,241 人，均系中国公民，住所均在中国境内；已确权股东中，有 1,233 名股东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具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股东的资格；8 名股东虽因未年满 18 周岁或患有精神疾病等原因为限制或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均有法定代理人代为行使相关的权利；除已披露的情形外，股份公司的各股东持有股份公司的股份没有权属争议，不存在其他质押、司法查封等权利受限的情形；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股东 1,258 名，均为自然人股东，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股东类别			
	公司在职员工	公司退休员工	非公司员工	合计
股东人数	611 人	466 人	181 人	1,258 人

181 名非公司职工股东中，其中包括 29 名股东未成年或者公司非退休人员但已经达到退休年龄，该部分不存在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不适宜担任股东的情形；5 名股东去世后尚未办理股份继承变更登记手续；根据其余 147 名非公司职工股东的社保缴纳单位、所在单位出具的在职证明、无业证明等文件，亦不存在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不适宜担任股东的情形。

根据已确权 1,241 名股东签署的《关于股东资格事项的声明》，公司现有股东不存在担任公务员、党政机关的在职干部或退休干部、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以及军人身份或其他任职所限不适宜担任股东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严禁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

企业的决定》（中发[1984]27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制止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规定》（中发[1986]第6号）、《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关于“不准在领导干部管辖的业务范围内个人从事可能与公共利益发生冲突的经商办企业活动”的解释》（中纪发[2000]4号）、《关于省、地两级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干部配偶、子女个人经商办企业的具体规定（试行）》（中纪发[2001]2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经商办企业问题的若干规定》、《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运泰发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适宜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形。

## 四、公司历史沿革

###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1、2002年9月，运泰有限设立

##### （1）运泰有限的设立过程

2002年经芜湖市人民政府批准，运泰有限在原全民所有制企业芜运总公司的基础上改制设立。

2002年5月24日，芜湖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第36号《关于芜湖运泰汽运总公司改制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审议通过了《芜湖汽车运输总公司改制实施方案》，同意改制设立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378万元（以实际到位资金为准），其中国有股为246万元，董事会成员岗位股300万元，其他管理人员岗位股300万元，员工股532万元，本次企业改制的各项安置费用为3,418.51万元，由原企业净资产支付，结余部分作为国有股投入新公司，该国有股暂由芜湖市交通局持有；改制安置费用3,418.51万元含土地使用权价值2,111.19万元，在办理土地出让过户手续时应上交的土地出让金全额返还企业，用于安置职工，其他费用，酌情予以减免。

根据《芜湖汽车运输总公司改制实施方案》，经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中天分所评估和芜湖市财政局确认，总公司资产总值为9,188.82万元，负债总额为

5,523.98 万元,净资产为 3,664.84 万元,其中土地使用权评估价值为 2,111.19 万元。改制安置费用包括解除职工劳动关系经济补偿金、特殊人群增加医疗补助、补交欠缴社保费、其他费用预留四项费用,共计 3,418.5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补偿项目	金额(万元)
1	解除职工劳动关系经济补偿金	1,142.01
2	特殊人群增加医疗补助	44.94
3	补交欠缴社保费	107.89
4	其他费用预留	2,123.66
合计		3,418.51

改制前公司净资产 3,664.84 万元减去改制补偿费用 3,418.51 万元后剩余国有资产 246.33 万元,作为国有股投入运泰有限,由芜湖市交通局代为持有,其中芜湖市交通局认缴 246 万元,0.33 万元转入资本公积。

根据《芜湖汽车运输总公司改制实施方案》,运泰有限出资来源如下:

(1) 员工自愿认购的股份,一律从一次性补偿金中划转,划转不足的,由其本人以现金补齐;

(2) 董事会成员和其他管理人员认购的岗位股,一次性以现金缴足股款,不得以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金划转;

(3) 国有股从芜运总公司改制后的剩余资产中划转。

对改制后办理退休的人员,在运泰有限享受统筹外待遇的,其一次性经济补偿金和划转股份交给运泰有限,作为统筹外待遇的统筹资金(本人要求继续持有划转股份的,必须按划转金额向运泰有限缴纳现金后方可继续持有)。否则,不享受统筹外待遇。

2002 年 9 月 4 日,芜湖市工商局出具《公司名称预先核定情况》,同意使用“芜湖运泰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名称。

2002 年 9 月 20 日,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中天分所出具《验资报告》(华普中天分验字(2002)第 3026 号),经审验,截至 2002 年 9 月 20 日,运泰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1388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597.55 万元,净资产出资 790.78 万元,其中 0.33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

依据华普中天分验字（2002）第 3026 号《验资报告》的“验资事项说明”，运泰有限是由李铁桥、刘毅生、金世祥、李献增、吴建华等 45 位股东代表与芜湖市交通局、芜运总公司工会共同出资组建；45 位股东代表缴纳注册资本 844.45 万元，其中净资产为 544.45 万元，该净资产出资部分依据《芜湖汽车运输总公司改制实施方案》从职工解除劳动关系的经济补偿金中转入，剩余 300 万元为货币出资；《芜湖汽车运输总公司改制实施方案》中设置的其他管理人员岗位股实际出资为 297.55 万元（人员未定），暂由芜运总公司工会出资。

2002 年 9 月 23 日，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运泰有限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依据《改制实施方案》允许职工出资入股的要求以及股本结构的设置，运泰有限设立时股东达 1382 人，其中法人股东 2 名，自然人股东 1380 名。因运泰有限设立时实际股东超过 200 人，为便于进行工商登记，运泰有限设立时采取股权代持方式，由实际出资人委托刘毅生、李献增、金世祥等 40 名股东代表代持其股权并作为显名股东进行工商登记注册。本次设立后，运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东共 47 名，其中股东代表 40 名。

2002 年 9 月，运泰有限设立时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 本总额比 例 (%)
		货币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1	芜湖市交通局	-	246.33	246.00	17.72
2	俞运山	90.00	0.40	90.40	6.51
3	王根保	52.50	0.40	52.90	3.81
4	李铁桥	52.50	0.40	52.90	3.81
5	邵必祥	52.50	0.40	52.90	3.81
6	谢荣生	32.50	0.40	32.90	2.37
7	芜运总公司工会	297.55	-	297.55	21.44
8	其他 40 名股东代表	20.00	542.45	562.45	40.53
合计		597.55	790.78	1,388.00	100.00

(2) 芜运总公司改制为运泰有限审批程序及职工安置情况

2001年9月4日，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中天分所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华会中分评字[2001]第053号）。经评估，芜运总公司资产总值为9,188.82万元，负债总额为5,523.98万元，净资产为3,664.84万元，其中土地使用权评估价值为2,111.19万元。

2001年10月12日，芜湖市财政局出具《资产评估结果确认书》（芜财评认第（2001）088号），对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中天分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华会中分评字[2001]第053号）结果予以确认。

2002年5月24日，芜湖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第36号《关于芜湖运泰汽运总公司改制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审议通过了《改制实施方案》。

2002年4月8日，芜运总公司第九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安徽省芜湖市汽车运输总公司改制实施方案》，其中关于职工利益保护的内容如下：

①根据安徽省、芜湖市政府有关文件规定，职工获得一次性经济补偿并签订《解除劳动合同证明书》后，原则上与新公司按双向选择进行安置。自愿离开新公司或未被新公司聘用的职工，其应得的一次性经济补偿金由新公司以现金支付，原来在芜运总公司参加的社保继续有效并转移给个人；被新公司继续聘用的职工须重新签订劳动合同，其应得的一次性经济补偿金留存于新公司并计入个人债权账户，职工中途脱离新公司时予以返还。

②改制时离法定退休不足五年以及工龄男满30年、女满25年的正式职工，可以与新公司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直至退休，继续享受芜运总公司有关内退、退岗政策。

③芜运总公司离退休人员的退休金待遇按照现有政策执行，但以后社保金增加部分须冲减统筹外支出。

④改制后办理退休的人员，在新公司享受统筹外待遇的，其一次性经济补偿金和划转股份交给新公司，作为统筹外待遇的统筹资金（本人要求继续持有划转股份的，必须按划转金额向新公司交纳现金后方可继续持有）。否则，不享受统筹外待遇。

⑤芜运总公司的残疾、工伤和癌症、精神病人等特殊人群，按政府政策规

定进行安置。

⑥对解除劳动关系职工实行经济补偿。正式工每工作一年补偿一个月，月补偿标准为 500 元，其中固定工最高不超过 24 个月，合同制工最高不超过 12 个月。总计补偿 1,131.65 万元。与芜运总公司存在事实劳动关系的其他劳务工按每工作一年补偿 320 元的标准，最高不超过 12 年，共计补偿 10.36 万元。

⑦芜运总公司工伤职工及患有残疾、癌症、精神病的职工共计 33 人，按照国家规定和政策，一次性预留 44.94 万元。

⑧为混岗大集体职工补办社会养老保险，由芜运总公司按照人均 3840 元补交（以 320 元/年标准合计 12 年计算），补交共计 107.90 万元，其余欠费部分由职工个人承担。

⑨芜运总公司离退休人员统筹外费用按每人 123 元/月、建国前老工人统筹外费用按每人 113 元/月的标准，一次性预提 5 年共计 37.7 万元；芜运总公司退休人员统筹外费用按男每人月 64 元/月、女每人 66 元/月的标准，一次性预提 5 年共计 283.74 万元；芜运总公司离退休人员医疗补助金一次性预提 1,142 万元；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 5 年的内退职工生活费和“两费”预留合计 323.34 万元；一次性预留遗属生活补助费 82.01 万元。

2002 年 5 月 24 日，芜湖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第 36 号《关于芜湖运泰汽运总公司改制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涉及人员安置的主要内容包括经审议原则通过《改制实施方案》。经市经贸委牵头，劳动、社保等部门组成审核小组的审核，改制总的各项安置费用为 3,418.51 万元，在评估并经市财政确认的净资产中列支。安置费用中含有的土地使用权价值在办理土地出让过户手续时，应上交的土地出让金全额返还给企业，用于安置职工。

2017 年 3 月 20 日，芜湖市人民政府出具《关于确认安徽运泰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相关事项合规性的函》（芜政秘[2017]51 号），确认芜运总公司改制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经过相关部门认定，符合当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因芜运总公司改制而存在纠纷或潜在争议，也不存在损害职工和集体利益的情形，未造成国有资产流失，真实有效。《改制实施方案》对职工安置、债权债务等事项进行妥善的安排，芜运总公司职工获得了

妥善的安置，不存在损害职工利益的情形，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 2、2002年11月，运泰有限第一次股权变更

2002年10月23日，运泰有限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芜湖市交通局将其持有公司国有股246万元转让给中泰信托。

2002年11月21日，芜湖市财政局出具《关于同意出售芜湖汽车运输总公司改制后国有股的批复》（财综字[2002]447号），同意芜湖市交通局将246万国有股以246万元出售给中泰信托。

2002年11月25日，长春北方环球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中泰信托签订《委托收购协议书》，约定由长春北方环球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委托中泰信托收购芜湖市交通局持有的运泰有限的246万元国有股，该部分股权所形成的权利与义务由长春北方环球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实际享有和承担，中泰信托向长春北方环球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收取委托管理费。

本次国有股权转让未按照《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第91号令）的相关规定，对运泰有限资产进行评估。

2002年11月25日，芜湖市交通局和中泰信托签订《国有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芜湖市交通局以246万元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246万元出资额转让给中泰信托。

2016年8月15日，芜湖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确认安徽运泰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历史上国有股权转让事宜的函》（国资经[2016]107号），确认2002年公司发生的国有股权转让，已履行了相关的内部决议手续，有关转让价格和转让程序已经芜湖市财政局批准，转让双方芜湖市交通局与中泰信托签订了转让协议，转让行为符合相关规定。

2017年3月20日，芜湖市人民政府出具《关于确认安徽运泰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相关事项合规性的函》（芜政秘[2017]51号），确认芜湖市交通局将其持有的国有股权转让给中泰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已履行了相关的内部决议手续，有关转让价格和转让程序已经芜湖市财政局批准，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行为符合《改制实施方案》的要求，本次国有股转让未造成国有资产流失，真实有效。

此次股权变更后，运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泰信托	246.00	17.72
2	俞运山	90.40	6.51
3	王根保	52.90	3.81
4	李铁桥	52.90	3.81
5	邵必祥	52.90	3.81
6	谢荣生	32.90	2.37
7	芜运总公司工会	300.35	21.64
8	其他股东代表	559.65	40.33
合计		1,388.00	100.00

2003年12月12日，长春北方环球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中泰信托签订了中泰（2003）WHYT（001）号《资金信托合同》，再次明确了委托人与受托人之间的权利义务。

2003年12月17日，长春北方环球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万达房地产共同向中泰信托出具《信托收益权转让申请书》，由长春北方环球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将中泰（2003）WHYT（001）号《资金信托合同》项下委托人与受益人的权利义务转让给万达房地产。

### 3、2003年8月，运泰有限第二次股权变更

2003年7月2日，运泰有限召开董事会，同意俞运山辞去董事长职务，同时推选王冀民为新任董事长。

俞运山辞去董事长职务，只保留董事职务，根据改制方案中岗位股以岗定股的原则，俞运山将因岗位调整而多出的37.5万元岗位股转让给运泰有限工会

2003年8月20日，俞运山与运泰有限工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因岗位调整而多出的37.5万元岗位股以人民币37.5万元转让给运泰有限工会。

2003年8月30日，运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王冀民为运泰有限股东，由运泰有限工会从预留岗位股中划出60万元出让给王冀民。

2003年8月29日，运泰有限工会与王冀民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运泰

有限工会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的 60 万元股权以人民币 60 万元转让给王冀民。

此次股权变更后，运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泰信托	246.00	17.72
2	王冀民	60.00	4.32
3	俞运山	52.90	3.81
4	王根保	52.90	3.81
5	李铁桥	52.90	3.81
6	邵必祥	52.90	3.81
7	谢荣生	32.90	2.37
8	运泰有限工会	11.00	0.80
9	其他股东代表	826.50	59.55
合计		1,388.00	100.00

#### 4、2003 年 12 月，运泰有限第三次股权变更

2003 年 11 月 18 日，运泰有限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岗位股调整方案，对在岗经营管理人员固定一半原岗位股，废止原岗位股设置，具体办法由董事会制定，同意将章程第九条修改为“公司实行经营决策层控股，主要经营者持大股的原则。具体办法由董事会制定。”

2003 年 11 月 26 日，运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岗位股调整方案，同意对在岗经营管理人员固定一半原岗位股权，废止原岗位股设置，具体办法由董事会制定，同时将章程第九条修改为“公司实行经营决策层控股，主要经营者持大股的原则。具体办法由董事会制定。”

2003 年 12 月 1 日，运泰有限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经营决策层配购股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序号	姓名	原身份置换配购股	原岗位股减半配购股	新增岗位股	配购股总额
1	王冀民	-	30.00	196.00	226.00
2	邵必祥	0.4	26.25	112.15	138.80
3	俞运山	0.4	26.25	3.35	30.00

4	王根保	0.4	26.25	3.35	30.00
5	李铁桥	0.4	26.25	3.35	30.00
6	谢荣生	0.4	16.25	1.35	18.00
7	刘毅生	0.4	10.00	1.70	12.10
合计		2.4	161.25	321.25	484.90

此次股权变更后，运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泰信托	246.000	17.72
2	王冀民	226.000	16.28
3	俞运山	30.000	2.16
4	王根保	30.000	2.16
5	李铁桥	30.000	2.16
6	邵必祥	138.800	10.00
7	谢荣生	18.000	1.30
8	运泰有限工会	3.125	0.23
9	其他股东代表	666.075	47.99
合计		1,388.00	100.00

#### 5、2007年3月，运泰有限第四次股权变更

2006年12月14日，万达房地产向中泰信托出具《关于终止〈资金信托合同〉的函》，通知中泰信托终止中泰（2003）WHYT（001）号《资金信托合同》，要求中泰信托将中泰（2003）WHYT（001）号《资金信托合同》中信托股权转让至万达房地产名下，并办理过户的相关手续。

2007年3月18日，运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中泰信托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246万元的股权转让给万达房地产。

此次股权变更后，运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万达房地产	246.00	17.72
2	王冀民	226.00	16.28
3	俞运山	30.00	2.16

4	王根保	30.00	2.16
5	李铁桥	30.00	2.16
6	邵必祥	138.80	10.00
7	谢荣生	18.00	1.30
8	运泰有限工会	26.65	1.92
9	其他股东代表	642.55	46.29
合计		1,388.00	100.00

#### 6、2008年8月，运泰有限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8年8月18日，运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同意运泰有限在未分配利润中提取1,388万元，同比例增加原股东投资股权，原股权比例不变，运泰有限注册资本由1,388万元增加至2,776万元。

2008年8月21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新中天验报字（2008）第0396号），经审验，确认运泰有限2008年1月至7月共实现利润8,207,714.41元，截至2008年7月31日，运泰有限未分配利润为18,213,882.90元，其中1,388万元转增资本，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776万元。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东已就本次转增注册资本的未分配利润缴纳了个人所得税。

2008年8月28日，芜湖市工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340200000037634《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增加注册资本后，运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万达房地产	492.00	17.72
2	王冀民	452.00	16.28
3	俞运山	60.00	2.16
4	王根保	60.00	2.16
5	李铁桥	60.00	2.16
6	邵必祥	277.60	10.00
7	谢荣生	36.00	1.30

8	运泰有限工会	59.70	2.15
9	其他股东代表	1,278.70	46.06
合计		2,776.00	100.00

### 7、2010年5月，运泰有限第五次股权变更

2010年4月2日，股东杨国民与马福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杨国民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28.45万元转让给马福济。

2010年5月4日，股东邓芜生与陈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邓芜生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32.65万元转让给陈苏。

2010年5月4日，股东夏大明与黄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夏大明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29.80万元转让给黄震。

2010年5月5日，股东卢燕昌与李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卢燕昌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37.15万元转让给李宏。

2010年5月18日，运泰有限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卢燕昌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37.15万元转让给李宏；同意股东邓芜生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32.65万元转让给陈苏；同意股东夏大明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29.80万元转让给黄震；同意股东杨国民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28.45万元转让给马福济。

此次股权变更后，运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万达房地产	492.00	17.72
2	王冀民	452.00	16.28
3	俞运山	60.00	2.16
4	王根保	60.00	2.16
5	李铁桥	60.00	2.16
6	邵必祥	277.60	10.00
7	谢荣生	36.00	1.30
8	运泰有限工会	59.70	2.15
9	其他股东代表	1,278.70	46.06
合计		2,776.00	100.00

## 8、2010年8月，运泰有限第六次股权变更

2010年8月6日，股东梁邦新与李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梁邦新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2.05万元转让给李宏。

2010年8月6日，股东朱童建与黄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朱童建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0.8万元转让给黄震。

2010年8月6日，股东吴丽萍与陈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吴丽萍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3.30万元转让给陈苏。

2010年8月6日，股东叶松与运泰有限工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叶松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2.05万元转让给运泰有限工会。

2010年8月6日，股东李汝福与运泰有限工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李汝福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0.8万元转让给运泰有限工会。

2010年8月6日，股东史先举与运泰有限工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史先举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0.4万元转让给运泰有限工会。

2010年8月3日，股东吴建华与运泰有限工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吴建华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0.8万元转让给运泰有限工会。

2010年8月6日，股东吴建华与钱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吴建华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36.25万元转让给钱军。

2010年8月6日，股东梁邦新与钱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梁邦新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3.30万元转让给钱军。

2010年8月9日，运泰有限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梁邦新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2.05万元转让给李宏；同意股东朱童建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0.80万元转让给黄震；同意股东吴丽萍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3.30万元转让给陈苏；同意股东叶松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0.40万元转让给运泰有限工会；同意股东李汝福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0.80万元转让给运泰有限工会；同意股东史先举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0.40万元转让给运泰有限工会；同意股东吴建华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0.80万元转让给运泰有限工会；同意股东吴建华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36.25万元转让给钱军；同意股东梁邦新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3.30万元转让给钱军。

此次股权变更后，运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万达房地产	492.00	17.72
2	王冀民	452.00	16.28
3	俞运山	60.00	2.16
4	王根保	60.00	2.16
5	李铁桥	60.00	2.16
6	邵必祥	277.60	10.00
7	谢荣生	36.00	1.30
8	运泰有限工会	62.10	2.24
9	其他股东代表	1,276.30	45.98
合计		2,776.00	100.00

#### 9、2011年5月，运泰有限第七次股权变更

2011年4月15日，运泰有限向全体股东出具《股权转让通知书》，股东李宏拟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1.34%股权（37.15万元）转让给曾道启；运泰有限工会拟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0.54%股权（15万元）转让给曾道启；股东叶松拟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0.029%股权（0.8万元）转让给运泰有限工会；股东李业林拟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0.014%股权（0.4万元）转让给运泰有限工会；股东汪子杰拟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0.014%股权（0.4万元）转让给运泰有限工会。

2011年5月18日，股东李宏与曾道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李宏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1.34%股权（37.15万元）转让给曾道启。

2011年5月18日，运泰有限工会与曾道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运泰有限工会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0.54%股权（15万元）转让给曾道启。

2011年5月18日，股东叶松与运泰有限工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叶松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0.029%股权（0.8万元）转让给运泰有限工会。

2011年5月18日，股东李业林与运泰有限工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李业林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0.014%股权（0.4万元）转让给运泰有限

工会。

2011年5月18日，股东汪子杰与运泰有限工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汪子杰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0.014%股权（0.4万元）转让给运泰有限工会。

此次股权变更后，运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万达房地产	492.00	17.72
2	王冀民	452.00	16.28
3	俞运山	60.00	2.16
4	王根保	60.00	2.16
5	李铁桥	60.00	2.16
6	邵必祥	277.60	10.00
7	谢荣生	36.00	1.30
8	运泰有限工会	48.70	1.75
9	其他股东代表	1,289.70	46.46
合计		2,776.00	100.00

#### 10、2012年2月，运泰有限第八次股权变更

2012年1月5日，运泰有限向全体股东出具《股权转让通知书》，股东史先举拟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0.54%股权（15万元）转让给潘俊明。

2012年2月23日，股东史先举与潘俊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史先举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0.54%股权（15万元）转让给潘俊明。

此次股权变更后，运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万达房地产	492.00	17.72
2	王冀民	452.00	16.28
3	俞运山	60.00	2.16
4	王根保	60.00	2.16
5	李铁桥	60.00	2.16
6	邵必祥	277.60	10.00

7	谢荣生	36.00	1.30
8	运泰有限工会	48.70	1.75
9	其他股东代表	1,289.70	46.46
合计		2,776.00	100.00

### 11、2012年4月，运泰有限第九次股权变更

2012年3月12日，运泰有限向全体股东出具《股权转让通知书》，股东鲁信拟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1.42%股权(39.55万元)转让给王跃进，股东金世祥拟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1.58%股权(43.80万元)转让给蔡伟，股东黄书新拟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1.25%股权(34.70万元)转让给陈光辉，股东吴胜云拟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1.10%股权(30.45万元)转让给王锐。

2012年4月16日，股东鲁信与王跃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鲁信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1.42%股权(39.55万元)转让给王跃进。

2012年4月18日，股东金世祥与蔡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金世祥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1.58%股权(43.80万元)转让给蔡伟。

2012年4月16日，股东黄书新与陈光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黄书新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1.25%股权(34.70万元)转让给陈光辉。

2012年4月16日，股东吴胜云与王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吴胜云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1.10%股权(30.45万元)转让给王锐。

此次股权变更后，运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万达房地产	492.00	17.72
2	王冀民	452.00	16.28
3	俞运山	60.00	2.16
4	王根保	60.00	2.16
5	李铁桥	60.00	2.16
6	邵必祥	277.60	10.00
7	谢荣生	36.00	1.30
8	运泰有限工会	48.70	1.75

9	其他股东代表	1,289.70	46.46
合计		2,776.00	100.00

## 12、2012年6月，运泰有限第十次股权变更

2012年5月19日，运泰有限向全体股东出具《股权转让通知书》，运泰有限工会拟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0.04%股权（1.20万元）转让给叶松，运泰有限工会拟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0.10%股权（2.80万元）转让给李业林，运泰有限工会拟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0.06%股权（1.60万元）转让给李高爱，运泰有限工会拟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0.02%股权（0.40万元）转让给汪子杰。

2012年6月26日，运泰有限工会与股东李高爱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运泰有限工会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0.06%股权（1.60万元）转让给李高爱。

2012年6月26日，运泰有限工会与股东叶松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运泰有限工会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0.04%股权（1.20万元）转让给叶松。

2012年6月26日，运泰有限工会与股东汪子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运泰有限工会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0.02%股权（0.40万元）转让给汪子杰。

2012年6月26日，运泰有限工会与股东李业林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运泰有限工会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0.10%股权（2.80万元）转让给李业林。

此次股权变更后，运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万达房地产	492.00	17.72
2	王冀民	452.00	16.28
3	俞运山	60.00	2.16
4	王根保	60.00	2.16
5	李铁桥	60.00	2.16

6	邵必祥	277.60	10.00
7	谢荣生	36.00	1.30
8	运泰有限工会	42.70	1.54
9	其他股东代表	1,295.70	46.68
合计		2,776.00	100.00

### 13、2012年7月，运泰有限第十一次股权变更

2012年6月10日，运泰有限向全体股东出具《股权转让通知书》，股东俞远山拟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2.16%股权（60万元）转让给王冀民。

2012年7月10日，俞远山与王冀民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俞远山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2.16%股权（60万元）转让给王冀民。

此次股权变更后，运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万达房地产	492.00	17.72
2	王冀民	512.00	18.44
3	王根保	60.00	2.16
4	李铁桥	60.00	2.16
5	邵必祥	277.60	10.00
6	谢荣生	36.00	1.30
7	运泰有限工会	42.70	1.54
8	其他股东代表	1,295.70	46.68
合计		2,776.00	100.00

### 14、2012年8月，运泰有限第十二次股权变更

2012年8月31日，运泰有限向股东发出《股权转让通知书》，通知各股东王冀民拟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2.16%股权（60万元）转让给俞泉，股东蔡伟拟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0.029%股权（0.80万元）转让给俞泉。

2012年8月31日，王冀民与俞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王冀民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2.16%股权（60万元）转让给俞泉。

2012年8月31日，蔡伟与俞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蔡伟将其持有

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 0.029% 股权（0.80 万元）转让给俞泉。俞泉在受让王冀民转让的股权之前即为运泰有限的股东，本次转让前其持有的运泰有限 0.8 万元股权由蔡伟代持。上述转让完成后，俞泉由隐名股东变为显名股东。

此次股权变更后，运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万达房地产	492.00	17.72
2	王冀民	452.00	16.28
3	王根保	60.00	2.16
4	李铁桥	60.00	2.16
5	邵必祥	277.60	10.00
6	俞泉	60.80	2.19
7	谢荣生	36.00	1.30
8	运泰有限工会	42.70	1.54
9	其他股东代表	1,294.90	46.65
合计		2,776.00	100.00

#### 15、2012 年 12 月，运泰有限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2 年 11 月 28 日，运泰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并形成决议，通过了《芜湖运泰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方案》，同意增资 824 万元，注册资本由 2776 万元增至 3600 万元；原注册股东按不同比例进行增资；同意徐丹林、葛伦武为公司新增注册股东，其中徐丹林入股 21.6 万元，葛伦武入股 26.6 万元。

本次增资时实际新增股东共有 15 名，其中 6 名股东的股权由徐丹林代持，7 名股东的股权由葛伦武代持，新增股东的实际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增资额（元）	代持人
1	徐丹林	货币	80,000	-
2	陈强	货币	50,000	徐丹林
3	汪荣刚	货币	50,000	徐丹林
4	韩玉兰	货币	9,000	徐丹林
5	吕建国	货币	9,000	徐丹林
6	邓翔	货币	9,000	徐丹林

7	陈林	货币	9,000	徐丹林
8	葛伦武	货币	80,000	-
9	花雪琴	货币	50,000	葛伦武
10	何良军	货币	50,000	葛伦武
11	王琰	货币	50,000	葛伦武
12	胡振武	货币	9,000	葛伦武
13	程昊	货币	9,000	葛伦武
14	彭晓丽	货币	9,000	葛伦武
15	梅冬	货币	9,000	葛伦武
合计			482,000	-

依据上述《芜湖运泰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方案》及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新中天验报字（2012）第 0692 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时股东认缴增资额与实缴资本及出资方式详见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增资额（元）	实缴资本（元）
1	万达房地产	货币	2,039,500	3,059,250
2	王冀民	货币	1,873,700	2,810,550
3	邵必祥	货币	1,150,800	1,725,700
4	俞泉	货币	150,000	224,000
5	王根保	货币	149,000	223,000
6	李铁桥	货币	149,000	223,000
7	谢荣生	货币	89,000	133,000
8	刘毅生	货币	192,500	276,750
9	徐丹林	货币	216,000	324,000
10	葛伦武	货币	266,000	399,000
11	运泰有限工会	货币	141,375	211,562.5
12	其他股东代表	货币	1,823,125	2,136,375
合计			8,240,000	11,746,188

2012 年 12 月 18 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中天验报字（2012）第 0692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2 年 12 月 17 日，运泰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824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824 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 3600 万元；本次增资时股东缴纳的溢价款做资本公积处理。

2012 年 12 月 20 日，芜湖市工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340200000037634 《企

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增加注册资本后，运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万达房地产	695.9500	19.33
2	王冀民	639.3700	17.76
3	王根保	74.9000	2.08
4	李铁桥	74.9000	2.08
5	邵必祥	392.6800	10.91
6	谢荣生	44.9000	1.25
7	俞泉	75.8000	2.11
8	运泰有限工会	56.8375	1.58
9	其他股东代表	1,544.6625	42.91
合计		3,600.0000	100.00

#### 16、2013年1月，运泰有限第十三次股权变更

2012年12月24日，运泰有限向全体股东出具《股权转让通知书》，股东朱秋健拟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0.70%股权（25.20万元）转让给肖毅，股东李应龙拟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0.025%股权（0.90万元）转让给徐丹林。

2013年1月24日，李应龙与徐丹林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李应龙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0.025%股权（0.90万元）转让给徐丹林。

2013年1月24日，朱秋健与肖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朱秋健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0.70%股权（25.20万元）转让给肖毅。

此次股权变更后，运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万达房地产	695.9500	19.33
2	王冀民	639.3700	17.76
3	王根保	74.9000	2.08
4	李铁桥	74.9000	2.08
5	邵必祥	392.6800	10.91

6	谢荣生	44.9000	1.25
7	俞泉	75.8000	2.11
8	运泰有限工会	56.8375	1.58
9	其他股东代表	1,544.6625	42.91
合计		3,600.0000	100.00

### 17、2013年2月，运泰有限第十四次股权变更

2013年2月28日，运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成决议，同意运泰有限工会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7万元股权转让给叶松。

2013年2月28日，运泰有限工会与叶松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运泰有限工会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占总股本0.19%股权（7.00万元）转让给叶松。

此次股权变更后，运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万达房地产	695.9500	19.33
2	王冀民	639.3700	17.76
3	王根保	74.9000	2.08
4	李铁桥	74.9000	2.08
5	邵必祥	392.6800	10.91
6	谢荣生	44.9000	1.25
7	俞泉	75.8000	2.11
8	运泰有限工会	49.8375	1.38
9	其他股东代表	1,551.6625	43.10
合计		3,600.0000	100.00

### 18、2013年3月，运泰有限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3年3月10日，运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通过了《芜湖运泰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增资方案》，同意运泰有限以2013年2月28日注册资本3,600万元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3,506,187.50元和未分配利润32,493,812.50元转增注册资本3,600万元，原股东同比例增加投资股权，转增后运泰有限注册资本将增加至7,200万元。

2013年4月8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新中天

验报字（2013）第 0139 号），经审验，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止，运泰有限已将资本公积 3,506,187.50 元、未分配利润 32,493,812.50 元，合计 3,600 万元转增实收资本，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7,2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7,200 万元。

本次增资时，股东已就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部分缴纳了个人所得税。

2013 年 4 月 9 日，芜湖市工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340200000037634《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增加注册资本后，运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万达房地产	1,391.900	19.33
2	王冀民	1,278.740	17.76
3	王根保	149.800	2.08
4	李铁桥	149.800	2.08
5	邵必祥	785.360	10.91
6	谢荣生	89.800	1.25
7	俞泉	151.600	2.11
8	运泰有限工会	99.675	1.38
9	其他股东代表	3,103.325	43.10
合计		7,200.000	100.00

#### 19、2013 年 11 月，运泰有限第十五次股权变更

2013 年 11 月 27 日，运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股东夏治泓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 0.91% 股权（65.20 万元）转让给王锐，股东刘毅生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 0.14% 股权（10.00 万元）转让给王明胜，股东陈萍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 0.95% 股权（68.725 万元）转让给王明胜。

2013 年 11 月 27 日，夏治泓与王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夏治泓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 0.91% 股权（65.20 万元）转让给王锐。

2013 年 11 月 27 日，刘毅生与王明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刘毅生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 0.14% 股权（10.00 万元）转让给王明胜。

2013 年 11 月 27 日，陈萍与王明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陈萍将其持

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 0.95% 股权（68.725 万元）转让王明胜。

此次股权变更后，运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万达房地产	1,391.900	19.33
2	王冀民	1,278.740	17.76
3	王根保	149.800	2.08
4	李铁桥	149.800	2.08
5	邵必祥	785.360	10.91
6	谢荣生	89.800	1.25
7	俞泉	151.600	2.11
8	运泰有限工会	99.675	1.38
9	其他股东代表	3,103.325	43.10
合计		7,200.000	100.00

#### 20、2014 年 1 月，运泰有限第十六次股权变更

2014 年 1 月 20 日，运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万达房地产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 12.388% 股权（891.90 万元）转让给王冀民，同意股东万达房地产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 6.944% 股权（500.00 万元）转让给邵必祥，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4 年 1 月 20 日，万达房地产分别与王冀民和邵必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的 1391.9 万元股权转让给王冀民与邵必祥，其中 891.9 万元股权转让给王冀民，500 万元股权转让给邵必祥。

此次股权变更后，运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冀民	2,170.640	30.15
2	邵必祥	1,285.360	17.85
3	俞泉	151.600	2.11
4	王根保	149.800	2.08
5	李铁桥	149.800	2.08
6	谢荣生	89.800	1.25

7	运泰有限工会	99.675	1.38
8	其他股东代表	3,103.325	43.10
合计		7,200.000	100.00

### 21、2014年3月，运泰有限第十七次股权变更

2014年3月8日，运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葛伦武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0.14%股权（10.00万元）转让给运泰有限工会。

2014年3月8日，葛伦武与运泰有限工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葛伦武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0.14%股权（10.00万元）转让给运泰有限工会。

本次转让实质是实际出资人王琰退出运泰有限。2014年1月8日王琰与运泰有限工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10万元股权转让给运泰有限工会。因王琰在退出前委托葛伦武代持股权，故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时，显示的是葛伦武转让股权给运泰有限工会。

此次股权变更后，运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冀民	2,170.640	30.15
2	邵必祥	1,285.360	17.85
3	俞泉	151.600	2.11
4	王根保	149.800	2.08
5	李铁桥	149.800	2.08
6	谢荣生	89.800	1.25
7	运泰有限工会	109.675	1.52
8	其他股东代表	3,093.325	42.96
合计		7,200.000	100.00

### 22、2015年3月，运泰有限第十八次股权变更

2015年3月10日，运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陈苏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71.9万元转让给汪慧；同意股东吴丽萍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70.475万元转让给龚兴。

2015年3月10日，陈苏与汪慧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陈苏将其持有

的运泰有限占总股本 0.99%（71.9 万元）转让给汪慧。

2015 年 3 月 10 日，吴丽萍与龚兴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吴丽萍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占总股本 0.98%（70.475 万元）转让给龚兴。

此次股权变更后，运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冀民	2,170.640	30.15
2	邵必祥	1,285.360	17.85
3	俞泉	151.600	2.11
4	王根保	149.800	2.08
5	李铁桥	149.800	2.08
6	谢荣生	89.800	1.25
7	运泰有限工会	109.675	1.52
8	其他股东代表	3,093.325	42.96
合计		7,200.000	100.00

### 23、2015 年 4 月，运泰有限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 年 3 月 15 日，运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以企业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方式增加注册资本，将注册资本由 7,200 万元增加到 10,080 万元，增资额为 2,880 万元。

2015 年 4 月 8 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新中天验资报字（2015）第 0009 号），经审验，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运泰有限已将未分配利润 2,880 万元转增实收资本，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80 万元，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10,080 万元。

本次增资时股东已就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部分缴纳了个人所得税。

2015 年 3 月 25 日，芜湖市工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340200000037634《营业执照》。

此次增加注册资本后，运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冀民	3,038.896	30.15

2	邵必祥	1,799.504	17.85
3	俞泉	212.240	2.11
4	王根保	209.720	2.08
5	李铁桥	209.720	2.08
6	谢荣生	125.720	1.25
7	运泰有限工会	153.545	1.52
8	其他股东代表	4,330.655	42.96
合计		10,080.000	100.00

#### 24、2015年5月，运泰有限吸收合并

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被吸收合并前的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有限	28.75	57.50
2	交通物资供销	21.25	42.50
合计		50.00	100.00

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被吸收合并时，交通物资供销的股权结构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运泰有限	实物	300.00	99.34	300.00
2	邵必祥	实物	2.00	0.66	2.00
合计			302.00	100.00	302.00

2004年12月23日，交通物资供销全体股东召开会议并形成决议，同意王强俊将其持有的交通物资供销2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0.66%）转让给邵必祥。本次股权转让实际为运泰有限向王强俊支付股权转让款，邵必祥未实际向王强俊支付股权转让款。邵必祥所持交通物资供销2万元出资实际为代运泰有限持有。2015年5月，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被运泰有限吸收时，交通物资供销真实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运泰有限	实物	302.00	100.00	302.00
合计			302.00	100.00	302.00

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被吸收合并前与运泰有限存在关联关系，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为运泰有限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控制的子公司。

2015年5月10日，运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运泰有限与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实行吸收合并，合并后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解散，运泰有限存续，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全部的债权、债务由合并后存续的运泰有限承继。

2015年5月10日，交通物资供销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其参股公司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与运泰有限实行吸收合并，合并后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解散，其债权、债务由合并后存续后的运泰有限承继；同意将交通物资供销在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享有的所有资产及权益无偿转让给运泰有限，由运泰有限进行处置。

2015年5月10日，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其与运泰有限实行吸收合并，合并后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解散，运泰有限存续，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全部的债权、债务由合并后存续的运泰有限承继。

2015年5月10日，运泰有限与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并协议书》，协议约定：由运泰有限吸收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继续存续，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依法注销；合并后存续的运泰有限的注册资本仍为10,080万元；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的债权、债务由合并后存续后的运泰有限承继。

2015年5月28日，运泰有限及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在《芜湖日报》上刊登了合并公告，通知债权人运泰有限与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的合并事宜，并请债权人在45日内申报债权。

自合并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无债权人向运泰有限及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申报债权。

2015年7月16日，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与运泰有限实行吸收合并，已在《芜

湖日报》刊登了合并公告，公告期 45 天已满，同意公司注销，并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

2015 年 7 月 16 日，运泰有限及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公司债务清偿或债务担保说明》，确认截至注销之日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债务合计为 113.21 万元，已偿还 17.69 万元，剩余债务由运泰有限承继。

2015 年 7 月 20 日，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芜）登记内销字[2015]第 3 号），准予注销登记。

运泰有限及陆航轿车未在 2015 年 5 月 10 日作出合并决议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各自的债权人不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但所涉及的对外债务已经基本履行完毕，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侵害债权人利益和职工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影响运泰有限吸收合并陆航轿车的效力，对运泰发展本次申请挂牌不会构成重大障碍。

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被吸收合并前，运营车辆少，业务收入少，为减少公司管理层级，降低管理费用，实现业务整合，因此，运泰有限对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吸收合并。除交通物资供销决定将其参股的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无偿转让给运泰有限外，无其他的利益安排。

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被吸收合并前最近 1 年及 1 期末的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以及被吸收合并后上述指标占运泰有限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占运泰有限比例（%）	金额（万元）	占运泰有限比例（%）
总资产	248.28	0.34	262.70	0.62
净资产	129.17	0.63	129.25	0.66
净利润	-0.08	-0.004	12.33	0.28

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的总资产、净资产和净利润占运泰有限的比例较小，均未超过 1%，对公司财务状况的整体影响较小。

## 25、2015年12月，运泰有限第十九次股权变更

2015年12月1日，运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李高爱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2.52万元转让给股东潘俊明；同意运泰有限工会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股权153.545万元（持股比例1.52%）转让给运泰有限其他45名股东。具体如下所示：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金额（万元）
李高爱	潘俊明		2.5200
运泰有限工会	1	王冀民	23.5174
	2	邵必祥	13.9227
	3	王根保	1.6195
	4	李铁桥	1.6195
	5	俞泉	1.6389
	6	谢荣生	0.9708
	7	刘毅生	1.6064
	8	李献增	1.6070
	9	蔡伟	0.9770
	10	刘志强	0.8368
	11	钱军	1.0430
	12	应绩雄	0.7694
	13	朱童建	0.9796
	14	曾道启	1.2183
	15	秦增荣	0.8512
	16	朱国章	0.7524
	17	黄震	0.8761
	18	洪旭进	0.6472
	19	王锐	1.5155
	20	汪慧	0.7754
	21	吴培进	1.6046
	22	陈光辉	1.6302
	23	龚兴	0.7596
	24	梁邦新	0.9027

25	顾曰浩	0.8606
26	肖毅	0.5432
27	童加亚	0.6457
28	叶松	0.8239
29	马福脐	0.6866
30	徐昌平	0.4067
31	王明胜	0.8490
32	柏桂林	0.7517
33	李应龙	0.6395
34	王跃进	0.9445
35	梁方园	0.7927
36	汪子杰	0.4691
37	李汝福	0.6616
38	陈顺	0.8252
39	周荣生	0.6361
40	施皓新	0.7441
41	潘俊明	0.3831
42	李业林	0.7128
43	李高爱	0.6859
44	徐丹林	0.4861
45	葛伦武	77.3557
合计		153.5450

2015年12月1日，李高爱与潘俊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李高爱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占总股本0.03%股权（2.52万元）转让给潘俊明。

2015年12月1日，运泰有限工会与王冀民等45名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运泰有限工会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153.545万元股权（持股比例1.52%）转让给王冀民等45名股东。

此次股权变更后，运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冀民	3,062.4134	30.38
2	邵必祥	1,813.4267	17.99

3	王根保	211.3395	2.10
4	李铁桥	211.3395	2.10
5	俞泉	213.8789	2.12
6	谢荣生	126.6908	1.26
7	其他股东代表	4,440.9112	44.06
合计		10,080.0000	100.00

## 26、2016年4月，运泰有限派生分立

2016年2月15日，运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以201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运泰有限进行存续分立，原运泰有限继续存续，同时新设运泰资产；分立后运泰有限注册资本为10,002.755万元，运泰资产的注册资本为77.245万元；分立前运泰有限的债务由运泰有限与运泰资产承担连带责任；同意编制分立财产清单和财产清单。

2016年2月17日、2016年2月18日，运泰有限连续两次在《芜湖日报》上发出《公司分立公告》，通知债权人运泰有限采取存续分立方式，新设运泰资产，分立前的债务由分立后的运泰有限和运泰资产承担连带责任，分立前运泰有限注册资本为100,800,000元，分立后运泰有限注册资本为100,027,550元，运泰资产注册资本为772,450元。债权人自即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运泰有限对债务承继方案进行修改，或要求清偿债务或要求提供相应的担保。

自分立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无债权人要求运泰有限对债务承继方案进行修改，或要求清偿债务或要求提供相应的担保。

运泰有限分立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履行了编制资产负债表、对分立事项进行了报纸公告，通知了主要贷款银行，但运泰有限未在作出分立决议之日起十日内将分立事项通知全部债权人。但公司分立前的债务由分立后的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不存在侵害债权人利益和职工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影响运泰有限本次分立的效力，对运泰发展本次申请挂牌不会构成重大障碍。

2016年3月18日，运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董事会提请审议的《芜湖运泰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立方案》及《芜湖运泰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立协议》，运泰资产的分立清单如下：

单位：元

货币资金	39,532,144.47
其他应收款	9,374,987.50
流动资产合计	48,907,131.97
长期股权投资	29,987,773.19
固定资产	1,981,847.50
在建工程	5,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13,75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183,370.69
资产总计	89,090,502.66
其他应付款	29,93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9,930,000.00
长期应付款	12,093,222.77
专项应付款	1,449,436.2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542,659.06
负债合计	43,472,659.06
实收资本	772,450.00
资本公积	22,845,393.60
未分配利润	22,00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617,843.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090,502.66

依据《芜湖运泰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立方案》及《芜湖运泰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立协议》，本次分立时的资产分割、债权债务的继承及人员安置如下：

#### （1）资产分割

运泰有限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分立，将 89,090,502.66 元资产、43,472,659.06 元负债、22,845,393.60 元资本公积、22,000,000 元未分配利润以及 772,450 元注册资本转到运泰资产，分立后运泰资产的净资产为 45,617,843.60 元；分立转入到新设公司的 5 家被投资单位 2016 年 1-4 月留存收益由运泰资产单独享有。

此次分立资产有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为长期应付款、专项应付款。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为公司对芜湖市报废汽车回收有限责任公司、芜湖运鑫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南陵泰诚房产管理有限公司、芜湖运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芜湖运泰财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是一些门面房和商务楼，以上资源与公司主营业务已不具有明显相关性，因此将以上资产进行剥离。具体如下：

①分立前运泰有限持有的如下公司股权全部无偿划分给运泰资产，由运泰资产持有该部分股份，并办理相应的股权过户手续。

序号	公司名称	所占股权数（万元）	持股比例（%）
1	芜湖市报废汽车回收有限责任公司	870.00	87.00
2	芜湖运鑫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3	南陵泰诚房产管理有限公司	183.20	100.00
4	运泰小额贷	1,200.00	20.00
5	运泰咨询	12.00	20.00

自 2015 年 12 月 31 日至前述股份过户手续完成日期间，分立前运泰有限持有的上述公司股权产生的所有收益归运泰资产享有。

②分立前运泰有限名下的所有设备和车辆由分立后的运泰有限所有。

③位于新芜区富通园“芜新芜区字第 2005001383 号”和“芜新芜区字第 2005001382 号”房产、新芜区狮子山庄“芜新芜区字第 2005001381 号”房产、芜纺路 16 号富通商住楼“芜新芜区字第 2001009001 号”房产、新芜区芜纺路 16 号“芜新芜区字第 2002011983 号”房产、劳动路人防洞“新集字 00071 号”房产和”芜鸠江区字第 2007058238 号”房产以及位于褐山路 49 号“芜国用（2003）字第 067 号”土地使用权归属新设的运泰资产所有。其他房产和土地使用权仍由分立后的运泰有限所有。

④其他资产分割详见运泰有限编制的《芜湖运泰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立资产清单》。

## （2）债权、债务的继承

分立前运泰有限的所有债权由分立后的存续公司承继，分立前运泰预先的所有债务由存续公司与新设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但在分立前与债权人就债务清偿达成书面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

## （3）人员安置

根据人员随着资产走的原则，按照经营需要，经协商后确定，分立前运泰有限 6 名员工与分立前运泰有限的劳动合同关系由运泰资产承继，运泰资产支付上述员工工资，并缴纳相应的社会保险。

原需运泰有限支付的 2002 年改制时员工经济补偿金和困难员工、下岗人员、死亡职工遗属生活补助金及退休人员大病补助金，全部划由运泰资产承担支付和管理。

2016 年 3 月 18 日，运泰有限与运泰资产签订《芜湖运泰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立协议》，并按照协议约定的内容进行了资产交割。

2016 年 4 月 6 日，运泰有限出具《公司债务清偿或担保情况的说明》，确认运泰有限截至变更之日合计债务为 48,820 万元，所有债务由运泰有限与运泰资产承担连带责任。

2016 年 4 月 13 日，芜湖市工商局出具（芜）登记内变字[2016]第 1 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准予运泰有限因存续分立而提交的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变更登记。

2016 年 4 月 13 日，芜湖市工商局向分立后的运泰有限核发了《营业执照》（注册号：913402007430721282），根据该等《营业执照》的记载，运泰有限的注册资本为 100,027,550 元。2016 年 4 月 22 日，芜湖市工商局向分立后的运泰资产核发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MA2MUTRK9J），根据该等《营业执照》的记载，运泰资产的注册资本为 772,450 元。

此次分立后，运泰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冀民	3,038.896	30.38
2	邵必祥	1,799.504	17.99
3	俞 泉	212.240	2.12
4	王根保	209.720	2.10
5	李铁桥	209.720	2.10
6	谢荣生	125.720	1.26
7	其他股东代表	4,406.955	44.06

合计	10,002.755	100.00
----	------------	--------

运泰有限 2016 年 4 月分立运泰资产目的是为进一步优化运泰有限资源配置、突出主营业务、适应新的竞争环境，将与运泰有限主营业务关联性不大或无关的业务、资产进行剥离。分立后双方在资产、业务、人员等方面既能发挥各自的优势，又互相保持独立，对双方的盈利水平与保持持续经营能力具有很好的促进作用。

### 27、2016 年 7 月，运泰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 年 5 月 31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6]007162 号），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7,569.052268 万元。

2016 年 6 月 2 日，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皖工商）登记名预核变字[2016]第 2948 号），核准公司名称为“安徽运泰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13 日，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皖中联合国信报评字（2016）第 139 号），确认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50,600.07 万元。

2016 年 6 月 14 日，运泰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一致同意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安徽运泰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以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7,569.052268 万元，按 1: 0.569339 的比例折成 10,002.755 万股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总股本，每股面值为 1 元人民币。

2016 年 6 月 28 日，股份公司的全体发起人共同签署《发起人协议》，该协议对于发起设立股份公司的相关内容进行约定，约定采取有限责任公司依法整体变更方式发起设立股份公司，并规定了股份公司的名称和地址、经营范围、股本、发起人权利和义务等事项。

2016 年 6 月 30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6]000766 号），经审验，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收到各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 100,027,550.00 元，均系以运泰

有限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共计 100,027,55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

2016 年 6 月 30 日，运泰发展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议案，选举产生了运泰发展的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中应由股东大会选举的监事。同日，各股东共同签署了《安徽运泰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16 年 7 月 6 日，运泰发展取得了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7430721282），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6 年 7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公司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王冀民	3,038.896	30.38
2	邵必祥	1,799.504	17.99
3	俞 泉	212.240	2.12
4	王根保	209.720	2.10
5	李铁桥	209.720	2.10
6	谢荣生	125.720	1.26
7	刘毅生	208.180	2.08
8	葛伦武	136.780	1.37
9	叶 松	106.890	1.07
10	徐丹林	63.000	0.63
11	曾道启	158.025	1.58
12	钱 军	135.380	1.35
13	黄 震	113.750	1.14
14	朱童建	127.155	1.27
15	秦增荣	110.460	1.10
16	李献增	208.320	2.08
17	梁邦新	117.180	1.17
18	洪旭进	84.000	0.84
19	王 锐	196.700	1.97

20	汪 慧	100.660	1.01
21	肖 毅	70.560	0.71
22	朱国章	97.720	0.98
23	应绩雄	99.925	1.00
24	顾曰浩	111.720	1.12
25	龚 兴	98.665	0.99
26	吴培进	208.320	2.08
27	陈光辉	211.610	2.12
28	马福脐	89.180	0.89
29	蔡 伟	126.700	1.27
30	徐昌平	52.780	0.53
31	刘志强	108.640	1.09
32	王明胜	110.215	1.10
33	童加亚	83.860	0.84
34	李汝福	85.890	0.86
35	李业林	92.540	0.93
36	李高爱	89.040	0.89
37	潘俊明	49.770	0.50
38	汪子杰	60.900	0.61
39	陈 顺	107.100	1.07
40	施皓新	96.600	0.97
41	李应龙	83.020	0.83
42	柏桂林	97.580	0.98
43	周荣生	82.600	0.83
44	梁方园	102.935	1.03
45	王跃进	122.605	1.23
合计		10,002.755	100.00

整体变更时，实际出资人与代持人之间的股份代持关系尚未解除。股份公司在设立时，实际共有1258名自然人股东（包括工商登记的45名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	----	--------	---------

1	王冀民	30,388,960	30.38
2	邵必祥	17,995,040	17.99
3	俞泉	2,122,400	2.12
4	王根保	2,097,200	2.10
5	李铁桥	2,097,200	2.10
6	谢荣生	1,257,200	1.26
7	刘毅生	844,200	0.84
8	叶松	420,000	0.42
9	曾道启	420,000	0.42
10	张厚生	280,000	0.28
11	其他1248名自然人	42,105,350	42.10

## （二）工会持股的形成、演变及规范

### 1、工会持股的形成

依据《改制实施方案》，运泰有限设立时的股本结构分为三类：一类是国有股；二类是岗位股，岗位股又分为董事会成员岗位股与其他管理人员岗位股；三类是职工普通股。根据《改制实施方案》中的股本设置，董事会成员岗位股为300万元，30%由董事长持有，剩余原则上由董事会成员平均持有；其他管理人员岗位股为300万，其中二级单位行政正职岗位股5万元，二级单位书记和总司机机关处室正职岗位股3.75万元，总司机机关处室副职和二级单位副职岗位股2.5万元，基层管理人员岗位股1.25万元。上述股本以实际到位的资金为准。

依据《改制实施方案》、运泰有限设立时的华普中天分验字（2002）第3026号《验资报告》及公司的说明，运泰有限在设立时，其他管理人员岗位股仅定岗未定人，在实际出资时，根据注册资本的实际到位情况，运泰有限预留了297.55万元其他管理人员岗位股。由于具体持股人员未定，设立时暂定由芜运总公司工会代持，但出资时的资金由运泰有限代为垫付，待该部分股权分配到具体管理人员时，由该管理人员向运泰有限偿还。

运泰有限成立后，逐步开始依据《改制实施方案》分配其他管理人员岗位股，自 2002 年 10 月开始至 2005 年 1 月岗位股调整完毕，分配到其他管理人员岗位股的职工已归还运泰有限代为垫付的出资资金。

## 2、库存股

### (1) 库存股形成

依据《改制实施方案》及公司的说明，离职或达到退休年龄的员工在办理离退休手续时，可以选择是否领取改制时的一次性经济补偿金或享受统筹外待遇，选择领取一次性经济补偿金或享受统筹外待遇的，若要继续持有运泰有限股权，需以现金补齐出资款，若不愿继续持有股权，则无需缴纳现金，由运泰有限垫付出资款收回股权作为库存股。库存股转让时依据受让人申请进行转让。

依据《解除劳动合同证明书》、《退休后是否享有统筹外待遇和是否继续持有划转股份的报告》、《劳动合同签订和认股情况征求意见表》、领取经济补偿金的记录等材料及公司的说明，自 2002 年 9 月 23 日运泰有限成立以来至岗位股调整方案实施完毕，运泰有限共有 86 名员工退休或离职不愿继续持有股权，由运泰有限垫付出资款按照 1 元/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收回股权导致库存股增加 30.3 万元；在此期间，岗位股调整导致岗位股由运泰有限设立时的 597.55 万元增加至 625.625 万元，导致库存股减少 28.075 万元，岗位股调整完毕时运泰有限工会形成库存股 2.225 万元。

### (2) 库存股转让情况

#### ① 岗位股调整完毕至第一次增资期间

岗位股调整完毕至第一次增资期间，运泰有限共有 58 人退休或离职不认股，由运泰有限垫付出资款按照 1 元/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收回股权导致库存股增加 24.5 万元；在此期间，运泰有限工会均以 1 元/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转让 5 万元股权给张厚生、转让 3 万元股权给程国松，导致库存股减少 8 万元，至此，运泰有限工会所持库存股增加至 18.725 万元。

#### ② 第一次增资

2008 年 8 月 18 日，运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同意运泰有限在未分配利润中提取 1,388 万元，同比例增加原股东投资股权，

原股权比例不变，运泰有限注册资本由 1,388 万元增加至 2,776 万元。

因此，运泰有限第一次增资导致库存股增加 18.725 万元，至此，运泰有限工会所持库存股增加至 37.45 万元。

#### ③第一次增资至第二次增资期间

第一次增资至第二次增资期间，有 7 人退休，其中 1 人退回全部股权，6 人分别退回原始身份股 4000 元股权但保留第一次增资部分的股权，由运泰有限垫付出资款按照 1 元/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收回股权导致库存股增加 3.2 万元；2012 年，南陵县人民法院判决恢复夏来喜、何俊保等 10 人因史先举欺骗操作案而减少的合计 6 万元股权，导致库存股减少 6 万元；在此期间，运泰有限工会以 1 元/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转让 15 万元股权给曾道启，导致库存股减少 15 万元，至此，运泰有限所持工会库存股减少至 19.65 万元。

#### ④第二次增资

2012 年 11 月 28 日，运泰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并形成决议，通过了《芜湖运泰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方案》，同意增资 824 万元，注册资本由 2,776 万元增至 3,600 万元。

因此，运泰有限第二次增资方案中工会增资 14.1375 万元，其中工会库存股增加 9.9375 万元，工会代持自然人股权增加 4.2 万元，至此，运泰有限工会所持库存股增加至 29.5875 万元。

#### ⑤第二次增资至第三次增资期间

第二次增资至第三次增资期间，运泰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运泰有限工会将其持有的运泰有限 7 万元股权转让给叶松。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 1 元/1 元注册资本价格，经过本次转让，库存股减少 7 万元。至此，运泰有限工会所持库存股减少至 22.5875 万元。

#### ⑥第三次增资

2013 年 3 月 10 日，运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通过了《芜湖运泰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增资方案》，同意运泰有限以 2013 年 2 月 28 日注册资本 3,600 万元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 3,506,187.50 元和未分配利润 32,493,812.50 元转增注册资本 3,600 万元，原股东同比例增加投

资股权，转增后运泰有限注册资本将增加至 7,200 万元。

因此，运泰有限第三次增资导致库存股增加 22.5875 万元，至此，运泰有限工会所持库存股增加至 45.175 万元。

#### ⑦第三次增资至第四次增资期间

第三次增资至第四次增资期间，王琰退出不再继续持有股权，将所持有的 10 万元股权转让给工会，由运泰有限垫付出资款共计 12.50 万元收回股权导致库存股增加 10 万元；至此，运泰有限所持库存股增加至 55.175 万元。

#### ⑧第四次增资

2015 年 3 月 15 日，运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以企业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方式增加注册资本，将注册资本由 7,200 万元增加到 10,080 万元，增资额为 2,880 万元。

因此，运泰有限第四次增资导致库存股增加 22.07 万元，至此，运泰有限工会所持库存股增加至 77.245 万元。

#### (3) 库存股清理过程

2015 年 12 月 10 日，运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对工会持股进行规范，对工会代持的程国松、张厚生、王德清、张更生、陈建军、陈跃文、李斌等 7 名实际出资人共计 763,000 元股权转由公司股东代表葛伦武代持；将工会持有的库存股共计 772,450 元按持股比例以 1 元/1 元注册资本价格转让给全体出资人；同意按持股比例对全体出资人分配股利 77.245 万元，并由全体出资人以此分配利润向运泰有限支付转让款，购买分配的工会库存股。

经过本次规范清理后，运泰有限不再存有工会持股的情形。自 2016 年 7 月起，公司开展股份确认工作，对股东信息进行核查。对历史上形成的股权（份）代持情况进行了规范，将代持股份还原至实际出资人名下。股份确权后，公司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

自 2002 年 9 月 23 日运泰有限成立以来至今，总有 145 名员工退休或离职时未继续持有运泰有限股权。在确权过程中，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0 日在《芜湖日报》及公司网站中发布《安徽运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确权相关事宜的公告》，告知已退出公司的原股东对退出有异议的，可在该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前往

公司说明与核实，经核实无误后，公司可予以更正，逾期未说明的，视为对退出无异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

工会进行库存股的转让均通知了股东代表或者经过股东会决议通过，2016年7月启动的股份确权过程中，实际出资人出具了《股东信息核查表》，声明对历次股权转让、增资等事项没有任何异议，对其所持股权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

### 3、岗位股的调整

#### (1) 岗位股初始设置，以及出资人和实际权利人情况

根据《改制实施方案》第六条第（一）项规定：“董事会成员岗位股 300 万元，其中 30%由董事长持有，70%原则上由董事会其他成员平均持有；其他管理人员岗位股 300 万元，其中二级单位行政正职岗位股 5 万元；二级单位书记和总司机关处室正职岗位股 3.75 万元；总司机关处室副职和二级单位副职岗位股 2.5 万元；基层管理人员岗位股 1.25 万元。”上述股本以实际到位的资金为准。

运泰有限在设立时，除了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层人员的岗位已经明确外，其他管理人员岗位股对应的具体岗位人员未确定，需公司制定聘任办法、履行聘任程序后确定。因此，根据《改制实施方案》规定的岗位股分配原则，运泰有限董事会于 2002 年 7 月 3 日作出决议，首先就董事会成员岗位股具体分配方案明确如下：

姓名	所在岗位	分配岗位股（万元）
俞运山	董事长	90.00
邵必祥	董事、总经理	52.50
王根保	董事	52.50
李铁桥	董事	52.50
谢荣生	监事会主席	32.50
刘毅生	财务总监	20.00
合计		300.00

2002 年 10 月，运泰有限董事会研究确定了公司组织机构设置方案，明确其他岗位管理人员聘任办法，根据该办法确定具体岗位管理人员。2002 年 11 月，运泰有限对陆续确定的其他岗位管理人员进行岗位股分配，分配标准如下：

岗位名称	分配岗位股（万元）
二级单位经理	5.00
集团机关部室经理、主任、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3.75
集团机关部室副经理、副主任、二级单位副经理	2.50
基层管理人员（二级单位机关科室科长、主任、三级车站站长、车队队长、修理厂长等）	1.25

根据上述标准，被分配岗位股的管理人员，按照要求限期将股款支付给运泰有限，进而完成岗位股分配登记。截至 2003 年 8 月，其他管理人员岗位股分配完毕，根据岗位股缴款凭证，岗位股初始设置时实际权利人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分配岗位股（万元）
1	俞运山	董事长	90.00
2	邵必祥	董事、总经理	52.50
3	王根保	董事	52.50
4	李铁桥	董事	52.50
5	谢荣生	监事会主席	32.50
6	刘毅生	财务总监	20.00
7	蔡伟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8	陈顺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9	洪旭进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10	江声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11	金世祥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12	李汝福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13	鲁信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14	秦增荣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15	王强俊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16	吴建华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17	吴培进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18	夏治泓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19	徐昌平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20	杨津才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21	叶松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22	朱童建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23	陈光辉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3.75
24	丁作结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3.75
25	房培建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3.75
26	高清璋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3.75
27	黄书新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3.75
28	李应龙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3.75
29	梁邦新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3.75
30	卢燕昌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3.75
31	孙大华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3.75
32	许德顺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3.75
33	鲍东明	总司机关处室正职	3.75
34	李献增	总司机关处室正职	3.75
35	马锐	总司机关处室正职	3.75
36	孙自和	总司机关处室正职	3.75
37	汪俊杰	总司机关处室正职	3.75
38	王琴	总司机关处室正职	3.75
39	巫小明	总司机关处室正职	3.75
40	吴少鹏	总司机关处室正职	3.75
41	张孝祥	总司机关处室正职	3.75
42	曾森贵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43	陈家江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44	陈萍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45	陈苏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46	程玉华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47	梁方园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48	刘建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49	刘屯生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50	刘振东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51	刘志强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52	钱军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53	沈虎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54	孙晓华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55	吴杰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56	徐莲英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57	张四海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58	章晓丽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59	陈辅仁	总司机关处室副职	2.50
60	李怀静	总司机关处室副职	2.50
61	孙贵平	总司机关处室副职	2.50
62	王明胜	总司机关处室副职	2.50
63	张思江	总司机关处室副职	2.50
64	张学俊	总司机关处室副职	2.50
65	赵小娟	总司机关处室副职	2.50
66	艾革	基层管理人员	1.25
67	鲍敦平	基层管理人员	1.25
68	操乐荣	基层管理人员	1.25
69	程峰	基层管理人员	1.25
70	陈建军	基层管理人员	1.25
71	陈涛	基层管理人员	1.25
72	陈文惠	基层管理人员	1.25
73	陈跃文	基层管理人员	1.25
74	陈运忠	基层管理人员	1.25
75	陈宗年	基层管理人员	1.25
76	程寿生	基层管理人员	1.25
77	邓芜生	基层管理人员	1.25
78	方丽珍	基层管理人员	1.25
79	顾星月	基层管理人员	1.25
80	郭俊华	基层管理人员	1.25
81	韩忠荣	基层管理人员	1.25
82	何学明	基层管理人员	1.25
83	胡兵	基层管理人员	1.25
84	胡承德	基层管理人员	1.25
85	胡荣光	基层管理人员	1.25
86	黄宝荣	基层管理人员	1.25
87	黄秀霞	基层管理人员	1.25
88	姜永清	基层管理人员	1.25

89	姜正水	基层管理人员	1.25
90	金家莲	基层管理人员	1.25
91	李斌	基层管理人员	1.25
92	李高爱	基层管理人员	1.25
93	李宏	基层管理人员	1.25
94	李辉文	基层管理人员	1.25
95	李娜	基层管理人员	1.25
96	李业林	基层管理人员	1.25
97	李长英	基层管理人员	1.25
98	梁发明	基层管理人员	1.25
99	梁施发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00	刘铁牛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01	刘小辉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02	陆秀玲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03	栾杰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04	吕霞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05	明峰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06	穆昌富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07	彭立军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08	钱皖生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09	施皓新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10	宋伟庆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11	孙庆平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12	汤鹏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13	唐大庆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14	唐绍平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15	唐益民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16	王兵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17	王德清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18	王琦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19	王先荣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20	王雪妹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21	王跃进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22	吴国爱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23	吴涛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24	夏华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25	夏沛平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26	向进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27	徐国庆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28	徐晓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29	徐志强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30	许春葆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31	杨国民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32	姚玉红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33	俞泉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34	袁小军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35	张更生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36	张国顺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37	张小平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38	甄翠萍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39	郑磊然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40	郑小岩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41	朱国章	基层管理人员	1.25
合计			606.25

经核查，上述持有岗位股的人员自 2002 年 10 月开始陆续向运泰有限交付岗位股款，截至 2005 年 1 月已经全部交付完毕。

(2) 岗位股调整的具体方案，包括并不限于股份来源、股份分配等

岗位股变动分为两种情况，一种是因管理人员职务变动导致的变动；另一种是公司股东会根据“经营决策层控股，主要经营者持大股的原则”作出决议，固定一半原岗位股，另一半岗位股向主要经营者集中而进行的调整。岗位股调整的主要来源为原岗位股减半调整的部分，不足部分为员工退股后由工会代持的库存股。具体情况如下：

①岗位股初始设置后至 2003 年 11 月期间的变动情况

2003年7月2日，运泰有限召开董事会，同意俞运山辞去董事长职务，同时推选王冀民为新任董事长。

俞运山辞去董事长职务，只保留董事职务，根据改制方案中岗位股以岗定股的原则，俞运山将因岗位调整而多出的37.5万元岗位股转让给运泰有限工会。

2003年8月29日，运泰有限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董事长王冀民应持岗位股90万元，拟从工会所持管理人员预留岗位股中先配购60万元，不足部分待岗位股调整后再予以补齐。

2003年8月30日，运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王冀民为运泰有限股东，由运泰有限工会从预留岗位股中划出60万元出让给王冀民。

另外，岗位股初始设置后至2003年11月期间，公司部分管理人员因为岗位变动，其所持岗位股发生变动，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原岗位股	岗位股调整	调整后岗位股	调整原因
1	操乐荣	1.25	-1.25	0	免职
2	陈涛	1.25	-1.25	0	免职
3	姜永清	1.25	-1.25	0	免职
4	梁发明	1.25	-1.25	0	免职
5	刘小辉	1.25	-1.25	0	免职
6	彭立军	1.25	-1.25	0	免职
7	汤鹏	1.25	-1.25	0	免职
8	向进	1.25	-1.25	0	免职
9	杨津才	5.00	-5.00	0	免职
10	俞泉	1.25	-1.25	0	免职
11	刘志强	2.50	-1.25	1.25	降职
12	孙大华	3.75	-1.25	2.50	降职
13	吴杰	2.50	-1.25	1.25	降职
合计		25.00	-20.00	5.00	-

此次岗位股变动后，运泰有限岗位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分配岗位股（万元）
----	----	----	-----------

1	王冀民	董事长	60.00
2	邵必祥	董事、总经理	52.50
3	俞运山	董事	52.50
4	王根保	董事	52.50
5	李铁桥	董事	52.50
6	谢荣生	监事会主席	32.50
7	刘毅生	财务总监	20.00
8	蔡伟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9	陈顺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10	洪旭进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11	江声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12	金世祥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13	李汝福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14	鲁信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15	秦增荣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16	王强俊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17	吴建华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18	吴培进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19	夏治泓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20	徐昌平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21	叶松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22	朱童建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5.00
23	陈光辉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3.75
24	丁作结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3.75
25	房培建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3.75
26	高清璋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3.75
27	黄书新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3.75
28	李应龙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3.75
29	梁邦新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3.75
30	卢燕昌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3.75
31	许德顺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3.75
32	鲍东明	总司机处室正职	3.75
33	李献增	总司机处室正职	3.75

34	马锐	总司机关处室正职	3.75
35	孙自和	总司机关处室正职	3.75
36	汪俊杰	总司机关处室正职	3.75
37	王琴	总司机关处室正职	3.75
38	巫小明	总司机关处室正职	3.75
39	吴少鹏	总司机关处室正职	3.75
40	张孝祥	总司机关处室正职	3.75
41	孙大华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42	曾森贵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43	陈家江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44	陈萍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45	陈苏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46	程玉华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47	梁方园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48	刘建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49	刘屯生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50	刘振东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51	钱军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52	沈虎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53	孙晓华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54	徐莲英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55	张四海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56	章晓丽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2.50
57	陈辅仁	总司机关处室副职	2.50
58	李怀静	总司机关处室副职	2.50
59	孙贵平	总司机关处室副职	2.50
60	王明胜	总司机关处室副职	2.50
61	张思江	总司机关处室副职	2.50
62	张学俊	总司机关处室副职	2.50
63	赵小娟	总司机关处室副职	2.50
64	刘志强	基层管理人员	1.25
65	吴杰	基层管理人员	1.25
66	艾革	基层管理人员	1.25

67	鲍敦平	基层管理人员	1.25
68	程峰	基层管理人员	1.25
69	陈建军	基层管理人员	1.25
70	陈文惠	基层管理人员	1.25
71	陈跃文	基层管理人员	1.25
72	陈运忠	基层管理人员	1.25
73	陈宗年	基层管理人员	1.25
74	程寿生	基层管理人员	1.25
75	邓芜生	基层管理人员	1.25
76	方丽珍	基层管理人员	1.25
77	顾星月	基层管理人员	1.25
78	郭俊华	基层管理人员	1.25
79	韩忠荣	基层管理人员	1.25
80	何学明	基层管理人员	1.25
81	胡兵	基层管理人员	1.25
82	胡承德	基层管理人员	1.25
83	黄宝荣	基层管理人员	1.25
84	黄秀霞	基层管理人员	1.25
85	姜正水	基层管理人员	1.25
86	金家莲	基层管理人员	1.25
87	李斌	基层管理人员	1.25
88	李高爱	基层管理人员	1.25
89	李宏	基层管理人员	1.25
90	李辉文	基层管理人员	1.25
91	李娜	基层管理人员	1.25
92	李业林	基层管理人员	1.25
93	李长英	基层管理人员	1.25
94	梁施发	基层管理人员	1.25
95	刘铁牛	基层管理人员	1.25
96	刘小辉	基层管理人员	1.25
97	陆秀玲	基层管理人员	1.25
98	栾杰	基层管理人员	1.25
99	吕霞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00	明峰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01	穆昌富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02	钱皖生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03	施皓新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04	宋伟庆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05	孙庆平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06	唐大庆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07	唐绍平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08	唐益民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09	王兵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10	王德清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11	王琦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12	王先荣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13	王雪妹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14	王跃进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15	吴国爱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16	吴涛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17	夏华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18	夏沛平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19	徐国庆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20	徐晓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21	徐志强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22	许春葆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23	杨国民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24	姚玉红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25	袁小军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26	张更生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27	张国顺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28	张小平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29	甄翠萍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30	郑磊然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31	郑小岩	基层管理人员	1.25
132	朱国章	基层管理人员	1.25

合计	608.75
----	--------

②2003年12月，岗位股方案调整

2003年11月18日，运泰有限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岗位股调整方案，对在岗经营管理人员固定一半原岗位股权，废止原岗位股设置，具体办法由董事会制定，同意将章程第九条修改为“公司实行经营决策层控股，主要经营者持大股的原则。具体办法由董事会制定。”

2003年11月26日，运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岗位股调整方案，同意对在岗经营管理人员固定一半原岗位股权，废止原岗位股设置，具体办法由董事会制定，同时将章程第九条修改为“公司实行经营决策层控股，主要经营者持大股的原则。具体办法由董事会制定。”

2003年12月1日，运泰有限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经营决策层配购股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序号	姓名	原岗位股减半配购股(万元)	新配岗位股(万元)	配购股总额(万元)
1	王冀民	30.00	196.00	226.00
2	邵必祥	26.25	112.15	138.80
3	俞运山	26.25	3.35	30.00
4	王根保	26.25	3.35	30.00
5	李铁桥	26.25	3.35	30.00
6	谢荣生	16.25	1.35	18.00
7	刘毅生	10.00	1.70	12.10
合计		161.25	321.25	484.90

依据该调整方案，运泰有限仅对上述管理人员在岗位股减半调整的基础上增加了配股，不足的168,750元岗位股从工会库存股中补足。其他管理人员岗位股只进行了减半，未增加。

此次岗位股调整后，公司岗位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调整前岗位股	岗位股调整	调整完岗位股	职位
1	王冀民	60.000	166.000	226.000	董事长
2	邵必祥	52.500	85.900	138.400	董事、总经理

序号	姓名	调整前岗位股	岗位股调整	调整完岗位股	职位
3	俞运山	52.500	-22.900	29.600	董事
4	王根保	52.500	-22.900	29.600	董事
5	李铁桥	52.500	-22.900	29.600	董事
6	谢荣生	32.500	-14.900	17.600	监事会主席
7	刘毅生	20.000	-8.300	11.700	财务总监
8	蔡伟	5.000	-2.500	2.500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9	陈顺	5.000	-2.500	2.500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10	洪旭进	5.000	-2.500	2.500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11	江声	5.000	-2.500	2.500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12	金世祥	5.000	-2.500	2.500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13	李汝福	5.000	-2.500	2.500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14	鲁信	5.000	-2.500	2.500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15	秦增荣	5.000	-2.500	2.500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16	王强俊	5.000	-2.500	2.500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17	吴建华	5.000	-2.500	2.500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18	吴培进	5.000	-2.500	2.500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19	夏治泓	5.000	-2.500	2.500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20	徐昌平	5.000	-2.500	2.500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21	叶松	5.000	-2.500	2.500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22	朱童建	5.000	-2.500	2.500	二级单位行政正职
23	陈光辉	3.750	-1.875	1.875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24	丁作结	3.750	-1.875	1.875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25	房培建	3.750	-1.875	1.875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26	高清璋	3.750	-1.875	1.875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27	黄书新	3.750	-1.875	1.875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28	李应龙	3.750	-1.875	1.875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29	卢燕昌	3.750	-1.875	1.875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30	梁邦新	3.750	-1.875	1.875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31	许德顺	3.750	-1.875	1.875	二级单位支部书记
32	鲍东明	3.750	-1.875	1.875	总司机关处室正职
33	李献增	3.750	-1.875	1.875	总司机关处室正职
34	马锐	3.750	-1.875	1.875	总司机关处室正职

序号	姓名	调整前岗位股	岗位股调整	调整完岗位股	职位
35	孙自和	3.750	-1.875	1.875	总司机关处室正职
36	汪俊杰	3.750	-1.875	1.875	总司机关处室正职
37	王琴	3.750	-1.875	1.875	总司机关处室正职
38	巫小明	3.750	-1.875	1.875	总司机关处室正职
39	吴少鹏	3.750	-1.875	1.875	总司机关处室正职
40	张孝祥	3.750	-1.875	1.875	总司机关处室正职
41	曾森贵	2.500	-1.250	1.250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42	陈家江	2.500	-1.250	1.250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43	陈萍	2.500	-1.250	1.250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44	陈苏	2.500	-1.250	1.250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45	程玉华	2.500	-1.250	1.250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46	梁方园	2.500	-1.250	1.250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47	刘建	2.500	-1.250	1.250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48	刘屯生	2.500	-1.250	1.250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49	刘振东	2.500	-1.250	1.250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50	钱军	2.500	-1.250	1.250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51	沈虎	2.500	-1.250	1.250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52	孙大华	2.500	-1.250	1.250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53	孙晓华	2.500	-1.250	1.250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54	徐莲英	2.500	-1.250	1.250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55	张四海	2.500	-1.250	1.250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56	章晓丽	2.500	-1.250	1.250	二级单位行政副职
57	陈辅仁	2.500	-1.250	1.250	总司机关处室副职
58	李怀静	2.500	-1.250	1.250	总司机关处室副职
59	孙贵平	2.500	-1.250	1.250	总司机关处室副职
60	王明胜	2.500	-1.250	1.250	总司机关处室副职
61	张思江	2.500	-1.250	1.250	总司机关处室副职
62	张学俊	2.500	-1.250	1.250	总司机关处室副职
63	赵小娟	2.500	-1.250	1.250	总司机关处室副职
64	艾革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65	鲍敦平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66	程峰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调整前岗位股	岗位股调整	调整完岗位股	职位
67	陈建军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68	陈文惠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69	陈跃文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70	陈运忠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71	陈宗年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72	程寿生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73	邓芜生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74	方丽珍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75	顾星月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76	郭俊华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77	韩忠荣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78	何学明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79	胡兵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80	胡承德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81	胡荣光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82	黄宝荣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83	黄秀霞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84	姜正水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85	金家莲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86	李斌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87	李高爱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88	李宏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89	李辉文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90	李娜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91	李业林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92	李长英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93	梁施发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94	刘铁牛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95	刘志强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96	陆秀玲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97	栾杰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98	吕霞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调整前岗位股	岗位股调整	调整完岗位股	职位
99	明峰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00	穆昌富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01	钱皖生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02	施皓新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03	宋伟庆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04	孙庆平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05	唐大庆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06	唐绍平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07	唐益民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08	王兵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09	王德清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10	王琦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11	王先荣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12	王雪妹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13	王跃进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14	吴国爱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15	吴杰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16	吴涛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17	夏华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18	夏沛平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19	徐国庆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20	徐晓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21	徐志强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22	许春葆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23	杨国民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24	姚玉红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25	袁小军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26	张更生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27	张国顺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28	张小平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29	甄翠萍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30	郑磊然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调整前岗位股	岗位股调整	调整完岗位股	职位
131	郑小岩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132	朱国章	1.250	-0.625	0.625	基层管理人员
合计		608.75	16.875	625.625	-

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运泰有限按照上述董事会和股东会的决议对其他管理人员岗位股进行了调整，调整后的股权结构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历史沿革”之“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调整后，对股东多缴纳的岗位股出资款，运泰有限进行了退还；对股东岗位股出资款未缴足部分，由股东进行补足。截至 2005 年 1 月，岗位股的缴款与退款均处理完毕，不存在潜在重大纠纷。

### （3）岗位股初始设置及后续调整中是否存在公务员持股

根据公司职工名册以及芜湖市镜湖区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出具的《参保证明》，运泰有限岗位股初始设置及后续调整中涉及的相关人员均为公司员工，在 2003 年度已经参加运泰有限员工社保并已足额缴纳，不存在公务员持股。

岗位股初始设置及后续调整中涉及的相关人员全部为公司职工，不存在公务员持股的情形。

### （4）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岗位股调整方案时，关联方是否进行了回避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审议程序是否合法合规

2003 年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岗位股调整方案时，关联方未进行回避表决，根据《公司法》（1999 年 12 月 25 日修订）以及运泰有限公司章程的内容，未对回避表决事项进行明确规定或约定。即使剔除关联方的表决票以后，其余股东中投赞成票股东所代表的表决权依然超过其余股东合计表决权的三分之二。

根据目前留存的相关会议决议，其中董事会会议决议经全体董事审议并签字通过；注册股东根据运泰有限的公司章程、《公司注册股东及委托出资人管理细则》，接受实际股东委托，审议并签字通过了股东会会议决议。

芜运总公司改制设立运泰有限时，出资入股运泰有限的股东达 1,382 人，超过当时《公司法》规定的有限责任公司最高股东人数。根据运泰有限的《公司章程》、《公司注册股东及委托出资人管理细则》等文件，实际股东与注册股

东之间签署了《注册股东委托书》，实际股东将股东会上的表决权等权利授权给对应的注册股东代为行使。

2016年7月启动的股份确权过程中，实际出资人出具了《股东信息核查表》、《股权代持事项声明》，声明对历史上岗位股调整等事项没有任何异议，同时对特别授权注册股东出席股东会并行使表决权等事项进行了再次确认。

(5) 岗位股调整方案是否符合改制方案，是否经过了相关部门的审批

2002年9月23日，运泰有限取得芜湖市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芜运总公司改制完成。本次岗位股调整时，国有股东已经退出。

2017年3月20日，芜湖市人民政府出具《关于确认安徽运泰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相关事项合规性的函》（芜政秘[2017]51号），确认2003年芜运总公司已经按照《安徽省芜湖汽车运输总公司改制方案》的要求完成改制，岗位股调整系改制后新公司的自主行为。

安徽省人民政府发布的《批转省经贸委关于进一步加快我省中小企业改革发展若干政策意见的通知》（皖政[2001]73号）中规定，“企业经营层持股可占职工总股本的50%以上，企业主要经营者持股原则上不低于经营层总股本的20%，并不设上限。”；芜湖市人民政府发布的《批转市经贸委关于进一步加快我市中小企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芜政[2002]13号）中规定，“鼓励企业经营者、主管人员、技术骨干、营销骨干持大股，可设置岗位股。企业主要经营者持股原则上不低于总股本的20%，并不设上限。”；《改制实施方案》中规定，“经营层持大股的原则：为了对经营层进行有效的激励和约束，经营层认股总数不低于总股本的20%”。

根据上述规定，运泰有限的岗位股调整方案是基于当时公司改制设立不久的发展需要，不违反《改制实施方案》的基本原则。岗位股调整方案经过了董事会、股东会的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

2016年7月启动的股份确权过程中，实际出资人出具了《股东信息核查表》，声明对历史上岗位股调整等事项没有任何异议。

(6) 岗位股调整方案是否侵犯了员工的合法权益，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岗位股调整方案经过股东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岗位股调增人员已经向运泰有限支付岗位股款，岗位股减少员工已经通过运泰有限取得相应的股款。

2016年7月启动的股份确权过程中，现有涉及岗位股调整的相关股东出具了《股东信息核查表》，声明对历史上岗位股调整等事项没有任何异议。

2017年3月20日，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王冀民、邵必祥出具《声明及承诺》，内容如下：如果未来因为岗位股调整事项产生任何股份权属纠纷，其保证提供一切必要协助予以解决，保持公司股权结构稳定，避免公司遭受损失，并承担相应责任。

岗位股调整方案不存在侵犯员工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因岗位股调整产生的纠纷。

#### 4、工会代持的其他股东的股权

岗位股调整后，工会代持的股权中除库存股外，还包括为王德清、张更生、陈建军、陈跃文、李斌、张厚生、程国松代持的股权，其中，王德清、张更生、陈建军、陈跃文、李斌2002年底成为运泰有限的股东，张厚生、程国松分别于2005年、2006年成为运泰有限的股东。上述人员的股权一直由工会代持，直至2015年底对工会持股规范后转由葛伦武代持，其后在2016年7月的股份确权时上述人员与葛伦武解除代持关系，将股份还原至股东个人名下。

#### 5、对工会持股的规范

2015年11月10日，运泰有限召开董事会，同意对工会持股进行规范，对工会代持的7位实际出资人共计76.3万元股权转让由公司股东代表葛伦武代持；将公司工会自持股份共计77.245万元按持股比例转让给全体出资人；同意按持股比例对全体出资人分配股利77.245万元，并由全体出资人以此分配股利购买分配的工会自持股权。

2015年12月10日，运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对工会持股进行规范，对工会代持的7位实际出资人共计76.3万元股权转让由公司股东代表葛伦武代持；将公司工会自持股份共计77.245万元按持股比例按出资额转让给全体出资人；同意按持股比例对全体出资人分配股利77.245万元，并由全体出资人以此分配股利

购买分配的工会自持股权。

规范后的股权结构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历史沿革”之“（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本次规范后，运泰有限不再存有工会持股的情形。

### （三）公司股份形成及股份确认情况

根据运泰有限 2002 年的《改制实施方案》以及《公司章程》，运泰有限实行注册股东制度。注册股东包括当时的国有股股东、董事会成员以及 40 名二级单位和机关部门推选的注册股东组成。

根据经芜运总公司改制新公司组建出资人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注册股东及委托出资人管理细则》规定，注册股东指向公司出资并接受出资人委托，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代为行使出资人权利和履行出资人义务，并登记注册为公司股东的人。根据该规定，对注册股东的推选、委托和变更进行约定：①注册股东由出资人推选和委托产生。注册股东所代表的出资人，按照每名股东最高代表 40 名出资人、30 万元出资额的原则，由选举单位初步划分并予以公示；②出资人不同意选举单位划分的出资人代表，可在本选举单位内申请调整，特殊情况本选举单位无法调整的，本人申请，经董事会确认，可在全司范围内调整，全司范围内无法调整的，视作放弃认股。出资人对自己委托的出资人代表，应统一签署《注册股东委托书》。出资人代表在办理委托手续，并在公司登记后，转为公司注册股东；③注册股东向公司登记时，应提交出资人名册，出资人名册应载明出资人姓名、住所、出资额、出资证明书标号和出资人签名；④同一注册股东名下代表三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出资人可提议案更换注册股东，注册股东的变更必须经出资人会议作出决议；⑤注册股东按程序变更的，变更后的注册股东应向公司提交出资人会议决议和所在选举单位的证明文件，经公司确认后，办理股东变更确认手续。

2002 年，运泰有限成立时，全体实际出资人与推选出的注册股东之间签订了《注册股东委托书》。注册股东名下对应的实际出资人一致同意委托注册股东代为行使以下权利：①股东会上的表决权；②查阅公司章程、股东会会议记

录和财务、会计账目，监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账务管理，并提出建议和质询；

③被推选担任董事长、董事、监事。

注册股东接受实际出资人委托期间，公司依据《公司注册股东及委托出资人管理细则》、《公司章程》、《注册股东委托书》对注册股东和实际出资人进行管理，保障了股东的表决权、分红权等各项股东权益。

2016年7月启动的确权过程中，已确权的实际股东出具了《股权代持事项声明》，对代持股权的事实、代持人与被代持人的对应关系、股权代持期间的授权、自公司成立以来至股权确认期间的代持关系变更、股权代持关系解除等事项均进行了确认与认可。

全体代持人亦出具了《股权代持事项代持人声明》，对上述股权代持关系予以确认，并已出具《关于股权代持事项声明书》，同意本次股权确认结果，解除代持关系，将代持股权还原至实际股东，由公司董事会对实际股东所持股份办理集中登记托管。

1、实际股东之间历次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包括并不限于转让的对象、数量、价格等

公司实际股东之间历次股权转让包括协议转让、公证继承、公证转让、公证赠与、公务员持股清理，具体情况为：

序号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转让方式	转让时间
1	芜湖市交通局	中泰信托	246.0000	246.0000	协议转让	2002年11月
2	中泰信托	万达房地产	246.0000	246.0000	协议转让	2007年3月
3	朱明	陈跃文	0.4000	1.0000	协议转让	2008年3月
4	梁施发	陈顺	1.0250	1.0250	协议转让	2008年8月
5	张曙光	张青、杨朋、张胜华、刘屏珠、杨翠梅	0.8000	-	公证继承	2008年12月
6	张胜华、刘屏珠	张青	0.3200	-	公证赠与	2008年12月
7	杨翠梅	张青	0.1600	-	公证赠与	2008年12月
8	杨朋	张青	0.1600	0.1000	公证转让	2008年12月
9	唐大庆	杨刚玲	2.0500	-	公证继承	2010年7月

10	俞运山	王冀民	60.0000	-	协议转让	2012年7月
11	王冀民	俞泉	60.0000	-	协议转让	2012年8月
12	万达房地产	王冀民	891.9000	891.9000	协议转让	2014年1月
13	万达房地产	邵必祥	500.0000	500.0000	协议转让	2014年1月
14	章晓丽	纪鸣	3.3000	-	公证继承	2014年5月
15	何琴华	何恒瑞、时国艾	1.8000	-	公证继承	2014年8月
16	时国艾	何恒瑞	0.9000	-	协议转让	2014年9月
17	丁青山	丁祺、夏玉兰	1.8000	-	公证继承	2014年9月
18	夏玉兰	丁祺	0.9000	-	协议转让	2014年9月
19	汪涌	汪慧婷、黄毅	1.8000	-	公证继承	2014年9月
20	李国庆	李娜、高桂英	1.8000	-	公证继承	2014年9月
21	胡小平	胡伟健	1.8000	-	公证继承	2014年9月
22	张长举	张琴	1.8000	-	公证继承	2014年9月
23	杨刚玲	唐阳	4.3000	-	协议转让	2014年10月
24	张学智	张钰麒、郑群	1.8000	-	公证继承	2014年11月
25	郑群	张钰麒	0.9000	-	协议转让	2014年11月
26	张岳	张君喆、周萍	1.8000	-	公证继承	2014年10月
27	周萍	张君喆	0.9000	-	协议转让	2014年10月
28	秦昌莲	王鑫、王国庆	1.8000	-	公证继承	2014年10月
29	吴进良	吴冰毅、范淑兰	1.8000	-	公证继承	2014年10月
30	翟成龙	翟启明、张德霞	1.8000	-	公证继承	2014年10月
31	梁勤	梁涛、张明莉	1.8000	-	公证继承	2014年10月
32	潘礼春	彭为琴	1.8000	-	公证继承	2014年10月
33	钱世寿	刘爱琴	1.8000	-	公证继承	2014年11月
34	龚勇	龚建强、戴群	1.8000	-	公证继承	2014年11月
35	赵邦荣	李高爱	2.0315	2.0315	协议转让	2015年3月
36	王业贵	李高爱	2.0315	2.0315	协议转让	2015年3月
37	何恒瑞	李高爱	2.0315	2.0315	协议转让	2015年3月
38	陈团生	陈强、谢翠霞	1.8000	-	公证继承	2015年3月
39	王国庆	王鑫	1.2600	-	协议转让	2015年4月
40	黄毅	汪慧婷	1.2600	-	协议转让	2015年4月

41	高桂英	李 娜	1.2600	-	协议转让	2015年4月
42	谢翠霞	陈 强	1.2600	-	协议转让	2015年4月
43	范淑兰	吴冰毅	1.2600	-	协议转让	2015年4月
44	戴 群	龚建强	1.2600	-	协议转让	2015年4月
45	张德霞	翟启明	1.2600	-	协议转让	2015年4月
46	张明莉	梁 涛	1.2600	-	协议转让	2015年4月
47	陈秋荣	刘家保	2.5200	-	公证继承	2015年4月
48	圣小杰	盛厚保	2.5200	-	公证继承	2015年4月
49	许忠强	许 良	2.5200	-	公证继承	2015年4月
50	江雪涛	江亦吟、鲍敦媛	2.5200	-	公证继承	2015年6月
51	陈启龙	陈鑫宇	2.5200	-	公证继承	2015年6月
52	鲍敦媛	江亦吟	1.2600	-	协议转让	2015年7月
53	章大成	马祖珍	2.5200	-	公证继承	2015年7月
54	马祖珍	章 伟	2.5200	-	协议转让	2015年7月
55	张香香	张苑、阮军、阮学贞	2.5200	-	公证继承	2015年9月
56	阮学贞	张 苑	1.2600	-	协议转让	2015年9月
57	阮 军	张 苑	0.6300	-	协议转让	2015年10月
58	王 强	朱 萍	2.5394	-	公务员持股清理	2015年12月
59	曹元宽	钟红芳	2.5394	-	公务员持股清理	2015年12月
60	梁家红	陶玉慧	2.5394	-	公务员持股清理	2015年12月
61	冷 涛	胡丽萍	2.5394	-	公务员持股清理	2015年12月
62	吴宗林	伍 萍	2.5394	-	公务员持股清理	2015年12月
63	张 超	吴 芬	1.9045	-	公务员持股清理	2015年12月
64	陈 刚	陈方源	2.5394	-	公务员持股清理	2015年12月
65	戴午生	李 姹	0.9522	-	公务员持股清理	2015年12月
66	蒋冬生	孙自和	2.5200	2.5200	协议转让	2016年2月

67	程国松	俞梅英	16.800	-	公证继承	2016年4月
68	张军	张传鸣	2.5200	-	公证继承	2016年5月
69	程超	严瑛	2.5200	-	公证继承	2016年7月
70	严瑛	董毅	2.5200	-	协议转让	2016年7月
71	史先举	史册	2.5200	-	公证继承	2016年7月
72	李应楷	李小燕	2.5200	-	公证继承	2016年11月
73	李保国	赵晓晴	2.5200	-	公证继承	2017年5月

上述实际股东之间发生的 73 笔股权变动，其中有 1 笔是因国有股退出发生的股权转让；32 笔是因公证继承发生的股权变动；21 笔是因继承股权后近亲属之间发生的股权转让；8 笔是对公务员持股的规范清理引起的股权转让；其余 11 笔是因转让方资金需求进行的股权转让，不存在向社会公众转让股份情形。

公司自 2016 年 11 月 29 日确权完成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发生两笔股权继承，2016 年 11 月李小燕继承李应楷的股份，2017 年 5 月赵晓晴继承李保国的股份，除此之外未发生其他股权变化。

历次股权变动当事人已办理了登记变更手续，期间发生的协议转让均系当事人真实意思的表示，未违反法律法规的禁止性规定，且股份公司在 2016 年 7 月启动的股份确权过程中，股份公司现有已确权股东对历次股权转让没有任何异议，不存在侵犯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 2、股份托管情况

2016 年 5 月 8 日，运泰发展与安徽省股权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股权登记托管协议书》，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对运泰发展的股份进行托管登记，登记托管率为 100%。

## 3、股份确认情况

为满足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的要求，自 2016 年 7 月起，公司开展股份确认工作，对股东信息进行核查。对历史上形成的股权（份）代持情况进行了规范，将代持股份还原至实际出资人名下。本次确权采用了律师见证方式，见证律师全程参与了确权工作。

2016 年 7 月 13 日，公司通过在《芜湖日报》、公司网站上发布《安徽运

泰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核查公告》，并通过电话通知、短信通知等多种方式向股东通告了本次股东信息核查的通知，说明核查目的、时间、地点以及材料要求，敦促股东参与股份确认。2016年7月19日，公司在网站发布《安徽运泰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确权相关事宜公告》，2016年7月20日，公司在《芜湖日报》上发布《安徽运泰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确权相关事宜公告》，再次说明核查目的、核查范围、时间、地点及材料要求，敦促股东参与确权，并告知历史上退出的公司的原股东对退出有异议的，可前来公司说明与核实。

在本次股份确认过程中，公司与主办券商、律师共同逐一详细核查了股东姓名、身份证件号码、联系方式、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东账户、持股数量、股份质押等权利限制情况及是否涉及到诉讼仲裁等争议情况，验证股东身份证明并留存复印件，并对股份确认过程进行了录音、录像。股份涉及转让、继承、因离婚而分割财产、诉讼等情形的，公司审查、留存了相关转让协议、遗嘱或财产继承公证书、财产分割协议及法院判决、仲裁裁决等生效司法文件。对股东信息确认无误后，由股东现场在《股东信息核查表》上签字，保证信息准确、无误。

为方便股东完成股份确认，公司分别在芜湖市、芜湖县、南陵县、繁昌县设点，现场进行股东确权工作。公告期内，自2016年7月13日至2016年7月18日，于公司三楼会议室进行确权工作；2016年7月19日至2016年7月21日，于公司芜湖县、南陵县、繁昌县客运车站进行确权工作；2016年7月22日至2016年7月30日，于公司三楼会议室进行确权工作。公告期后，公司继续受理股东确权工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完成股份确认的股东为1,241人，共完成确认的股份为99,602,3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99.57%，股份确认比例达到80%以上。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股东人数（人）	股份数（股）
股份确认数	1,241	99,602,300
总数	1,258	100,027,550

股东人数/股份确认比例	98.65%	99.57%
-------------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待确认股份的股东为 17 名，均为自然人股东，共计 425,2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3%。公司已就尚未确权的股份设立专项股份托管账户，由董事会办公室负责进行专户管理，并同时设立专项资金账户，存放尚未确权股份所分配的现金股利。本次挂牌后，上述未确权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出资证明书原件及复印件、股份变动相关有效法律文件的原件及复印件等向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股份确权手续，经董事会办公室核实确认后，由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分户手续，从专项股份托管账户中分离出来。

公司已设置股东名册并与安徽省股权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登记托管协议书》，委托专业机构对股东名册进行管理。股东、公司及相关方对股份归属、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无异议。公司股权结构中不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代持、委托持股、信托持股、以及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持股的情形。尚未确权的股份已设立股份托管账户，专户管理。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王冀民、邵必祥于2016年12月1日出具《承诺函》：“1.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未进行确权的0.43%股份，若未来产生任何权属纠纷，本人保证向安徽运泰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一切必要协助予以解决，避免安徽运泰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遭受损失，并承担相应责任。2. 本声明及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具有不可撤销的效力。”

运泰发展已经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的未上市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行政许可有关问题的审核指引》的要求进行股份确认，并通过律师见证的方式确认股份权属，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确认比例已超过 80%，股份确认的方式符合相关规定。

#### （四）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五）最近 2 年内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2014年1月，万达房地产将其持有的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12.388%股权（891.90万元）转让给王冀民，王冀民持有占运泰有限总股本的30.15%股权（2,170.64万元），为运泰有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2014年至今，王冀民一直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30%以上，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故公司最近2年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一直为王冀民。

##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公司董事

公司现有5名董事，分别为王冀民、邵必祥、葛伦武、叶松、徐丹林，其中王冀民为董事长，邵必祥为副董事长。公司各董事具体情况如下：

1、王冀民，男，1957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芜湖市乳品厂员工，芜湖市市委宣传部工作人员，芜湖市社会科学研究所以办公室主任，芜湖市委政策研究室正科级秘书，芜湖市鸠江区副区长兼大桥镇党委书记，芜湖市建委副主任（正县级），芜湖市社会科学研究所以所长，芜湖市政府经济发展中心（市体改委）党组书记、主任，2003年4月提前退休。自2003年7月份起担任运泰有限董事长。现任运泰资产董事，股份公司董事长。其担任本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16年6月30日至2019年6月30日。

2、邵必祥，男，196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经济师，MBA。曾任芜湖汽车运输总公司繁昌客运公司技术员、工程师、副经理、经理、董事长，芜湖汽车运输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运泰集团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副董事长。现任运泰资产董事，交通物资供销董事长，畅行客运执行董事，易出行科技董事长，大运实业副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其担任本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16年6月30日至2019年6月30日。

3、葛伦武，男，196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任芜湖市东方纸板厂职工，芜湖市东皓运输公司董事长，运泰集团副总经理、执行总经理、董事，徽昌机动车董事长。现任运泰资产董事长，运泰小额贷款董事长，运泰咨询执行董事，鑫皓餐饮执行董事，公司董事、总经理。

其担任本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16年6月30日至2019年6月30日。

4、叶松，男，196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经济师，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芜湖汽车运输总公司南陵客运公司驾驶员、行政管理、副经理、经理，运泰集团副总经理、董事。现任运泰资产董事，飞马客运董事，捷运汽运董事长，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其担任本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16年6月30日至2019年6月30日。

5、徐丹林，男，196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会计师，大专学历。曾任芜湖市政工程公司副总会计师、审计科长，万达房地产副总经理，芜湖市科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运泰集团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徽恒通小额贷款董事兼总经理，鼎业房地产董事。现任运泰资产董事，中油石油监事，芜湖荣欣装潢有限公司监事，芜湖市报废汽车回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交通物资供销监事，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其担任本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16年6月30日至2019年6月30日。

## （二）公司监事

公司现有3名监事，分别为曾道启、栾杰、蒋文，其中曾道启为监事会主席，蒋文为职工代表监事。公司各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1、曾道启，男，1956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安徽省利新农场一分场一中队文书，芜湖市第一运输总公司统计员、车队长、总经理，运泰集团董事。现任运泰资产监事，公司监事会主席。其担任本公司监事的任期为2016年6月30日至2019年6月30日。

2、栾杰，男，196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芜湖轮胎翻新厂政工科长、工会主席，芜湖汽车运输总公司四分公司、三分公司办公室干事，运泰集团监事、汽车站办公室主任。现任芜湖运泰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监事，安徽运泰网络汽车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监事，公司监事。其担任本公司监事的任期为2016年6月30日至2019年6月30日。

3、蒋文，男，196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芜湖汽车站客运部主任、站长助理、办公室副主任、主任，运泰集团

职工代表监事。现任芜湖汽车站副站长，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其担任本公司监事的任期为2016年6月30日至2019年6月30日。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其中葛伦武为总经理，叶松和汪俊杰为副总经理，徐丹林为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孙自和为董事会秘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1、葛伦武，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2、叶松，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3、汪俊杰，男，196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经济师，大专学历。曾任安徽省芜湖汽车运输总公司第二客运分公司材料管理员、负责人，安徽省芜湖汽车运输总公司办公室秘书、副主任，运泰集团人力资源部经理、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南陵运山运输监事，泰达汽车执行董事，**运泰小额贷款董事**，公司副总经理、办公室主任。

4、徐丹林，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5、孙自和，男，196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经济师，本科学历。曾任芜湖汽车运输总公司南陵汽车六队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副队长，芜湖汽车运输总公司南陵客运公司副经理，运泰集团企管部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 六、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尚存续的子公司36家，其中全资子公司22家，参股子公司14家，具体情况如下：

### （一）繁昌县运通公交有限责任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繁昌县运通公交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2734988898B
注册资本	453.64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施皓新
成立日期	2002 年 3 月 15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繁阳镇繁新公路与芜铜公路交叉口西北侧
经营范围	县内班车客运、县际班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县内公共汽车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历史沿革

### (1) 运通运输的设立

2002年3月12日,繁昌县工商局核发了(繁工商)名称预核字第0189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繁昌县运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2002年3月12日,繁昌县环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陈顺、邓少亭等22名股东签订《繁昌县运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2002年3月14日,芜湖春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芜春会验字(2002)028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2002年3月14日,运通运输实际收到股东繁昌县环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陈顺、邓少亭等22名自然人缴纳注册资本合计160万元,其中货币出资131.20万元,实物出资28.80万元。

本次出资设立时,股东以实物出资未经过评估。2016年8月17日,芜湖平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平泰估报字[2016]185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确认,本次出资投入的实物资产包括轻型客车ZG6600A号3台、小客友谊ZGT6600A13台,上述实物资产以2002年3月14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为人民币293,076元。

本次出资时,股东实物出资未经评估虽然不符合《公司法》(1999年修订)的规定,但是上述出资实物的产权已于当时移交运通公交,运通公交于2016年对该部分出资进行了补充评估,评估价高于该部分出资的工商登记数额,出资充足、真实。

2002年3月15日，繁昌县工商局核发注册号为340222100064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运通运输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繁昌县环通运输 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52.80	51.00	81.60
		实物	28.80		
2	陈顺	货币	24.00	15.00	24.00
3	邓少亭	货币	18.40	11.50	18.40
4	李应龙	货币	5.6	3.50	5.60
5	陈家江	货币	5.6	3.50	5.60
6	巫晓明	货币	5.6	3.50	5.60
7	王德生	货币	5.6	3.50	5.60
8	何学明	货币	1.2	0.75	1.20
9	韩中荣	货币	1.2	0.75	1.20
10	胡兵	货币	1.2	0.75	1.20
11	宋伟庆	货币	1.2	0.75	1.20
12	李长英	货币	1.2	0.75	1.20
13	刘铁牛	货币	0.8	0.50	0.80
14	王雪妹	货币	0.8	0.50	0.80
15	梁施发	货币	0.8	0.50	0.80
16	余文洲	货币	0.8	0.50	0.80
17	汤湧	货币	0.8	0.50	0.80
18	唐金仙	货币	0.8	0.50	0.80
19	鲍敦平	货币	0.8	0.50	0.80
20	陈孝华	货币	0.8	0.50	0.80
21	施浩新	货币	0.8	0.50	0.80
22	夏沛平	货币	0.4	0.25	0.40
合计			160.00	100.00	160.00

(2) 2003年7月，运通运输第一次减资

2003年5月30日，运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60万元减少至80万元。

2003年6月13日，运通运输在报纸上刊登减资公告。

2003年7月11日，芜湖春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芜春会验字（2003）086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3年7月11日，运通运输已减少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80万元，各股东减少的注册资本均以货币资金方式支付，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万元。

2003年7月28日，繁昌县工商局核发注册号为340222100064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减资完成后，运通运输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繁昌县环通运输 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实物	40.80	51.00	40.80
2	陈顺	货币	12.00	15.00	12.00
3	邓少亭	货币	9.20	11.50	9.20
4	李应龙	货币	2.80	3.50	2.80
5	陈家江	货币	2.80	3.50	2.80
6	巫晓明	货币	2.80	3.50	2.80
7	王德生	货币	2.80	3.50	2.80
8	何学明	货币	0.60	0.75	0.60
9	韩中荣	货币	0.60	0.75	0.60
10	胡兵	货币	0.60	0.75	0.60
11	宋伟庆	货币	0.60	0.75	0.60
12	李长英	货币	0.60	0.75	0.60
13	刘铁牛	货币	0.40	0.50	0.40
14	王雪妹	货币	0.40	0.50	0.40
15	梁施发	货币	0.40	0.50	0.40
16	余文洲	货币	0.40	0.50	0.40
17	汤湧	货币	0.40	0.50	0.40
18	唐金仙	货币	0.40	0.50	0.40
19	鲍敦平	货币	0.40	0.50	0.40
20	陈孝华	货币	0.40	0.50	0.40
21	施浩新	货币	0.40	0.50	0.40

22	夏沛平	货币	0.20	0.25	0.20
合计			80.00	100.00	80.00

(3) 2007年10月，运通运输名称变更为运通公交

2007年10月16日，运通运输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将公司名称由原来的“繁昌县运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繁昌县运通公交有限公司”。

2007年10月18日，繁昌县工商局核发注册号为34022200000236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 2007年12月，运通公交第一次股权转让和第一次增资

2007年12月8日，芜湖运泰集团繁昌县环通运输有限公司和运泰有限，李长英、韩中荣、何学明、胡兵、宋伟庆和陈顺，陈家江、刘铁牛、王雪妹、汤湧、梁施发、余文洲和邓少亭，巫晓明、唐金仙、鲍敦平、施浩新、陈孝华、夏沛平和李应龙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芜湖运泰集团繁昌县环通运输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运通公交40.8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51%）转让给运泰有限；李长英、韩中荣、何学明、胡兵、宋伟庆将其持有的运通公交合计3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2.25%）让给股东陈顺，转让价均为6,000元；陈家江、刘铁牛、王雪妹、汤湧、梁施发、余文洲将其持有的运通公交合计4.8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6%）转让给股东邓少亭，除陈家江转让价为28,000元外，其余股东转让价为4,000元；巫晓明、唐金仙、鲍敦平、施浩新、陈孝华、夏沛平将其持有的运通公交合计4.6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5.75%）转让给李应龙，其中夏沛平的转让价为2,000元，巫晓明的转让价为28,000元，其余股东转让价为4000元。

本次股权转让前，原股东王德生已将其持有的运通公交2.8万元股权转让给陈顺，转让完成王德生退出运通公交，陈顺持有运通公交14.8万元股权。该次转让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2007年12月21日，运通公交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芜湖运泰集团繁昌县环通运输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运通公交全部40.8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51%）转让给运泰有限；同意股东李长英、韩中荣、何学明、胡兵、宋伟庆将其股权折合人民币3万元转让给股东陈顺；同意股东陈家江、刘铁牛、王雪妹、汤

湧、梁施发、余文洲将其股权折合人民币4.8万元转让给股东邓少亭；同意股东巫晓明、唐金仙、鲍敦平、施浩新、陈孝华、夏沛平将其持有的股权折合人民币4.6万元转让给李应龙；同意将运通公交注册资本由80万元增加至120万元，其中运泰有限增资38.4万元，陈顺增资0.7269万元，邓少亭增资0.5712万元，李应龙增资0.3019万元。

2007年12月29日，芜湖春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芜春会验字[2007]19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2007年12月29日，运通公交已收到股东运泰有限、陈顺、邓少亭、李应龙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40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2007年12月29日，繁昌县工商局核发注册号为34022200000236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运通公交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实物	79.2000	66.00	79.2000
2	陈顺	货币	18.5229	15.44	18.5229
3	邓少亭	货币	14.5712	12.14	14.5712
4	李应龙	货币	7.7019	6.42	7.7019
合计			120.0000	100.00	120.0000

(5) 2011年2月，运通公交第二次股权转让和第二次增资

2011年2月20日，运通公交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陈顺将其持有的运通公交2.916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2.43%）转让给邓少亭。

2011年2月24日，运通公交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运通公交注册资本由120万元增资至240万元，其中运泰有限本次增资79.2万元，邓少亭本次增资17.4854万元，李应龙本次增资7.7019万元，陈顺本次增资15.6127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1年2月25日，芜湖春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芜春会验字[2011]61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2011年2月25日，运通公交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2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变更后运通公交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人民币240万元。

2011年3月2日，繁昌县工商局核发注册号为34022200000236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运通公交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实物	158.4000	66.00	158.4000
2	陈顺	货币	31.2254	13.01	31.2254
3	邓少亭	货币	34.9708	14.57	34.9708
4	李应龙	货币	15.4038	6.42	15.4038
合计			240.0000	100.00	240.0000

(6) 2013年2月，运通公交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3年1月23日，运通公交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邓少亭将其持有运通公交34.9708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14.57%）转让给运泰有限，股权转让款235.71万元；陈顺将其持有的运通公交31.2254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13.01%）转让给运泰有限，股权转让款210.4654万元；李应龙将其持有的运通公交15.4038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6.42%）转让给交通物资供销，股权转让款103.8246万元。2013年1月23日，邓少亭和运泰有限、陈顺和运泰有限、李应龙和交通物资供销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运泰有限受让自然人股权代缴了个人所得税。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运通公交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实物	224.5962	93.58	224.5962
2	交通物资供销	货币	15.4038	6.42	15.4038
合计			240.0000	100.00	240.0000

(7) 2014年2月，运通公交第四次股权转让、第三次增资及吸收合并

2013年11月15日，运通公交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运泰有限同一控制下的芜湖运泰集团繁昌县环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并入运通公交，芜湖运泰集团繁昌县环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的债权债务由运通公交承担，运通公交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40万增加到453.64万元。

2013年11月15日，芜湖运泰集团繁昌县环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运通公交签订《吸收合并协议》。

2013年11月15日，运通公交在《芜湖日报》发布吸收合并公告。

2014年1月18日，运通公交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运通公交注册资本由240万元增加至453.64万元，其中运泰有限增资210.63万元，邵必祥增资3万元。增资后，运泰有限总出资435.2362万元，占注册资本95.9431%；交通物资出资15.4038万元，占注册资本3.3956%；邵必祥出资3万元，占注册资本0.6613%。

2014年2月17日，繁昌县工商局核发（芜）登记企销字[2014]第220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准予芜湖运泰集团繁昌县环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注销。

2014年1月20日，安徽春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皖春谷会验字[2014]第15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3年12月31日，运通公交已收到芜湖运泰集团繁昌县环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移交的债权债务清单，以股权换取股权的方式折合新增吸收合并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213.64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增资、吸收合并完成后，运通公交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224.5962	95.94	435.2362
		其他	210.6400		
2	邵必祥	其他	3.0000	0.66	3.0000
3	交通物资供销	货币	15.4038	3.40	15.4038
合计			453.6400	100.00	453.6400

(8) 2015年6月，运通公交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28日，运通公交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股东邵必祥将其持有的运通公交3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0.6613%）转让给运泰有限。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运通公交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224.5962	96.60	438.2362
		其他	213.6400		
2	交通物资供销	货币	15.4038	3.40	15.4038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合计			453.6400	100.00	453.6400

(9) 2015年12月，运通公交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5年12月24日，运通公交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交通物资供销将其持有的运通公交15.4038万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3.40%）转让给运泰有限。

2015年12月24日，交通物资供销和运泰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交通物资供销将其持有的运通公交15.4038万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3.40%）转让给运泰有限，转让价为15.4038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运通公交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其他	453.64	100.00	453.64
合计			453.64	100.00	453.64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运通公交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453.64	100.00
合计		453.64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30,190,092.44	31,105,808.12
净资产	24,261,849.67	20,982,179.55
净利润	3,156,665.35	1,825,901.66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二) 芜湖运泰集团南陵运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运泰集团南陵运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37049138875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汝福
成立日期	1996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南陵县城关南陵商城三楼
经营范围	县内班车客运；县际班车客运；县内包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历史沿革

(1) 南陵县运山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南陵运山运输前身）的设立

1996 年 12 月 27 日，南陵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南陵县运山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96 年 12 月 26 日，芜运总公司、南陵县仿瓷制品厂、南陵县通宝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南陵县陵运广告装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南陵县运山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1996 年 12 月 27 日，南陵县审计事务所出具了南审验（1996）第 62 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1996 年 10 月 31 日止，南陵县运山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收到股东投入的资本 1000 万元，芜运总公司出资 957 万元、南陵县仿瓷制品厂出资 30 万元、南陵县通宝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0 万元、南陵县陵运广告装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3 万元，其中实物资产 940 万元，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60 万元。

本次出资时，股东实物出资未经评估，不符合当时《公司法》的规定，2009 年南陵运山运输已通过减资及货币置换原来实物出资方式进行了规范。

1996 年 12 月 31 日，南陵县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南陵县运山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芜运总公司	实物	897.00	95.70	957.00
		土地使用权	60.0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2	南陵县仿瓷制品厂	实物	30.00	3.00	30.00
3	南陵县通宝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实物	10.00	1.00	10.00
4	南陵县陵运广告装潢有限责任公司	实物	3.00	0.30	3.00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2) 1997年6月，第一次变更企业名称

1997年6月10日，南陵县运山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南陵县工商局提交申请，申请变更企业名称为“芜湖市运山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1997年6月19日，芜湖市工商局出具《核定企业名称通知书》，同意南陵县工商局申报的南陵县运山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更名申请。

(3) 2002年10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2年10月18日，芜湖市运山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芜湖市运山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并入运泰有限。

2002年10月22日，芜运总公司与运泰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书》，将芜运总公司持有的芜湖市运山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957万元人民币的股权及该股权的债权债务全部转让给运泰有限。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运泰有限成为芜湖市运山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母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是基于芜运总公司改制为运泰有限而发生的。

另外，根据芜湖市运山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此阶段的工商档案显示，南陵县仿瓷制品厂于2001年已经不再是芜湖市运山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同时新增了股东运山公交，通过查验南陵县仿瓷制品厂的工商档案以及南陵县仿瓷制品厂时任负责人、会计人员以及股份公司、运山公交出具的情况说明，南陵县仿瓷制品厂注销时将其持有的芜湖市运山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由母公司芜运总公司持有，之后芜运总公司将该部分股权转让给运山公交。上述股权变动在当时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上述变动完成后，芜湖市运山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实物	897.00	95.70	957.00
		土地使用权	60.00		
2	运山公交	实物	30.00	3.00	30.00
3	南陵县通宝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实物	10.00	1.00	10.00
4	南陵县陵运广告装潢有限责任公司	实物	3.00	0.30	3.00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4) 2002年11月，第二次变更企业名称

2002年11月13日，芜湖市运山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向南陵县工商局提交《关于要求变更企业名称及法定代表人的报告》，申请将企业名称变更为“芜湖运泰集团南陵运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2002年12月5日，南陵县工商局出具《公司名称预先核定情况》，同意企业使用“芜湖运泰集团南陵运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名称。

(5) 2005年7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5年7月8日，南陵运山运输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运山公交（原南陵县仿瓷制品厂）、运山出租（原南陵县通宝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南陵县陵运广告装潢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运山运输股权等价转让给交通物资供销。

2005年7月8日，运山公交、运山出租、南陵县陵运广告装潢有限责任公司和交通物资供销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运山公交、运山出租、南陵县陵运广告装潢有限责任公司将各自持有的南陵运山运输股权30万元、10万元、3万元（各占注册资本比例3%、1%、0.3%）转让给交通物资供销，转让价共43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后，南陵运山运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实物	897.00	95.70	957.0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土地使用权	60.00		
2	交通物资供销	实物	43.00.00	4.30	43.00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6) 2008年9月变更，第一次减资

2008年9月10日，南陵运山运输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将注册资本减少至200万元。

2008年9月16日，南陵运山运输在《芜湖日报》上刊登了《减资公告》。

2009年3月17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中天验报字(2009)第0146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9年2月9日止，运泰有限减少出资765.6万元，交通物资减少出资34.4万元，各股东以货币资金置换原实物资产200万元，其中运泰有限出资191.4万元，交通物资供销出资8.6万元，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合计实收资本人民币200万元。

本次减资完成后，南陵运山运输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191.40	95.70	191.40
2	交通物资供销	货币	8.60	4.30	8.60
合计			200.00	100.00	200.00

(7) 2015年12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12月24日，南陵运山运输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交通物资供销将其持有8.6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4.3%)转让给运泰有限，转让后运泰有限持有南陵运山运输100%股权。2015年12月24日，交通物资供销和运泰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后，南陵运山运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200.00	100.00	200.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南陵运山运输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200.00	100.00
合计		200.00	2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12,173,731.67	17,421,508.64
净资产	3,050,430.90	7,751,180.58
净利润	266,247.41	812,378.35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三）南陵运山公交有限责任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南陵运山公交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3704914169Q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汝福
成立日期	1997年5月14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南陵县城关南陵商城三楼
经营范围	县内班车客运；县内包车客运；县内公共汽车运输；城市公交客运，机动车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历史沿革

（1）南陵县公交有限责任公司（系运山公交前身）的设立

1996年12月19日，南陵县工商局核发了名称预核[96]第78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南陵县公交有限责任公司。

1997年4月1日，南陵县运山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陵县通宝出租汽车有限公司签订《南陵县公交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1997年4月8日，南陵县审计事务所出具了南审验字（1997）第26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1997年4月8日，运山公交已收到其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合计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南陵县运山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90 万元，南陵县通宝出租汽车有限公司出资 10 万元，各股东均以实物存货出资。

运山公交在设立时所有股东均以实物进行出资，其设立符合 1994 年施行的公司法相关规定。本次出资设立时，股东以实物出资未经过评估。2016 年 8 月 17 日，芜湖平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平泰估报字[2016]188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确认，本次出资投入的实物资产包括金杯牌轻型客车 1 台、客车 8 台（JT662 号 1 台、JT611A 号 1 台、ZA6600 号 6 台）、牡丹 6 台（6601 中巴）及黎明 1 台（6TQC6460）；设备包括：油罐 1 个、加油机 1 台。上述实物资产以 1997 年 4 月 8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为人民币 1,009,777 元。

本次出资时，股东实物出资未经评估不符合《公司法》的规定，但上述出资实物的产权已于当时移交运山公交，且运山公交于 2016 年对该部分出资进行了补充评估，评估价高于该部分出资的工商登记数额，出资充足、真实；运山公交自设立后未进行增资或减资，也未用货币置换实物出资，实物出资仍占注册资本的 100%，不符合《公司法》（2005 年修订）第二十七条之“货币出资金额不得低于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三十”的规定，现行《公司法》（2013 年修订）已取消上述规定。

南陵县公交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南陵县运山汽车运输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实物	90.00	90.00	90.00
2	南陵县通宝出租汽车 有限公司	实物	10.00	1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2) 1998 年 5 月，第一次企业名称变更

1998 年 5 月 29 日，南陵县公交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芜湖市运山集团南陵公交有限公司。

(3) 2003 年 6 月，第二次企业名称变更

2003 年 6 月 24 日，芜湖市运山集团南陵公交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南陵运山公交有限责任公司。

2003年7月4日，芜湖市工商局核发注册号为340223100017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 2007年10月，运山公交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年10月14日，运山公交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南陵运山运输（原南陵县运山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运山公交8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80%）转让给运泰有限；同意运山出租（原南陵县通宝出租汽车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运山公交1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10%）转让给运泰有限。2007年10月18日，南陵运山运输、运山出租和运泰有限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运山公交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实物	90.00	90.00	90.00
2	南陵运山运输	实物	10.00	1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5) 2015年12月，运山公交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12月24日，运山公交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南陵运山运输将其持有的运山公交10%股权转让给运泰有限。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运山公交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实物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运山公交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6,756,068.35	5,671,948.06

净资产	3,163,986.69	-116,692.02
净利润	3,211,262.13	2,562,473.28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四）芜湖县安泰城市公交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县安泰城市公交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17901241548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孙庆平
成立日期	2006 年 6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2056 年 6 月 27 日
住所	芜湖县湾沚镇芜屯快速通道以西、皖赣铁路以北、县客运中心以南 2 号 02 幢
经营范围	四类客运（县内班车客运、城市公交客运）；县际班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历史沿革

###### （1）安泰城市公交的设立

2006年6月21日，芜湖县工商局核发了（芜县）工商名预核字[2006]第078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芜湖县安泰城市公交有限公司。

2006年6月22日，芜湖县昌通运输有限公司签订《芜湖县安泰城市公交有限公司章程》。

2006年6月22日，芜湖恒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芜恒会验字(2006)125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6年6月22日，安泰城市公交（筹）已收到股东芜湖县昌通运输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万元，以货币出资。

2006年6月28日，芜湖县工商局核发注册号为340221100053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安泰城市公交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芜湖县昌通运输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100.00	10.00
合计			10.00	100.00	10.00

(2) 2007年10月，第一次股权转让和增资

2007年10月18日，安泰城市公交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决议将芜湖县昌通运输有限公司持有的安泰城市公交1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100%）转让给运泰有限，同时增加注册资本90万元，由运泰有限认购85万元，交通物资供销认购5万元。2007年10月11日，芜湖县昌通运输有限公司和运泰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7年10月22日，芜湖恒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芜恒会验字（2007）267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7年10月22日，安泰城市公交已收到运泰有限、交通物资供销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9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安泰城市公交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95.00	95.00	95.00
2	交通物资供销	货币	5.00	5.00	5.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3) 2015年12月变更，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12月25日，安泰城市公交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交通物资供销将其持有的安泰城市公交5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5%）转让给运泰有限。2015年12月25日，交通物资供销和运泰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安泰城市公交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安泰城市公交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6,627,201.67	8,788,064.22
净资产	4,692,002.88	3,201,211.82
净利润	1,442,315.48	1,360,488.58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五）芜湖运泰集团芜湖县公交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运泰集团芜湖县公交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10514534138
注册资本	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孙庆平
成立日期	2012年7月27日
营业期限	2062年7月26日
住所	芜湖县湾沚镇芜屯快速通道以西、皖赣铁路以北、县客运中心以南2号02幢
经营范围	城市公交客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历史沿革

##### （1）芜湖县公交的设立

2012年7月19日，芜湖县工商局核发了（芜）登记名预核准字[2012]第160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芜湖运泰集团芜湖县公交有限公司。

2012年7月20日，运泰有限、交通物资供销签订《芜湖运泰集团芜湖县公交有限公司章程》。

2012年7月25日，安徽新平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平泰验字（2012）

第 242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2 年 7 月 25 日，芜湖县公交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 万元，其中运泰有限出资 190 万元，交通物资供销出资 10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2012 年 7 月 27 日，芜湖县公交领取了芜湖县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4022100003833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芜湖县公交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190.00	95.00	190.00
2	交通物资供销	货币	10.00	5.00	10.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00

(2) 2015 年 12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2 月 25 日，芜湖县公交全体股东召开会议，一致同意形成如下决议：同意股东交通物资供销将其持有的 1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5%）转让给运泰有限。2015 年 12 月 25 日，交通物资供销和运泰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5 年 12 月 29 日，芜湖县公交领取芜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信用代码证为 913402210514534138 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芜湖县公交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200.00	100.00	200.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芜湖县公交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200.00	100.00
合计		20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元）
----	-----------------------------	-----------------------------

总资产	-754,687.62	-890,359.88
净资产	-3,071,852.45	-2,968,646.80
净利润	-38,114.65	154,211.13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六）芜湖运泰集团广德城乡公交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运泰集团广德城乡公交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822578520870K
注册资本	1,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宏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1 日
营业期限	2021 年 7 月 10 日
住所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县桃州镇横山南路（县客运中心）
经营范围	县内班车客运（城乡公交客运）；（特许）城市公交客运；汽车零配件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历史沿革

#### （1）广德城乡公交的设立

2011年7月8日，广德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广）登记名预核准字[2011]第753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芜湖运泰集团广德城乡公交有限公司”。

2011年7月8日，运泰有限签订《芜湖运泰集团广德城乡公交有限公司章程》。

2011年7月11日，安徽中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皖中辉会验字[2011]第418号《验字报告书》，确认截至2011年7月11日，广德城乡公交（筹）已收到运泰有限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5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1年7月11日，广德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注册号为34182200008126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广德城乡公交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1,500.00	100.00	500.00
合计			1,500.00	100.00	500.00

### (2) 广德城乡公交缴足出资

2013年6月17日，广德城乡公交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运泰有限按照《芜湖运泰集团广德城乡公交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缴纳第二期出资1,000万元，相应的实收资本由500万变更为1,500万元。

2013年6月5日，安徽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皖南变验[2013]122号《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6月4日，广德城乡公交已收到股东运泰有限缴纳的第二期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此次出资完毕后，广德城乡公交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1,500.00	100.00	1,500.00
合计			1,500.00	100.00	1,50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广德城乡公交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1,500.00	100.00
合计		1,50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17,844,297.94	10,775,062.92
净资产	6,667,241.03	4,079,993.60
净利润	5,826,067.47	1,622,518.94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七) 安徽省江南长运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安徽省江南长运有限公司
------	-------------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79505188X1
注册资本	1,6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汪荣刚
成立日期	2006 年 10 月 19 日
营业期限	2026 年 10 月 18 日
住所	芜湖市镜湖区两站广场长途客运站内
经营范围	市际班车客运（一类），省际班车客运（一类），市际包车客运，省际包车客运（道路运输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1 月 27 日）

## 2、历史沿革

### （1）江南长运的设立

2006年8月30日，安徽省工商局核发了（皖）企核（2006）第003789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安徽省江南长运有限公司”。

2006年9月6日，运泰有限、铜陵汽运签订《安徽省江南长运有限公司章程》。

2006年10月11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中天验报字（2006）第0629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6年10月10日，江南长运（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60万元，其中运泰有限认缴550万元，本次实缴110万元，铜陵汽运认缴450万元，实缴45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6年10月19日，芜湖市工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3402001102804《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江南长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550.00	55.00	110.00
2	铜陵汽运	货币	450.00	45.00	450.00
合计			1,000.00	100.00	560.00

### （2）2006年11月，江南长运增加实收资本

2006年11月27日，江南长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运泰有限增加实收资本440万元，增资后双方股东资金已全部到位，实收资本为1000万元。

2006年11月30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中天验报字（2006）第0764号《验字报告》，确认截至2006年11月27日，江南长运已收到运泰有限第二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440万元，以货币出资。

本次出资完成后，江南长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550.00	55.00	550.00
2	铜陵汽运	货币	450.00	45.00	450.00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3) 2007年2月，江南长运第一次增资

2007年2月7日，江南长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增加江南长运注册资本人民币600万元整，其中运泰有限增资330万元，铜陵汽运增资270万元，约定本次增资均为货币资金。

2007年3月5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中天验报字（2007）第0117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7年3月2日，江南长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6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完成后，江南长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880.00	55.00	880.00
2	铜陵汽运	货币	720.00	45.00	720.00
合计			1,600.00	100.00	1,600.00

(4) 2013年6月，江南长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4月25日，铜陵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铜国资[2013]28号《关于将市汽运总公司部分资产注入铜陵安达交通运输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将铜陵汽运的经营性资产9,066.75万元及经营性债务4,983.55万元注入铜陵安达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2013年6月4日，由于铜陵汽运企业改制等原因，股东运泰有限、铜陵汽运签订关于对江南长运进行分立的协议书，其中约定以2013年5月31日为分割基准日，由双方分别聘请审计机构、评估机构进行审计、评估；分割后的江南长运中铜陵

汽运持有的72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45%）经铜陵市国资委批准可以直接转入铜陵安达交通运输有限公司名下。

2013年6月17日，江南长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股东铜陵汽运将其持有的江南长运72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45%）转让给铜陵安达交通运输有限公司。2013年6月18日，铜陵汽运和铜陵安达交通运输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铜陵汽运将其持有的江南长运72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45%）转让给铜陵安达交通运输有限公司，转让价为72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江南长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880.00	55.00	880.00
2	铜陵安达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货币	720.00	45.00	720.00
合计			1,600.00	100.00	1,600.00

在上述运泰有限与铜陵汽运签订的关于对江南长运进行分立的协议书中，另外约定江南长运持有的江南长运黄山客运（成立于2004年11月3日，注册资本450万元）400万元股权（占江南长运黄山客运注册资本比例为88.89%）按照11:9的比例分别由运泰有限、铜陵汽运持有，分割后铜陵汽运直接持有的江南长运黄山客运股权经铜陵市国资委批准可以直接转入铜陵安达交通运输有限公司名下。协议签订后，铜陵汽运与铜陵安达交通运输有限公司一直未办理股权转让手续，致使江南长运黄山客运88.89%的股权名义上全部由江南长运持有。运泰有限及江南长运曾多次要求铜陵汽运、铜陵安达交通运输有限公司配合办理股权变更手续，但铜陵汽运与铜陵安达交通运输有限公司一直未办理。2016年7月19日，股份公司分别向铜陵汽运、安徽交运集团铜陵汽运有限公司（原铜陵安达交通运输有限公司）寄发快递，通知办理股权变更登记，经查询，快递已于2016年7月20日被签收。快递签收后，铜陵汽运、安徽交运集团铜陵汽运有限公司仍未能配合办理江南长运持有的江南长运黄山客运股权转让手续。

本次变更虽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但根据相关协议，运泰有限通过江南长运持有江南长运黄山客运的股权明晰，不存在权属纠纷。

#### (5) 2014年12月，江南长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年12月3日，江南长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股东铜陵安达交通运输有限公司更名为安徽省交通集团铜陵汽运有限公司，同意股东安徽省交通集团铜陵汽运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江南长运72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45%）转让给运泰有限，转让后工商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2014年12月3日，安徽省交通集团铜陵汽运有限公司和运泰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4年12月5日，芜湖市鸠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340200000064846《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运泰有限直接持有江南长运100%的股权，江南长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1,600.00	100.00	1,600.00
合计			1,600.00	100.00	1,60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江南长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1,600.00	100.00
合计		1,60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57,446,994.21	56,973,808.43
净资产	51,141,908.07	44,752,359.53
净利润	5,884,312.69	12,400,595.79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八) 芜湖运泰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运泰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68207804XH
注册资本	8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黄震
成立日期	2008 年 11 月 24 日
营业期限	2058 年 11 月 23 日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银湖南路 16 号
经营范围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一级：大型客车 A1；城市公交车 A3；大型货车 B2；小型汽车 C1、C2；摩托车 D、E）；道路运输从业资格培训（道路旅客运输驾驶员；道路货物运输驾驶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历史沿革

### （1）运泰驾培的设立

2008 年 10 月 31 日，芜湖市工商局核发了（芜工商）登记名预核准字[2008]第 2219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芜湖运泰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2008 年 11 月，运鑫物流、运泰有限签订《芜湖运泰驾驶培训有限公司章程》。

2008 年 11 月 19 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中天验报字（2008）第 0521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8 年 11 月 14 日，运泰驾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800 万元，其中运鑫物流以货币出资 240 万元，运泰有限以实物出资 560 万元。运泰有限的实物出资系运泰有限挂牌收购的原芜湖市第一运输总公司下属的驾驶员培训学校部分资产，该实物资产已经安徽平泰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并于 2008 年 3 月 20 日出具平泰会评字（2008）005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价值为 571.97 万元，全体股东确认价值为 571.97 万元，其中 56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余款作资本公积处理。

2008 年 11 月 24 日，运泰驾培领取了芜湖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4020000004370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运泰驾培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实物	560.00	70.00	560.00
2	运鑫物流	货币	240.00	30.00	240.00
合计			800.00	100.00	800.00

(2) 2009年9月，运泰驾培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年9月18日，运泰驾培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运鑫物流将其持有的24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30%）进行转让，其中224万元股权转让给运泰有限，其余16万元股权转让给交通物资供销。2009年9月18日，运鑫物流和运泰有限、交通物资供销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后，运泰驾培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现金	224.00	98.00	784.00
		实物	560.00		
2	交通物资供销	货币	16.00	2.00	16.00
合计			800.00	100.00	800.00

(3) 2015年12月，运泰驾培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12月24日，运泰驾培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交通物资供销将其持有的16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2%）转让给运泰有限；同意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公司（法人独资）。2015年12月24日，交通物资供销和运泰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后，运泰驾培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240.00	100.00	800.00
		实物	560.00		
合计			800.00	100.00	80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运泰驾培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运泰发展	800.00	100.00
合计		80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40,102,153.42	44,022,407.02
净资产	23,515,952.25	20,071,844.93
净利润	3,444,107.32	8,571,881.83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九）芜湖县安达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县安达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16789043965
注册资本	12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胡振武
成立日期	2008年8月12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芜湖县湾沚镇永红村
经营范围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一级；大型货车B2；摩托车D、E、F；小型汽车C1）（道路运输许可证期限至2019年10月24日止）。

#### 2、历史沿革

##### （1）安达驾培的设立

2008年7月10日，芜湖县工商局核发了（芜县）名预核内字[2008]《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芜湖县安达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2008年7月，运泰有限、安泰城市公交签订《芜湖县安达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章程》。

2008年8月7日，芜湖恒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芜恒会验字（2008）第169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8年8月6日，安达驾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

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20 万元，其中运泰有限以货币出资 114 万元，安泰城市公交以货币出资 6 万元。

2008 年 8 月 12 日，公司领取了芜湖县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4022100000832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安达驾培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114.00	92.00	114.00
2	安泰公交	货币	6.00	8.00	6.00
合计			120.00	100.00	120.00

(2) 2015 年 12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2 月 25 日，运泰有限与安泰公交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安泰公交将其持有的 6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8%）转让给运泰有限。

本次股权转让后，安达驾培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120.00	100.00	120.00
合计			120.00	100.00	12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安达驾培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120.00	100.00
合计		12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元）
总资产	18,513,981.84	19,526,163.97
净资产	6,638,057.23	6,270,690.14
净利润	4,403,566.21	4,470,690.14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十）芜湖市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市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72853964XW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何良军
成立日期	2004 年 4 月 22 日
营业期限	2034 年 4 月 21 日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两站广场康园新村 101 号
经营范围	国内旅游业务、出入境旅游业务（按许可证经营），旅游商品销售，国内旅游业务，出入境旅游业务的宣传、咨询与招徕，会议接待，旅游景点、景区开发、营销策划，旅游车辆租赁业务，票务代理及酒店代订，会展、礼仪接待服务，房屋租赁

## 2、历史沿革

### （1）芜湖国旅的设立

2002 年 8 月 19 日，芜湖市交通局下发交综[2002]187 号《关于同意芜湖汽车运输总公司投资的法人分支机构改制的批复》，同意对芜运总公司投资的法人分支机构进行改制。

2003 年 12 月 4 日，芜湖市工商局核发了（芜）名称预核[2003]第 108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芜湖市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2004 年 2 月 1 日，运泰有限、程蔚签订《芜湖市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2004 年 4 月 7 日，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中天分所出具了华普中天分验字（2004）第 0015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4 年 4 月 6 日，芜湖国旅（筹）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50 万元。运泰有限投入净资产 86.25 万元，系由运泰有限投资控股的芜湖国际旅行社进行企业改制形成。2004 年 1 月 5 日，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中天分所出具了华会中分评报字（2004）第 0002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的净资产价值为 1,235,049.74 元，其中 86.25 万元为注册资本，余额作资本公积处理。程蔚以货币出资 63.75 万元。

芜湖国旅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净资产	86.25	57.50	86.25
2	程蔚	货币	63.75	42.50	63.75
合计			150.00	100.00	150.00

(2) 2010年12月，芜湖国旅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年12月20日，芜湖国旅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程蔚将其持有的芜湖国旅63.75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42.5%）转让给皖南城市候机楼，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2010年12月23日，程蔚和皖南城市候机楼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为403.75万元，已经代缴了个人所得税。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芜湖国旅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净资产	86.25	57.50	86.25
2	皖南城市候机楼	货币	63.75	42.50	63.75
合计			150.00	100.00	150.00

(3) 2011年10月，芜湖国旅第二次股权转让和第一次增资

2011年10月8日，芜湖国旅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皖南城市候机楼将其持有的芜湖国旅63.75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42.5%）转让给运泰有限，公司类型变更为一人有限公司（法人独资），同意增加注册资本850万元，由运泰有限出资。2011年10月8日，皖南城市候机楼和运泰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为63.75万元。

2011年10月18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中天验报字(2011)第01060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1年10月17日，芜湖国旅已收到运泰有限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850万元，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芜湖国旅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净资产	86.25	100.00	1,000.0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货币	913.75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芜湖国旅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14,687,511.97	15,338,012.74
净资产	9,633,560.73	9,812,221.59
净利润	-178,660.86	-224,607.75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十一）芜湖新长城旅游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新长城旅游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771119990E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跃文
成立日期	2004年7月30日
营业期限	2025年7月29日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北京东路北段
经营范围	出租客运、旅游客运、汽车租赁服务，汽车维修（仅限下属分公司经营）

### 2、历史沿革

（1）芜湖长城长旅游出租有限责任公司（系新长城出租前身）的设立

2004年6月28日，芜湖市工商局出具《公司名称预先核定情况》，同意核准企业名称为芜湖长城长旅游出租有限责任公司。

2004年7月1日，陈锦明、杨杰、徐君、郭士先、李荣生、周业春签订《芜湖长城长旅游出租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2004年7月30日，安徽平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平泰会验字（2004）480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4年7月30日，芜湖长城长旅游出租有限责任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00万元，其中陈锦明出资200万元，杨杰、徐君、郭士先、李荣生、周业春各出资6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4年7月30日，芜湖长城长旅游出租有限责任公司领取了芜湖市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芜湖长城长旅游出租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陈锦明	货币	200.00	40.00	200.00
2	杨杰	货币	60.00	12.00	60.00
3	徐君	货币	60.00	12.00	60.00
4	郭士先	货币	60.00	12.00	60.00
5	李荣生	货币	60.00	12.00	60.00
6	周业春	货币	60.00	12.00	60.00
合计			500.00	100.00	500.00

## (2) 2004年12月，第一次股权转让及更名

2004年12月20日，芜湖长城长旅游出租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陈锦明持有的50万元股权转让给安徽大众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同意郭士先、李荣生、杨杰、周业春、徐君将其各自持有的60万元股权转让给安徽大众汽车运输有限公司。2004年12月20日，陈锦明、郭士先、李荣生、杨杰、周业春、徐君和安徽大众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4年12月31日，芜湖市工商局核发了（芜）工商名预核字[2004]第5861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芜湖新长城旅游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2004年12月31日，新长城出租领取了芜湖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40200110271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新长城出租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安徽大众汽车 运输有限公司	货币	350.00	70.00	350.00
2	陈锦明	货币	150.00	30.00	150.00
合计			500.00	100.00	500.00

### (3) 2006年6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6年6月20日，新长城出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安徽大众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35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70%）转让给运泰有限。2006年6月7日，安徽大众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和运泰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转让完成后，新长城出租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350.00	70.00	350.00
2	陈锦明	货币	150.00	30.00	150.00
合计			500.00	100.00	500.00

2006年7月3日，新长城出租领取了芜湖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40200110271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4) 2007年4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7年4月13日，新长城出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陈锦明将其持有的14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28%）转让给运泰有限，其余1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2%）转让给交通物资供销。2007年4月20日，陈锦明和运泰有限、交通物资供销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转让后，新长城出租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490.00	98.00	490.00
2	交通物资供销	货币	10.00	2.00	10.0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合计			500.00	100.00	500.00

(5) 2015年12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年12月25日，新长城出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一致同意股东交通物资将其持有的1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2%）转让给运泰有限。公司类型变更为一人有限公司（法人独资）。2015年12月25日，交通物资供销和运泰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后，新长城出租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500.00	100.00	500.00
合计			500.00	100.00	50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新长城出租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18,342,677.80	16,683,813.48
净资产	6,851,387.00	5,971,523.27
净利润	879,863.73	792,175.43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十二）芜湖运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运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7749718475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荣

成立日期	2005年5月30日
营业期限	2033年2月19日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九华山路486号
经营范围	普通货运，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货物中转，货运代办，停车服务，搬运装卸，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大型物件运输（三类），普通货物装卸，无车承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历史沿革

### （1）运泰物流的设立

2005年5月8日，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芜）工商名预核字[2005]第01812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芜湖运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05年5月，运泰有限、王建平、吴建华、马锐、王德生、何恩宏签订《芜湖运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2005年5月18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中天验报字（2005）第0121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5年5月18日，运泰物流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300万元，其中运泰有限出资120万元、王建平出资60万元、吴建华出资45万元、马锐出资45万元、王德生出资15万元、何恩宏出资15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5年5月30日，运泰物流领取了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40201210317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运泰物流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120.00	40.00	120.00
2	王建平	货币	60.00	20.00	60.00
3	吴建华	货币	45.00	15.00	45.00
4	马锐	货币	45.00	15.00	45.00
5	王德生	货币	15.00	5.00	15.00
6	何恩宏	货币	15.00	5.00	15.00
合计			300.00	100.00	300.00

## (2) 2007年7月，运泰物流第一次增资和股权转让

2007年6月28日，运泰物流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王德生、何恩宏将各自持有的运泰物流15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5%）转让给运泰有限；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55万元，由运泰有限增加出资。2007年7月2日，王德生、何恩宏和运泰有限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为15万元。

2007年8月1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中天验报字（2007）第0468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2007年7月31日，运泰物流已收到运泰有限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55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变更后公司累计实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5万元。

2007年8月24日，运泰物流领取了芜湖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4020000000338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运泰物流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205.00	57.75	205.00
2	王建平	货币	60.00	16.90	60.00
3	吴建华	货币	45.00	12.68	45.00
4	马锐	货币	45.00	12.68	45.00
合计			355.00	100.00	355.00

## (3) 2008年11月，运泰物流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年10月30日，运泰物流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运泰有限将其所持有的运泰物流205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57.746%）转让给运鑫物流，王建平将其持有的运泰物流6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16.901%）转让给运鑫物流。2008年10月30日，王建平和运鑫物流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08年11月，运泰有限和运鑫物流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运泰物流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鑫物流	货币	265.00	74.65	265.00
2	吴建华	货币	45.00	12.68	45.0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3	马锐	货币	45.00	12.68	45.00
合计			355.00	100.00	355.00

(4) 2009年1月，运泰物流第一次减资

2008年11月19日，运泰物流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减少注册资本200万元，减资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55万元。股东运鑫物流、吴建华、马锐分别减资149.3万元、25.35万元和25.35万元，减资后运鑫物流持股115.7万元（占74.645%）、吴建华持股19.65万元（占12.677%）、马锐持股19.65万元（占12.677%）。

2008年12月2日，运泰物流在《芜湖日报》刊登《减资公告》，公告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运泰物流申报债权。

2009年1月21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中天验报字（2009）第0028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9年1月20日，运泰物流已减少注册资本200万元，其中，运泰物流以支付货币45万元、转让持有的“芜湖市运安危险货物运输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55万元以及增加股东借款100万元的方式退还股东减资额2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5万元。

2009年2月5日，运泰物流领取了芜湖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4020000000338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减资完成后，运泰物流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鑫物流	现金	115.70	74.65	115.70
2	吴建华	现金	19.65	12.68	19.65
3	马锐	现金	19.65	12.68	19.65
合计			155.00	100.00	155.00

(5) 2009年10月，运泰物流第三次股权转让和第二次增资

2009年10月19日，运泰物流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运鑫物流将其持有的运泰物流115.7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74.645%）转让给运泰有限；同意股东吴建华将其持有的运泰物流19.65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

例为 12.677%) 转让给江声；同意运泰物流增加注册资本 145 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增资后的股权结构为：运泰有限持股 260.7 万元，马锐与江声各持股 19.65 万元。2009 年 10 月 19 日，运鑫物流和运泰有限、吴建华和江声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9 年 10 月 22 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中天验报字（2009）第 0611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9 年 10 月 20 日，运泰物流已收到运泰有限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45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09 年 10 月 27 日，运泰物流领取了芜湖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4020000000338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运泰物流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260.70	86.90	260.70
2	江声	货币	19.65	6.55	19.65
3	马锐	货币	19.65	6.55	19.65
合计			300.00	100.000	300.00

(6) 2010 年 5 月，运泰物流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5 月 20 日，运泰物流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江声将其持有的运泰物流 9.825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3.275%）转让给王蕾婷。2010 年 5 月 20 日，江声和王蕾婷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运泰物流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260.70	86.90	260.70
2	江声	货币	9.83	3.23	9.83
3	马锐	货币	19.65	6.55	19.65
4	王蕾婷	货币	9.83	3.23	9.83
合计			300.00	100.00	300.00

(7) 2011 年 3 月，运泰物流第五次股权转让及第三次增资

2011 年 3 月 23 日，运泰物流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江声将其

所持有的运泰物流 9.825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3.275%）转让给王蕾婷；同意运泰物流增加注册资本 1,700 万元，其中运泰有限增资 1,673.8 万元，马锐增资 13.1 万元，王蕾婷增资 13.1 万元。2011 年 3 月 23 日，江声和王蕾婷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1 年 4 月 6 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中天验报字（2011）第 0323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1 年 4 月 2 日，运泰物流已收到运泰有限、马锐、王蕾婷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7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其中，运泰有限缴纳 1,673.8 万元，马锐缴纳 13.1 万元，王蕾婷缴纳 13.1 万元。

2011 年 4 月 6 日，运泰物流领取了芜湖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4020000000338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运泰物流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1,934.50	96.73	1,934.50
2	马锐	货币	32.75	1.64	32.75
3	王蕾婷	货币	32.75	1.64	32.75
合计			2,000.00	100.00	2,000.00

(8) 2012 年 12 月，运泰物流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12 月 20 日，运泰物流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王蕾婷将其所持有的运泰物流 32.75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1.6375%）转让给运泰有限。2012 年 12 月 20 日，王蕾婷和运泰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运泰物流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1,967.25	98.36	1,967.25
2	马锐	货币	32.75	1.64	32.75
合计			2,000.00	100.00	2,000.00

(9) 2013 年 9 月，运泰物流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9 月 23 日，运泰物流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马锐将其

所持有的运泰物流 32.75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1.6375%）转让给交通物资供销。2013 年 9 月 23 日，马锐和交通物资供销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运泰物流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1,967.25	98.36	1,967.25
2	交通物资供销	货币	32.75	1.64	32.75
合计			2,000.00	100.00	2,000.00

(10) 2015 年 12 月，运泰物流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2 月 24 日，运泰物流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交通物资供销将其所持有的运泰物流 32.75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1.6375%）转让给运泰有限。2015 年 12 月 24 日，交通物资供销和运泰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运泰物流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2,000.00	100.00	2,000.00
合计			2,000.00	100.00	2,00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运泰物流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2,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元)
总资产	33,098,668.60	37,530,048.32
净资产	23,043,257.87	21,324,170.39
净利润	1,612,319.52	2,466,847.30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十三) 芜湖交通物资供销有限责任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交通物资供销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849499867P
注册资本	302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邵必祥
成立日期	1999 年 8 月 31 日
营业期限	2052 年 9 月 23 日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两站广场长途客运站
经营范围	客、货车整车销售（九座以下乘用车除外），汽车配件、摩托车及配件、叉车配件、轮胎、润滑油、百货、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批零，客、货车整车销售交易代理服务，奇瑞品牌汽车销售

## 2、历史沿革

### （1）交通物资供销的设立

1999 年 8 月 11 日，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芜）名称预核[1999]第 43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芜湖交通物资供销有限责任公司。

1999 年 8 月，芜运总公司、安徽省芜湖虹桥实业公司签订《芜湖交通物资供销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1999 年 8 月 28 日，芜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芜会开验字（1999）第 1034 号《验资报告》，交通物资供销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2 万元，截至 1999 年 8 月 12 日，交通物资供销已收到芜运总公司、安徽省芜湖虹桥实业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302 万元，其中芜运总公司出资 300 万元，安徽省芜湖虹桥实业公司出资 2 万元，各股东均以实物出资。

本次出资时，股东实物出资未经评估，不符合当时《公司法》的规定，2005 年交通物资供销已通过货币置换原来实物出资方式进行了规范。

1999 年 8 月 31 日，交通物资供销领取了芜湖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1494350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交通物资供销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额
----	------	------	-------	------	-------

			(万元)	比例(%)	(万元)
1	芜运总公司	实物	300.00	99.34	300.00
2	安徽省芜湖虹桥实业公司	实物	2.00	0.66	2.00
合计			302.00	100.00	302.00

(2) 2002年10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2年10月11日，交通物资供销全体股东召开会议，一致同意形成如下决议：同意安徽省芜湖虹桥实业公司将持有交通物资供销2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0.66%）转让给王强俊；芜运总公司已经改制更名为芜湖运泰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予以确认。2002年10月11日，安徽省芜湖虹桥实业公司和王强俊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2年11月28日，交通物资供销领取芜湖市工商局核发的变更后营业执照。

此次变更完成后，交通物资供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实物	300.00	99.34	300.00
2	王强俊	实物	2.00	0.66	2.00
合计			302.00	100.00	302.00

(3) 2004年12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4年12月23日，交通物资供销全体股东召开会议，一致同意形成如下决议：同意王强俊将其持有的交通物资供销2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0.66%）转让给邵必祥。2004年12月23日，王强俊和邵必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此次变更完成后，交通物资供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实物	300.00	99.34	300.00
2	邵必祥	实物	2.00	0.66	2.00
合计			302.00	100.00	302.00

(4) 2005年9月，置换实物出资，改变出资方式

2005年9月15日，交通物资供销全体股东召开会议，一致同意形成如下决议：交通物资供销成立时302万元实物出资，变更为用现金302万元的货币出资。

2005年9月16日，交通物资供销出具的说明显示，交通物资供销成立时，当时的股东实物出资未办理财产移交及产权转让手续。经股东会讨论决定，对当时投入的固定资产及存货予以置换，由股东运泰有限、邵必祥以货币方式缴纳。

2005年9月20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中天验报字（2005）第0262号《验资报告》，交通物资供销将原投入的固定资产及存货变更为货币出资302万元，由运泰有限、邵必祥于2005年9月19日之前缴足。截至2005年9月19日，交通物资供销已收到运泰有限、邵必祥缴纳的货币资金人民币302万元，其中运泰有限缴纳300万元，邵必祥缴纳2万元。

#### （5）2015年5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26日，交通物资供销全体股东召开会议，一致同意形成如下决议：同意股东邵必祥将其持有的2万元股权转让给运泰有限。2015年5月26日，邵必祥和运泰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此次变更完成后，交通物资供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302.00	100.00	302.00
合计			302.00	100.00	302.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交通物资供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302.00	100.00
合计		302.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38,590,817.58	45,689,373.56

净资产	4,622,264.84	4,648,704.69
净利润	-26,439.85	-559,517.03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十四）芜湖运泰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运泰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79980288XY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林
成立日期	2007 年 3 月 5 日
营业期限	2027 年 3 月 4 日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经济开发区芜湖东部飞阳物流园修理厂
经营范围	一类机动车维修（大中型客车维修、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维修）、小型车维修，汽配批零，车辆救援服务，车辆施救清障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历史沿革

#### （1）运泰汽修的设立

2007 年 2 月 8 日，芜湖市工商局核发了（芜）工商名预核字[2007]00847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芜湖运泰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2007 年 2 月，运泰有限、江南长运、芜湖市运安危险货物运输有限公司、吴培进、陈光辉、党四安签订《芜湖运泰汽车修理有限公司章程》。

2007 年 3 月 5 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中天验报字（2007）第 0127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7 年 3 月 1 日，运泰汽修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运泰有限出资 40 万元、江南长运出资 15 万元、芜湖市运安危险货物运输有限公司出资 15 万元、吴培进出资 15 万元、陈光辉出资 10 万元、党四安出资 5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7 年 3 月 5 日，运泰汽修领取了芜湖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40200110283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运泰汽修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40.00	40.00	40.00
2	江南长运	货币	15.00	15.00	15.00
3	芜湖市运安 危险货物运 输有限公司	货币	15.00	15.00	15.00
4	吴培进	货币	15.00	15.00	15.00
5	陈光辉	货币	10.00	10.00	10.00
6	党四安	货币	5.00	5.00	5.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2) 2009年9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年9月5日，运泰汽修召开股东会形成如下决议：同意运泰有限分别受让芜湖市运安危险货物运输有限公司持有的15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15%）、吴培进持有的15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15%）、陈光辉持有的1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10%）和党四安持有的5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5%）；同意交通物资供销受让江南长运15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15%）。2009年9月15日，交通物资供销和江南长运，芜湖市运安危险货物运输有限公司、吴培进、陈光辉、党四安和运泰有限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运泰汽修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85.00	85.00	85.00
2	交通物资供销	货币	15.00	15.00	15.00
合计			100.00	100.000	100.00

(3) 2015年12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12月28日，运泰汽修召开股东会形成如下决议：同意股东交通物资供销将其持有的15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15%）转让给股东运泰有限。2015年12月28日，交通物资供销和运泰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运泰汽修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运泰汽修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2,958,993.69	3,391,470.43
净资产	1,228,530.12	1,276,162.99
净利润	-47,632.87	170,419.20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十五）安徽鑫泰汽车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安徽鑫泰汽车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0772145847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冬
成立日期	2013 年 8 月 22 日
营业期限	2043 年 8 月 22 日
住所	芜湖市镜湖区文化路 7 号
经营范围	在安徽省行政辖区内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理收取保险费；代理相关保险业务的损失勘查和理赔；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经营保险代理业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9 月 28 日）

### 2、历史沿革

#### （1）鑫泰保险代理的设立

2013年3月18日，安徽省工商局出具（皖工商）登记名预核准字[2013]第2945号《公司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使用企业名称为安徽鑫泰汽车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2013年8月1日，运泰有限签订《安徽鑫泰汽车保险代理有限公司章程》。

2013年8月21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中天验报字（2013）0351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3年8月20日，鑫泰保险代理已收到股东运泰有限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1,000万元。

2013年8月22日，鑫泰保险代理领取了芜湖市工商局核发注册号为34020000017630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鑫泰保险代理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1,000.00	100.00	1,0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鑫泰保险代理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4、业务资质

2016年9月6日，安徽保监局网站公布《关于安徽鑫泰汽车保险代理有限公司许可证有效期延续的批复》（皖保监许可[2016]515号），批准鑫泰保险代理许可证有效期延续。

2016年9月14日，鑫泰保险代理已取得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经营保险代理业务许可证》（编号：210103000000800），有效期限至2019年9月28日，核准的业务范围为：在安徽省行政辖区内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理收取保险费；代理相关保险业务的损失勘查和理赔；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鑫泰保险代理未受到安徽保监局的行政处罚，

无违反保险相关法律法规经营的记录。

## 5、业务经营环节

鑫泰保险代理主要从事保险代理业务中的代理销售保险产品，具体流程如下：

(1) 鑫泰保险代理与保险公司签订保险专业代理合同，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后，保险公司随即根据实际情况提供相应的保险产品以及保险项目的具体方案给鑫泰保险代理公司。

(2) 鑫泰保险代理根据投保人需求分析为新车客户及续保客户提供保险公司保险产品推荐，确定投保人的投保需求后，根据投保人的投保需求计算保费，投保人确认投保后直接向保险公司缴费，缴费成功后，由保险公司打印出保险单并交付投保人。

(3) 鑫泰保险代理与保险公司按月或季度对账，保险公司按保险专业代理合同约定的保险费率向鑫泰保险代理公司支付保险佣金。具体结算方式为鑫泰保险代理建立台账记录保险销售金额，根据保险费率计算保险佣金总额，按月或季度与保险公司对账，确认无差异后开具发票，收取保险佣金。

## 6、任职资格

《保险专业代理机构监管规定》第十八条的规定，保险专业代理机构的董事长、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符合任职资格，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或者具有相同职权的管理人员及分支机构的主要负责人。对保险专业代理机构的监事的任职资格未有明确的行业规定。但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应当符合《公司法》第五十一条第四款和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任职资格。

2013年8月20日，运泰有限同意聘任吴少鹏为安徽鑫泰汽车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聘任陈强为安徽鑫泰汽车保险代理有限公司监事。

2013年9月29日，中国保监会安徽监管局下发《关于设立安徽鑫泰汽车保险代理有限公司的批复》（皖保监许可[2013]360号），核准吴少鹏的安徽鑫泰汽车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任职资格。

2016年4月27日，安徽鑫泰汽车保险代理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

议，同意免去吴少鹏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的职务，委派刘冬为新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任期三年。

2016年12月7日，中国保监会安徽监管局下发《关于刘冬任职资格的批复》（皖保监许可[2016]709号），核准刘冬的安徽鑫泰汽车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任职资格。

鑫泰保险代理不存在分支机构。

2017年3月15日，鑫泰保险代理总经理刘冬出具《承诺》，承诺任职资格符合《保险专业代理机构监管规定》关于从事保险代理业务高管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法》关于公司高管任职资格的规定。

2017年3月15日，鑫泰保险代理监事陈强出具《承诺》，承诺任职资格符合《保险专业代理机构监管规定》，符合《公司法》关于公司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 7、执业管理

2015年4月24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通过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决定，取消了保险销售(含保险代理)从业人员、保险经纪从业人员资格核准审批事项。

2016年2月19日，安徽保监局办公室发布关于废止《关于印发〈安徽省保险中介从业人员资格考试管理办法〉的通知》的公告文件阐明：“根据《中国保监会关于取消行政审批项目的通知》（保监发〔2014〕16号）、《中国保监会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事项的通知》（保监发〔2015〕78号）要求，我局已全面停止辖内保险中介从业人员资格考试，原《关于印发〈安徽省保险中介从业人员资格考试管理办法〉的通知》（皖保监办发〔2014〕46号）同时废止。”

鑫泰保险代理公司自开展保险代理业务起至2016年2月19日，均要求从事保险代理业务的员工通过“保险销售从业人员、保险经纪从业人员资格考试”并取得从业资格证后开展保险代理业务，聘请的保险销售从业人员均取得从业资格。

为保证公司保险代理业务规范运行，鑫泰保险代理针对其保险专业代理业务建立了专门账簿及业务档案，记载保险代理业务收支情况及代理销售保单基

本情况等重要的业务信息。鑫泰保险代理在从事保险代理业务时与被代理保险公司均签订了书面委托代理合同，依法约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及其他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鑫泰保险代理公司未受到过安徽保监局的行政处罚，无违反保险相关法律法规经营的记录。

## 8、禁止行为

鑫泰保险代理从事的保险专业代理业务符合《保险专业代理机构监管规定》项下的业务范围，不存在超范围经营的情形。鑫泰保险代理从事保险代理业务未超出被代理保险公司的业务范围和经营区域。鑫泰保险代理及其从业人员在开展保险代理业务过程中，不存在隐瞒或者虚构与保险合同有关的重要情况、误导性销售、伪造、擅自变更保险合同，销售假保险单证，或者为保险合同当事人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等欺骗投保人、被保险人、受益人或者保险公司的行为。不存在利用股东优势地位或者职业便利以及其他不正当手段，强迫、引诱或者限制投保人订立保险合同或者限制其他保险中介机构正当的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挪用、截留、侵占保险费、退保金或者保险金、给予或者承诺给予保险公司及其工作人员、投保人、被保险人或者受益人合同约定以外的利益的行为，亦不存在利用业务便利为其他机构或者个人牟取不正当利益等。

## 9、鑫泰保险代理收入确认方法、合作模式、盈利模式、定价政策、结算方式等

### （1）收入确认方法

鑫泰保险代理与保险公司定期对账，确定保险代销金额，保险公司按保险专业代理合同约定的保险佣金费率向鑫泰保险代理公司结算佣金，双方对账，确认无差异后，取得保险代理服务收入对应的收款权利，鑫泰保险代理确认收入实现。

### （2）合作模式

鑫泰保险代理主要为运泰集团内单位提供机动车及其他财产保险产品及服务方案，由保险公司向其提供保险产品和配套服务。鑫泰保险代理同保险公司签订保险专业代理协议或合同，由鑫泰保险代理推荐投保客户，保险公司根据

客户缴纳的保费情况向鑫泰保险代理支付佣金，合作协议或合同期限一般为1-3年。

### (3) 盈利模式

鑫泰保险代理通过向投保用户提供服务方案获取用户认可，为保险公司代理销售保险产品收取相应的保险代理佣金实现盈利，主要收入来自机动车辆保险、责任险及意外伤害保险代理佣金。

### (4) 定价政策

每年年初，鑫泰保险代理与保险公司，根据鑫泰保险代理推荐的业务规模及理赔数据，结合市场佣金费率，双方协商确定当年保险代理佣金费率。

### (5) 结算方式

鑫泰保险代理按月/按季与保险公司结算佣金，结算日，双方根据代销额及佣金率计算佣金收入，核对一致，向保险公司开具发票，保险公司根据发票金额向公司支付佣金。

### (6) 代收保费情况

投保人确认投保后直接向保险公司缴费，鑫泰保险代理不存在代收保费情况。

## 10、债券融资情况

报告期内，鑫泰保险代理不存在债券融资情况。

## 11、主要经营数据

报告期内，鑫泰保险代理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万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万元)
总资产	1,421.97	1,692.84
净资产	1,338.67	1,597.28
净利润	278.94	337.11
营业收入	386.67	497.59
代销保费金额	1,657.56	2,691.85
代理佣金收入	386.67	497.59

## (十六) 南陵县交运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南陵县交运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37749581592
注册资本	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汝福
成立日期	2005 年 5 月 18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南陵县五里大转盘
经营范围	汽车检测

## 2、历史沿革

### (1) 交运汽车检测的设立

2005 年 5 月 11 日，南陵县工商局出具《公司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南陵县交运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2005 年 5 月 12 日，南陵运山运输、李汝福签订《南陵县交运汽车检测有限公司章程》。

2005 年 5 月 12 日，南陵诚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南诚会验[2005]038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5 年 5 月 11 日，交运汽车检测已收到股东南陵运山运输、李汝福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 万元，其中南陵运山运出资 27.5 万元，李汝福出资 22.5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5 年 5 月 18 日，交运汽车检测领取了芜湖市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交运汽车检测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南陵运山运输	货币	27.50	55.00	27.50
2	李汝福	货币	22.50	45.00	22.50
合计			50.00	100.00	50.00

### (2) 2011 年 9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年9月15日，交运汽车检测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李汝福将其持有的22.5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45%）转让给南陵运山运输。2011年9月18日，李汝福和南陵运山运输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转让完成后，交运汽车检测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南陵运山运输	货币	50.00	100.00	50.00
合计			50.00	100.00	50.00

(3) 2012年6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年6月5日，交运汽车检测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股东南陵运山运输将其持有的5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100%）转让给运泰有限。2012年6月5日，南陵运山运输和运泰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转让完成后，交运汽车检测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50.00	100.00	50.00
合计			50.00	100.00	50.00

(4) 2017年3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7年3月13日，交运汽车检测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股东运泰发展将其持有交运汽车检测49%的股权转让给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

2017年3月13日，运泰发展与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运泰发展向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转让交运汽车检测24.5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49%），本次转让价格为18.23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交运汽车检测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发展	货币	25.50	51.00	25.50
2	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	货币	24.50	49.00	24.5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合计			50.00	100.00	5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交运汽车检测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运泰发展	25.50	51.00
2	振远物流	24.50	49.00
合计		5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621,831.46	655,691.89
净资产	463,241.69	458,231.38
净利润	5,010.31	35,366.45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十七）芜湖旅游集散中心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旅游集散中心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798113281W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何良军
成立日期	2007 年 1 月 17 日
营业期限	2020 年 3 月 31 日
住所	芜湖市镜湖区北京路 53 号
经营范围	国内、入境旅游业务（凭证可经营），景点、景区开发规划、咨询服务（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资质的，凭许可资质经营），旅游用品零售

### 2、历史沿革

#### （1）旅游集散中心的设立

2006年12月20日，芜湖市旅游局出具芜旅字[2006]141《关于同意设立芜湖旅游集散中心的批复》，同意芜湖国旅设立旅游集散中心。

2007年1月4日，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芜)工商名预核字[2006]第004821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芜湖旅游集散中心有限公司。

2007年1月9日，芜湖国旅签订《芜湖旅游集散中心有限公司章程》。

2007年1月12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中天验报字(2007)第0032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7年1月9日，旅游集散中心(筹)已收到全部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0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

2007年1月17日，旅游集散中心领取了芜湖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4020000002191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旅游集散中心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芜湖国旅	货币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2) 2016年3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年3月18日，旅游集散中心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芜湖国旅将其持有的100万元股权转让给运泰有限。2016年3月18日，芜湖国旅和运泰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转让后，旅游集散中心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旅游集散中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454,804.96	83,181.79
净资产	-808,506.49	-136,598.54
净利润	-671,907.95	-439,034.65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十八) 芜湖泰达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泰达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341521349P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汪俊杰
成立日期	2015年9月15日
营业期限	2065年9月14日
住所	芜湖市镜湖区大砭坊文化园（大砭坊77号）B03栋204室
经营范围	汽车美容，汽车装潢，汽车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国内陆路货物运输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历史沿革

(1) 泰达物业（系泰达汽车的前身）的设立

2015年9月10日，芜湖市工商局出具（芜）登记名预核准字[2015]第6070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企业名称为芜湖泰达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9月15日，泰达物业领取了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4020000024696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泰达物业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 (2) 2016年8月，名称变更

2016年8月16日，泰达物业股东运泰发展（其前身为运泰有限）决定变更公司名称为“芜湖泰达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章程相应条款。

2016年8月17日，泰达汽车领取了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40200341521349P的《营业执照》。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泰达汽车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2,661,287.77	3,816,968.60
净资产	-34,477.81	1,078,609.86
净利润	-1,113,087.67	78,609.86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十九) 芜湖运泰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运泰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MA2MYLQU0P
注册资本	3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何良军
成立日期	2016年8月8日
营业期限	2026年6月7日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镜湖区文化路17号
经营范围	汽车租赁

## 2、历史沿革

## (1) 芜湖运泰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的设置

2016年8月1日，芜湖市工商局出具（芜）登记名预核准字[2016]6353号《公司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芜湖运泰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2016年8月1日，运泰发展签订《芜湖运泰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章程》。

2016年11月22日，运泰发展通过徽商银行向运泰汽车租赁缴纳了注册资本300万元。

2016年8月8日，芜湖市工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91340200MA2MYLQU0P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运泰汽车租赁设立时的股东实缴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发展	货币	300.00	100.00	300.00
合计			300.00	100.00	30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芜湖运泰汽车租赁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运泰发展	300.00	100.00
合计		30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3,000,000.00	-
净资产	3,000,000.00	-
净利润	-30.52	-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二十）繁昌县运通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繁昌县运通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	-----------------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2550192502T
注册资本	1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施皓新
成立日期	2010 年 2 月 9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繁阳镇繁新公路与芜铜公路交叉口西北侧
经营范围	出租客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历史沿革

### (1) 运通出租的设立

2009 年 11 月 27 日，繁昌县工商局出具（芜工商繁）登记名预核准字[2009]第 321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企业名称为繁昌县运通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2010 年 2 月 9 日，运通公交签订《繁昌县运通出租汽车有限公司章程》。

2010 年 2 月 9 日，芜湖春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芜春会验报字（20110）第 039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9 年 2 月 9 日，运通出租已收到股东运通公交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0 年 2 月 9 日，繁昌县工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34022200001533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运通出租设立时股东实缴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通公交	货币	10.00	100.00	10.00
合计			10.00	100.00	10.00

### (2) 2016 年 11 月，第一次股权变更

2016 年 11 月 7 日，运通出租作出股东决定，同意运通公交将其持有的运通出租 100%股权转让给运泰发展。

2016年11月7日，运通公交与运泰发展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运通公交将其持有的运通出租100%股权转让给运泰发展。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运通出租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发展	货币	10.00	10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运通出租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运泰发展	10.00	100.00
合计		1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285,608.79	298,022.54
净资产	-113,340.58	-99,792.33
净利润	-13,548.25	-21,416.91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二十一）芜湖新辰快客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新辰快客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40200000029529
注册资本	6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林
成立日期	2005年9月16日
营业期限	2055年9月15日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天门山东路55号
经营范围	市际班车客运（一类；二类；三类；四类），省际班车客运（一类；二类；三类；四类），市际包车客运，省际包车客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历史沿革

### (1) 新辰快客的设立

2005年8月10日，芜湖市工商局出具（芜）工商名预核字[2005]第03263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企业名称为芜湖新辰快客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2005年9月12日，运泰有限与邵必祥签订《芜湖新辰快客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2005年9月15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中天验报字（2005）第0257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5年9月15日，新辰快客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00万元，其中运泰有限出资190万元（货币出资45万元，实物出资145万元），邵必祥以货币出资10万元。

依据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新中天评字（2005）第0124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出资运泰有限投入的实物资产六部客车评估值为1,457,984元。

2005年9月16日，芜湖市工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新辰快客设立时股东实缴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45.00	95.00	190.00
		实物	145.00		
2	邵必祥	货币	10.00	5.00	10.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00

### (2) 2006年5月，第一次股权变更及增资

2006年5月8日，新辰快客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邵必祥将其持有的新辰快客5%股权转让给交通物资供销，同时增加注册资本400万元，由运泰有限出资。

2006年5月8日，邵必祥与交通物资供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邵必祥将其持有的新辰快客5%股权转让给交通物资供销，转让价款为10万元。

2006年5月22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中天验报字（2006）第0279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6年5月18日，新辰快客已收到运泰有限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4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60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新辰快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445.00	98.33	590.00
		实物	145.00		
2	交通物资供销	货币	10.00	1.67	10.00
合计			600.00	100.00	600.00

### (3) 第二次股权变更

2006年12月10日，新辰快客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运泰有限及交通物资供销将其各自持有的新辰快客98.33%股权及1.67%股权转让给江南长运。

2016年12月10日，运泰有限、交通物资供销与江南长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运泰有限及交通物资供销将其各自持有的新辰快客98.33%股权及1.67%股权转让给江南长运，转让价款合计为60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新辰快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江南长运	货币	455.00	100.00	600.00
		实物	145.00		
合计			600.00	100.00	600.00

### (4) 第三次股权变更

2016年10月25日，新辰快客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江南长运将其持有的新辰快客100%股权转让给运泰发展。

2016年10月25日，运泰有限与江南长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江南长运将其持有的新辰快客100%股权转让给运泰有限。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新辰快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发展	货币	455.00	100.00	600.00
		实物	145.00		
合计			600.00	100.00	60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新辰快客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运泰发展	600.00	100.00
合计		60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20,863,391.58	22,444,319.14
净资产	20,837,560.38	20,245,990.14
净利润	493,749.59	5,758,689.72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二十二）芜湖市金陆航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市金陆航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798137021P
注册资本	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何良军
成立日期	2007年2月8日
营业期限	2020年3月31日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康园新村2幢1号
经营范围	汽车租赁、汽车配件、汽车美容、旧车交易、商务礼仪、汽车陪驾、代驾服务

## 2、历史沿革

### (1) 金陆航汽车租赁的设立

2007年2月5日，芜湖市工商局出具（芜）工商名预核字[2007]第00265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企业名称为芜湖市金陆航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2007年2月1日，芜湖国旅与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芜湖市金陆航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章程》。

2007年2月2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中天验报字(2007)第0088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9年2月2日，金陆航汽车租赁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首期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40万元，由芜湖国旅出资4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07年2月8日，芜湖市工商局核发了为注册号340200110282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金陆航汽车租赁设立时股东实缴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芜湖国旅	货币	180.00	90.00	40.00
2	芜湖市陆航轿车运 输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20.00	10.00	0.00
合计			200.00	100.00	40.00

### (2) 2007年10月，增加实收资本

2007年10月10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中天验报字(2007)第0554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7年9月29日，金陆航汽车租赁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二期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60万元，其中芜湖国旅出资140万元，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出资2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本次增加实收资本后股东实缴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	------	------	---------------	---------------	---------------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芜湖国旅	货币	180.00	90.00	180.00
2	芜湖市陆航轿车运 输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20.00	10.00	20.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00

### (3) 2011年4月，第一次股权变更

2011年4月20日，金陆航汽车租赁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芜湖国旅将其持有的金陆航汽车租赁90%股权转让给芜湖皖南城市候机楼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0日，芜湖国旅与芜湖皖南城市候机楼航空服务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芜湖国旅将其持有的金陆航汽车租赁90%股权（出资额为180万元）以18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芜湖皖南城市候机楼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陆航汽车租赁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芜湖皖南城市候机楼 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货币	180.00	90.00	180.00
2	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 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20.00	10.00	20.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00

### (4) 2012年2月，第二次股权变更

2012年2月20日，金陆航汽车租赁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芜湖皖南城市候机楼航空服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金陆航汽车租赁17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85%）股权转让给芜湖国旅，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金陆航汽车租赁2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10%）股权转让给芜湖国旅。

2012年2月20日，芜湖国旅与芜湖皖南城市候机楼航空服务有限公司、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芜湖皖南城市候机

楼航空服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金陆航汽车租赁 17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85%）股权转让给芜湖国旅，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金陆航汽车租赁 2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10%）股权转让给芜湖国旅。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陆航汽车租赁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芜湖国旅	货币	190.00	95.00	190.00
2	芜湖皖南城市候机楼 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5.00	10.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00

(5) 2016 年 3 月，第三次股权变更

2016 年 3 月 1 日，金陆航汽车租赁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芜湖皖南城市候机楼航空服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金陆航汽车租赁 1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5%）股权转让给芜湖国旅。

2016 年 3 月 1 日，芜湖国旅与芜湖皖南城市候机楼航空服务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芜湖皖南城市候机楼航空服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金陆航汽车租赁 1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5%）股权转让给芜湖国旅。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陆航汽车租赁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芜湖国旅	货币	200.00	100.00	200.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00

(6) 2016 年 10 月，第四次股权变更

2016 年 10 月 19 日，金陆航汽车租赁作出股东决定，同意芜湖国旅将其持有的金陆航汽车租赁 20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100%）股权转让给运泰发展。

2016年10月19日，芜湖国旅与运泰发展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芜湖国旅将其持有的金陆航汽车租赁20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100%）股权转让给运泰发展。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陆航汽车租赁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发展	货币	200.00	100.00	200.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00

### 3、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金陆航汽车租赁100%的股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金陆航汽车租赁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运泰发展	200.00	100.00
合计		20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11,642,872.67	24,939,698.02
净资产	9,838,407.87	19,960,594.66
净利润	5,240,997.56	6,713,379.50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二十三）芜湖大发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大发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6849541467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跃文
成立日期	2009年2月9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九华中路5号

经营范围	出租客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1 月 16 日）
------	-------------------------------------

## 2、历史沿革

### （1）大发出租的设立

2008 年 11 月 28 日，芜湖市工商局出具（芜工商）登记名预核准字[2008]第 2436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企业名称为芜湖大发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2008 年 11 月 26 日，新长城出租与运泰有限签订《芜湖大发出租汽车有限公司章程》。

2009 年 2 月 4 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中天验报字（2009）第 0034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9 年 2 月 4 日，大发出租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新长城出租出资 5 万元，运泰有限出资 95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9 年 2 月 9 日，芜湖市工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34020000004786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大发出租设立时股东实缴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95.00	95.00	95.00
2	新长城出租	货币	5.00	5.00	5.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 （2）2009 年 9 月，第一次股权变更

2009 年 9 月 18 日，大发出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运泰有限将其持有的大发出租 95%股权转让给新长城出租。

2009 年 9 月 18 日，运泰有限与新长城出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意股东运泰有限将其持有的大发出租 95%股权转让给新长城出租。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大发出租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新长城出租	货币	95.00	95.00	95.00
2	运泰有限	货币	5.00	5.00	5.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3) 2016年9月，第二次股权变更

2016年9月7日，大发出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新长城出租将其持有的大发出租95%股权转让给运泰发展。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大发出租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发展	货币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 3、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大发出租100%的股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大发出租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12,150,709.62	10,365,150.48
净资产	2,393,770.42	1,886,645.18
净利润	507,125.24	-59,141.75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二十四) 芜湖运泰涉外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运泰涉外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6849745346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杨杰
成立日期	2009 年 2 月 26 日
营业期限	2023 年 2 月 25 日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文化路 17 号
经营范围	省内旅游包车客运、省际旅游包车客运，汽车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历史沿革

### （1）涉外旅游的设立

2009 年 1 月 14 日，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芜工商）登记名预核准字[2009]第 71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芜湖运泰涉外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2009 年 2 月 20 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中天验报字（2009）第 0080 号《验资报告》，涉外旅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2.5 万元，由全体股东于涉外旅游成立之日起两年之内缴足。本次出资为首次出资，出资额为人民币 112.5 万元，应由运泰有限、杨杰、李荣生于 2009 年 2 月 20 日之前缴纳。截至 2009 年 2 月 20 日，涉外旅游已收到运泰有限、杨杰、李荣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12.5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2009 年 2 月 26 日，涉外旅游领取了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4020000004917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涉外旅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12.50	4.00	12.50
2	杨杰	货币	50.00	16.00	50.00
3	李荣生	货币	50.00	16.00	50.00
4	新长城出租	—	200.00	64.00	0.00
合计			312.50	100.00	112.50

### （2）2009 年 9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和缴足注册资本

2009年9月18日，涉外旅游全体股东召开会议，一致同意形成如下决议：同意股东新长城出租将其持有涉外旅游64%股权（计人民币200万）转让给运泰有限。同日，转让方新长城出租与受让方运泰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09年9月18日，新长城出租与运泰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新长城出租将其持有的涉外旅游20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64%）转让给运泰有限，转让价格为200万元。

2009年10月12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中天验报字（2009）第0581号《验资报告》，根据协议、章程规定，涉外旅游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2.50万元，应由全体股东于涉外旅游成立后两年之内缴足。本次出资为第二期，出资额为人民币200万元，截至2009年10月10日，已由新长城出租以货币缴足。

此次变更完成后，涉外旅游注册资本全部实额缴足，涉外旅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212.50	68.00	212.50
2	杨杰	货币	50.00	16.00	50.00
3	李荣生	货币	50.00	16.00	50.00
合计			312.50	100.00	312.50

### (3) 2011年12月，第二次股权转让和第一次增资

2011年12月2日，涉外旅游全体股东召开会议，一致同意形成如下决议：同意股东运泰有限将其持有的涉外旅游68%股权（计人民币212.5万元）转让给芜湖国旅，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增加注册资本187.5万元，其中国际旅行社增资127.5万元，杨杰增资30万元，胡旭文出资30万元，其中李荣生放弃优先增资权。增资后，涉外旅游注册资本为500万元，股权结构为：国际旅行社出资340万元，占68%；杨杰出资80万元，占16%；李荣生出资50万元，占10%；胡旭文出资30万元，占6%。2011年12月2日，运泰有限与芜湖国旅就股权转让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212.5万元。

2011年12月15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中天验报字（2011）第1235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1年12月14日，涉外旅游已收到芜湖国旅、杨杰、胡旭文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87.5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1年12月20日，涉外旅游领取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此次变更完成后，涉外旅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芜湖国旅	货币	340.00	68.00	340.00
2	杨杰	货币	80.00	16.00	80.00
3	李荣生	货币	50.00	10.00	50.00
4	胡旭文	货币	30.00	6.00	30.00
合计			500.00	100.00	500.00

(4) 2013年10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3年10月16日，涉外旅游全体股东召开会议，一致同意形成如下决议：同意股东杨杰、李荣生、胡旭文将各自持有的涉外旅游8%、10%、3%合计21%股权转让给芜湖国旅，转让价款分别为40万元、50万元、15万元合计105万元。同意修改章程相关条款。

2013年10月18日，芜湖国旅与杨杰、李荣生、胡旭文就股权转让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此次变更完成后，涉外旅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芜湖国旅	货币	445.00	89.00	445.00
2	杨杰	货币	40.00	8.00	40.00
3	胡旭文	货币	15.00	3.00	15.00
合计			500.00	100.00	500.00

(5) 2015年5月，第二次增资

2015年5月4日，涉外旅游全体股东召开会议并形成决议，同意注册资本增加500万元至1,000万元，其中股东芜湖国旅认缴445万元，杨杰、胡旭文分别以货币实缴40万元、15万元。

2015年5月5日，涉外旅游领取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此次增资完成后，涉外旅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芜湖国旅	货币	890.00	89.00	445.00
2	杨杰	货币	80.00	8.00	80.00
3	胡旭文	货币	30.00	3.00	30.00
合计			1,000.00	100.00	555.00

(6) 2015年9月，实缴出资

2015年8月25日，涉外旅游全体股东召开会议，一致同意形成如下决议：确认股东芜湖国旅认缴出资890万元已于2015年5月5日全部实缴到位；同意修改章程相关条款。

此次出资完成后，涉外旅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芜湖国旅	货币	890.00	89.00	890.00
2	杨杰	货币	80.00	8.00	80.00
3	胡旭文	货币	30.00	3.00	30.00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7) 2016年3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6年3月9日，涉外旅游全体股东召开会议，一致同意形成如下决议：同意股东芜湖国旅将其持有的股权890万元转让给新股东运泰有限，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修改章程相应条款。

2016年3月9日，芜湖国旅与运泰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6年3月15日，涉外旅游领取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信用代码证为913402006849745346的营业执照。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涉外旅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890.00	89.00	890.00
2	杨杰	货币	80.00	8.00	80.00
3	胡旭文	货币	30.00	3.00	30.00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涉外旅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890.00	89.00
2	杨杰	80.00	8.00
3	胡旭文	30.00	3.00
合计		1,00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11,854,176.47	12,550,230.78
净资产	5,812,248.00	6,116,917.76
净利润	-3,674,100.16	-1,786,951.29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二十五）南陵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南陵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37998095045
注册资本	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黄震
成立日期	2007年3月16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南陵县籍山镇茶丰村318国道东
经营范围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一级：大型货车B2；小型汽车C1、C2；摩托车D、E、F）（有效期至2019年12月30日）

### 2、历史沿革

## (1) 南陵驾培的设立

2007年3月2日，南陵县交通局出具《关于同意成立南陵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成立南陵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2007年2月28日，芜湖诚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芜诚会验（2007）第06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7年2月28日，南陵驾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00万元，其中安徽省南陵县第一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60万元，安徽省南陵县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40万元，南陵运山运输以货币出资50万元，南陵县保安服务公司以货币出资50万元。

2007年3月16日，南陵驾培领取了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4022300000239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南陵驾培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安徽省南陵县第一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货币	60.00	30.00	60.00
2	安徽省南陵县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货币	40.00	20.00	40.00
3	南陵运山运输	货币	50.00	25.00	50.00
4	南陵县保安服务公司	货币	50.00	25.00	50.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00

## (2) 2008年1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年4月10日，南陵县工商局核发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同意安徽省南陵县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更名为安徽纵横道路桥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008年1月21日，南陵驾培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安徽省南陵县第一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30%股权转让给运山公交。2008年1月22日，安徽省南陵县第一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与运山公交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变更后，南陵驾培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山公交	货币	60.00	30.00	60.00
2	安徽纵横道路桥梁建	货币	40.00	20.00	40.0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设有限责任公司				
3	南陵运山运输	货币	50.00	25.00	50.00
4	南陵县保安服务公司	货币	50.00	25.00	50.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00

### (3) 2013年12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年11月18日，南陵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南国资办[2013]258号《函》，同意南陵县保安服务公司将其持有的南陵驾培的股权转让；2013年12月30日，南陵县公安局出具《关于同意保安公司股权转让的通知》，同意南陵县保安服务公司将其持有的南陵驾培股权转让，转让收入上交县非税专户。

2013年12月25日，南陵驾培召开股东会，同意南陵县保安服务公司将其持有的25%的股权转让给运泰有限，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3年12月26日，南陵县保安服务公司与运泰有限在南陵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见证下签订《南陵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转让合同》，根据该合同，南陵县保安服务公司将其持有的南陵驾培25%的国有股权转让给运泰有限，转让价格为250.32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后，南陵驾培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山公交	货币	60.00	30.00	60.00
2	安徽纵横道路桥梁建设 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40.00	20.00	40.00
3	南陵运山运输	货币	50.00	25.00	50.00
4	运泰有限	货币	50.00	25.00	50.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00

### (4) 2014年1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年1月14日，南陵驾培召开股东会，同意安徽纵横道路桥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20%的股权转让给运泰有限，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4年1月15日，安徽纵横道路桥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与运泰有限签订《南陵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根据该合同，安徽纵横道路桥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4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20%）转让给运泰有限，转让价格为199.9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后，南陵驾培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山公交	货币	60.00	30.00	60.00
3	南陵运山运输	货币	50.00	25.00	50.00
4	运泰有限	货币	90.00	45.00	90.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00

(5) 2014年6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年6月26日，南陵驾培召开股东会，同意：运泰有限将其持有公司45%股权转让给许卫国；运山公交将其持有公司的4%股权转让给许卫国；运山公交将其持有公司26%的股权转让给运泰有限；南陵运山运输将其持有公司的25%股权转让给运泰有限。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2014年6月27日，南陵运山运输、运山公交、运泰有限、许卫国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后，南陵驾培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102.00	51.00	102.00
2	许卫国	货币	98.00	49.00	98.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00

(6) 2015年7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5年7月23日，南陵驾培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许卫国将其持有的南陵驾培49%的股权转让给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2015年7月23日，许卫国与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后，南陵驾培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102.00	51.00	102.00
2	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	货币	98.00	49.00	98.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南陵驾培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102.00	51.00
2	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	98.00	49.00
合计		20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20,180,243.39	20,285,311.84
净资产	8,768,435.82	9,232,520.15
净利润	5,364,812.93	5,860,196.02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二十六）安徽金陆航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安徽金陆航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7316496982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汝福
成立日期	2001年8月24日
营业期限	2020年7月5日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两站广场
经营范围	市际旅游客运，省际旅游客运，汽车租赁，礼仪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历史沿革

#### （1）金陆航旅游的设立

2001年8月20日，金陆航旅游设立时全体股东：程蔚、朱成凤签订章程。

章程中对股东出资规定如下：金陆航旅游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其中程蔚出资 90 万元；朱成凤出资 10 万元。

2001 年 8 月 23 日，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中天分所出具华会中分验字（2001）第 3002 号《验资报告》，金陆航旅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截至 2001 年 8 月 22 日，金陆航旅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以货币出资 10 万元，实物出资 90 万元。

2001 年 8 月 24 日，金陆航旅游领取了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40200210001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出资设立时，股东以实物出资未经过评估。2016 年 8 月 17 日，芜湖平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平泰估报字[2016]187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确认，本次出资投入的实物资产包括 1 台金龙旅游车（XMQ6115）和 1 台金龙旅游车（XMQ6790），上述实物资产以 2001 年 8 月 22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为人民币 922,649 元。

金陆航旅游出资时，股东实物出资未经评估不符合当时《公司法》的规定，但上述出资实物的产权已于当时移交金陆航旅游，且金陆航旅游于 2016 年对该部分出资进行了补充评估，评估价高于该部分出资的工商登记数额，出资真实、充足；自《公司法》（2005 年修订）实施之日起至第二次增资完成前，金陆航旅游存在货币出资比例高于 30%的不规范情形，第二次增资完成后，金陆航旅游的货币出资比例已超过 30%，上述不规范情形已消除。

金陆航旅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程蔚	实物	90.00	90.00	90.00
2	朱成凤	货币	10.00	1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2) 2004 年 6 月，第一次增资

2004 年 5 月 20 日，金陆航旅游全体股东召开会议，一致同意形成如下决议：同意注册资本增加 100 万元至 200 万元，其中股东程蔚增资 100 万元；同意向工商部门办理注册资本变更手续。同日通过章程修正案，同意修改章程相

应条款。

2004年6月30日，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中天分所出具华普中天分验字（2004）第0207号《验资报告》，金陆航旅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由程蔚于2004年6月29日前以缴足。截至2004年6月29日，金陆航旅游已收到程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计人民币100万元，其中以货币出资34.45万元，实物出资65.55万元。

2004年7月12日，金陆航旅游领取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时，股东以实物出资未经过评估。2016年8月17日，芜湖平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平泰估报字[2016]186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确认，本次增资投入的实物资产包括1台金龙客车（XMQ61180B）。上述实物资产以2004年6月29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为人民币656,709元。

此次增资完成后，金陆航旅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程蔚	货币、实物	190.00	95.00	190.00
2	朱成凤	货币	10.00	5.00	10.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00

(3) 2004年6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4年6月20日，金陆航旅游全体股东召开会议，一致同意形成如下决议：朱成凤将其持有金陆航旅游5%股权计10万元转让给程蔚；前述转让后，程蔚将其持有金陆航旅游57.5%股权计115万元转让给运泰有限。

2004年7月28日，程蔚与朱成凤、程蔚与运泰有限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04年8月12日，金陆航旅游领取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变更后营业执照。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陆航旅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	------	------	---------------	---------------	---------------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程蔚	货币、实物	85.00	42.50	85.00
2	运泰有限	货币、实物	115.00	57.50	115.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00

(4) 2009年11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9年10月28日，金陆航旅游全体股东召开会议，一致同意形成如下决议：同意程蔚将其持有金陆航旅游21%股权转让给周启贵。2009年11月5日，程蔚与周启贵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程蔚将其持有金陆航旅游42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21%）转让给周启贵，转让价格为100万元。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陆航旅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实物	115.00	57.50	115.00
2	程蔚	货币、实物	43.00	21.50	43.00
3	周启贵	货币、实物	42.00	21.00	42.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00

(5) 2011年3月，第二次增资

2011年3月24日，金陆航旅游股东召开会议，以占金陆航旅游全部股权的79%形成如下决议：同意注册资本增加300万元至500万元，其中股东运泰有限增资300万元；同意修改章程相应条款。

2011年4月8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中天验报字（2011）第342号《验资报告》，金陆航旅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00万元，由运泰有限于2011年4月7日前以缴足。截至2011年4月7日，金陆航旅游已收到运泰有限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计人民币300万元，其中货币出资300万元。

2011年4月14日，金陆航旅游领取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此次增资完成后，金陆航旅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	------	------	---------------	---------------	---------------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实物	415.00	83.00	415.00
2	程蔚	货币、实物	43.00	8.60	43.00
3	周启贵	货币、实物	42.00	8.40	42.00
合计			500.00	100.00	500.00

(6) 2011年12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1年11月30日，金陆航旅游股东召开会议，同意形成如下决议：同意运泰有限将其持有金陆航旅游83%股权计415万元转让给芜湖国旅；同意程蔚将其持有金陆航旅游8.6%股权计43万元转让给程昆；同意对章程进行相应修改。

2011年11月30日，运泰有限与芜湖国旅、程蔚与程昆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1年12月7日，金陆航旅游领取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陆航旅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芜湖国旅	货币、实物	415.00	83.00	415.00
2	程昆	货币、实物	43.00	8.60	43.00
3	周启贵	货币、实物	42.00	8.40	42.00
合计			500.00	100.00	500.00

(7) 2012年11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2年11月21日，金陆航旅游全体股东召开会议，一致同意程昆将其持有金陆航旅游43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8.6%）转让给芜湖国旅，同意周启贵将其持有金陆航旅游42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8.4%）转让给芜湖国旅。

2012年11月21日，程昆、周启贵分别与芜湖国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程昆将其持有金陆航旅游43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8.6%）转让给芜湖国

旅，周启贵将其持有金陆航旅游 42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8.4%）转让给芜湖国旅。

2012 年 12 月 10 日，金陆航旅游领取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陆航旅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芜湖国旅	货币、实物	500.00	100.00	500.00
合计			500.00	100.00	500.00

(8) 2013 年 10 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10 月 16 日，金陆航旅游全体股东召开会议，一致同意形成如下决议：芜湖国旅将其持有金陆航 43 万元股权转让给杨杰，15 万股权转让给胡旭文；同意通过公司新章程。

2013 年 10 月 16 日，杨杰、胡旭文分别与芜湖国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陆航旅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芜湖国旅	货币、实物	445.00	89.00	445.00
2	杨杰	货币、实物	40.00	8.00	40.00
3	胡旭文	货币、实物	15.00	3.00	15.00
合计			500.00	100.00	500.00

(9) 2016 年 3 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3 月 9 日，金陆航旅游全体股东召开会议，一致形成如下决议：同意芜湖国旅将其持有金陆航旅游 445 万元股权转让给运泰有限；同意对章程进行修改。

2016 年 3 月 9 日，运泰有限与芜湖国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陆航旅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实物	445.00	89.00	445.0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2	杨杰	货币、实物	40.00	8.00	40.00
3	胡旭文	货币、实物	15.00	3.00	15.00
合计			500.00	100.00	50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金陆航旅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445.00	89.00
2	杨杰	40.00	8.00
3	胡旭文	15.00	3.00
合计		50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5,841,858.43	5,748,720.43
净资产	3,596,706.17	4,127,133.40
净利润	-758,267.23	1,628,938.38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二十七) 芜湖汽车客运东站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汽车客运东站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70803433446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叶斌
成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24 日
营业期限	2017 年 10 月 23 日
住所	芜湖市南翔万商项目 B 地块 1#楼
经营范围	客运站建设（凭资质证经营），小件快运咨询，停车服务

### 2、历史沿革

#### (1) 客运东站的设立

2013年9月9日，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芜）登记名预核准字[2013]第4361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芜湖汽车客运东站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17日，安徽徽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徽瑞验报字（2013）第010530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3年10月16日，客运东站（筹）已收到全体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40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20%，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3年10月24日，芜湖市工商局核发注册号为34020000018042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6年9月11日，客运东站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变更注册资本的实缴时间，将注册资本的实缴时间延至2017年10月15日前。

客运东站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1020.00	51.00	204.00
2	南翔万商（安徽）物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980.00	49.00	196.00
合计			2000.00	100.00	40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客运东站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1,020.00	51.00
2	南翔万商（安徽）物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980.00	49.00
合计		2,00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4,029,029.30	3,844,957.96
净资产	4,023,489.71	3,829,560.77
净利润	193,928.94	-165,163.77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二十八）芜湖运泰巨勇汽车客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运泰巨勇汽车客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666227463M
注册资本	6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栋
成立日期	2007 年 9 月 6 日
营业期限	2017 年 3 月 24 日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银湖北路 18 号
经营范围	客运站经营

### 2、历史沿革

#### （1）巨勇有限的设立

2007 年 4 月 20 日，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芜）工商名预核字[2006]00958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芜湖运泰巨勇汽车客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 4 月 18 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中天验报字（2007）第 0245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7 年 4 月 16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60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2007 年 8 月 10 日，运泰有限与安徽省巨勇房地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芜湖运泰巨勇汽车客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2007 年 9 月 6 日，巨勇有限领取了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4020000000439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巨勇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30.60	51.00	30.60
2	安徽省巨勇房地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29.40	49.00	29.40
合计			60.00	100.00	6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巨勇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30.60	51.00
2	安徽省巨勇房地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40	49.00
合计		6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915,070.19	1,005,829.55
净资产	218,382.43	206,856.67
净利润	11,525.76	38,961.81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二十九）芜湖运泰飞马客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运泰飞马客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784932729X
注册资本	6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栋
成立日期	2006年1月23日
营业期限	2056年1月23日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弋江北路（旅游商品经济园区内）
经营范围	客运站经营

### 2、历史沿革

#### （1）飞马客运的设立

2006年1月12日，芜湖市工商局核发了（芜）工商名预核字[2006]第00166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芜湖运泰飞马客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6年1月17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中天验报字（2006）第0025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6年1月16日，飞马客运已收到全体股

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60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其中运泰有限出资 30.6 万元，交通物资供销出资 29.4 万元。

2006 年 1 月 23 日，芜湖市工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340200110277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飞马客运设立时的股东认缴/实缴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30.60	51.00	30.60
2	交通物资供销	货币	29.40	49.00	29.40
合计			60.00	100.00	60.00

#### (2) 2006 年 6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 年 4 月 28 日，飞马客运召开股东会形成决议，同意交通物资供销将其持有飞马客运 29.4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49%）转让给安徽飞马旅游商品发展有限公司，安徽飞马旅游商品发展有限公司以其经评估确认的土地使用权价值投入飞马客运。2006 年 6 月 6 日，交通物资供销与安徽飞马旅游商品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安徽飞马旅游商品发展有限公司投入飞马客运的土地使用权未经评估。2016 年 9 月 27 日芜湖平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平泰估报字 [2016]216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确认，本次投入飞马客运的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7081.67 平方米，以 2006 年 6 月 6 日为基准日的评估价为人民币 143.0497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股东安徽飞马旅游商品发展有限公司以土地使用权置换原货币出资未进行评估，不符合《公司法》（2005 年修订）的规定，但安徽飞马旅游商品发展有限公司已将该土地使用权投入飞马客运，且已经办理产权变更手续，飞马客运于 2016 年对该部分进行了补充评估，出资真实、充足。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飞马客运股东认缴/实缴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30.60	51.00	30.6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2	安徽飞马旅游商品 发展有限公司	实物	29.40	49.00	29.40
合计			60.00	100.00	6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飞马客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运泰发展	30.60	51.00
2	安徽飞马旅游商品发展有限公司	29.40	49.00
合计		6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1,380,997.00	1,471,193.93
净资产	1,270,263.42	1,265,382.29
净利润	4,881.13	78,554.99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三十）繁昌县交通驾驶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繁昌县交通驾驶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27998176271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顺
成立日期	2007 年 3 月 16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繁阳镇繁新公路与芜铜公路交叉口西北侧
经营范围	二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汽车陪驾，汽车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历史沿革

#### （1）繁昌驾培的设立

2006年12月29日，繁昌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繁）名预核内[企]第231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繁昌县交通驾驶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2007年3月15日，芜湖春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芜春会验字（2007）第34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7年3月15日，繁昌驾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00万元，其中运泰有限以货币出资190万元，芜湖运泰集团繁昌县环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出资10万元。

2007年3月16日，公司领取了繁昌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40222100071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繁昌驾培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190.00	95.00	190.00
2	芜湖运泰集团繁昌县环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10.00	5.00	10.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00

(2) 2007年12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年12月8日，繁昌驾培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繁昌环通运输将其持有的5%股权转让给安徽省繁昌县运输装卸公司。2007年12月11日，芜湖运泰集团繁昌县环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与安徽省繁昌县运输装卸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转让后，繁昌驾培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190.00	95.00	190.00
2	安徽省繁昌县运输装卸公司	货币	10.00	5.00	10.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繁昌驾培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运泰发展	190.00	95.00
2	安徽省繁昌县运输装卸公司	10.00	5.00
合计		20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22,120,166.11	31,489,641.77
净资产	6,564,692.91	13,674,045.59
净利润	3,256,008.73	1,063,456.47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三十一）芜湖市徽昌机动车服务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市徽昌机动车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3568992401Q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黄震
成立日期	2011 年 2 月 24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南陵县籍山镇茶丰村 318 国道旁
经营范围	代办申领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登记入户服务；机动车代驾、陪驾服务。

#### 2、历史沿革

（1）南陵县徽昌机动车辆服务有限公司（系徽昌机动车前身）的设立

2011 年 2 月 17 日，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芜）登记名预核准字 [2011] 第 55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南陵县徽昌机动车辆服务有限公司。

2011 年 2 月 23 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中天验报字（2011）第 132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1 年 2 月 22 日，南陵县徽昌机动车辆服务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胡良水以货币出资 400 万元，许卫国以货币出资 400 万元，刘金龙以货币出资 200 万元。

2011年2月24日，南陵县徽昌机动车辆服务有限公司领取了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4022300002173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南陵县徽昌机动车辆服务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胡良水	现金	400.00	40.00	400.00
2	许卫国	现金	400.00	40.00	400.00
3	刘金龙	现金	200.00	20.00	2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2) 2011年7月，公司名称变更

2011年7月29日，芜湖市工商局核发了（芜）登记名预核准字[2011]第189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芜湖市徽昌机动车辆服务有限公司。

2011年8月2日，南陵徽昌机动车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芜湖市徽昌机动车辆服务有限公司。

2011年8月4日，徽昌机动车领取了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4022300002173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 2013年4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4月22日，徽昌机动车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刘金龙将其持有的20%股权转让给许卫国，胡良水将其持有的40%股权转让给许卫国。2013年4月22日，刘金龙、胡良水分别与许卫国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转让后，徽昌机动车由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自然人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许卫国	现金	1000.00	100.00	10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4) 2013年6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年6月6日，徽昌机动车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许卫国将其持有的10%股权转让给戴卫霞；公司类型变更由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6月6日，许卫国与戴卫霞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转让后，徽昌机动车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许卫国	现金	900.00	90.00	900.00
2	戴卫霞	现金	100.00	1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 (5) 2014年6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年6月30日，徽昌机动车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许卫国将其持有的90%股权分别转让给运泰有限与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其中运泰有限受让51%的股权，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受让39%的股权，戴卫霞将其持有的10%的股权转让给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2014年6月30日，许卫国与运泰有限、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14年6月30日，戴卫霞与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转让后，徽昌机动车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510.00	51.00	510.00
2	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	货币	490.00	49.00	490.00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 (6) 2015年7月，股权质押

2015年7月29日，徽昌机动车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徽昌机动车向运泰有限借款850万元，借款期限暂定为3年，股东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徽昌机动车49%股权质押给运泰有限，担保期限3年，自2015年7月30日至2018年7月29日。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徽昌机动车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510.00	51.00
2	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	490.00	49.00
合计		1,00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17,971,050.03	16,354,789.62
净资产	9,136,066.77	7,328,380.77
净利润	1,807,686.00	-179,502.84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三十二）南陵运山出租车有限责任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南陵运山出租车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37408643068
注册资本	5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汝福
成立日期	1995年5月23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南陵县城关南陵商城三楼
经营范围	出租客运；广告发布；汽车租赁；旅客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历史沿革

（1）南陵通宝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系运山出租前身）的设立

1995年4月28日，南陵县交通局出具《关于同意成立“南陵通宝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同意成立南陵通宝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995年5月9日，南陵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皖南）名称预核[95]第12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南陵县通宝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1995年5月16日，芜湖会计师事务所南陵县分所出具了南会验字第61号《验资报告书》，经确认芜运总公司出资45万元，俞运山出资3万元，李业林出资1万元，叶松出资1万元，合计收到实收资本50万元。

南陵通宝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由芜运总公司、俞运山、李业林和叶松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的注册资本、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芜运总公司	货币	45.00	90.00	45.00
2	俞运山	货币	3.00	6.00	3.00
3	李业林	货币	1.00	2.00	1.00
4	叶松	货币	1.00	2.00	1.00
合计			50.00	100.00	50.00

(2) 1998年5月，公司第一次名称变更

1998年5月29日，南陵通宝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名称变更为芜湖市运山集团南陵轿车出租有限责任公司。

(3) 2002年7月，公司第二次名称变更

2002年7月4日，芜湖市运山集团南陵轿车出租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南陵运山出租车有限责任公司。

(4) 2007年11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年11月20日，运山出租车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运泰有限将其持有的运山出租车的90%的股权分别转让给南陵运山运输(45%)和陈永涛(45%)，叶松、李业林、俞运山将其持有的运山出租车的10%的股权转让给南陵运山运输。2007年11月20日，南陵运山运输与运泰有限、叶松、李业林、俞运山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运山出租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南陵运山运 输	货币	27.50	55.00	27.50
2	陈永涛	货币	22.50	45.00	22.5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合计			50.00	100.00	50.00

(5) 2012年6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年6月5日，运山出租车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南陵运山运输将其持有的运山出租的55%的股权转让给运泰有限，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

2012年6月5日，南陵运山运输与运泰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运山出租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27.50	55.00	27.50
2	陈永涛	货币	22.50	45.00	22.50
合计			50.00	100.00	5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运山出租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运泰发展	27.50	55.00
2	陈永涛	22.50	45.00
合计		5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1,020,798.51	968,516.20
净资产	322,892.39	274,671.60
净利润	48,220.79	-145,937.29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三十三) 繁昌县运达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繁昌县运达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278107380XP
注册资本	3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施皓新
成立日期	2005年10月31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繁阳镇繁新公路与芜铜公路交叉口西北侧
经营范围	出租客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历史沿革

### （1）运达出租的设立

2005年9月20日，繁昌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名预核内字[05]第67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繁昌县运达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2005年9月21日，芜湖春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芜春会验字[2005]096号《验资报告》，截至2005年9月21日，运达出租（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0万元，以货币出资。

2005年10月13日，运达出租领取了繁昌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40222100070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运达出租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达出租	现金	35.00	70.00	35.00
2	李宗付	现金	15.00	30.00	15.00
合计			50.00	100.00	50.00

### （2）2009年8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年8月12日，运达出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股东运通公交（其前身为运通运输）以人民币7.5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运达出租车15%的股权转让给股东李宗付。2009年8月12日，运通公交与李宗付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运通公交将其持有的运达出租7.5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15%）转让给股东李宗付，转让价格为7.5万元。

2009年8月17日，运达出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股东李宗付将其持有的运达出租车45%的股权以人民币22.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张天兰。2009年8

月 17 日，李宗付与张天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李宗付将其持有的运达出租 22.5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45%）转让给张天兰，转让价格为 22.5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运达出租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通公交	货币	27.50	55.00	27.50
2	张天兰	货币	22.50	45.00	22.50
合计			50.00	100.00	50.00

### (3) 2010 年 1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1 月 5 日，运达出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股东张天兰将其持有的运达出租 45% 的股权以 22.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卜英和。2010 年 1 月 5 日，张天兰与卜英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张天兰将其持有的运达出租 22.5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45%）转让给卜英和，转让价格为 13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运达出租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通公交	货币	27.50	55.00	27.50
2	卜英和	货币	22.50	45.00	22.50
合计			50.00	100.00	50.00

### (4) 2011 年 3 月，第一次增资

2011 年 3 月 15 日，运达出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运达出租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160 万元，其中原股东运通公交增资 60.6 万元，原股东卜英和增资 49.5 万元。

2011 年 3 月 15 日，芜湖春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芜春会验字[2011]89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1 年 3 月 15 日止，运达出租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1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 160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运达出租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	------	------	---------------	---------------	---------------

1	运通公交	现金	88.00	55.00	88.00
2	卜英和	现金	72.00	45.00	72.00
合计			160.00	100.00	160.00

(5) 2011年5月，第二次增资

2011年5月23日，运达出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运达出租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00万元，其中原股东运通公交增资77万元，原股东卜英和增资63万元。

2011年5月23日，安徽中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皖中辉会验字[2011]第247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1年5月23日止，运达出租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4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本次增资完成后，运达出租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通公交	现金	165.00	55.00	165.00
2	卜英和	现金	135.00	45.00	135.00
合计			300.00	100.00	300.00

(6) 2012年2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2年2月1日，运达出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卜英和将其持有的运达出租5%的股权以人民币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蕾婷，股东运通公交放弃优先受让权。2012年2月1日，卜英和与王蕾婷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卜英和将其持有的运达出租15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5%）转让给王蕾婷，转让价格为4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运达出租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通公交	现金	165.00	55.00	165.00
2	卜英和	现金	120.00	40.00	120.00
3	王蕾婷	现金	15.00	5.00	15.0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合计			300.00	100.00	300.00

(7) 2012年6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2年5月31日，运达出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股东卜英和将其持有的运达出租40%的股权转让给梅务清。2012年5月31日，卜英和与梅务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运达出租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通公交	现金	165.00	55.00	165.00
2	梅务清	现金	120.00	40.00	120.00
3	王蕾婷	现金	15.00	5.00	15.00
合计			300.00	100.00	300.00

(8) 2014年1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4年1月22日，运达出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股东运通公交将其持有的运达出租55%的股权转让给运泰有限。2014年1月22日，运通公交与运泰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运达出租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现金	165.00	55.00	165.00
2	梅务清	现金	120.00	40.00	120.00
3	王蕾婷	现金	15.00	5.00	15.00
合计			300.00	100.00	30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运达出租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165.00	55.00
2	梅务清	120.00	40.00

3	王蕾婷	15.00	5.00
合计		30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4,235,700.85	5,170,047.46
净资产	3,309,102.85	3,992,768.89
净利润	66,333.96	573,334.31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三十四）芜湖运泰鼎盛广告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运泰鼎盛广告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7060801643F
注册资本	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徐昌平
成立日期	2013年1月4日
营业期限	2063年1月3日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北京中路芜湖广告产业园内广告创意综合楼九楼921室
经营范围	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各类广告、标牌、路牌、灯箱的制作及安装，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公关活动策划，广告耗材批发

#### 2、历史沿革

##### （1）运泰鼎盛的设立

2012年11月21日，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芜）登记名预核准字[2012]第5222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芜湖运泰鼎盛广告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28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中天验报字（2012）第0709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2年12月27日，运泰鼎盛（筹）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0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13年1月4日,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340200000160239《营业执照》。

运泰鼎盛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60.00	60.00	60.00
2	芜湖鼎盛广告 有限公司	货币	40.00	40.00	4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2) 2014年5月,合并芜湖运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13年7月11日,运泰鼎盛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吸收合并芜湖运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而存续运泰鼎盛,同意双方签订合并协议,合并时双方公司的财务、债券、债务由合并后存续的运泰鼎盛继承,合并时芜湖运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净资产4.48万元作为运泰鼎盛的资本公积。

2013年7月11日,运泰鼎盛与芜湖运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签订《合并协议书》,约定由运泰鼎盛吸收芜湖运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芜湖运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依法注销,原芜湖运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所有的债务由运泰鼎盛承担。

2013年7月11日,运泰鼎盛与芜湖运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在《芜湖日报》上刊登合并公告。同日,芜湖运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在《芜湖日报》刊登注销公告。

2014年5月21日,芜湖市工商局出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同意芜湖运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注销。

(3) 2016年3月30日,第一次增资

2016年3月30日,运泰鼎盛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200万人民币,其中运泰有限增资60万元,芜湖鼎盛广告有限公司增资40万元。

本次增资后,运泰鼎盛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有限	货币	120.00	60.00	60.0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2	芜湖鼎盛广告 有限公司	货币	80.00	40.00	40.00
合计			200.00	100.00	100.00

2016年9月8日，运泰鼎盛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将2016年3月份增资时认缴的注册资本缴纳时间延迟至2021年4月5日之前缴纳。

2016年9月14日，芜湖市鸠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芜）登记企备字[2016]第445号《备案通知书》。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运泰鼎盛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120.00	60.00
2	芜湖鼎盛广告有限公司	80.00	40.00
合计		200.00	1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5,989,141.65	6,551,585.04
净资产	5,216,165.53	4,389,926.43
净利润	826,239.10	1,739,435.12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三十五）安徽运泰网络汽车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安徽运泰网络汽车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MA2N1L3T0Y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黄震
成立日期	2016 年 10 月 25 日
营业期限	2066 年 10 月 24 日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镜湖区大砭坊文化园（大砭坊 77 号）B05 栋 306-308 室
经营范围	互联网汽车信息服务，网络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企业营销策划，汽车、汽车用品销售，二手车中介，汽车租赁，汽车维修，汽车美容，道路汽车故障救援服务，代办汽车上牌，代办汽车保险申请手续，旧机动车鉴定评估业务，汽车零配件销售，电子设备销售，停车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历史沿革

### （1）安徽运泰网络汽车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的设立

2016年10月10日，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皖工商）登记名预核准字[2016]第36188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安徽运泰网络汽车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4日，运泰发展与芜湖莱斯豪汽车服务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安徽运泰网络汽车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章程》。

2016年10月25日，芜湖市工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91340200MA2N1L3T0Y的《营业执照》。

安徽运泰网络汽车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东认缴/实缴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货币	510.00	51.00
2	芜湖莱斯豪汽车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490.00	49.00
合计			1000.00	100.00

截至2016年12月16日，安徽运泰网络汽车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出资300万元，其中运泰发展出资153万元，芜湖莱斯豪汽车服务管理有限公司出资147万元。

依据股东双方签订的《安徽运泰网络汽车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章程》约定，股东双方认缴注册资本的出资时间为2018年1月31日前。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安徽运泰网络汽车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发展	510.00	51.00	153.00
2	芜湖莱斯豪汽车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490.00	49.00	147.00
合计		1,000.00	100.00	300.00

### 4、财务状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元)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元)
总资产	2,900,587.21	-
净资产	2,837,369.11	-
净利润	-162,630.89	-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三十六）南陵县金盾机动车检测施救服务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南陵县金盾机动车检测施救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3795064269N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许卫国
成立日期	2006年11月1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南陵县籍山镇茶丰村318国道旁

经营范围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动车尾气排放检验；道路施救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2、历史沿革

### (1) 金盾检测设立

2006年10月31日，朱光友、梁翠玲签订《南陵县金盾机动车检测施救服务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2006年11月1日，南陵县工商局核发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南陵县金盾机动车检测施救服务有限公司。

2006年11月1日，芜湖恒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芜恒会验字（2006）237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6年10月31日，金盾检测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3万元，其中朱光友以货币出资1.8万元，梁翠玲以货币出资1.2万元。货币出资金额占注册资本100%。

2006年11月1日，南陵县工商局向金盾检测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金盾检测设立时股东认缴/实缴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朱光友	货币	1.80	60.00	1.80
2	梁翠玲	货币	1.20	40.00	1.20
合计			3.00	100.00	3.00

### (2) 2007年11月，第一次增资

2007年11月20日，金盾检测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将金盾检测注册资本由原来的3万元增加至50万元。

2007年11月21日，宣城华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华信验字（2007）1050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7年11月21日，金盾检测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

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47 万元，其中朱光友以货币缴纳新增出资额 28.2 万元，梁翠玲以货币缴纳新增出资额 18.8 万元。

金盾检测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东认缴/实缴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朱光友	货币	30.00	60.00	30.00
2	梁翠玲	货币	20.00	40.00	20.00
合计			50.00	100.00	50.00

### (3) 2009 年 2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2 月 5 日，金盾检测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梁翠玲将其持有的金盾检测全部 2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40%）转让给南陵县保安服务公司；同意股东朱光友将其持有的金盾检测 1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20%）转让给南陵县保安服务公司。

2009 年 2 月 6 日，南陵县保安服务公司和梁翠玲、朱光友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梁翠玲将其持有的金盾检测全部 2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40%）转让给南陵县保安服务公司，转让价格为 20 万元；朱光友将其持有的金盾检测 1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20%）转让给南陵县保安服务公司，转让价格为 1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后，金盾检测股东认缴/实缴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南陵县保安服 务公司	货币	30.00	60.00	30.00
2	朱光友	货币	20.00	40.00	20.00
合计			50.00	100.00	50.00

### (4) 2011 年 1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年1月25日，金盾检测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朱光友将其持有的金盾检测全部2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40%）转让给南陵县保安服务公司。

2011年1月31日，南陵县保安服务公司和朱光友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朱光友将其持有的金盾检测全部2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40%）转让给南陵县保安服务公司，转让价格为758807.45元。

本次股权转让后，金盾检测股东认缴/实缴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南陵县保安服务公司	货币	50.00	100.00	50.00
合计			50.00	100.00	50.00

#### (5) 2011年11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1年11月10日，南陵县公安局作出批复，同意将南陵县保安服务公司名下的金盾检测全部股权转让给芜湖市徽昌机动车有限公司。

2011年11月10日，金盾检测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南陵县保安服务公司将其持有的金盾检测全部5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100%）转让给芜湖市徽昌机动车有限公司。

2011年11月10日，芜湖市徽昌机动车有限公司和南陵县保安服务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南陵县保安服务公司将其持有的金盾检测全部5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100%）转让给芜湖市徽昌机动车有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后，金盾检测股东认缴/实缴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芜湖市徽昌机动车有限公司	货币	50.00	100.00	50.00
合计			50.00	100.00	50.00

## (6) 2012年3月，第二次增资

2012年3月4日，金盾检测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将金盾检测注册资本由原来的50万元增加至500万元。

2012年3月5日，芜湖振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芜振会验字（2012）59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2年3月5日，金盾检测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450万元，其中芜湖市徽昌机动车有限公司以货币缴纳新增出资额450万元。

金盾检测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东认缴/实缴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芜湖市徽昌机动车有限公司	货币	500.00	100.00	500.00
合计			500.00	100.00	500.00

## (7) 2013年5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3年5月12日，金盾检测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芜湖市徽昌机动车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金盾检测475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95%）转让给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25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5%）转让给许卫国。

2013年5月14日，芜湖市徽昌机动车有限公司和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许卫国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芜湖市徽昌机动车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金盾检测475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95%）转让给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475万元；25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5%）转让给许卫国，转让价格为25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后，金盾检测股东认缴/实缴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	货币	475.00	95.00	475.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2	许卫国	货币	25.00	5.00	25.00
合计			500.00	100.00	500.00

## (8) 2016年11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6年11月16日，金盾检测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许卫国将其持有的金盾检测全部25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5%）转让给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17日，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和许卫国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许卫国将其持有的金盾检测25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5%）转让给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本次转让价格为25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后，金盾检测股东认缴/实缴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	货币	500.00	100.00	500.00
合计			500.00	100.00	500.00

## (9) 2017年3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7年3月13日，金盾检测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股东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将其持有金盾检测51%的股权转让给运泰发展。

2017年3月13日，运泰发展与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金盾检测255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51%）转让运泰发展，本次转让价格为290.03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盾检测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 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运泰发展	货币	255.00	51.00	255.00
2	安徽振运物流	货币	245.00	49.00	245.00

	有限公司				
合计		500.00	100.00	500.00	

###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金盾检测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发展	货币	255.00	51.00
2	安徽振运物流有限公司	货币	245.00	49.00
合计			500.00	100.00

## （三十七）公司对外收购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发生过一次对外收购，即芜湖市徽昌机动车服务有限公司。

芜湖市徽昌机动车服务有限公司位于芜湖市南陵县，被收购前，主要从事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登记入户、代驾、陪驾服务，因其拥有南陵县唯一驾校考场，运泰有限为完善市场布局，在南陵县市场更好地发展驾驶员培训业务，经运泰有限管理层研究决定，于2014年6月30日，以300万元（出资额510万元）的价格受让许卫国持有的芜湖市徽昌机动车服务有限公司51%的股权，定价依据为2014年5月31日芜湖徽昌机动车服务有限公司的账面净资产。本次收购的股权受让方为许卫国，非公司关联方。

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万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购买日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购买日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徽昌机动车	2014/6/30	300.00	51%	购入	2014/6/30	收购合同	61.44	-12.51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万元

合并成本	芜湖市徽昌机动车服务有限公司
现金	300.00
合并成本合计	3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89.2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89.28
-----------------------------	-------

##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财务情况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2014年度(万元)		占运泰有限的比例(%)
	徽昌机动车	运泰有限合并报表	
总资产	2,525.61	75,099.44	3.36%
净资产	750.79	27,755.06	2.71%
收入	61.44	77,780.25	0.08%
净利润	-12.51	6,618.28	-0.19%

2014年度,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芜湖市徽昌机动车服务有限公司的各项财务指标对运泰有限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影响较小。

2、公司为精简组织机构,优化内部管理,通过受让一级子公司持有的二级子公司股权,将二级子公司变更为一级子公司,具体明细如下:

子公司		股权变动时间	出让方		受让方	受让价格
名称	层级		名称	层级		
旅游集散中心	一级全资子公司	2016年3月	芜湖国旅	一级全资子公司	运泰有限	100万元
运通出租	一级全资子公司	2016年11月	运通公交	一级全资子公司	运泰发展	10万元
金陆航汽车租赁	一级全资子公司	2016年10月	芜湖国旅	一级全资子公司	运泰发展	200万元
运达出租	一级全资子公司	2014年1月	运通公交	一级控股子公司	运泰有限	165万元
涉外旅游	一级全资子公司	2016年3月	芜湖国旅	一级控股子公司	运泰有限	890万元
金陆航旅游	一级控股子公司	2016年3月	芜湖国旅	一级控股子公司	运泰有限	445万元
大发出租	一级全资子公司	2016年9月	新长城出租	一级控股子公司	运泰有限	95万元
新辰快客	一级全资子公司	2016年10月	江南长运	一级全资子公司	运泰发展	600万元

## 七、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5,122.04	70,434.44
净利润(万元)	4,743.95	7,208.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384.43	6,829.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275.68	5,716.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959.73	5,358.92
毛利率(%)	18.21	23.61
净资产收益率(%)	13.50	24.3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6.03	19.1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4	0.68
稀释每股收益(元)	0.44	0.6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7.31	19.70
存货周转率(次)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185.08	19,656.4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2	1.95
<b>项目</b>	<b>2016年12月31日</b>	<b>2015年12月31日</b>
资产总计(万元)	81,474.01	92,090.19
负债总计(万元)	49,490.14	58,990.9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1,983.87	33,099.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0,189.02	31,339.13
每股净资产(元)	3.20	3.2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9.89	69.90
资产负债率(合并)(%)	60.74	64.06
流动比率(倍)	1.33	1.07
速动比率(倍)	1.31	1.06

##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情况

(一) 主办券商: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蔡咏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
电话:	0551-62207999
传真:	0551-62207360
项目负责人:	武军
项目经办人:	周璞、陈超、洪霞、何应成、梁波、常格非、方陈
<b>(二) 律师事务所:</b>	<b>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b>
负责人:	王丽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2层
电话:	010-52682888
传真:	010-52682999
经办律师:	李晓新、姜涛、张荣荣
<b>(三) 会计师事务所:</b>	<b>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b>
负责人:	梁春
住所:	北京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电话:	010-58350011
传真:	010-58350006
经办注册会计师:	程银春、樊莉
<b>(四) 资产评估机构:</b>	<b>安徽中联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b>
评估机构负责人:	叶煜林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天达路71号华亿科学园A2座8楼
电话:	0551-68161616
传真:	0551-68161616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高艳、周典安
<b>(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b>	<b>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b>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b>(六) 证券交易场所</b>	<b>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b>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 第二章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服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道路客运及与之相关的客运站经营等业务，下属子公司主要从事物流、驾驶培训、旅游服务等业务。

主要产品及服务如下：

##### 1、道路运输

道路运输是公司的核心业务，也是公司主要盈利来源，主要分为班车客运、包车客运、出租车客运以及城市公交客运。

##### （1）班车客运

班车客运是指营运客车在城乡道路上按照固定的线路、时间、站点、班次运行的一种客运方式，包括直达班车客运和普通班车客运。

公司下属芜湖客运分公司、芜湖县客运分公司等主要从事班车运输服务，相关单位均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作为安徽省芜湖市汽车运输行业内的龙头企业，公司的经营单位主要分布在芜湖市及下辖 3 县、宣城市广德县。**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客运班线 310 条，班线客运车辆 1,124 台**，班线覆盖省内各地州市，并向广东、广西、河南、河北、湖南、湖北、上海、江西、浙江、江苏、福建等地辐射。

根据交通运输部《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部令 2005 第 10 号）第七条及交通运输部《道路运输管理工作规范》（交公路发[2008]382 号）规定：班车客运的线路根据经营区域和营运线路长度分为以下四种类型：

一类客运班线：地区所在地与地区所在地之间的客运班线或者营运线路长度在 800 公里以上的客运班线。

二类客运班线：地区所在地与县之间的客运班线。

三类客运班线：非毗邻县之间的客运班线。

四类客运班线：毗邻县之间的客运班线或者县境内的客运班线。

按照客运班线的等级划分，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运营班线如下：

线路等级	线路数量	运营车辆
一类	58	86
二类	135	370
三类	12	19
四类	105	649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班线和运营车辆情况如下：

序号	线路种类	客运线路	客运车辆
1	省际线路	108	120
2	市际线路	82	131
3	县际线路	19	253
4	县内线路	70	408
5	公交线路	31	212

#### (2) 包车客运

包车客运是指以运送团体旅客为目的，将客车包租给用户安排使用，提供驾驶劳务，按照约定的起始地、目的地和路线行驶，按行驶里程或者包用时间计费并统一支付费用的一种客运方式。

包车客运主要包括县内包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市际包车客运、省际包车客运，主要从事旅游包车、上下班通勤业务，以及节假日班车客运繁忙期间，承担临时班车客运加开班次的任务。

#### (3) 出租车营运

公司通过下属子公司经营出租车客运服务，均已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营运出租车全部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证》。

#### (4) 城市公交

公司通过下属子公司为芜湖下辖 4 县提供公共交通客运服务，截至报告期末，拥有公交营运车辆 464 辆，均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证》，均

已取得合法的公交经营资格，共有公交线路 31 条。

## 2、客运站服务

客运站经营是指以站场设施为依托，为道路客运经营者和旅客提供有关运输服务的经营活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等级客运站 4 个，根据安徽省道路运输局评定结果，芜湖汽车客运站和芜湖县客运中心站为一级客运站，繁昌客运中心为二级客运站，南陵客运中心站按一级客运站设计建造，处于待验收阶段。

作为公路旅客运输的枢纽，客运站的服务内容包括：（1）调度车辆进站发车，疏导旅客，维持秩序，允许客运班车在规定的站点进站上下旅客；（2）对出站客车进行安全检查，采取措施防止危险品进站上车；（3）按照车辆核定载客限额售票，严禁超载车辆或者未经安全检查的车辆出站，保证安全生产；（4）客运站经营者按规定的业务操作规程装卸、储存、保管行包；（5）协调安排班线客车发车时间。

根据交通客运行业规定，所有营运车辆必须进入经政府规划、交通部门审核发放经营许可证的汽车客运站从事旅客运输业务，各汽车客运站按照站级，结合交通及物价部门核定收费标准向进站营运车辆收取费用，主要包括客运代理费、行包运输代理费、车辆清洁费、车辆停放费、车辆安全服务费等。

2016 年度，客运站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序号	客运站名称	客运站等级	日发客流量 (人)	日发班次 (次)	运营线路 (条)	总进站车辆 (辆)
1	芜湖汽车客运站	一级	10,612	1,108	160	400
2	繁昌客运中心	二级	970	123	17	61
3	芜湖县客运中心	一级	1,415	175	39	79
4	南陵客运中心站	一级	2,603	262	75	254

## 3、货物运输业务

公司下设运泰物流从事货运物流业务。运泰物流主要从事普通货运，货运车站（场）经营、搬运装卸、仓储理货、货运代理、信息配载、零担配载、货运站（场）经营（综合）、货运配载信息，物流信息服务、物流咨询服务、第三

方物流等业务。

#### 4、机动车维修检测业务

机动车维修业务主要由子公司运泰汽修展开，业务主要包括为一类机动车维修（大中型客车维修、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维修）、小型车维修，汽配批零，车辆救援服务。

机动车检测业务主要由下属车辆检测公司展开，业务主要包括为各类机动车进行综合性能、安全性能的季度检测、年检等。检验范围包括各类机动车技术安全检测，为客运客车、货运客车及其他机动车的安全运行提供了保证。

#### 5、驾驶培训业务

驾驶培训业务主要由运泰驾培等子公司展开，业务主要包括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一级：大型客车 A1；城市公交车 A3；大型货车 B2；小型汽车 C1、C2；摩托车 D、E）；道路运输从业资格培训（道路旅客运输驾驶员；道路货物运输驾驶员）。

#### 6、旅游服务

旅游服务业务主要由芜湖国旅等子公司展开，业务主要包括国内旅游业务、出入境旅游业务（按许可证经营），旅游商品销售，国内旅游业务，出入境旅游业务的宣传、咨询与招徕，会议接待，旅游景点、景区开发、营销策划，旅游车辆租赁业务，票务代理及酒店代订，会展、礼仪接待服务。

## （二）公司业务模式

### 1、道路客运

道路客运作为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分为班车客运、包车客运、出租车客运和城市公交客运四类。目前，班车客运以公车公营模式为主，部分为承包经营模式，出租车客运主要采取挂靠经营模式。

#### （1）公车公营

公司出资购买车辆，拥有车辆所有权，是车辆的所有者和经营主体。公司自主进行经营，安排专门部门和人员进行管理，公司对这些线路实行统一调度管理，统一配备司乘人员，对车辆进行统一维修管理。公司与司乘人员签订《劳

动合同》，司乘人员按照规定班次保证车辆的正常运营。在公车公营模式下，经营风险、安全责任和损失由公司承担。

### （2）承包经营

公司出资购买车辆，拥有车辆所有权，是车辆的所有者和经营主体。公司与符合一定条件的经营人员签订《车辆经营承包合同》，由公司统一购置车辆，并负责营运线路经营权的取得和调配以及客运车辆的营运、调度，许可合作经营方在一定期限内经营车辆。承包经营方按照规定保证客运车辆的正常运营；公司按照合同的约定收取相应的承包费用。

### （3）挂靠经营

出租车客运主要采取挂靠经营模式。公司下属子公司新长城出租、大发出租、运山出租、运达出租和运通出租等子公司主要经营出租车客运服务，均已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挂靠方出资购买营运车辆并拥有产权，将行驶证与营运证挂靠子公司。营运车辆由子公司管理服务，经营权归挂靠方所有，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并每月向子公司缴纳服务费。若挂靠期间，发生事故，除保险公司或对方给予补偿外，全部由挂靠方承担。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各类经营模式车辆数量情况如下：

客运业务	经营模式	车辆数（辆）	合计
班车客运	公车公营	667	913
	承包经营	246	
包车客运	公车公营	219	230
	承包经营	11	
公交客运	公车公营	212	464
	承包经营	252	
出租车客运	挂靠经营	1,325	1,434
	承包经营	109	

## 2、汽车客运站经营

汽车客运站经营是公司的主要客运业务之一，主要是面向包括公司在内的具有道路运输经营权的企业，为其所属营运车辆提供各类站务服务，并根据物价主管部门的核定，收取相关费用。客运站业务中最重要的是客运代理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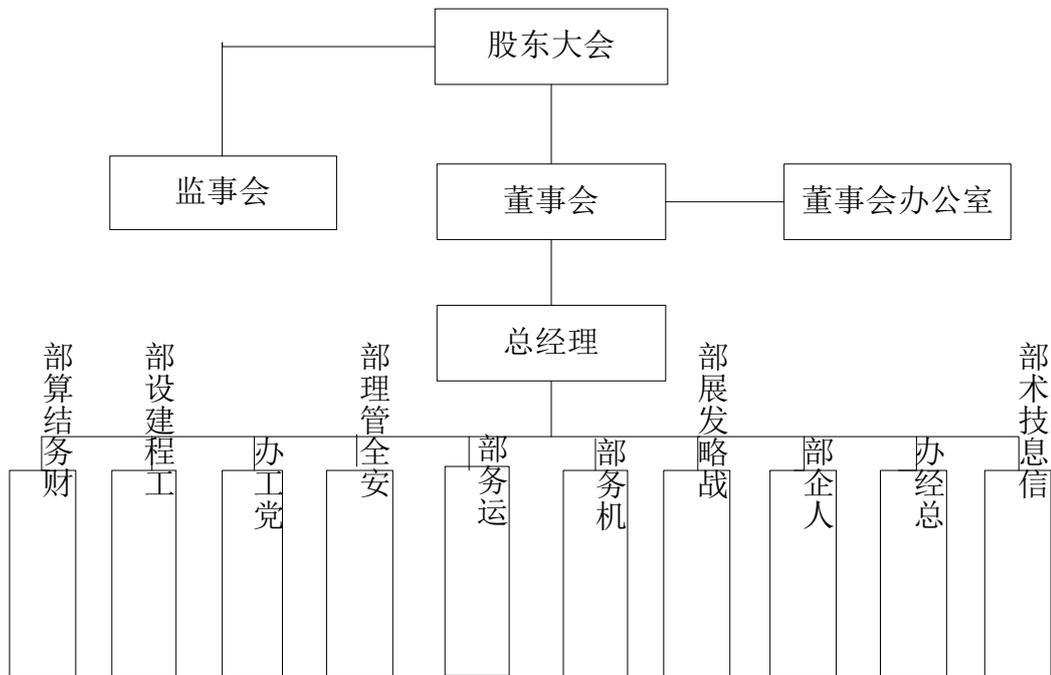
为承运者提供售票、检票、发车、运费结算等服务，收取客运代理费。此外，客运站还提供补票、退票、行李托运、小件物品寄存、车辆停放管理等业务，并收取相应费用。

### 3、货物运输

公司子公司运泰物流的货物运输主要以业务外包模式为主。子公司业务人员与客户直接洽谈或通过招投标，获取相关运输业务，签订运输合同，视情况再将业务外包给第三方承运人并为之签订承运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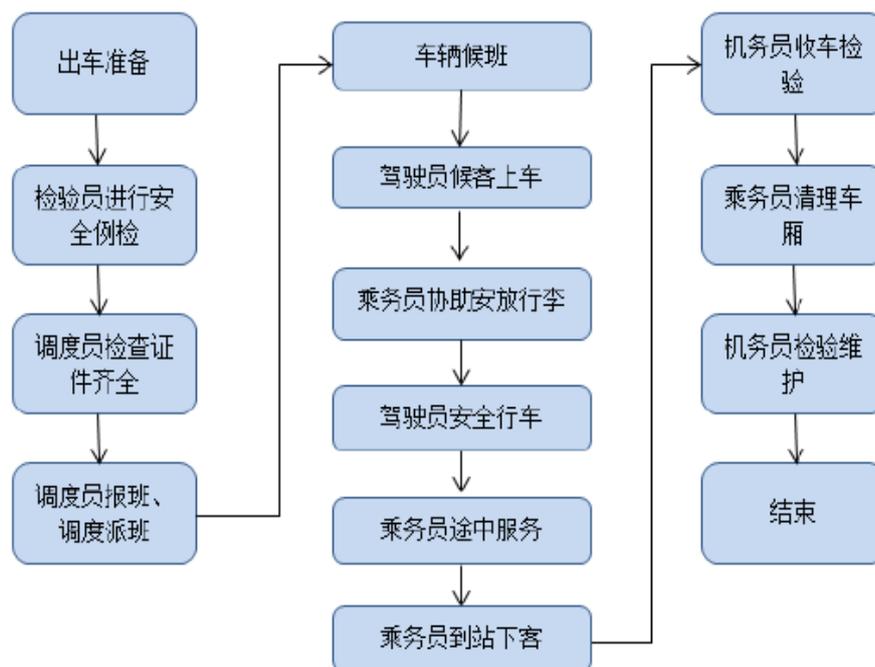
##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和业务流程

###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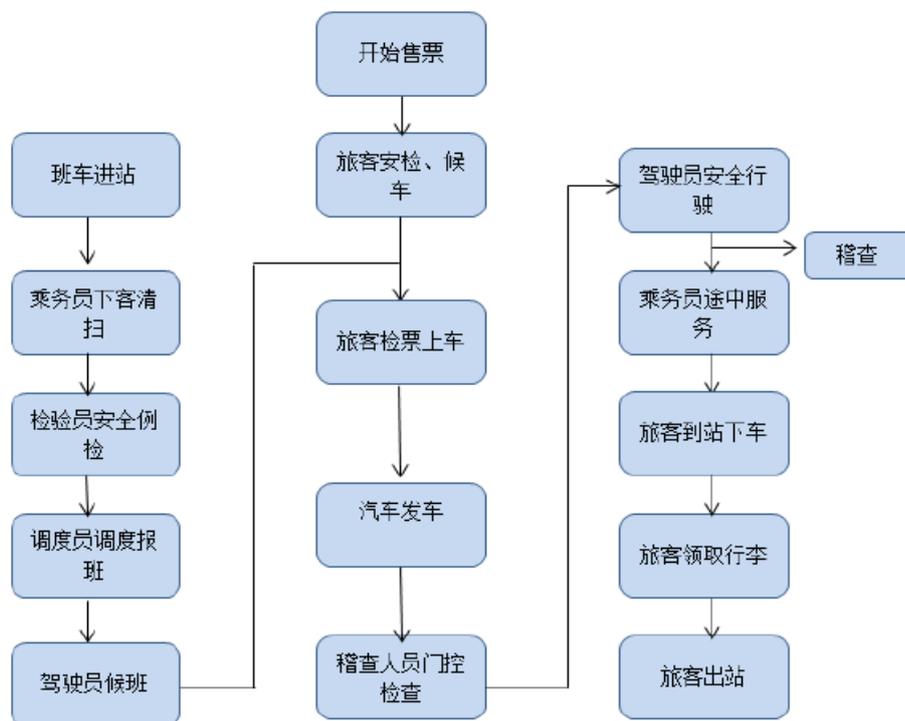


### （二）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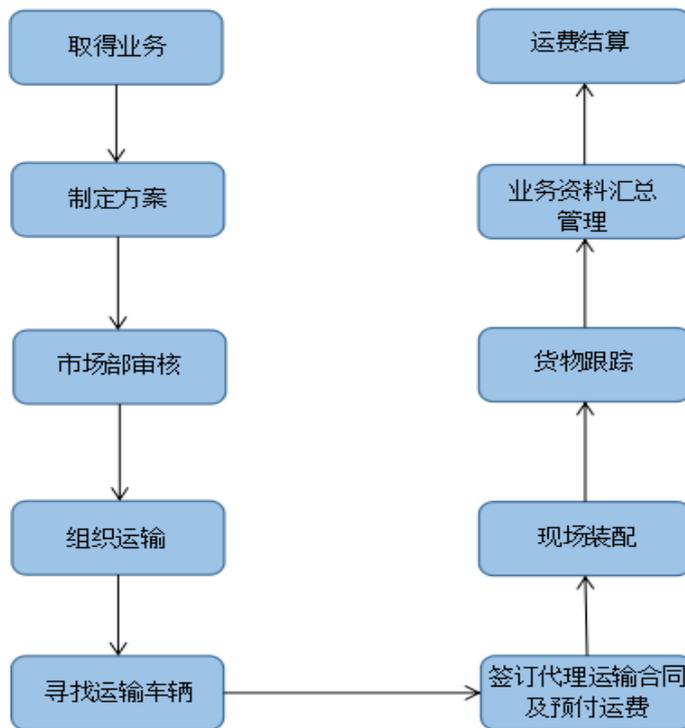
#### 1、道路客运服务流程图



2、客运站流程图



3、货物运输流程图



### 三、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主营业务所处行业属于G大类“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中的“G54 道路运输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G大类“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中的“G54 道路运输业”。

#### （一）行业主管部门、管理体制和主要法律法规政策

##### 1、行业主管部门和管理体制

交通运输部作为我国道路运输行业的主管部门，担负着全国综合运输体系的规划协调，监督管理，制定总体发展方向等职责，各级政府交通行政主管部门履行本辖区的公路、水路等交通运输业的行政管理职能。

在行业管理体制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包括交通基本法等各项基本法的立法；国务院负责行政法规的制定及全国公路、水路交通发展规划的审批；交通运输部负责统筹全国公路、水路管理工作，制定部门规章及制定发展规划

和具体实施方针；各级人民政府均设交通运输厅（或交通运输局、交通运输委员会）等交通行政主管部门，作为各级人民政府主管本地公路、水路等交通事业的职能部门，在各级人民政府和上级交通部门的领导及指导下统筹本地区公路、水路管理工作、制定发展规划和具体实施方针。

##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 （1）主要法律法规

我国现行的有关道路运输行业的法律法规已趋于完善，主要法律法规按实施时间顺序排列如下表：

序号	主要法律法规	实施日期	发布形式/文件编号
1	安徽省道路旅游客运管理规定	2001. 4. 24	省人民政府令 2001 年第 130 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2004. 5.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405 号
3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2004. 5.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 8 号
4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2004. 7.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406 号
5	汽车客运站级别划分和建设要求	2004. 7. 15	JT/T 200-2004
6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	2005. 8.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令 2005 年第 10 号
7	道路旅客运输企业等级	2006. 1. 1	JT/T 630-2005
8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	2007. 3.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令 2006 年第 9 号
9	道路旅客运输班线经营权招标投标办法	2009. 1.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 2008 年第 8 号
10	道路运输价格管理规定	2009. 9. 1	交运发[2009]275 号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修订）	2011. 5.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四十七号
12	安徽省出租汽车客运管理办法	2012. 10. 1	安徽省人民政府令 第 242 号
13	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安全管理规范	2012. 12. 21	交运发[2012]33 号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2013. 1.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406 号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修订）	2014. 12.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十三号
16	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	2015. 1.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 2014 年第 16 号
17	安徽省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管理条例	2016. 6. 1	安徽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会公告（第四十二号）
--	--	--	------------

## （2）主要政策

道路运输业作为国民经济发展的纽带和基础，近年来一直受到国家相关部门的高度重视，其鼓励和扶持政策具体包括：

①2006年9月，交通部发布《公路水路交通“十一五”发展规划》，明确提出“鼓励运输经营的规模化，以资本为纽带，组建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的大型企业和企业集团，实现运输企业规模化、专业化、集约化经营，提高运输企业经营效益、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

②2007年3月，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服务业的若干意见》明确指出“优先发展运输业，提升物流的专业化、社会化服务水平，大力发展第三方物流”，同时指出“加强交通运输枢纽建设和集疏运的衔接配套，在经济发达地区和交通枢纽城市强化物流基础设施整合，形成区域性物流中心”。

③2007年11月，交通部发布的《关于促进道路运输业又好又快发展的若干意见》，明确提出“加大对道路运输业的资金投入。道路运输为社会提供基础性、普遍性服务，保证70%以上的客货运附加费用于道路运输发展，并积极争取财政投入，多渠道筹集社会资金。在资金使用上，重点投放在道路运输站场、农村客运、道路运输信息化建设、运输安全管理和应急运输保障上”，同时“引导运输企业以资产为纽带，通过并购、联合、参股等多种方式，实现规模化、集约化、网络化经营和特许连锁经营。扶持集约化程度高、网络覆盖面大、组织方式优的道路运输企业发展”。

④2009年3月，国务院审议并通过了《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提出“要大力推进物流服务的社会化和专业化、推动重点领域物流发展、积极扩大物流市场需求、优化物流业发展的区域布局，整个行业将迎来更加美好的发展前景”。

⑤2011年4月，交通运输部发布《交通运输“十二五”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公路网规模进一步扩大，技术质量明显提升。公路总里程达到450万公里，国家高速公路网基本建成，高速公路总里程达到10.8万公里，覆盖90%以上的20万以上城镇人口城市，二级及以上公路里程达到65万公里，国省道总

体技术状况达到良等水平，农村公路总里程达到 390 万公里”，同时提出“运输枢纽建设取得明显进展。建成 100 个左右铁路、公路、城市交通有效衔接的综合客运枢纽，建设 200 个功能完善的综合性物流园区或公路货运枢纽”。

⑥2011 年 12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促进道路运输行业健康稳定发展的通知》，明确提出“统筹道路运输行业发展规划，完善和落实相关优惠政策，建立健全运输价格与成品油价格联动机制，加强市场监管，促进道路运输行业健康稳定发展”，“要加大资金投入，将国家公路运输枢纽规划内的客运站场、物流园区、城市综合客运枢纽等纳入交通运输基础设施投资范围，给予必要的投资补助”，“各地要加快转变道路运输发展方式，调整和优化市场主体结构，鼓励道路运输企业实行联合、连锁、兼并和网络化经营，扶持骨干企业发展，实行集约化、规模化经营，切实改变运输企业小、散、弱局面”。

⑦2012 年 6 月，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印发“十二五”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的通知》（国发〔2012〕18 号）中提出，“公路总里程达到 450 万公里，国家高速公路网基本建成，高速公路总里程达到 10.8 万公里，覆盖 90%以上的 20 万以上城镇人口城市，二级及以上公路里程达到 65 万公里，国省道总体技术状况达到良等水平，农村公路总里程达到 390 万公里”，并提出“基本建成 42 个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的发展目标和“按照零距离换乘和无缝化衔接的要求，全面推荐综合交通枢纽”的发展目标和“按照零距离换乘和无缝化衔接的要求，全面推进综合交通枢纽建设”的主要任务。

⑧2013 年 3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促进综合交通枢纽发展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发改基础〔2013〕475 号）中提出，“根据城市空间形态、旅客出行等特征，合理布局不同层次、不同功能的客运枢纽”，“鼓励组建公司实体作为业主，根据综合交通枢纽规划，负责单体枢纽的设计、建设与运营管理”，鼓励通过综合开发的方式发展交通枢纽建设，即“要在保障枢纽设施用地的同时，集约、节约用地，合理确定综合交通枢纽的规模。对枢纽用地的地上、地下空间及周边区域，在切实保证交通功能的前提下，做好交通影响分析，鼓励土地综合开发，收益应用于补贴枢纽设施建设运营”。

⑨2014 年 3 月，交通运输部发布《关于促进道路运输行业集约发展的指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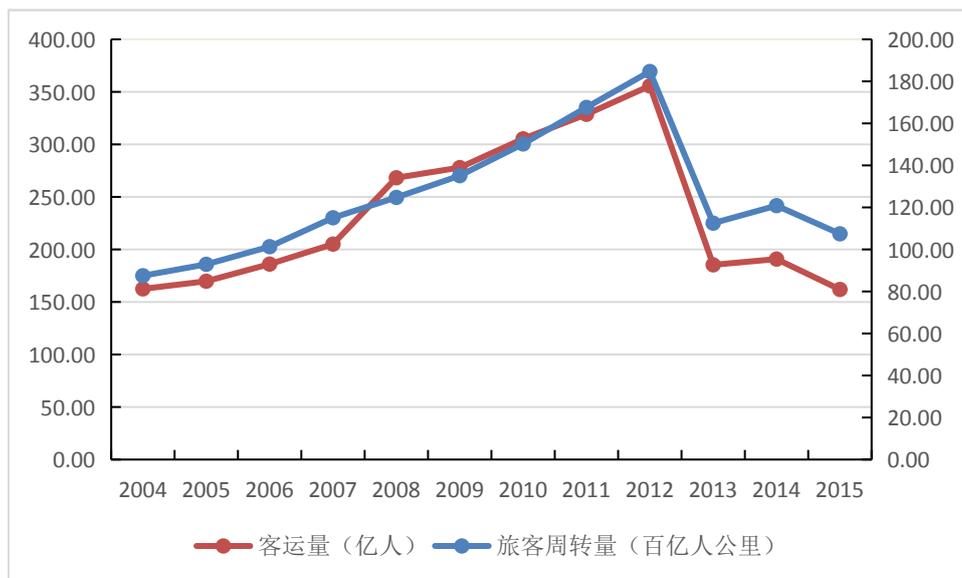
意见》，明确提出“把鼓励发展龙头骨干企业、促进行业集约发展放在加快运输发展方式转变和结构调整的突出位置，按照尊重市场规律、发挥企业主体作用的原则，充分调动企业积极性，加快形成一批以规模化、集约化、网络化、品牌化等为特点的龙头骨干企业；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着力营造良好环境，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和公平性，通过提高龙头骨干企业辐射带动能力，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升级，不断夯实现代道路运输业的发展基础，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强有力的运输服务保障”。

⑩2014年8月，交通运输部发布的《交通运输部关于加强和改进交通运输标准化工作的意见》（交科技发[2014]69号）中提出“全面深化标准化工作体制机制改革，加强标准化管理体系和技术体系建设，强化标准有效实施，为交通运输工程建设、产品和服务质量的提升提供保障。”，即“基本建成政府、企业、社会组织各司其职的标准化管理体系，各种交通运输方式标准有效衔接的机制健全顺畅；综合运输、安全应急、节能环保、管理服务等领域的标准化技术体系系统完善，标准质量和实施效果显著增强，标准与科技研发的结合更加紧密；国际标准化活动的参与度与话语权明显提升，标准化对交通运输科学发展的支撑和保障作用充分发挥”。

## （二）行业概况

道路客运是与铁路、水路、航空旅客运输并列的四种现代化运输方式之一。在全球各国发展过程中，发挥了支持各国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重要作用。道路客运是主要使用汽车，在公路上进行旅客运输的一种方式。道路客运主要承担近距离、以及其他运输方式无法到达地区的旅客运输的一种方式。近年来，随着道路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力度的加大，道路客运得到了迅猛发展，道路客运已经成为人们出行的最主要方式之一。

2004年-2015年公路客运量客运周转量图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

2013年全国营业性客车完成公路客运量185.35亿人，较2012年355.70亿人有较大幅度下跌，这主要与全国客运总量人数从2012年的380.40亿人下降到2013年的212.30亿人有关。类似的全国公路旅客周转量2013年度也有大幅度下降。近两年公路客运量与客运周转量涨幅较小，基本趋势较为稳定。2012年全国营业性客车完成公路客运量占全年客运总量的93.5%，2015年全国营业性客车完成公路客运量161.91亿人，占全年客运总量的83.40%，公路旅客周转量达到107.42百亿人，我国公路旅客运输量仍旧保持较大比率，公路客运目前仍是旅客运输最主要的运输手段。

根据我国《交通运输信息化“十三五”发展规划》，“十三五”期间国家将继续推进公路建设，提升公路运输信息化服务水平，建设国内国际通道联通、区域城乡覆盖广泛、枢纽节点功能完善、运输服务一体高效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十三五”期间，我国公路运输业仍将占据客运总量的主要份额。

### （三）行业壁垒

#### 1、市场准入壁垒

为了维护客运市场的正常秩序，保证客运企业的服务质量，交通部门对客运行业实行严格的市场准入管理。主要包括客运企业的资质评定制度和线路招标投标制度。客运企业的资质评定标准包括公司规模、人员素质、车辆及站场

设施、管理制度和经济效益等多方面因素。根据交通运输部颁布的《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申请从事道路客运企业必须取得交通主管部门颁布的相关经营许可，包括道路运输经营许可和客运班线的行政许可。并且严格限制同一地区客运班线的配置及客运站的重复建设，避免班线的重复和社会资源的浪费。因此，严格的市场准入制度构成进入道路运输行业的重要壁垒。

## 2、区域性经营壁垒

汽车的运行速度、耗能以及舒适度等特点，决定了道路旅客运输更适合应用到中短途运输，大部分汽车运输企业业务均集中在一定区域范围内。此外，行业主管部门为保障原有区域运输企业经营稳定性，在线路审批、调整及更换均存在一定的连续性，这对拟进行跨区域经营的企业构成一定的壁垒。

## 3、品牌实力的壁垒

对于汽车客运经营企业，客运班线经营权的取得对于企业经营发展起到关键作用。以往客运班线的取得主要通过有偿使用或竞价的方式，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道路旅客运输班线经营权招标投标办法》开始实施，国家鼓励通过招投标的办法配置客运线路经营权，对参加投标的企业规模、质量信誉情况、运力结构和经营该客运班线的安全保障措施、服务质量承诺、运营方案等因素进行综合评价，择优确定客运班线经营者。因此，企业的综合实力决定了能否取得客运班线经营权，这对进入本行业的其他企业构成了一定的行业壁垒。

## 4、客运站经营的壁垒

汽车客运站是道路旅客运输的依托，是道路旅客运输过程中直接为旅客及客运经营者提供服务的场所。客运站的设置和经营需要通过交通主管部门的行政审批和许可。同时，客运站的选址和建设必须与所在城市的整体规划相协调，在旅客集散和与城市其他交通方式衔接方面符合合理性的原则，避免出现重复设置。因此，客运站的有限供给对拟进入本地客运场站营运市场和道路客运行业的非本地客运企业构成重要进入壁垒。

# （四）行业竞争格局及公司的行业地位

## 1、行业竞争格局

道路运输行业的竞争一方面存在道路运输方式与其他运输方式之间的竞争，另一方面也存在着道路运输行业内部的竞争。

道路运输与铁路、水运、民航三种运输之间都有着激烈的竞争。不同运输方式因其不同的特点适应不同类型的客运需求。目前，不同运输方式的竞争主要存在于相互交叉的领域：公路快速客运与铁路客运在 200 至 500 公里中短途客运市场竞争激烈，同时，水路客运也在这一市场占有一定份额。从下述数据可见，公路客运方式占据了旅客运输量的 80%以上。

2009-2015 年全国旅客运输量情况

年份	公路		铁路		水运		民航	
	客运量 (亿人)	占比 (%)	客运量 (亿人)	占比 (%)	客运量 (亿人)	占比 (%)	客运量 (亿人)	占比 (%)
2009	277.90	93.35	15.25	5.12	2.23	0.75	2.31	0.77
2010	305.27	93.37	16.76	5.13	2.24	0.68	2.68	0.82
2011	328.62	93.19	18.62	5.28	2.46	0.70	2.93	0.83
2012	355.70	93.51	18.93	4.98	2.58	0.68	3.19	0.84
2013	185.35	87.30	21.06	9.92	2.35	1.11	3.54	1.67
2014	190.82	86.37	23.57	10.67	2.63	1.19	3.92	1.77
2015	161.91	83.40	25.17	12.96	2.71	1.39	4.36	2.25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

在道路运输行业内部，竞争格局较为复杂。当前我国道路客运企业众多，运输服务结构相似，存在一定的区域性壁垒，尚未形成全国性的市场。根据运营里程和经营线路不同，道路客运一般分为县内、县际、市际、省际等线路。县内、县际线路因为准入门槛低、市场集中度低，因此竞争激烈；而市际、省际线路营运资格审批严格，对运营企业的各项条件都有较高的要求，因此形成了较高的市场进入壁垒，竞争程度相对较低。由于客运场站的建设运营一般由道路运输企业负责，而客运场站又是道路运输企业开展客运业务的根本所在，所以拥有客运场站的道路运输企业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

## 2、公司行业地位

受到道路运输行业特点的限制，我国虽然从事道路运输业务的企业众多，

但具备从事跨省及地区经营的大中型汽车运输企业较少，部分企业的业务仅局限于单个省份或地区，对道路运输整体市场走向的影响有限，行业内的市场份额较为分散，行业的集中度较低。

公司目前已经形成以道路旅客运输为主业，高速客运、快速客运、旅游客运为特色，依托场站开发经营，涉足跨行业投资经营的全方位经营格局。公司客运班线辐射全国多个省与直辖市，是交通部全国道路运输一级客运经营资质企业。

### 3、公司竞争优势

#### (1) 汽车客运站资源优势

客运企业拥有的客运场站资源以及由此产生的业务量将直接决定了其整体竞争实力。报告期内，公司在芜湖市拥有一级客运站3座，二级客运站1座，全部坐落于芜湖市及下属县区。汽车客运站是道路旅客运输的根基，承担着旅客集散和客运班车接发的重要职责。根据相关规定，所有营运车辆必须进入政府规划、具有经营许可证的客运站从事道路旅客运输活动。客运站资源的独特优势是公司未来扩大道路客运业务的支点和依托，也是公司未来良性发展的坚实基础。

#### (2) 品牌服务优势

公司一直注重服务与品牌建设，通过卓有成效的工作，赢得社会各界的广泛好评。连续9年荣获中国道路运输百强诚信企业，近年来先后获得全国交通运输客运行业优质服务示范企业、安徽省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先进单位、全省模范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全国交通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安徽省A级纳税信用单位、安徽省著名商标、安徽省诚信企业、全国交通运输企业节能减排推进活动贡献奖、全国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先进单位、安徽省民营企业纳税百强、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全国平安交通示范单位、安徽省第十届文明单位等荣誉称号，2015年集团公司“运泰及图”注册商标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评审委员会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 (3) 全面产业链优势

公司在重点发展客运、客运站业务的同时，加大力度发展之相关的交通职

业培训、汽车改装与维修、旅游服务、物流运输代理等业务，注重产业链延伸，可以形成多个利润增长点，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保证，增强了抗风险能力。

#### 4、公司竞争劣势

公司目前已经具备了发展综合性道路运输服务商的能力，但是与国内行业领先企业相比，公司业务具有区域局限性。目前，公司主要在芜湖市区范围拥有绝对影响力，今后公司需要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规模，进一步优化运力结构，提高班线及包车客运的覆盖率，从而为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提供有效支持。

###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 （1）国家产业政策的鼓励和支持

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的政策性文件，如《关于进一步促进公路水路交通运输业平稳较快发展的指导意见》、《关于促进道路运输业又好又快发展的若干意见》和《交通运输“十二五”发展规划》等，为道路旅客运输业发展提供了有利的政策性支持。2011年，交通运输部颁布的《交通运输信息化“十三五”发展规划》指出，“十三五”期间国家将继续推进公路建设，提升公路运输信息化服务水平，建设国内国际通道联通、区域城乡覆盖广泛、枢纽节点功能完善、运输服务一体高效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 （2）经济发展拉动道路运输业的发展

道路客运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的增长契合度较高。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和人们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人际间、区域间的社会活动日趋频繁，相应的带动了人员的流动，使得客流量、出行次数不断增长，社会对于道路旅客运输业的消费需求不断增加。同时，随着经济的发展，国家加大了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的建设，各级别公路网络协调发展，路网结构更加完善，更好的促进了道路旅客运输业的发展。

####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 （1）燃油价格波动的影响

燃油成本是道路运输业最主要的成本之一，因此燃油价格波动对汽车运输企业的经营影响很大。虽然最近两年油价存在波动下降的趋势，但是油价的波动存在不稳定因素，不排除未来油价的攀升可能会对汽车运输业的利润率水平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 （2）其他运输方式的竞争影响

公路与铁路在 200-500 公里中短途运输市场竞争激烈，尤其是近年来高铁的迅猛发展，使得公路运输在中短途距离旅客运输中受到了不小的冲击，尤其是国家对高铁发展的大力支持，高铁正在逐步形成完善的城际运输网络，道路运输行业未来的发展和转型正在面临巨大的考验。

## （六）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及季节性

### 1、行业的周期性

汽车运输业与经济发展密切相关，在经济快速发展时期，为满足经济增长需求公路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增大，带动了汽车客、货运输业的发展。经济增长使得企业利润相应增长，居民可支配收入亦随之增加，资源及产品流动、务工、旅游等各种出行需求都会相应增长，汽车客、货运量也会随之增加。而在经济发展缓慢甚至衰退时期，受到投资减少、企业经营不景气等因素影响，汽车客、货运量会随之减少。

### 2、行业的区域性

道路旅客运输业的运营根基在于客运站点和线路经营权，由于道路班线经营权的行政审批涉及省、市、县等不同层级，跨省经营难度较大，因此存在较强的地域性。同时，道路旅客运输业的发展也依赖于相应区域的经济。在发达地区，由于公路基建较好，出行舒适度高，人们对于出行的要求旺盛，旅客运输业相对发达。反之，欠发达地区，公路基建资金投入不大，建设不完善，运力需求相对较弱，道路旅客运输业发展缓慢。

### 3、行业的季节性

道路旅客运输业存在一定季节性，在国内节假日经济趋于成熟的情况下，随之带动的客运量增长的效应也充分体现。中国人最重要的传统节日“春

节”是客流的最主要高峰时段，由于每年有数以亿计的农民工需要返乡过节，在春节前后，客流量呈爆发式增长。其他一般客流高峰主要集中在法定的长假和小长假期间，如每年的“五一”、“端午”、“中秋”和“国庆”。除节假日外，平日的客运量较为均衡。

#### 四、公司业务情况

#####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收入及客户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比重 (%)	金额	比重 (%)
1、主营业务收入	54,402.36	98.69	69,445.95	98.60
其中：客运及站场	37,421.01	67.89	47,644.80	67.64
物流	3,172.16	5.75	5,467.87	7.76
驾驶培训	7,021.94	12.74	8,273.74	11.75
旅游服务	4,581.31	8.31	4,336.25	6.16
其他	2,205.87	4.00	3,723.29	5.29
2、其他业务收入	719.68	1.31	988.49	1.40
合 计	55,122.04	100.00	70,434.44	100.00

###### 2、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 （1）2016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收入总额比例(%)
1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942.62	3.52
2	乌海黑猫三兴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356.19	2.46
3	安徽海螺川崎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258.45	2.28
4	唐山三兴化工有限公司	430.93	0.78
5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17.92	0.76
	合计	5,406.12	9.81

## (2) 2015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收入总额比例(%)
1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955.59	2.78
2	安徽海螺川崎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105.74	1.57
3	乌海黑猫三兴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958.55	1.36
4	唐山三兴化工有限公司	445.31	0.63
5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71.71	0.53
合计		4,836.90	6.87

公司客运及站务、驾驶培训、旅游的客户较多，且分散，主要客户群为个人消费者，一般以现金收款为主，且单一客户的销售金额占全年销售额的比例非常低。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主要为班车承包客户及物流业务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公司销售总额 50%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主要关联方在上述客户中不占有权益。

##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能源供应及供应商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使用的能源主要为燃油、电力和水，主要向所在区域的供电和供水部门采购电力和水，营运车辆主要通过所在区域的各加油站采购燃油，上述能源能够满足公司的经营需要。

## 2、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 (1) 2016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中油石油	3,771.68	15.64
2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公司	2,070.52	8.59
3	安徽省高速公路联网运营有限公司	1,379.56	5.72
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芜湖石油分公司	860.01	3.57
5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741.95	3.08

合计	8,823.72	36.59
----	----------	-------

## (2) 2015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中油石油	5,775.95	20.19
2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590.15	12.55
3	安徽省高速公路联网运营有限公司	1,853.12	6.48
4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986.75	3.45
5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芜湖石油分公司	742.87	2.60
合计		12,948.83	45.26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公司采购总额 50%的情况。

## (三) 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借款合同及抵押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及相应的抵押合同如下：

(1) 2014年12月31日，公司与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定法人消费信贷借款合同（编号：JYK201400125001），向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借款2,394,000元用于购买6台宇通牌客车，借款期限自2014年12月31日至2016年12月31日，贷款利率为6.60%。该笔贷款担保方式为用购置车辆提供抵押担保，2014年12月31日，公司与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定消费信贷抵押合同（编号：YYK201400125001），提供车辆设备抵押担保，抵押期限为2014年12月3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2) 2015年3月27日，公司与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定法人消费信贷借款合同（编号：JYK201400125002），向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借款1,148,100元用于购买3台宇通牌客车，借款期限自2015年3月27日至2017年3月27日，贷款利率为6.3250%。该笔贷款担保方式为用购置车辆提供抵押担保，2015年3月27日，公司与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定消费信贷

抵押合同(编号:YYK201400125002),提供车辆设备抵押担保,抵押期限为2015年3月27日至2017年3月27日。

(3) 2015年5月28日,公司与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定法人消费信贷借款合同(编号:JYK201400125003),向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借款2,415,400元用于购买9台宇通牌客车,借款期限自2015年5月28日至2017年5月28日,贷款利率为6.05%。该笔贷款担保方式为用购置车辆提供抵押担保,2015年5月28日,公司与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定消费信贷抵押合同(编号:YYK201400125003),提供车辆设备抵押担保,抵押期限为2015年5月28日至2017年5月28日。

(4) 2015年8月31日,公司与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定法人消费信贷借款合同(编号:JYK201400125004),向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借款3,982,400元用于购买17台宇通牌客车,借款期限自2015年8月31日至2017年8月31日,贷款利率为5.50%。该笔贷款担保方式为用购置车辆提供抵押担保,2015年8月31日,公司与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定消费信贷抵押合同(编号:YYK201400125004),提供车辆设备抵押担保,抵押期限为2015年8月31日至2017年8月31日。

(5) 2016年4月27日,公司与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定法人消费信贷借款合同(编号:JYK201400125005),向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借款3,343,200元用于购买15台宇通牌客车,借款期限自2016年4月27日至2018年4月27日,贷款利率为5.2250%。该笔贷款担保方式为用购置车辆提供抵押担保,2016年4月27日,公司与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定消费信贷抵押合同(编号:YYK201400125005),提供车辆设备抵押担保,抵押期限为2016年4月27日至2018年4月27日。

(6) 2015年12月30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签定《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15153),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约定借款额度为100,000,000元用于芜湖综合客运枢纽南站项目建设,借款期限自2015

年6月2日至2024年6月2日，贷款利率在公司每次提用贷款时协商后确定。公司及其子公司安达驾培为此次《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15153）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签定系列抵押担保合同，累计抵押10宗土地、9处房产，具体最高额抵押合同分别为：2015年8月6日，签订抵押合同（编号：15100、15101）；2015年7月28日，签订抵押合同（编号：15102）；2015年8月20日，签订抵押合同（编号：15103、15106）；2015年11月6日，签订抵押合同（编号：15104、15105、15107、15108）；2015年10月9日，签订抵押合同（编号：15098、15099）；2015年10月20日，签订抵押合同（编号：15109）；2015年11月10日，签订抵押合同（编号15110、15111）；2015年11月23日，签订抵押合同（编号：15097）。此外，2015年12月30日，王冀民、桂珍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15150），为此次《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15153）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采购金额在500万以上的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1）2015年10月20日，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与芜湖交通物资供销有限公司在合肥包河区签订了《工业品买卖合同》，合同编号0005229，交货方式为合肥自提。标的型号为NFFF117KDE4B的安凯牌客车38辆，34.94万元/辆，总金额1,327.72万元。付款方式为首付定金20万元，提车前支付至132.77万元（含定金），余款1,194.9425万元三年分期，利息由买方承担。

（2）2016年9月30日，交通物资供销与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工业品买卖合同》（合同编号AH16092988），购买HFF6800GEVB3型号安凯牌客车21辆，总价款554.358万元。

（3）2014年12月24日，运泰有限与中油石油签订《买卖合同》，运泰有限向中油石油采购成品油，结算价格以当日挂牌价为依据，IC卡消费时享受油品优惠2.5%，合同履行期限为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月1日，运泰有限与中油石油签订《加油合同》，运泰有限向中油石油采购成品油，结算价格以当日挂牌价为依据，IC卡消费时享受油品优惠2.5%，合同履行期限为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度、201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中油石油采购燃料金额5,775.95万元、3,771.68万元。

### 3、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签署的金额在500万元以上的重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如下：

#### (1) 繁昌交通驾校综合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15年1月1日，繁昌驾培与安徽南天建设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工程名称为繁昌交通驾校综合楼，工程内容为土建、安装，计划竣工日期2015年8月28日，合同总价款为5,859,500元。

#### (2) 芜湖综合客运枢纽南站主站房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14年9月20日，运泰有限与安徽鲁班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工程名称为芜湖综合客运枢纽南站主站房工程，工程内容为土建、装饰和水电安装，计划竣工日期2015年9月19日，合同总价款为34,798,501.22元。

## 五、公司业务有关的资源要素

### (一) 主要产品、服务所使用的技术

在客运方面，快速化、舒适化，高速、舒适型客车站全部客运车辆的比重在逐渐提高。公司根据旅游客车、长途客车、中短途客车运营的不同特点分别配置了相应的车辆及运力，以适应不同层次旅客出行的需求，同时为营运车辆配备电子显示屏、GPS导航系统、智能语音系统及监控设施等。

另外，汽车运输业的技术水平也体现为公司的管理水平。公司注重车辆的安全管理，拥有自己专门的修理厂与技术人员，注重车辆平时的维护、安检、安全系统的维护。同时，公司拥有自己的驾校，每年为驾驶员进行培训与继续

教育，以保证汽车运输的安全。

## （二）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交通工具、办公设备和其他设备，公司依法拥有相关的产权权属证明文件。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7]006856号），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8,632.85	13,268.14	71.21
运输工具	50,157.07	9,186.12	18.31
办公及其他设备	6,024.16	2,443.95	40.57
合计	74,814.08	24,898.22	33.28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36处房屋，均取得《房地产权权证》，具体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权证号	规划用途	坐落地址	面积（m <sup>2</sup> ）	发证日期	他项权利
1	运泰发展	房地权芜镜湖区字第2002050390号	非住宅	九华山路486号	2,473.84	2003年1月21日	无
2	运泰发展	房地权芜镜湖区字第2002050362号	非住宅	两站广场长途客运站	4,599.51	2003年1月21日	无
3	运泰发展	房地权芜镜湖区字第2002050351号	非住宅	五一小区	1,071.9	2003年1月21日	抵押，期限至2024年6月2日
4	运泰发展	房地权芜镜湖区字第2006054751号	工业、仓储	两站广场	92.37	2006年11月14日	无
5	运泰发展	房地权芜镜湖区字第2006054723号	商业	九华山路302号	103.48	2006年12月14日	无
6	运泰发展	房地权芜镜湖区字第2006057886号	工业、仓储、办公	两站广场	4,084.4	2006年12月14日	无

7	运泰发展	房地权芜镜湖区字第2006054749号	工业、办公	两站广场	145.41	2006年12月14日	无
8	运泰发展	房地权芜镜湖区字第2006054747号	商业、办公	两站广场	213.28	2006年12月14日	无
9	运泰发展	房地权芜鸠江区字第2007058238号	—	褐山路49号	2,081.7	2007年12月12日	无
10	运泰发展	房地权证芜开发区字第2011083675号	仓储	开发区鞍山路以北	7,774.25	2011年10月27日	抵押, 期限至2024年6月2日
11	运泰发展	房地权证芜开发区字第2009055311号	—	鞍山南路	2,284.59	2009年7月23日	抵押, 期限至2024年6月2日
12	运泰发展	房地权芜镜湖区字第2009024324号	住宅	劳动新村七号地块3#楼1-102	49.63	2009年7月23日	无
13	运泰发展	房地权芜鸠江区字第2010084418号	非住宅	朱家桥8#楼	4,500.00	2010年9月8日	无
14	运泰发展	房地权芜鸠江区字第2010084422号	非住宅	朱家桥1#楼21、22幢	2,367.33	2010年9月8日	无
15	运泰发展	房地权芜鸠江区字第2010084419号	非住宅	朱家桥1#楼1幢、9幢、4幢	1,839.63	2010年9月8日	无
16	运泰发展	房地权芜鸠江区字第2010084421号	非住宅	朱家桥1#楼6幢、5幢	586.32	2010年9月8日	无
17	运泰发展	房地权芜鸠江区字第2010084420号	非住宅	朱家桥1号、17幢、19幢	2,987.59	2010年9月8日	无

18	运泰发展	房地权证芜县字第2010008158号	住宅	芜湖县湾沚镇芜湖机械工业园阳光半岛A1幢	1,010.27	2010年12月31日	无
19	运泰发展	房地权证芜开发区字第2011088926号	住宅	凤凰城玫瑰苑4#-01	244.01	2011年11月11日	无
20	运泰发展	房地权繁昌房字第002843号	交通	繁阳镇芜铜路与繁新路交汇处	5,570.54	2008年4月10日	抵押, 期限至2024年6月2日
21	运泰发展	房地权证芜县字第2013018956号	汽修车间	芜湖县芜屯快速通道以西, 皖赣铁路以北	2,369.7	2013年12月24日	抵押, 期限至2024年6月2日
22	运泰发展	房地权证芜县字第2013018957号	站房	芜湖县芜屯快速通道以西, 皖赣铁路以北	7,274.54	2013年12月24日	抵押, 期限至2024年6月2日
23	运泰发展	房地权证芜县字第2013018958号	汽修车间	芜湖县芜屯快速通道以西, 皖赣铁路以北	1,640.1	2013年12月24日	抵押, 期限至2024年6月2日
24	芜湖运泰南陵客运分公司	南陵县字第20130120号	住宅	南陵县烟墩镇烟墩街道	228.9	2013年1月10日	无

25	芜湖国旅	房地权芜镜湖区字第2006061330号	商业	康园新村	333.29	2007年1月31日	抵押, 期限至2017年12月27日
26	芜湖国旅	房地权芜镜湖区字第2006061329号	商业	康园新村	353.71	2007年1月31日	抵押, 期限至2017年12月27日
27	运山运输	南陵县字第20081746号	营业、其他	南陵县籍山镇春谷北路西山新村5幢	139.91	2008年5月19日	无
28	运山运输	南陵县字第20081745号	营业	南陵县籍山镇春谷北路西山新村2、3幢	115.24	2008年5月19日	无
29	运山运输	南陵县字第20081744号	营业	南陵县籍山镇春谷北路西山新村1幢	75.05	2008年5月19日	无
30	运山运输	南陵县字第20081743号	营业	南陵县籍山镇春谷北路西山新村4幢	34.02	2008年5月19日	无
31	运山运输	南陵县字第20092275号	其他	南陵县籍山镇春谷北路西站院内	976.33	2009年7月30日	无
32	安达驾培	房地权证芜县字第2013013002号	商业服务	芜湖县芜屯快速通道以西, 皖赣铁路以北	202.6	2013年8月9日	抵押, 期限至2024年6月2日

33	安达驾培	房地权证芜县字第2013013003号	商业服务	芜湖县芜屯快速通道以西,皖赣铁路以北	417.45	2013年8月9日	抵押,期限至2024年6月2日
34	江南长运	房地权证芜镜湖区字第2009021294号	住宅	蓝山逸居3#楼3-301	99.44	2009年8月13日	无
35	新长城出租	房地权证芜镜湖区字第2005026506号	-	文化5路	202.13	2005年6月15日	抵押,期限至2017年12月17日
36	新长城出租	房地权证芜镜湖区字第2005026509号	-	文化路(两站广场)	793.41	2005年6月15日	抵押,期限至2017年12月17日

### (三) 无形资产

#### 1、土地使用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享有的土地使用权共计32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权证号	土地用途	取得方式	坐落地址	面积(m <sup>2</sup> )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运泰集团	芜国用(2003)字第077号	交通运输	出让	北京东路北端	21,436.19	2043年6月3日	无
2	运泰集团	芜国用(2003)字第074号	办公	出让	九华山路302号	1,575.96	2043年6月23日	无
3	运泰集团	芜国用(2010)字第345号	交通运输	出让	九华南路东侧马饮客运站站	22,374.70	2060年11月9日	抵押,期限至2024年6月2日
4	运泰集团	芜国用(2009)字第002号	商住	出让	九华山路五一小区1幢1-3	205.49	2035年7月9日	抵押,期限至2024年6月2日
5	运泰集团	芜国用(2009)字第162号	住宅	出让	镜湖区劳动新村七号地块3#1-102室	8.27	2035年4月7日	无

6	运泰集团	芜开(工)国用(2010)第018号	工业用地	出让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湾里办事处石城社区	52,723.38	2060年3月17日	无
7	运泰集团	芜国用(2012)字第231号	居住、办公	出让	凤凰城玫瑰苑4#01	111.90	2056年1月4日	无
8	运泰集团	芜国用(2015)字第049号	汽车客货运输站、停车场	出让	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55,334	2065年2月2日	抵押, 期限至2019年8月22日
9	运泰集团	南国土资国用(2013)第004141-14号	城镇住宅	出让	烟墩镇烟墩街道	114	2081年1月24日	无
10	运泰集团	南国土用(2015)第3-6-65号	交通设施	出让	南陵县周瑜大道以北、振运物流西侧	37,691	2063年12月16日	无
11	运泰集团	繁国用(2007)第141号	交通运输	出让	繁阳镇春谷商市路北门外大转盘	54,036	2057年1月30日	抵押, 期限至2024年6月2日
12	运泰集团	芜开国用(2001)第015号	大件运输	划拨	鞍山南路	10,683.62	—	无
13	运泰集团	芜国用(2003)第067号	仓库	划拨	褐山路49号	8,140	—	无
14	运泰集团	芜国用(2010)第002005号	交通运输	出让	芜湖县湾沚镇新联村	26,606.10	2060年11月30日	抵押, 期限至2024年6月2日
15	运泰集团	芜国用(2013)第000443号	交通运输	出让	芜湖县湾沚镇新联村	20,442.50	2062年2月28日	抵押, 期限至2024年6月2日
16	运泰集团	芜开国用(2009)第1022号	大件运输	出让	开发区鞍山路以北	9,306.71	2051年5月30日	抵押, 期限至2024年6月2日

17	国际旅行社	芜国用(2011)第072号	商住办	出让	康园新村	129.0	2050年12月24日	抵押, 期限至2017年12月27日
18	南陵运山运输	南国土资国用(2005)第9020号	宿舍等综合用地	出让	环城东路南侧	225.3	2055年10月26日	无
19	南陵运山运输	南国土资国用(2005)第2500号	办公、宿舍等综合用地	出让	北街惠民路	1,162.85	2055年10月26日	无
20	南陵运山运输	南国土资国用(2005)第2499号	宿舍等综合用地	出让	北街惠民路	220.57	2055年10月26日	无
21	南陵运山运输	南国土资国用(2004)第2356号	加油站	出让	籍山镇西街家发滨玉村	5,244.00	2034年12月2日	无
22	南陵运山运输	南国土资国用(2005)第2375号	运输服务	出让	籍山镇城西张墩村	10,173.28	2055年9月8日	无
23	南陵运山运输	南国土资国用(2005)第8829号	运输服务	出让	籍山镇南翔中路120号	6,401.30	2055年9月8日	无
24	南陵运山运输	南国土资国用(2009)第1-(5)-228-10号	商业用地	出让	春谷北路西山新村	35.19	2029年5月17日	无
25	南陵运山运输	南国土资国用(2009)第1-(5)-214-32号	商业用地	出让	春谷北路西山新村	95.89	2029年5月17日	无
26	南陵运山运输	南国土资国用(2009)第1-(5)-213-10号	商业用地	出让	春谷北路西山新村	53.73	2029年5月17日	无

27	南陵 运山 运输	南国土资国 用(2009)第 1-(5) -231-038号	商业 用地	出 让	春谷北路 西山新村	28.55	2029年5 月17日	无
28	安 达 驾 培	芜国用 (2012)第 002112号	商服 用地	出 让	芜湖市芜 屯快速通 道以西,皖 赣铁路以 北	12,060.80	2052年 10月29 日	抵押,期 限至2024 年6月2日
29	安 达 驾 培	芜国用 (2013)第 000170号	商服 用地	出 让	芜湖市芜 屯快速通 道以西,皖 赣铁路以 北	14,313.00	2053年1 月25日	抵押,期 限至2024 年6月2日
30	繁 昌 驾 培	繁国用 (2013)第 0089号	其他 商服 用地	出 让	繁昌县 长途汽车 站北侧	28,321.00	2053年5 月24日	抵押,期 限至2024 年6月2日
31	新 长 城 出 租	芜国用 (2005)第 191号	停 车 场	出 让	新芜区 北京东 路	6,630	2055年9 月13日	抵押,期 限至2017 年12月27 日
32	飞 马 客 运	芜国用 (2006)第 027号	场 地	出 让	镜湖区 弋江北 路西侧 旅游经 济园区	7,081.67	2046年2 月23日	无

注：上述第 12 宗芜开国用（2001）第 015 号和第 13 宗芜国用（2003）第 067 号土地原来的土地性质为划拨。2016 年 4 月 27 日，芜湖市土地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下发第 2 号《会议纪要》，同意运泰有限补缴出让金，办理芜开国用（2001）第 015 号和芜国用（2003）第 067 号土地协议出让手续。2016 年 7 月 22 日，运泰有限已经分别就上述地块与芜湖市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为协 201603、协 201604），并约定缴纳土地出让金。

上述土地使用权均正常使用，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中土地使用权账面净值总计为 10,590.18 万元。

## 2、软件

公司拥有的软件主要客运管理软件、IC 卡公交收费管理软件、智能调度软件、站务售票系统、平易旅游包车系统、用友 ERP-NC 管理软件、GPS 平台软件、售票软件、客运安全检查系统等，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软件账面价

值总计为 122.71 万元。

### 3、出租车经营权

公司下属子公司经营出租车客运服务，均已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出租车经营权账面价值总计为 6.86 万元。

### 4、商标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商标 1 项，商标账面净值总计为 0 元。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公司名称	类别	取得方式	有效期
1		3857405	运泰发展	第 39 类：旅客运输；运输；货运；货物传送；汽车运输；出租车运输；租车；停车场；货栈；旅行社	申请	2026 年 6 月 27 日

### 5、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域名 whyuntai.com，备案号为皖 ICP 备 12015034 号。

## （四）业务许可与资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拥有的业务许可与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证书名称	证号/机构编码	颁发单位	有效期限截止日	备注
1	运泰发展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省字 340000102001号	安徽省道路运输管理局	2020年8月8日	经营范围：县内班车客运、县际班车客运、市际班车客运（一类）、省际班车客运（一类）、县内包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市际包车客运、省际包车客运
2	运泰发展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字 340201201453号	芜湖市道路运输管理处	2018年8月8日	经营范围：普通货运
3	运泰发展	增值电	皖	安徽省通信	2018年5月	业务种类：第二类增值

		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B2-20130013号	管理局	18日	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覆盖范围：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好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文化、广播电影电视节目、电子公告内容
4	运泰发展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	34010074307212800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	2018年10月9日	代理险种：意外伤害保险
5	运泰物流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字340201200080号	芜湖市道路运输管理处	2018年8月15日	经营范围：普通货运；仓储服务；货物中转；货运代办；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
6	芜湖国旅	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	国家旅游局旅管理发（2002）104号	国家旅游局	-	许可经营业务：入境旅游业务；境内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
7	旅游集散中心	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	芜旅[2012]102号	安徽省旅游局	-	许可经营业务：境内、入境旅游业务
8	大发出租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字340201300002号	芜湖市道路运输管理处	2019年1月16日	经营范围：出租客运
9	运山出租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湖字34022330001号	芜湖市南陵县道路运输管理所	2020年10月6日	经营范围：出租汽车客运
10	广德城乡公交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宣字341822100001号	宣城市广德县道路运输管理局所	2019年07月7日	经营范围：县内班车客运（城乡公交客运）
11	广德城乡公交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广特运字34182210001号	宣城市广德县道路运输管理所	2021年06月30日	经营范围：（特许）城市公交客运
12	运泰驾培	道路运	皖交运管许	芜湖市道路	2018年5月	经营范围：普通机动车

		输经营许可证	可芜字 3402006000 16号	运输管理处	25日	驾驶员培训（一级；大型客车A1；城市公交车A3；大型货车B2；小型汽车C1、C2；摩托车D、E）；道路运输从业资格培训（道路旅客运输驾驶员；道路货物运输驾驶员）
13	运通公交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字 3402011020 35号	芜湖市道路运输管理处	2018年6月 11日	经营范围：县内班车客运；县际班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县内公共汽车运输。
14	江南长运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省字 3400001020 08号	安徽省道路运输管理局	2019年01月 27日	经营范围：市际班车客运（一类）；省际班车客运（一类）；市际包车客运；省际包车客运
15	运山公交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字 3402231000 02号	芜湖市南陵县道路运输管理所	2018年9月 20日	经营范围：县内班车客运；县内包车客运；县内公共汽车运输；城市公交客运
16	运山公交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字 3402235000 01号	芜湖市南陵县道路运输管理所	2021年5月 31日	经营范围：二类机动车维修（大中型客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
17	南陵运山运输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字 3400001020 06号	芜湖市南陵县道路运输管理	2017年12月 31日	经营范围：县内班车客运、县际班车客运、县内包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
18	南陵运山运输客运站 东站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字 3402231000 03号	南陵县道路运输管理所	2018年7月 26日	经营范围：客运站经营
19	南陵运山运输客运站 西站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字 3402231000 04号	南陵县道路运输管理所	2018年7月 26日	经营范围：客运站经营
20	南陵运山运输乌霞寺 客运站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字 3402231000 05号	南陵县道路运输管理所	2018年7月 26日	经营范围：客运站经营
21	南陵运山	道路运	皖交运管许	南陵县道路	2018年7月	经营范围：客运站经营

	运输三里客运汽车站	输经营许可证	可芜字 3402231000 06号	运输管理所	26日	
22	南陵运山运输烟墩客运汽车站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字 3402231000 07号	南陵县道路运输管理所	2018年7月 26日	经营范围：客运站经营
23	南陵运山运输弋江客运汽车站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字 3402231000 08号	南陵县道路运输管理所	2018年7月 26日	经营范围：客运站经营
24	南陵运山运输奚滩客运汽车东站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字 3402231000 09号	南陵县道路运输管理所	2018年7月 26日	经营范围：客运站经营
25	南陵运山运输何湾客运汽车站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字 3402231000 10号	南陵县道路运输管理所	2018年7月 26日	经营范围：客运站经营
26	南陵运山运输南陵西门加油站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皖芜安经（乙）字 [2014]0004 58号	芜湖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7年10月 8日	许可经营范围：汽油、柴油
27	南陵运山运输南陵西门加油站	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	油零售证书第皖B1045号	安徽省商务厅	2019年12月 25日	许可经营范围：汽油、柴油、煤油零售业务
28	安泰城市公交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字 3402011020 33号	芜湖市道路运输管理处	2018年06月 11日	经营范围：县际班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
29	运泰汽修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字 3402015110 04号	芜湖市道路运输管理处	2018年10月 15日	经营范围：一类（大中型客车维修）；一类（危险货物运输车）；一类（大中型客车维修）；一类（小型车辆维修）；一类（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维修）
30	安达驾培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字 3402216001	芜湖县公路运输管理所	2019年10月 24日	经营范围：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一级；大型货车B2；摩托车D、E、

			84号			F; 小型汽车C1)
31	鑫泰保险代理	经营保险代理业务许可证	210103000000800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	2019年9月28日	在安徽省行政辖区内代理销售保险产品; 代理收取保险费; 代理相关保险业务的损失勘查和理赔; 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32	交运汽车检测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字340223590001号	芜湖市南陵县道路运输管理所	2019年6月4日	经营范围: 汽车综合性能检测
33	运通出租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字340222300007号	繁昌县公路运输管理所	2018年9月25日	经营范围: 出租客运
34	新辰快客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省字340000102003号	安徽省道路运输管理局	2019年5月13日	经营范围: 市际班车客运(一类; 二类; 三类; 四类); 省际本车客运(一类; 二类; 三类; 四类); 市际包车客运; 省际包车客运
35	涉外旅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字340000900020号	安徽省道路运输管理局	2021年03月20日	经营范围: 省内旅游包车客运; 市际旅游客运; 旅游客运
36	南陵驾培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字340223600148号	芜湖市南陵县道路运输管理	2019年12月30日	经营范围: 驾驶员培训(一级; 大型货车B2; 小型汽车C1、C2; 摩托车D、E、F)
37	金陆航旅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字340000900021号	安徽省道路运输管理局	2018年08月13日	经营范围: 市际旅游包车客运; 省际旅游客运
38	巨勇有限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字340201102029号	芜湖市道路运输管理处	2017年3月24日	经营范围: 客运站经营
39	繁昌驾培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字340222600146号	繁昌县公路运输管理所	2020年1月22日	经营范围: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一级; 大型货车B2; 小型汽车C1、C2; ; 摩托车D、E、F)

40	运达出租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芜字34022230001号	繁昌县公路运输管理所	2018年9月25日	经营范围：出租客运
41	运山旅行社	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	芜旅[2012]1号	安徽省旅游局	-	经营范围：国内、入境旅游业务
42	金盾检测	计量认证证书	2015121246X	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年7月20日	-

注：巨勇有限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已于2017年3月24日到期，其已向芜湖市运管处申请换发新证，2017年4月27日，芜湖市道路运输管理处作出同意换证的批复，暂延期至2017年6月30日。

依据安徽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表决通过的《安徽省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管理条例》，自2016年6月1日起，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主管本行政区域内的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管理工作，其所属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负责具体实施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管理工作。芜湖县公交所有的13条公交线路经营权均已获得芜湖县公路运输管理所审批，经营年限自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 （五）特许经营权

报告期内，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 （六）员工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册员工为726人，具体结构如下：

### 1、按专业结构划分

项目	人数（人）	占比（%）
管理人员	137	18.87
运务人员	111	15.29
服务支持人员	103	14.19
财务人员	37	5.10
其他人员	338	46.56

小计	726	100.00
----	-----	--------

## 2、按教育程度划分

项目	人数（人）	占比（%）
本科及以上	62	8.54
大专	152	20.94
高中及以下	512	70.52
小计	726	100.00

## 3、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	人数（人）	占比（%）
30岁以下	39	5.37
31-40岁	81	11.16
41-50岁	319	43.94
51岁以上	287	39.53
小计	726	100.00

## 六、行业风险因素

###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道路运输业的客运量很大程度上由社会宏观经济的形式决定，一般情况下，宏观经济形势呈平稳上升态势，群众出行、劳动力流动、社会物流都会比较频繁，道路运输业市场良好，而如果经济萧条，客运和物流都将趋于减少，交通运输市场萎缩，给运输企业带来致命影响。因此，宏观经济波动对道路运输业带来不小的影响。

### （二）政策风险

目前，我国对客运企业的运营有比较严格的管理制度，尤其在线路设置和价格方面，客运企业的自主权不大。公司涉及的班车客运方面的线路设置由省级行业主管部门，统一规划，采用招投标的方式配置客运班线经营权。而公司

道路旅客运输业务所涉及的汽车客运、汽车客运站经营收费标准由行业主管部门、物价部门联合制定。未来道路旅客运输类业务的定价政策还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进行调整，客运价格标准及客运站收费标准将出现一定程度的波动。如果政府指导价的上限运价下调，将会对公司的收入产生直接影响。班车线路方面，若以后不采用招投标的形式来确定，企业可能更加自由，但过度竞争、市场无序的局面又可能带来更大的伤害。因此管理政策和预计未来的政策变动会给道路运输行业带来风险。

### （三）行业竞争风险

在现代交通运输行业中，公路与民航、铁路、水路运输之间存在一定的可替代性，公路和铁路在中、短途运输市场竞争激烈。尤其是近几年，随着经济发展及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的日益完善，高速铁路、城际轨道交通对公路运输的冲击日趋激烈。高速铁路列车相比公路客车有速度快、准点率高、运输能力强、安全舒适、受天气影响小的特点。因此，快速铁路的开通，对沿线的中长途客运线路的客流量产生了一定的分流影响，并对公司班车客运产生负面影响。尽管公司已经根据高铁开通的实际情况，积极调整运力和班次、班线，充分发挥汽车客运灵活机动的优势，尽快抓住高铁开通后带来的人力集散的机遇，加大从高铁站去非高铁沿线站点的班线的车辆运力投放，消化高铁开通对客运服务的负面影响，但仍面临高速铁路运输业对公司主营业务带来的竞争不利风险。

### （四）燃油价格风险

燃油支出是道路运输企业最主要的运营成本之一，公司的运输成本对于燃料价格的波动具有敏感性，公司的营业利润也会随着燃油价格的波动而波动。燃油价格是根据国际市场燃油价格以及国家对燃油价格的调控政策等因素决定的。未来短期价格的走势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但从长期而言，燃油价格呈总体上涨的趋势。虽然政府主管部门对公路运输业务采取油价与票价联动机制的方式，从一定程度上缓解了燃油价格波动的风险，但从长远来看，如果国际油价上涨幅度太大，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五）安全事故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道路旅客运输服务，主要包括汽车客运、汽车客运站经营等业务。由于运输主要是以人为对象，以公路为生产场所，因此存在固有的日常营运安全事故风险，主要面临日常安全事故风险有客运安全运输和客运站安全经营两个方面的风险。

### 1、汽车客运导致的交通事故

道路旅客运输是以公路为基础，车辆为载体的为旅客提供商业服务的经营活动。行业的运营特点，决定了交通事故风险的不可避免性，汽车客运安全事故风险是行业内企业面临的主要日常风险。由于道路交通事故具有突发性、损害性、成因复杂等特点，一旦发生，公司将面临车辆损失，人员伤亡等情况，并因事故责任而承担经济赔偿或损害赔偿，善后处理以及面临交通主管部门处罚等，对公司的声誉和正常经营造成一定负面影响。

### 2、客运站安全经营风险

汽车客运站有人员密集、流动性大、空间密闭等特点，存在着因管理不当或不可抗力导致的安全隐患风险。管理不当造成的安全风险包括：安检不严，导致站内或进入运输环节因乘客携带的易燃易爆易腐蚀物品或管理刀具而发生的车辆损失或人员伤亡风险；因管理不严导致客运站发生火灾或其他突发性事件引起的群死群伤的风险；因疏导不力，导致乘客拥挤，从而引发踩踏造成人员伤亡的风险等。不可抗力导致的风险包括，因地震、洪水、台风等自然气候因素导致站内设施冲毁、掉落、坍塌，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风险；因罢工、骚乱等社会异常事件，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风险等。

####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两起重大交通事故如下：

2016年8月29日17时许，股份公司南陵客运分公司驾驶员邵某皖B42887号大型普通客车由东向西进入南陵县籍山镇汽车西站，在左转弯进入停车位置时，碰撞到院内行人孙某，造成孙某经抢救无效死亡的交通事故，其中邵某承担全部责任。2016年9月5日，在南陵县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的主持下，股份公司南陵客运分公司与孙某的法定继承人达成调解协议，

对孙某死亡所产生的各项法定赔偿在诉讼后按法院判决执行，股份公司南陵客运分公司在法定赔偿外一次性补偿 1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交通事故赔偿调解已经全部结束。公司已将案卷资料报保险公司索赔，同时对责任单位相关责任人员按照股份公司规定进行内部追责处理。**

2016 年 10 月 8 日 7 时 42 分许，股份公司南陵客运分公司驾驶员王某驾驶皖 B43076 号大型客车行驶至籍山大道县政府门前公交站牌，起步时与由北向南横过道路的行人邓某发生碰撞，造成邓某经抢救无效死亡的交通事故，其中王某承担主要责任，邓某承担次要责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将案卷资料报保险公司索赔，同时对责任单位相关责任人员按照股份公司规定进行内部追责处理。**

## 第三章 公司治理

### 一、最近两年一期“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行情况

#### （一）“三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决议能够得到执行。

####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三会”的运作情况

2016年7月，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员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能够得到执行。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公司重视“三会”的规范运作，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 二、董事会关于现有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的权利保护及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治理机制的讨论评估》的议案，认为：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司基本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的规章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实现了制度建设上的完善。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同时，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等。公司还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内部审计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重大资金往来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等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的规章制度完善、治理机构健全、治理机构运作规范。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经营，最近两年及一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道路客运及与之相关的客运站经营等业务。公司拥有完整

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业务独立。

## （二）资产独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日常经营所需资产的所有权，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资产严格分开，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公司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

## （三）人员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或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及子公司独立纳税，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纳税现象。

## （五）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设立了独立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各机构和部门之间分工明确，独立运作，协调合作。同时，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公司的经营与办公场所与股

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各职能部门独立履行其职能，不受股东、其他有关部门、单位或个人的干预，不存在与股东或关联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况。

## 五、同业竞争

### （一）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王冀民，除运泰发展外，王冀民控制的其他公司为运泰资产，其情况如下：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运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MA2MUTRK9J
注册资本	77.245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葛伦武
成立日期	2016 年 4 月 22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芜湖市镜湖区九华山路 486 号 12 幢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6 年 4 月，运泰集团派生分立，设立运泰资产，运泰资产股权结构与运泰集团一致。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冀民持有运泰资产 30.45% 的股权，持有股权比例超过 30%，为运泰资产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2、运泰资产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运泰资产控制 6 家子公司，其情况如下：

##### （1）南陵泰诚房产管理有限公司

######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南陵泰诚房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3087565281Y
注册资本	683.2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汝福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9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南陵县籍山镇南翔中路120号
经营范围	委托从事商业地产的房屋租赁

## ②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资产	183.20	100.00
合计		183.20	100.00

## (2) 芜湖运鑫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运鑫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105974408X2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钱军
成立日期	2012年12月28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芜湖县湾沚镇芜屯快速通道以西、皖赣铁路以北、县客运中心以南2号02幢第三层
经营范围	委托从事商业地产的房屋租赁

## ②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资产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芜湖运鑫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对自持商务楼进行物业管理。

## (3) 芜湖市报废汽车回收有限责任公司

##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市报废汽车回收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2743057892Y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洪旭进
成立日期	2002年9月5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繁昌县荻港镇芜湖循环经济产业园
经营范围	报废汽车回收、拆解；生产性废旧金属、废旧物资回收（涉及专项审批的，凭许可证经营），停车服务

## ②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芜湖市国泰实业总公司	60.00	6.00
2	运泰资产	870.00	87.00
3	芜湖县物资回收公司	70.00	7.00
合计		1,000.00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芜湖市报废汽车回收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报废汽车的回收业务。

## (4) 芜湖运良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运良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7566376445M
注册资本	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荣
成立日期	2010年12月2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经济开发区飞阳物流园西侧
经营范围	商务信息咨询

注：芜湖运良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原名为芜湖运泰飞阳物流园有限公司，原为运泰物流的全资子公司，原经营范围为“物流园区专业管理、物流信息咨询服务，仓储、配送、物流方案策划”。东部飞阳物流园正式投入使用后，芜湖运泰飞阳物流园有限公司不再从事物流园管理、物流信息咨询业务。2016年5月，变更为运泰资产的全资子公司；2016年8月，企业名称变更为“芜湖运良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同时经营范围变更为“商务信息咨询”。

## ②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资产	200.00	100.00

合计	200.00	100.00
----	--------	--------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芜湖运良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经营业务限定为商务信息咨询。

#### (5) 芜湖运成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运成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36910705841
注册资本	12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荣
成立日期	2009 年 7 月 1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南陵县许镇镇新中湖 1#楼 1 单元 402 室
经营范围	信息咨询服务

注：芜湖运成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原名为芜湖运成物流有限公司，原为运泰物流的全资子公司，原经营范围为“普通货运（有效期至 2017 年 6 月 29 日）；仓储服务、物流服务”。为避免与运泰发展构成同业竞争，2016 年 4 月，企业名称变更为“芜湖运成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同时经营范围变更为“信息咨询服务”；2016 年 5 月，变更为运泰资产的全资子公司。

##### ②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资产	120.00	100.00
合计		120.00	100.00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芜湖运成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经营业务限定为信息咨询服务。

#### (6) 芜湖运鑫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运鑫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68084285XM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荣
成立日期	2008 年 10 月 24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钱家山
经营范围	商务信息咨询

注：芜湖运鑫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原名为芜湖运鑫物流有限公司，原为运泰物流的全资子公司，原经营范围为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运鑫物流一直未从事货运业务，为避免与运泰发展构成同业竞争，2016年4月，企业名称变更为“芜湖运鑫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同时经营范围变更为“商务信息咨询”；2016年5月，变更为运泰资产的全资子公司。

## ②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运泰资产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芜湖运鑫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经营业务限定为商务信息咨询。

## 3、运泰资产及其子公司下一步经营规划

(1) 运泰资产下一步的经营规划为对所投资单位进行战略管理，包括制定年度预算、对投资单位经营层进行考核等，下一步拟在合适时机选择与运泰股份无竞争关系的业务寻求发展。

(2) 芜湖市报废汽车回收有限责任公司下一步的经营规划为加大报废汽车回收力度，利用互联网技术和平台，开展报废汽车网上回收业务，同时加强报废汽车拆解零件网上销售。

(3) 芜湖运鑫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主要资产为一幢商业大厦，下一步经营规划为：优先寻求将该大厦整体出售，如果不能以合理价格出售，则以对外招租为主进行租赁经营。

(4) 南陵泰诚房产管理有限公司主要资产为一幢在建商务楼，下一步经营规划为待该商务楼工程验收结算后，运泰资产拟将南陵泰诚房产管理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对外进行转让。

(5) 芜湖运鑫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芜湖运成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芜湖运良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芜湖运泰财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目前尚未开展业务，下一步拟在合适时机选择与运泰股份无竞争关系的业务寻求发展。

(6) 芜湖运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为运泰资产参股公司，正常开展小贷业务。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公司相同、相似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所采取的措施及承诺

为保障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目前本人或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参股公司或间接控股公司）与股份公司不存在任何同业竞争；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者可能损害股份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3、对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确保其履行本承诺函项下的义务；

4、如股份公司将来扩展业务范围，导致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股份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按照如下方式避免与股份公司的同业竞争：（1）停止生产或提供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或服务；（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如股份公司有意受让，在同等条件下按法定程序将竞争业务优先转让给股份公司；（4）如股份公司无意受让，将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5、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如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本人承担由此给股份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

## 六、公司近两年及一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 （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资金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

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

企业占用的情况，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部飞阳物流园	15,000.00	2015-6-11	2018-6-11	是
合计	15,000.00	-	-	-

2016年9月18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签订《解除保证合同协议》，上述担保行为已解除。

##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重大资金往来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制度，对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均进行了相应的规定，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与执行，完善了专项治理制度，有利于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 七、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逐步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关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及监督权限做了规定。

公司按照《会计法》、《合同法》的相关规定，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

《内部审计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对公司的资金管理、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对外担保、内部审计、合同的签订与审批等做了具体规定。该等制度与规定能够保证公司财务的真实、可靠，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公司根据自身行业性质，制定了《行车安全管理制度》、《驾驶员安全资质审核管理办法》、《行车安全台账档案管理办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行车事故应急处置预案》等规章制度，对行车安全做了具体规定，有助于加强行车安全管理，规范从业人员的安全责任行为，维护公司运输生产安全秩序。

公司自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发挥了良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进行有效的预防与控制。

## 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担任相应职务期间，从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 1、2016 年度

姓名	职务	薪酬（万元）	领取薪酬单位
王冀民	董事长	58.80	安徽运泰
邵必祥	副董事长	50.80	安徽运泰
葛伦武	董事、总经理	50.80	安徽运泰
叶松	董事、副总经理	44.80	安徽运泰
汪俊杰	副总经理	36.26	安徽运泰
徐丹林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44.80	安徽运泰
曾道启	监事会主席	42.44	安徽运泰
黄震	副总经理	20.86	安徽运泰
栾杰	监事	11.07	安徽运泰
蒋文	职工代表监事	13.54	安徽运泰

孙自和	董事会秘书	30.72	安徽运泰
-----	-------	-------	------

## 2、2015 年度

姓名	职务	薪酬（万元）	领取薪酬单位
王冀民	董事长	45.66	运泰集团
邵必祥	副董事长、总经理	38.36	运泰集团
葛伦武	董事、执行总经理	34.51	运泰集团
叶松	董事、副总经理	32.44	运泰集团
徐丹林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32.03	运泰集团
曾道启	监事会主席	32.04	运泰集团
栾杰	监事	11.34	运泰集团
蒋文	职工代表监事	13.85	运泰集团
汪俊杰	副总经理	24.45	运泰集团
孙自和	董事会秘书	21.12	运泰集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公司制定的《高级管理层年薪方案》和《薪酬管理办法》领取薪酬，薪酬包括基础年薪、绩效奖励、管理责任奖以及福利性收入等，福利性收入包括为员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等。除从公司领取薪酬及作为股东享有公司利润分配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享有其他福利待遇、长期激励或退休金计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在其他关联企业领取薪酬情况。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关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王冀民	董事长	30,388,960	30.38
邵必祥	副董事长	17,995,040	17.99
葛伦武	董事、总经理	224,000	0.22
叶松	董事、副总经理	420,000	0.42
汪俊杰	副总经理	224,000	0.22

徐丹林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24,000	0.22
曾道启	监事会主席	420,000	0.42
栾杰	监事	70,000	0.07
蒋文	职工代表监事	70,000	0.07
孙自和	董事会秘书	165,200	0.17
黄秀霞	邵必祥配偶	70,000	0.07
伍晓彬	孙自和配偶	25,200	0.03
合计		50,296,400	50.28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及其他关联关系。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董事长王冀民和监事会主席曾道启外，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其他任何协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签署日，上述《劳动合同》均得到了有效的执行。

为有效避免同业竞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承诺详见本章之“五、同业竞争”之“（二）为避免同业竞争所采取的措施及承诺”。

###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主要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王冀民	董事长	运泰资产	董事	同一控制
邵必祥	副董事长	运泰资产	董事	同一控制
		交通物资供销	董事长	全资子公司
		畅行客运	执行董事	联营企业

		易出行科技	董事长	—
		大运实业	副董事长	合营企业
葛伦武	董事、总经理	运泰资产	董事长	同一控制
		运泰小额贷	董事长	曾为联营企业
		运泰咨询	执行董事	—
		鑫皓餐饮	执行董事	—
叶松	董事、副总经理	运泰资产	董事	同一控制
		飞马客运	董事	控股子公司
		捷运汽运	董事长	联营企业
徐丹林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运泰资产	董事	同一控制
		中油石油	监事	参股公司
		芜湖荣欣装潢有限公司	监事	—
		芜湖市报废汽车回收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同一控制
		交通物资供销	监事	全资子公司
曾道启	监事会主席	运泰资产	监事	同一控制
栾杰	监事	芜湖运泰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监事	全资子公司
		安徽运泰网络汽车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子公司
汪俊杰	副总经理	南陵运山运输	监事	全资子公司
		泰达汽车	执行董事	全资子公司
		运泰小额贷	董事	曾为联营企业

除上述兼职情况以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对外投资企业	实际出资比例 (%)	被投资企业与本公司关系
王冀民	运泰资产	30.45	同一控制

邵必祥	运泰资产	18.02	同一控制
葛伦武	运泰资产	0.22	同一控制
	芜湖鑫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51.00	—
叶松	运泰资产	0.42	同一控制
徐丹林	运泰资产	0.22	同一控制
	安徽繁昌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0	—
曾道启	运泰资产	0.42	同一控制
汪俊杰	运泰资产	0.22	同一控制
栾杰	运泰资产	0.07	同一控制
蒋文	运泰资产	0.07	同一控制
孙自和	运泰资产	0.17	同一控制

除以上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1) 芜湖运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运泰资产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章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之“（一）同业竞争情况”。

(2) 芜湖鑫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鑫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40200000211893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葛伦武
成立日期	2014 年 10 月 20 日
营业期限	2044 年 10 月 19 日
住所	芜湖市镜湖区仁和苑小区 8#楼 301、401
经营范围	餐饮管理（除餐饮），餐饮项目策划及投资

②股权结构

鑫皓餐饮的股东为葛伦武与朱玉玫，其中朱玉玫为葛伦武的配偶。

(3) 安徽繁昌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安徽繁昌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255630187X4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丰
成立日期	2010 年 5 月 20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华侨国际大酒店一层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也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 ②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新	200.00	2.00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	5,100.00	51.00
3	张启刚	200.00	2.00
4	徐丹林	200.00	2.00
5	安徽九天中联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700.00	7.00
6	繁昌县孙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00.00	5.00
7	繁昌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900.00	9.00
8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00.00	9.00
9	芜湖红花山矿建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8.00
10	安徽金丰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5.00
合计		10,000.00	100.00

## 2、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变动情况

### 1、董事变动情况

2015 年 3 月 15 日，运泰有限股东会通过《关于芜湖运泰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人选推荐议案》，鉴于运泰有限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王冀民、邵必祥、叶松、曾道启、徐丹林任期届满，推选王冀民、邵必

祥、叶松、徐丹林、葛伦武为运泰有限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2016年6月3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推选王冀民、邵必祥、葛伦武、叶松、徐丹林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成员，其中，王冀民任董事长。

## 2、监事变动情况

2015年3月15日，运泰有限股东会通过《关于芜湖运泰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人选推荐议案》，鉴于运泰有限第四届监事会成员李献增、栾杰任期届满且李献增退休，推选曾道启、栾杰为运泰有限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2015年3月15日，运泰有限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蒋文为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6月30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推选曾道启、栾杰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蒋文为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其中，曾道启为监事会主席。

##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4年5月30日，运泰有限召开董事会会议，同意聘任孙自和为运泰有限董事会秘书，房培建不再担任运泰有限董事会秘书职务。

2015年6月29日，运泰有限召开董事会会议，为精简经营层职数，进一步完善管理结构，一致同意减少董事会聘任的副总经理职数。同意钱军不再担任运泰有限常务副总经理职务，黄震、朱童建、秦增荣和李汝福不再担任运泰有限副总经理职务；同意聘任葛伦武为运泰有限的执行总经理。

2016年6月30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并形成决议，同意聘任葛伦武为总经理，聘任叶松、徐丹林、汪俊杰为副总经理，聘任孙自和为董事会秘书，聘任徐丹林为财务总监。

##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

情况。

##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

### 1、董事任职资格情况

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 5 名，分别为王冀民、邵必祥、葛伦武、叶松、徐丹林，其具体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 （1）王冀民

王冀民退休前曾担任芜湖市政府经济发展中心党组书记、主任，鉴于王冀民担任运泰有限董事长是在 2003 年退休之后，经查阅有关党政干部廉洁从政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其中涉及到规范党政机关离退休干部（含退居二线干部）个人投资行为的主要有：

①《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严禁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决定》（1984）；

②《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经商办企业问题的若干规定》（1988）；

③《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1997）；

④《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实施办法》（1997）；

⑤《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2006）；

⑥《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2010）。

结合上述法律、法规和政策，补充分析如下：

①《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严禁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决定》（1984）

该文件规定“乡（含乡）以上党政机关在职干部（包括退居二线的干部），一律不得以独资或合股、兼职取酬、搭干股分红等方式经商、办企业；也不允许利用职权为其家属、亲友所办的企业谋取利益。”

王冀民于 2003 年退休，已经不是在职干部，亦不是退居二线，因此王冀民的情况不适用该文件的规定。

②《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经商办企业问题的若干规定》(1988)

该文件规定“党和国家机关的退休干部，不得兴办商业性企业，不得到这类企业任职，不得在商品买卖中居间取酬，不得以任何形式参与倒卖生产资料和紧俏商品，不得向有关单位索要国家的物资，不得进行金融活动。”

该文件是为了防止机关退休干部“利用原来的工作关系和影响参与倒卖活动，损害国家和群众利益，滋生腐败现象”。该文件所禁止退休干部兴办的企业是指“商业性企业”，而不是针对所有企业。运泰有限是交通运输企业，亦非王冀民所兴办，因此，王冀民担任董事长并不违反该规定。

③《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1997)、《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实施办法》(1997)

《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第2条规定：“禁止私自从事营利活动。不准有下列行为：(一)个人经商、办企业”。

《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实施办法》第3条规定：“《廉政准则》的适用范围，包括已到退(离)休年龄尚未办理退(离)休手续，以及已办退(离)休手续但返聘后又担任相应领导职务的党员领导干部。”

王冀民于2003年退休，且未被返聘后又担任相应领导职务。因此，王冀民担任董事长并不违反《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以及《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实施办法》的规定。

④《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2006)、《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20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第102条规定“公务员辞去公职或者退休的，原系领导成员的公务员在离职三年内，其他公务员在离职两年内，不得到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企业或者其他营利性组织任职，不得从事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营利性活动。”

《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第2条规定“禁止私自从事营利性活动。不准有下列行为：(六)离职或者退休后三年内，接受原任职务管辖的地区和业务范围内的民营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和中介机构的聘任，或者

个人从事与原任职务管辖业务相关的营利性活动。”

芜湖市政府经济发展中心当时的主要职责概括为研究芜湖市经济、社会发展与改革焦点问题，为市政府提出建议和措施；负责对区县及有关部门发展研究工作进行指导；研究制定全市经济体制改革发展战略及中长期规划；参与研究教、卫、环、城建相关国企和事业单位改革；参与研究医药、投资与对外贸易、财税等宏观调控体系改革，并提出建议；协助市经贸委完善工、交国有企业改制工作；参与小城镇综合改革试点工作；承担交办的调研和协调工作。

王冀民先生自 2003 年从芜湖市政府经济发展中心退休后至今，不再和芜湖市政府经济发展中心有任何聘用关系，也未在与芜湖市政府经济发展中心业务直接相关的企业或者其他营利性组织任职，且未从事与芜湖市政府经济发展中心业务直接相关的营利性活动。因此，王冀民担任公司董事长至今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以及《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的规定。

综上，董事长王冀民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党员纪律的有关规定，不违反所适用的党政机关干部廉洁自律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任职资格合法有效。

(2) 邵必祥未曾在党政机关任职，亦未曾在除芜运总公司以外的国有企业中任职。

(3) 葛伦武曾于 1985 年至 2003 年期间担任国有企业芜湖市东方纸板厂的普通职工。葛伦武未曾在国有独资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含国有独资金融企业和国有控股金融企业)及其分支机构担任过领导班子成员，不存在违反《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的情形。此外，葛伦武未曾在党政机关中任职，符合任职资格。

(4) 叶松未曾在党政机关任职，亦未曾在除芜运总公司以外的国有企业中任职。

(5) 徐丹林曾于 1986 年至 1997 年期间担任国有企业芜湖市政工程公司副总会计师、审计科长；2007 年至 2016 年期间担任国有参股企业芜湖市科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徐丹林未曾在国有独资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含国有

独资金融企业和国有控股金融企业)及其分支机构担任过领导班子成员,不存在违反《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的情形。此外,徐丹林未曾在党政机关中任职,符合任职资格。

## 2、监事任职资格情况

公司监事会现有监事3名,分别为曾道启、栾杰、蒋文,具体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公司监事”。

(1) 曾道启未曾在党政机关中任职,曾任芜湖市第一运输总公司总经理,于2008年芜湖市第一运输总公司被运泰有限收购后进入运泰有限,除此以外未曾在其他国有企业中任职,符合任职资格。

(2) 栾杰未曾在国有独资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含国有独资金融企业和国有控股金融企业)及其分支机构担任过领导班子成员,不存在违反《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的情形。此外,栾杰未曾在党政机关中任职,符合任职资格。

(3) 蒋文未曾在国有独资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含国有独资金融企业和国有控股金融企业)及其分支机构担任过领导班子成员,不存在违反《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的情形。此外,蒋文未曾在党政机关中任职,符合任职资格。

## 3、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

公司现有管理人员5名,分别为葛伦武、叶松、汪俊杰、徐丹林、孙自和,具体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 葛伦武,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章 公司治理”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之“1、董事任职资格情况”相关内容。

(2) 叶松,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章 公司治理”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之“1、董事任职资格情况”相关内容。

(3) 徐丹林,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章 公司治理”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九)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之“1、董事任职资格情况”相关内容。

(4) 汪俊杰未曾在党政机关任职, 亦未曾在除芜运总公司以外的国有企业中任职。

(5) 孙自和未曾在党政机关任职, 亦未曾在除芜运总公司以外的国有企业中任职。

## 九、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

### (一) 投资者权益保护

《公司章程》第十章专门对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规定,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又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详细规定。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担任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 董事会办公室是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职能部门, 由董事会秘书领导, 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包括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方针、公司依法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企业文化建设等。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股东大会、公司网站、一对一沟通、邮寄资料、电话咨询等。

公司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 充分利用互联网络提高沟通效率, 降低沟通成本, 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二) 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三十条规定,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 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条规定, 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 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 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 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一百八十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前述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四章 公司财务

### 一、公司的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b>66,197,694.27</b>	109,398,340.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b>983,400.00</b>	1,780,277.56
应收账款	<b>29,512,208.20</b>	27,742,244.58
预付款项	<b>16,105,554.84</b>	23,098,228.6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b>24,674,764.53</b>	48,803,350.67
存货	<b>4,020,820.39</b>	4,120,259.2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138,445,883.14</b>	126,895,951.05
<b>流动资产合计</b>	<b>279,940,325.37</b>	<b>341,838,652.56</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b>11,104,967.50</b>	11,257,967.5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b>98,780,101.17</b>	92,701,516.73
投资性房地产		1,932,394.66
固定资产	<b>248,982,184.56</b>	243,591,437.83
在建工程	<b>42,518,533.75</b>	85,811,976.3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b>1,441,166.04</b>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b>107,197,574.30</b>	115,071,532.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b>3,631,016.57</b>	1,846,824.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b>19,844,270.25</b>	26,849,588.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b>1,300,000.00</b>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4,799,814.14	579,063,238.58
资产总计	814,740,139.51	920,901,891.14

续上表: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49,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	1,579,200.00
应付账款	56,240,409.83	63,863,567.64
预收款项	44,751,031.68	55,730,053.18
应付职工薪酬	24,033,804.95	32,800,038.71
应交税费	13,466,608.83	30,094,266.5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84,682.15	484,682.15
其他应付款	54,753,930.56	79,148,414.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39,187.49	6,717,156.6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0,469,655.49	319,417,379.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b>92,563,800.00</b>	53,047,137.4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b>54,007,214.91</b>	88,497,506.9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b>33,250,897.51</b>	15,087,967.64
预计负债	<b>405,783.89</b>	140,092.15
递延收益	<b>104,204,040.07</b>	113,719,584.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84,431,736.38</b>	270,492,288.87
<b>负债合计：</b>	<b>494,901,391.87</b>	589,909,667.88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b>100,027,550.00</b>	100,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b>58,214,078.05</b>	13,159,469.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b>17,649,834.42</b>	13,856,009.80
盈余公积	<b>4,770,520.91</b>	27,198,204.81
未分配利润	<b>121,228,217.02</b>	158,377,572.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b>301,890,200.40</b>	313,391,256.95
少数股东权益	<b>17,948,547.24</b>	17,600,966.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b>319,838,747.64</b>	330,992,223.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b>814,740,139.51</b>	920,901,891.14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b>551,220,408.64</b>	704,344,444.99
减：营业成本	<b>450,850,116.55</b>	538,057,767.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b>5,724,817.02</b>	7,016,176.62
销售费用	<b>1,874,738.80</b>	2,384,518.85
管理费用	<b>99,524,144.72</b>	114,747,117.14
财务费用	<b>3,642,782.97</b>	4,273,936.22
资产减值损失	<b>-1,026,707.38</b>	4,018,510.8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b>853,119.67</b>	2,166,685.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5,704,837.46</b>	-2,465,460.76

二、营业利润	<b>-8,516,364.37</b>	36,013,103.80
加：营业外收入	<b>75,900,219.17</b>	63,965,983.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b>7,101,295.46</b>	2,103,024.69
减：营业外支出	<b>1,224,264.43</b>	1,213,890.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986,678.42</b>	259,191.78
三、利润总额	<b>66,159,590.37</b>	98,765,196.87
减：所得税费用	<b>18,720,073.71</b>	26,683,632.03
四、净利润	<b>47,439,516.66</b>	72,081,564.84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b>43,844,331.47</b>	68,298,403.93
少数股东损益	<b>3,595,185.19</b>	3,783,160.9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b>47,439,516.66</b>	72,081,564.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b>43,844,331.47</b>	68,298,403.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b>3,595,185.19</b>	3,783,160.91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b>559,478,041.07</b>	739,134,838.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b>4,106,942.14</b>	5,519,873.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b>108,809,513.12</b>	137,412,106.9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72,394,496.33</b>	<b>882,066,819.2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b>309,613,443.47</b>	361,233,343.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b>188,185,390.07</b>	202,192,078.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b>52,081,516.29</b>	65,234,413.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b>90,663,360.99</b>	56,842,741.1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40,543,710.82</b>	<b>685,502,575.8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1,850,785.51</b>	<b>196,564,243.3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b>442,900,000.00</b>	445,93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b>8,090,891.98</b>	1,749,836.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b>2,275,297.38</b>	1,448,683.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b>2,033,152.99</b>	2,912,664.3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55,299,342.35</b>	<b>452,041,184.66</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b>78,448,960.51</b>	158,089,334.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b>454,300,000.00</b>	507,633,197.2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b>1,850,000.00</b>	50,81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34,598,960.51</b>	<b>716,532,531.38</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9,299,618.16</b>	<b>-264,491,346.7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b>1,800,000.00</b>	5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到的现金	<b>1,800,000.00</b>	5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b>61,143,200.00</b>	129,739,9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23,610,157.16</b>	77,580,226.73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6,553,357.16</b>	<b>207,870,126.73</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b>59,497,581.69</b>	94,460,390.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现金	<b>20,807,589.35</b>	16,640,330.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 利、利润	<b>3,193,659.66</b>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0,305,171.04</b>	<b>111,100,721.59</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248,186.12</b>	<b>96,769,405.14</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1,200,646.53</b>	<b>28,842,301.77</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107,398,340.80</b>	78,556,039.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197,694.27	107,398,340.80
----------------	---------------	----------------

##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800,000.00		13,159,469.54			13,856,009.80	27,198,204.81	158,377,572.80	17,600,966.31	330,992,223.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800,000.00		13,159,469.54			13,856,009.80	27,198,204.81	158,377,572.80	17,600,966.31	330,992,223.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772,450.00		45,054,608.51			3,793,824.62	-22,427,683.90	-37,149,355.78	347,580.93	-11,153,475.6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3,844,331.47	3,595,185.19	47,439,516.6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72,450.00		403,767.96						500,000.00	131,317.96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500,000.00	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772,450.00		403,767.96							-368,682.04
(三) 利润分配							4,770,520.91	-40,695,657.91	-3,747,604.26	-39,672,741.26
1、提取盈余公积							4,770,520.91	-4,770,520.91		
2、对所有者的分配								-13,925,137.00	-3,747,604.26	-17,672,741.26
3、其他								-22,000,000.00		-22,00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7,496,234.15				-27,198,204.81	-40,298,029.34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67,496,234.15				-27,198,204.81	-40,298,029.34		
(五) 专项储备						3,793,824.62				3,793,824.62
1、本期提取						6,839,998.51				6,839,998.51
2、本期使用						-3,046,173.89				-3,046,173.89
(六) 其他			-22,845,393.60							-22,845,393.6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27,550.00		58,214,078.05			17,649,834.42	4,770,520.91	121,228,217.02	17,948,547.24	319,838,747.64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000,000.00		13,265,424.70			9,897,252.02	21,972,207.98	141,790,340.70	18,625,353.30	277,550,578.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2,000,000.00		13,265,424.70			9,897,252.02	21,972,207.98	141,790,340.70	18,625,353.30	277,550,578.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8,800,000.00		-105,955.16			3,958,757.78	5,225,996.83	16,587,232.10	-1,024,386.99	53,441,644.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298,403.93	3,783,160.91	72,081,564.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5,955.16						-1,900,000.00	-2,005,955.16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900,000.00	-1,9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05,955.16							-105,955.16
（三）利润分配							5,225,996.83	-22,911,171.83	-2,907,547.90	-20,592,722.90
1、提取盈余公积							5,225,996.83	-5,225,996.83		
2、对所有者的分配								-17,685,175.00	-2,907,547.90	-20,592,722.90
3、其他										

<b>(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28,800,000.00							-28,800,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28,800,000.00							-28,800,000.00		
<b>(五) 专项储备</b>						3,958,757.78				3,958,757.78
1、本期提取						7,322,923.05				7,322,923.05
2、本期使用						-3,364,165.27				-3,364,165.27
<b>(六) 其他</b>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100,800,000.00		13,159,469.54			13,856,009.80	27,198,204.81	158,377,572.80	17,600,966.31	330,992,223.26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b>19,697,824.90</b>	57,926,498.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000.00
应收账款	<b>8,713,231.99</b>	9,682,876.41
预付款项	<b>4,120,288.15</b>	6,916,108.2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b>81,140,047.31</b>	103,878,981.17
存货	<b>1,266,032.18</b>	1,216,342.3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130,000,000.00</b>	118,500,000.00
<b>流动资产合计</b>	<b>244,937,424.53</b>	<b>298,190,806.29</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b>11,104,967.50</b>	11,104,967.5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b>246,125,532.84</b>	227,379,895.27
投资性房地产		1,932,394.66
固定资产	<b>115,889,772.36</b>	89,360,913.59
在建工程	<b>42,115,586.58</b>	70,058,673.9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b>66,999,588.27</b>	62,446,799.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15,220.25	63,555.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10,366.76	8,950,042.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00,0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91,761,034.56</b>	<b>471,297,242.61</b>
<b>资产总计</b>	<b>736,698,459.09</b>	<b>769,488,048.90</b>

续上表：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49,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529,079.16	22,800,368.92
预收款项	6,443,243.61	5,099,843.42
应付职工薪酬	10,020,925.64	17,399,562.45
应交税费	3,343,642.18	17,460,172.1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0,557,593.59	206,321,119.0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39,187.49	6,717,156.69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278,633,671.67</b>	<b>324,798,222.63</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92,563,800.00	53,047,137.4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3,134,740.40	56,764,049.6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29,483,903.23	11,320,973.36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1,093,516.38	91,922,266.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36,275,960.01</b>	<b>213,054,426.50</b>
<b>负债合计</b>	<b>514,909,631.68</b>	<b>537,852,649.13</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b>100,027,550.00</b>	100,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b>67,496,234.15</b>	22,845,393.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b>9,556,576.83</b>	7,565,377.68
盈余公积	<b>4,770,520.91</b>	27,198,204.81
未分配利润	<b>39,937,945.52</b>	73,226,423.68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21,788,827.41</b>	<b>231,635,399.77</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736,698,459.09</b>	<b>769,488,048.90</b>

##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184,048,671.76</b>	<b>248,794,299.28</b>
减：营业成本	<b>135,215,922.14</b>	168,377,924.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b>1,312,288.88</b>	1,258,492.52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b>51,025,220.50</b>	57,676,024.05
财务费用	<b>2,978,660.55</b>	1,701,876.19
资产减值损失	<b>-103,702.69</b>	2,468,475.1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投资收益	<b>45,579,753.10</b>	34,879,107.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b>-5,767,036.53</b>	-2,512,100.72
<b>二、营业利润</b>	<b>39,200,035.48</b>	<b>52,190,614.83</b>
加：营业外收入	<b>12,665,929.40</b>	6,895,710.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b>5,119,636.36</b>	1,232,855.06
减：营业外支出	<b>132,609.37</b>	34,439.8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8,362.59	-
<b>三、利润总额</b>	<b>51,733,355.51</b>	<b>59,051,885.91</b>
减：所得税费用	4,028,146.42	6,791,917.66
<b>四、净利润</b>	<b>47,705,209.09</b>	<b>52,259,968.25</b>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47,705,209.09</b>	<b>52,259,968.25</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5,073,612.84	258,547,733.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8,4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541,447.66	93,473,902.0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60,615,060.50</b>	<b>352,520,035.7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491,470.98	109,753,645.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629,073.32	74,044,859.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899,610.30	17,161,669.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576,796.15	32,876,063.6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37,596,950.75</b>	<b>233,836,237.9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3,018,109.75</b>	<b>118,683,797.8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8,300,000.00	443,717,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b>11,272,847.94</b>	1,745,161.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b>1,107,904.60</b>	578,514.0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40,680,752.54</b>	<b>446,041,175.13</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b>35,876,681.22</b>	92,603,316.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b>472,250,000.00</b>	549,093,197.2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08,126,681.22</b>	<b>641,696,513.36</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7,445,928.68</b>	<b>-195,655,338.2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b>61,143,200.00</b>	121,239,9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22,167,457.16</b>	77,580,226.73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3,310,657.16</b>	<b>198,820,126.73</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b>59,497,581.69</b>	75,960,390.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b>17,613,929.69</b>	15,698,139.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7,111,511.38</b>	<b>91,658,530.34</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199,145.78</b>	<b>107,161,596.39</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8,228,673.15</b>	<b>30,190,055.96</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57,926,498.05</b>	27,736,442.0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9,697,824.90</b>	<b>57,926,498.05</b>

##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800,000.00	-	22,845,393.60	-	-	7,565,377.68	27,198,204.81	73,226,423.68	231,635,399.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800,000.00	-	22,845,393.60	-	-	7,565,377.68	27,198,204.81	73,226,423.68	231,635,399.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772,450.00	-	44,650,840.55	-	-	1,991,199.15	-22,427,683.90	-33,288,478.16	-9,846,572.3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47,705,209.09	47,705,209.0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72,450.00	-	-	-	-	-	-	-	-772,450.00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其他	-772,450.00	-	-	-	-	-	-	-	-772,450.00
(三) 利润分配	-	-	-	-	-	-	4,770,520.91	-40,695,657.91	-35,925,137.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4,770,520.91	-4,770,520.91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13,925,137.00	-13,925,137.00
3、其他	-	-	-	-	-	-	-	-22,000,000.00	-22,00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67,496,234.15	-	-	-	-27,198,204.81	-40,298,029.34	-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	-
5、其他	-	-	67,496,234.15	-	-	-	-27,198,204.81	-40,298,029.34	-
(五) 专项储备	-	-	-	-	-	1,991,199.15	-	-	1,991,199.15
1、本期提取	-	-	-	-	-	3,380,063.96	-	-	3,380,063.96
2、本期使用	-	-	-	-	-	-1,388,864.81	-	-	-1,388,864.81
(六) 其他	-	-	-22,845,393.60	-	-	-	-	-	-22,845,393.6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27,550.00	-	67,496,234.15	-	-	9,556,576.83	4,770,520.91	39,937,945.52	221,788,827.41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000,000.00	-	22,845,393.60	-	-	5,433,349.87	21,972,207.98	72,677,627.26	194,928,578.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72,000,000.00	-	22,845,393.60	-	-	5,433,349.87	21,972,207.98	72,677,627.26	194,928,578.71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b>	28,800,000.00	-	-	-	-	2,132,027.81	5,225,996.83	548,796.42	36,706,821.06
<b>(一) 综合收益总额</b>	-	-	-	-	-	-	-	52,259,968.25	52,259,968.25
<b>(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b>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b>(三) 利润分配</b>	-	-	-	-	-	-	5,225,996.83	-22,911,171.83	-17,685,175.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5,225,996.83	-5,225,996.83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17,685,175.00	-17,685,175.00
3、其他	-	-	-	-	-	-	-	-	-
<b>(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28,800,000.00	-	-	-	-	-	-	-28,800,000.00	-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	-
5、其他	28,800,000.00	-	-	-	-	-	-	-28,800,000.00	-
<b>(五) 专项储备</b>	-	-	-	-	-	2,132,027.81	-	-	2,132,027.81
1、本期提取	-	-	-	-	-	3,783,256.41	-	-	3,783,256.41
2、本期使用	-	-	-	-	-	-1,651,228.60	-	-	-1,651,228.60
<b>(六) 其他</b>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100,800,000.00	-	22,845,393.60	-	-	7,565,377.68	27,198,204.81	73,226,423.68	231,635,399.77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编号	公司名称	2016年度	2015年度	备注
1	运通公交	√	√	
2	运通出租	√	√	
3	运达出租	√	√	
4	南陵运山运输	√	√	
5	运山公交	√	√	
6	安泰城市公交	√	√	
7	芜湖县公交	√	√	
8	广德城乡公交	√	√	
9	巨勇有限	√	√	
10	飞马客运	√	√	
11	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	-	2015年7月被吸收合并、注销
12	江南长运	√	√	
13	新辰快客	√	√	
14	运泰驾培	√	√	
15	南陵驾培	√	√	

16	繁昌驾培	√	√	
17	安达驾培	√	√	
18	芜湖国旅	√	√	
19	金陆航汽车租赁	√	√	
20	涉外旅游	√	√	
21	皖南城市候机楼	-	√	2016年5月被吸收合并
22	金陆航旅游	√	√	
23	新长城出租	√	√	
24	大发出租	√	√	
25	运山出租	√	√	
26	运泰物流	√	√	
27	运鑫物流	-	√	2016年5月转让给芜湖运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8	运鑫大件	-	√	2016年7月被芜湖运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吸收合并后注销
29	芜湖市运安危险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	-	2015年8月已转让全部股权
30	芜湖运泰飞阳物流园有限公司	-	√	2016年5月转让给芜湖运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1	芜湖运成物流有限公司	-	√	2016年5月转让给芜湖运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2	交通物资供销	√	√	
33	运泰汽修	√	√	
34	芜湖市报废汽车回收有限责任公司	-	√	2016年4月分立存续转入运泰资产
35	运泰鼎盛	√	√	
36	交运汽车检测	√	√	
37	芜湖运鑫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	√	2016年4月分立存续转入运泰资产
38	旅游集散中心	√	√	
39	鑫泰保险代理	√	√	
40	客运东站	√	√	
41	徽昌机动车	√	√	
42	南陵泰诚房产管理有限公司	-	√	2016年4月分立存续转入运泰资产
43	芜湖泰达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	√	2015年9月新设子公司
44	南陵运翔物流	-	√	2016年8月注销

45	芜湖运泰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	-	2016年8月投资设立子公司
46	安徽运泰网络汽车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	-	2016年10月投资设立子公司

## 二、 审计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芜湖运泰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和2015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7]006856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和2015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节采用的公司财务数据均来源于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

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

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 （二）应收款项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本公司将 500 万元以上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 （2）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 （三）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四) 长期股权投资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

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

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 (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30-50	-	2%-3.33%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六)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	4.75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5	5	19—23.75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19—31.67

##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七) 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八）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九）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特许经营权等。

###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年	可使用年限
软件	3年	受益年限
出租车运营使用权	8年	可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

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 (十)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 （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

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

时计入当期损益。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十三）预计负债

####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

面价值。

## （十四）收入

###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

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 5、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 (十五) 政府补助

####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

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 (十七)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 四、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率 (%)	<b>18.21</b>	23.61
净资产收益率 (%)	<b>13.50</b>	24.3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	<b>6.03</b>	19.11
每股收益 (元)	<b>0.44</b>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	<b>0.20</b>	0.5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b>0.32</b>	1.95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b>17.31</b>	19.70
存货周转率 (次)	-	-
财务指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每股净资产 (元)	<b>3.20</b>	3.28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	<b>69.89</b>	69.90

资产负债率（合并）（%）	<b>60.74</b>	64.06
流动比率（倍）	<b>1.33</b>	1.07
速动比率（倍）	<b>1.31</b>	1.06

### （一）盈利能力分析

2016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毛利率分别为**18.21%**和23.61%，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3.50%**和24.35%，**公司毛利率下降主要系2016年度公司客运业务收入规模下滑及公司更新部分营运车辆，车辆折旧增加所致。**

### （二）偿债能力分析

2016年末和2015年度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33**和1.07，速动比率分别为**1.31**和1.06。**2016年末公司流动比率较上年增加，主要系公司短期借款减少3,900.00万元，同时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减少所致。短期公司流动资金充足，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2016年末和2015年度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8.89%**和69.90%，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

#### 1、主要流动负债如下：

截至**2016年末**公司流动负债总额为**21,046.97**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为**42.53%**。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流动负债的比例（%）
短期借款	1,000.00	4.75
应付账款	5,624.04	26.72
预收款项	4,475.10	21.26
应付职工薪酬	2,403.38	11.42
应交税费	1,346.66	6.40
其他应付款	5,475.39	26.02

合计	20,324.58	96.57
----	-----------	-------

预收款项主要系驾驶培训预收款，**2016年末**驾驶培训预收款为**3,319.36**万元，该部分待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后公司确认为收入，不存在较大偿债风险。

截至**2016年末**公司流动负债均为经营性负债，不存在大额金融负债，不存在较大偿债风险。

## 2、主要非流动负债如下：

截至**2016年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总额为**28,443.17**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为**57.47%**。

项目	金额（万元）	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
长期借款	9,256.38	32.54
长期应付款	5,400.72	18.99
专项应付款	3,325.09	11.69
递延收益	10,420.40	36.64
合计	28,402.60	99.86

截至**2016年末**，公司长期借款金额为**9,256.38**万元，系公司为建设芜湖综合客运枢纽南站项目进行的借款。2015年12月30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15153），贷款金额为10,000.00万元。2015年12月30日公司提得款项4,730.00万元，借款期限：2015.12.30-2023.12.30；2016年6月30日公司提得款项4,780.00万元，借款期限：2016.6.16-2023.12.30；具体还款计划如下：

还款期数	借款 4,780 万元		借款 4,730 万元	
	还款日期	金额（万元）	还款日期	金额（万元）
1	2017/6/8	120.00	2017/6/8	118.25
2	2017/12/8	120.00	2017/12/8	118.25
3	2018/6/8	250.00	2018/6/8	236.50
4	2018/12/8	250.00	2018/12/8	236.50
5	2019/6/8	250.00	2019/6/8	236.50
6	2019/12/8	250.00	2019/12/8	236.50

7	2020/6/8	360.00	2020/6/8	354.75
8	2020/12/8	360.00	2020/12/8	354.75
9	2021/6/8	360.00	2021/6/8	354.75
10	2021/12/8	360.00	2021/12/8	354.75
11	2022/6/8	480.00	2022/6/8	473.00
12	2022/12/8	480.00	2022/12/8	473.00
13	2023/6/8	600.00	2023/6/8	591.25
14	2023/12/30	540.00	2023/12/30	591.25

依据还款计划，公司每年还款金额较低，不存在较大的偿债压力。

截至**2016年末**，公司长期应付款金额为**5,400.72**万元，主要系经营保证金和车辆保证金。由于客运企业业务性质的特殊性，该部分负债偿期较长，且较为稳定，不存在较大偿债压力。

截至**2016年末**，公司专项应付款金额为**3,325.09**万元，系公司收到的土地拆迁补偿款。公司递延收益为**10,420.40**万元，系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上述负债公司不需要偿还。扣除递延收益后**2016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47.95%**和**51.71%**。

### 3、同行业公司偿债能力对比

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合并) (%)	宁波公运	<b>42.39</b>	48.37
	宜昌交运	<b>54.34</b>	47.24
	富临运业	<b>60.89</b>	61.83
	江西长运	<b>72.32</b>	68.17
	益运股份	<b>64.90</b>	67.78
	宜运股份	<b>77.34</b>	74.60

	公司	<b>60.74</b>	64.06
流动比率	宁波公运	<b>1.92</b>	2.07
	宜昌交运	<b>0.89</b>	1.05
	富临运业	<b>0.23</b>	0.39
	江西长运	<b>0.82</b>	0.76
	益运股份	<b>0.53</b>	0.66
	宜运股份	<b>0.30</b>	0.39
	公司	<b>1.33</b>	1.07
速动比率	宁波公运	<b>1.83</b>	1.99
	宜昌交运	<b>0.72</b>	0.81
	富临运业	<b>0.23</b>	0.38
	江西长运	<b>0.80</b>	0.72
	益运股份	<b>0.52</b>	0.63
	宜运股份	<b>0.24</b>	0.30
	公司	<b>1.31</b>	1.06

客运行业特点导致行业内企业资产负债率均较高，与可比公司相比，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平均水平，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综上，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流动负债和长期负债到期偿债压力小，不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

### （三）营运能力分析

2016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7.31**和19.70。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物流公司应收的货运款。**公司主要营业收入为客运及站场收入，**

客户主要为个人，因此应收账款较少。

#### (四)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3,185.08</b>	19,656.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7,929.96</b>	-26,449.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624.82</b>	9,676.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b>-4,120.06</b>	2,884.23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b>55,947.80</b>	73,913.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b>410.69</b>	551.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b>10,880.95</b>	13,741.2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7,239.45</b>	<b>88,206.68</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b>30,961.34</b>	36,123.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b>18,818.54</b>	20,219.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b>5,208.15</b>	6,523.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b>9,066.34</b>	5,684.2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4,054.37</b>	<b>68,550.26</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185.08</b>	<b>19,656.42</b>

报告期内，**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185.08 万元**和 19,656.42 万元。其中，**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55,947.80 万元**和 73,913.48 万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30,961.34 万元**和 36,123.33 万元。

公司最近一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大幅下降其主要原因有：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6 年度较上年度减少 **17,965.68 万元**，主要系客运及站场收入、物流收入和驾驶培训业务下降。客运及站场业务收入下降主要系：（1）宁安高铁的开通带来的客流分流的影响；（2）我国汽车保有量的快速增加导致更多人选择私家车出行，对短途客运的影响。物流收入下降主要系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因此公司对收入结构进行调整，缩减了业务规模。（3）驾驶培训业务收入下降主要系市场竞争激烈，驾驶培训费用降低所致。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16 年度较上年度减少 **5,161.99 万元**，主要系客运业务规模和物流业务规模的减小带来燃油成本支出的降低。

公司最近一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大幅下降主要系宁安高铁的开通和私家车出行比例的提高对公司客运业务的影响所致。鉴于 2016 年宁安高铁开通的第一年，宁安高铁的开通对公司客运的影响明显。但是随着宁安高铁的开通运行，这种影响正在逐渐减弱。公司已经根据高铁开通的实际情况，积极调整运力和班线，充分发挥汽车客运灵活机动的优势，尽快抓住高铁开通后带来的人流集散的机遇，加大从高铁站至非高铁站沿线站点的班线的车辆运力投放，创新客运服务、延伸客运后市场、拓展汽车后市场等多种措施来应对高铁、自驾等客运方式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公司其他主要业务如公交业务、驾驶培训业务、物流业务和旅游业务经营活动现金流较上年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929.96 万元**和 -26,449.13 万元。其中，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7,844.90 万元**和 15,808.93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为了

满足营运需求，对营运车辆进行更新，同时新建了部分客运站及其相关设施。

报告期内，**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24.82 万元**和 9,676.9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6,114.32 万元**和 12,973.99 万元，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5,949.76 万元**和 9,446.04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匹配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补充资料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b>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b>4,743.95</b>	7,208.16
加：资产减值准备	<b>-102.67</b>	401.8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b>7,345.80</b>	8,225.87
无形资产摊销	<b>352.05</b>	348.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b>117.35</b>	477.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b>-611.46</b>	-184.3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b>373.94</b>	555.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b>-85.31</b>	-216.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b>700.53</b>	-393.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b>9.94</b>	-146.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b>4,590.16</b>	2,228.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b>-14,249.20</b>	1,151.4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3,185.08</b>	19,656.42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变动趋势存在一定的差异，主要是由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的变化及固定资产折旧所致。

##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

## （一）收入的主要构成及确认方法

###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98.69%**和 98.60%。公司主要服务的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1、主营业务收入	<b>54,402.36</b>	<b>98.69</b>	69,445.95	98.60
其中：客运及站场	<b>37,421.08</b>	<b>67.89</b>	47,644.80	67.64
物流	<b>3,172.16</b>	<b>5.75</b>	5,467.87	7.76
驾驶培训	<b>7,021.94</b>	<b>12.74</b>	8,273.74	11.75
旅游服务	<b>4,581.31</b>	<b>8.31</b>	4,336.25	6.16
其他	<b>2,205.87</b>	<b>4.00</b>	3,723.29	5.29
2、其他业务收入	<b>719.68</b>	<b>1.31</b>	988.49	1.40
合 计	<b>55,122.04</b>	<b>100.00</b>	70,434.4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业务为客运及站场、驾驶培训、物流和旅游服务。

**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客运及站场收入分别为 **37,421.08 万元**和 47,644.80 万元，客运及站场收入呈略下降趋势，主要系宁安高铁开通的影响，对公司客运线路的的客流产生一定的分流。

**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物流收入分别为 **3,172.16 万元**和 5,467.87 万元和。报告期内，公司物流收入呈下降趋势，主要系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承运风险加大。公司对物流运输业务进行了缩减，因此收入有一定下降。

**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驾驶培训收入分别为 **7,021.94 万元**和 8,273.74 万元，

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2.74%**和 11.75%。报告期内，公司驾驶培训收入保持稳定。

**2016年度**和 2015年度，公司旅游服务收入分别为**4,581.31万元**和 4,336.25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收入规模保持较为稳定，随着个人游、自助游的兴起，公司传统的团队游客下降，个人游游客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中其他收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汽车修理检测、商业管理、代理业务、广告业务等收入。**2016年度**和 2015年度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2,205.87万元**和 3,723.29万元。**2016年度**收入较 2015年收入减少 **1,517.42万元**，主要系芜湖市报废汽车回收有限责任公司、芜湖运鑫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和南陵泰诚房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分立资产转入运泰资产所致。

## 2、主要业务收入确认原则

### (1) 客运及站场业务

#### ① 客运收入确认

A. 根据客车营运路线，公司与车站签订《车辆进站协议》，到车站应班。

B. 公司每月将客票票根汇总，由专门的结算员与各应班车站进行核对，并制作《结算单》。

C. 公司每月月末，根据《结算单》确认的金额确认收入。如有与合作方案签署协议的，根据与合作方签署的协议应享有的车辆的客运收入确认为营业收入

#### ② 站场收入

车站每月月末根据售票系统的统计，根据站场的等级，按当月代售票款收入的一定比例确认收入。

站务收入确认程序：

A. 车站与各客运企业签订《车辆进站协议》，客运企业所属车辆到车站应班，车站提供站务服务；

B. 每发一趟班车，车站出具由车站及车辆双方签字的“三联单”，该单作为车站与客运企业结算的依据；

C. 月末，财务核算员根据当月的“三联单”统计售票金额，按协议将扣除的客运代理费、其他服务费作为站务收入。

## （2）物流业务

物流业务主要由公司业务人员与客户直接洽谈或通过招投标，获取相关运输业务，签订合同，按照合同约定线路、货物、运价为客户提供运输服务。子公司通过委托承运人进行运输，在承运人将货物运送至客户指定目的地，并且取得客户签收单后，公司确认收入。

## （3）驾驶培训业务

公司驾驶培训收入政策主要考虑驾驶培训课时、发生的培训成本及成本核算的可控等因素确定收入政策。

公司驾驶培训课程如下：

教学大纲培训课时							
培训项目	科目一课时	科目二课时		科目三课时		科目四	合计课时
	理论	理论	实操	理论	实操	理论	
A 照	10.00	2.00	34.00	16.00	20.00	安全知识考试	82.00
B 照	12.00	2.00	52.00	20.00	32.00	安全知识考试	118.00
C 照	12.00	2.00	24.00	16.00	24.00	安全知识考试	78.00
小计	34.00	6.00	110.00	52.00	76.00		278.00
比例	12.23%	2.16%	39.57%	18.71%	27.34%		100.00%
<b>合计</b>	<b>12.23%</b>	<b>41.73%</b>		<b>46.05%</b>		-	<b>100.00%</b>

根据教学课程安排，科目一、科目二、科目三培训课时分别为 34 个课时、116 个课时、128 个课时，占总课时的比例分别为 12.23%、41.73%和 46.05%。公司在考虑培训课时及发生成本后将驾驶培训费按照学员考试通过的不同阶段分期确认收入，学员考试通过科目一，科目二和科目三时，公司分别按照学员培训费用的 10%、50%和 100%确认收入，此种收入确认方式符合行业特点和公司实际情况。

## （4）旅游服务业务

公司旅游业务主要由芜湖国旅等子公司展开，公司在与客户确定旅游方案以后，与酒店、交通、旅游景点、地接团队等旅游合作方签订协议预先购买服务项目，随后打包销售给客户。旅游活动结束后，即旅游团返回后确认收入。

## 3、现金管理制度

针对公交车现金收支较频繁，公司制定了《营运车辆投币营收管理规范》，规定公司财务科是投币营收的责任部门，下设点钞组负责投币营收的接袋、换袋、清点、存放、保管、解交银行等具体工作，并负责钱袋的维修和投币箱故障的报修（向单位机务科）。投币营收点钞组设置接袋员、点钞员岗位做到岗位分离。每天由接袋员负责收、换钱袋，并与当天营运车辆数报表核实，确保收取的钱袋无遗漏。点钞员负责保管保险柜和钱袋钥匙，按时交接钱袋。钱袋开锁及点钞时必须点钞组不少于 2 人同时在场，钱袋内不得留有余款，如发现留有余款应追究当事人责任。点钞员应按照银行的要求进行清点钱币，每个钱袋清点后，成员互相复核，并在《单车营收日报表》上签字，其他成员作为复核人签字。每条班线的钱袋清点完毕后，点钞组应汇总该班线的《单车营收日报表》，并与钱币核对一致；点钞员捆扎后，填写开户银行的现金缴款单，并通知财务科派员监督，由复核人随同财务科人员共同向银行解交现金，银行缴款单须当日送财务科核对记账。最后一条班线营收清点完毕后，应汇总各班线的《单车营收日报表》，并与钱币核对一致。《单车营收日报表》一式三联，分别由点钞室、软件录入员和乘务员留存。

客运及站务业务产生的现金，由收款员与售票系统进行核对无误后，收取所有售票员票款，并填写收款记录表。芜湖市内售票点当日由银行运钞车将现金押运到银行，并于第二天清点后存入公司银行账户。芜湖下各县客运站售票收入由各售票处专员负责存入银行。客运站每月进行账务核对，对收入进行确认。

## （二）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	55,122.04	-21.74	70,434.44
营业成本	45,085.01	-16.21	53,805.78

营业利润	-851.64	-123.65	3,601.31
利润总额	6,615.96	-33.01	9,876.52
净利润	4,743.95	-34.19	7,208.16

报告期内，2016 年度营业收入为 55,122.04 万元，较 2015 年度减少 15,312.40 万元，下降 21.74%，主要系公司客运及站场业务收入下降所致。2016 年度营业利润为-851.64 万元，较 2015 年度下降 123.65%，主要系公司公交业务行业特点导致营业利润为负数。

### 1、客运及站场业务

#### (1) 客运业务

单位：万元

合并报表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27,353.23	36,611.46
营业成本	21,144.74	25,332.96
营业利润	678.32	5,668.47
净利润	859.93	4,965.92

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客运业务营业利润分别为 678.32 万元和 5,668.47 万元。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营业利润下降 4,990.14 万元，主要系：

(1) 宁安高铁开通带来的客运分流的影响。芜湖为安徽第二大城市，是合肥都市圈和南京都市圈重要成员，与合肥、南京、马鞍山、安庆等城市经济交流密切。宁安高铁的开通，连接了南京、马鞍山、芜湖、安庆几大城市。并且芜湖客流通过高铁出行，在南京中转可以覆盖整个长三角地区。2016 年度为宁安高铁开通第一年，客运收入影响较大。(2) 我国私家车保有量的快速增加导致私家车出行比例上升，对短途客运造成较大影响。(3) 2016 年度公司更新了部分营运车辆

造成 2016 年度折旧费用较上年度增加。(4) 客运成本主要是人工、燃油、修理、路桥费、折旧、保险费等，2016 年度与客运成本相关的人工、修理、路桥费、保险费等基本保持稳定，收入下滑，成本相对刚性，造成客运营业利润下滑。

## (2) 公交业务

单位：万元

合并报表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10,067.84	11,033.34
营业成本	11,422.25	13,058.32
营业利润	-3,001.82	-3,972.71
净利润	1,436.77	355.07

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公交业务营业利润分别为**-3,001.82 万元**和 -3,972.71 万元。由于公交业务具有一定的公益性和福利性，政府对公交运营价格、时间、线路都做了较为严格的限定，公交运营存在普遍性的政策亏损。2016 年度营业利润亏损减少的原因系车辆折旧减少带来的成本降低。

## 2、物流业务

单位：万元

合并报表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3,172.16	5,467.87
营业成本	3,200.53	5,391.23
营业利润	-283.81	-255.37
净利润	185.48	49.70

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物流业务营业利润分别为**-283.81 万元**和 -255.37 万元。物流业务主要由子公司运泰物流开展，物流市场竞争较为激烈，

子公司开展该项业务的原因在于物流业营改增后，政府对公司物流业务因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造成的税负增加部分予以财政补贴，该部分财政补贴计入营业外收入。

### 3、驾驶培训业务

单位：万元

合并报表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7,021.94	8,273.74
营业成本	3,917.19	4,114.86
营业利润	1,662.94	1,924.15
净利润	1,881.29	1,680.60

**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驾驶培训业务营业利润分别为 **1,662.94 万元**和 1,924.1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驾驶培训业务营业利润**略有下降**，主要系芜湖驾驶培训市场竞争加剧，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芜湖市区域内驾校家数分别为 27 家和 30 家，充分的市场竞争导致驾驶培训的收费降低，营业利润出现下降。

### 4、旅游服务业务

单位：万元

合并报表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4,581.31	4,336.25
营业成本	4,245.71	4,006.21
营业利润	-180.35	-256.42
净利润	-50.04	-222.58

**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旅游业务营业利润分别为**-180.35 万元**和 -256.42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旅游服务毛利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有：①传统组

团出游增长放缓，自由行逐年增加；②在“互联网+”的影响下，人们从传统的线下旅游转为在线旅游，通过互联网直接购买旅游服务，传统实体店的销售收入下降。

最近一年营业收入较上年下降有以下几个方面：（1）客运收入的下降，这主要由于宁安高铁开通带来的客运分流的影响；我国汽车保有量的快速增长带来短途出行私家车替代了传统的公共交通。（2）物流业务收入的下降由于市场竞争的加剧，承运风险加大，公司对物流运输业务进行了缩减。（3）驾驶培训业务收入下降主要系市场竞争激烈，驾驶培训收费降低所致。最近一期净利润下滑的原因主要系客运业务净利润下降所致。

鉴于 2016 年为宁安高铁开通的第一年，宁安高铁的开通对公司客运的影响明显。但是随着宁安高铁的开通运行，这种影响正在逐渐减弱。公司已经根据高铁开通的实际情况，积极调整运力和班线，充分发挥汽车客运灵活机动的优势，尽快抓住高铁开通后带来的人流集散的机遇，加大从高铁站至非高铁站沿线站点的班线的车辆运力投放，调整客运结构，创新客运服务、延伸客运后市场、拓展汽车后市场等多种措施来应对高铁、自驾等客运方式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营业外收支净额分别为 7,467.60 万元和 6,275.21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12.87%和 63.54%。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收到的政府补助，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之“（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 （三）毛利率及变化情况

#### 1、毛利率变化及其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及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17.32	22.67
综合毛利率（%）	18.21	23.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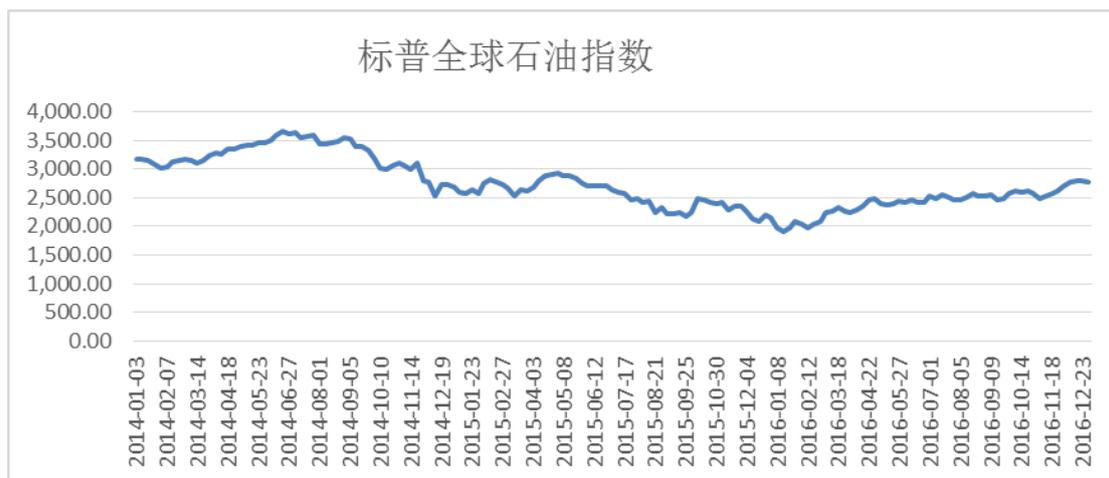
公司最近两年主营业务分产品毛利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 ( 万元 )	毛利率( % )	毛利 ( 万元 )	毛利率 ( % )
客运及站场	4,854.09	12.97	9,253.52	19.42
其中：客车	6,208.50	22.70	11,278.50	30.81
公交	-1,354.41	-13.45	-2,024.98	-18.35
物流	-28.38	-0.89	76.64	1.40
驾驶培训	3,104.74	44.21	4,158.87	50.27
旅游服务	335.60	7.33	330.04	7.61
其他	1,156.73	52.44	1,922.48	51.63
合 计	9,422.79	17.32	15,741.55	22.67

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7.32%**和 22.67%，**2016 年度毛利较上年度下降 6318.76 万元、毛利率下降 6.35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客运业务受宁安高铁开通影响较大。**

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客运及站场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2.97%**和 19.42%。客运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2.70%**和 30.81%，公交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3.45%**和-18.35%。客运成本主要有人工、燃油、修理、路桥费、折旧、保险费等。**2016 年度**毛利率较 2015 年毛利率下降，主要系本期客运收入规模下滑及公司更新部分营运车辆，车辆折旧增加所致。

**2016 年度**公交毛利率较 2015 年度毛利率增加 **4.90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车辆折旧成本的大幅下降所致。



注：数据来自 wind

**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物流的毛利分别为**-28.38** 万元和 76.64 万元。物流业务主要由子公司运泰物流开展，物流市场竞争较为激烈，物流业务的毛利率较低，**报告期内毛利率较为稳定。2016 年度物流业务**毛利为负数，子公司开展该项业务的原因在于物流业营改增后，政府对公司物流业务因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造成的税负增加部分予以财政补贴，该部分财政补贴计入营业外收入。运泰物流将业务承包给第三方承运人，在实践操作中，由于承运人数量众多、承运关系不固定，承运人以个人营运过程中的“燃油费、过路费”发票冲抵运费，运泰物流以协议约定的比例成本考核，予以报销入账，计入成本。

**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驾驶培训毛利分别为**3,104.74 万元**和 4,158.87 万元，主要系驾驶培训市场竞争激烈，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芜湖市区域内驾校家数分别为 27 家和 30 家，充分的市场竞争导致驾驶培训的收费降低。目前驾驶培训市场已经从单纯的价格竞争转向服务、品牌、教学质量的竞争，公司通过加强管理，提高教练水平，服务态度，改善教学环境，加强广告宣传等多种方式提升公司竞争力。

**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旅游服务毛利分别为**335.60 万元**和 330.04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7.33%**和 7.61%，**较为稳定**。报告期内，公司旅游服务毛利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有：①传统组团出游增长放缓，自由行逐年增加；②在“互联网+”的影响下，人们从传统的线下旅游转为在线旅游，通过互联网直接购买旅游服务，传统实体店的销售收入下降。

**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其他类业务收入毛利分别为 **1,156.73 万元**和 1,922.48 万元。2016 年度毛利下降主要系保费价格下调导致保险代理业务收入下降所致。

#### (四) 主要费用及变化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销售费用	187.47	238.45
管理费用	9,952.41	11,474.71
财务费用	364.28	427.39
期间费用合计	10,504.17	12,140.56
营业收入	55,122.04	70,434.4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0.34	0.34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18.06	16.29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0.66	0.61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19.06	17.24

**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10,504.17 万元**、12,140.5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9.06%**、17.24%。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主要为管理费用,管理费用占比分别为 **18.06%**、16.29%。

##### 1、销售费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146.35	190.70
租赁费	37.90	42.49
广告宣传费	3.22	4.45
其他	-	0.80
合计	187.47	238.45

**2016 年度**、2015 年度,销售费用分别为 **187.47 万元**、238.45 万元。其中职工薪酬分别为 **146.35 万元**、190.70 万元,分别占当期销售费用的 **78.07%**、79.98%。

## 2、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5,460.87	6,716.41
修理修缮费	103.24	91.28
办公费	301.44	354.00
公务用车费	199.02	328.04
差旅费	120.26	180.73
折旧	910.67	854.61
无形资产摊销	263.61	287.91
税金	141.93	297.00
房租物管费	158.49	110.10
业务招待费	604.91	652.34
离退休费	89.99	359.08
安全生产费	674.78	722.28
其他	923.21	520.93
合计	9,952.41	11,474.71

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9,952.41 万元、11,474.71 万元。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固定资产折旧、安全生产费和业务招待费等。

## 3、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373.94	555.45
减：利息收入	49.75	150.96
汇兑损益	-	-
其他	40.09	22.90
合计	364.28	427.39

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364.28 万元、427.39 万元，主要系借款利息支出。

## (五)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70.48	-246.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3.29	190.72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4.52	94.52
理财产品收益	664.57	177.98
<b>合 计</b>	<b>85.31</b>	<b>216.67</b>

2016 年度、2015 年度投资收益分别为 85.31 万元、216.67 万元，其中 2016 年度、2015 年度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亏损主要系集团投资的东部飞阳物流园和池州大运经营亏损所致。长期股权投资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之“八、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11.46	184.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62.47	1,105.5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4.52	94.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1.30	235.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61.28	368.70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3.57	20.29
所得税影响额	822.76	497.07
<b>合 计</b>	<b>2,424.71</b>	<b>1,470.92</b>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系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部分计入经常性损益，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燃油补贴	1,567.49	1,666.24
经营补贴	856.35	961.15
公交成本规制补贴	2,007.81	1,643.53
特殊群体票价下调补贴	400.71	479.22
合计	4,832.36	4,750.15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非经常性损益不包括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计入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燃油补贴、经营补贴、公交成本规制补贴、特殊群体票价下调补贴，这些补贴是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因此，计入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1、报告期内收到的主要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及其具体确定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南陵客运中心[1]	-	200.00	与资产相关
小巨人奖励基金[2]	-	100.00	与资产相关
南站枢纽建设设施建设扶持基金[3]	-	1,868.56	与资产相关
芜湖综合客运枢纽南站[4]	-	5,500.0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车项目补助[5]	144.27	-	与资产相关
神山口地块拆迁补偿[6]	-	1,175.16	与资产相关
搬迁补偿[7]	2,275.87	132.77	与资产相关
燃油补贴[8]	1,567.49	1,666.24	与收益相关
经营补贴[9]	856.35	961.15	与收益相关
公交成本规制补贴[10]	2,007.81	1,643.53	与收益相关
特殊群体票价下调补贴	400.71	479.22	与收益相关

[11]			
税收奖励或税收返还[12]	424.78	549.87	与收益相关
搬迁补偿[13]	146.40	91.43	与收益相关
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补贴	-	12.00	与收益相关
弋江站地坪占用补偿款	-	9.24	与收益相关
社保局稳岗就业补贴[14]	58.97	40.81	与收益相关
黄标车补贴款[15]	93.32	82.88	与收益相关
文明创建补贴	7.00	19.09	与收益相关
城镇土地使用税奖励	8.00	8.00	与收益相关
城市公交收购旧车补贴[16]	85.85	85.85	与收益相关
东亭乡村畅达工程运营补贴	10.00	-	与收益相关
驰名商标补贴款[17]	80.00	-	与收益相关
节能产品惠民补贴	-	2.10	与收益相关
公交站牌补助资金	-	2.60	与收益相关
老旧汽车报废补贴	2.60	-	与收益相关
南陵县促进‘四上’企业发展上规模奖	-	3.00	与收益相关
站停牌维修补助	-	2.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普惠制岗位补贴	10.09	-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就业补助	0.70	-	与收益相关
新增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奖励款	15.50	-	与收益相关
二级广告资质奖励	10.00	-	与收益相关
防汛救援用车补助	5.31	-	与收益相关
省托管中心股权托管奖励	8.00	-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31	8.2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220.36	14,643.76	-

主要政府补助的依据如下：

注 1:南陵客运中心补贴

2015 年度，收到南陵客运中心补贴 200 万元。根据安徽省财政厅、交通运输厅财建（2013）1675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3 年道路运输客运站场建设省级补助资金（指标）的通知》，2015 年度运泰有限收到 200 万元。

**注 2：小巨人奖励基金**

2015 年度，收到小巨人奖励基金 100 万元。根据《中共芜湖市委芜湖市人民政府关于大力推进“三产兴市”战略的实施意见》（芜市发[2009]18 号精神，2015 年运泰物流收到 100 万元。

**注 3：南站枢纽建设设施建设扶持基金**

2015 年度，收到南站枢纽建设设施建设扶持基金 1,868.56 万元，根据安徽省财政厅、交通运输厅财建（2015）893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5 年中央第三批车购税交通专项资金的通知》，运泰有限收到 1,868.56 万元。

**注 4：芜湖综合客运枢纽南站**

2015 年度，收到芜湖综合客运枢纽南站补助 5,500 万元。根据交通运输部交函规划（2014）200 号文件《关于安排芜湖综合客运枢纽南站项目建设资金的函》，拨付芜湖综合客运枢纽南站补助资金 3,500 万元；另据安徽省财政厅、交通运输厅财建（2014）956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4 年道路运输客运站场建设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拨付芜湖综合客运枢纽南站补助资金 2,000 万元。

**注 5：新能源车项目补助**

**2016 年度**，收到新能源车项目补助 144.27 万元，根据广德县交通运输局文件广交[2016]43 号《广德县交通局关于购置新能源公交车有关事项的请示》中第二条：购置车辆中标价款的 30%由县财政一次性进行补贴，广德公交收到 144.27 万元。

**注 6：神山口地块拆迁补偿**

2015 年度，收到神山口地块拆迁补偿 1,175.16 万元，根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协议》（芜征收办[2013]4 号文件）等规定，因棚户区万家牌项目建设需要，对运泰有限位于神山口的房屋等进行征收，运泰有限收到 1,175.16 万元。

**注 7：搬迁补偿**

**2016 年度**，收到搬迁补偿款 2,275.87 万元，其中：①根据镜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与芜湖市运泰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征收汀棠公园地的房屋征收与补偿协议，运泰发展收到 1,358.41 万元；②南陵县人民政府、芜湖市鲁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运泰发展就南陵县汽车东站及运泰集团位于鲁班大

楼内办公房屋被征收拆迁，补偿金额 917.46 万元，运泰发展收到 917.46 万元。

2015 年度，收到 132.77 万元，根据南陵县住建委《南陵县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协议》（征收决定文号南建（2012）179 号），征收环城北路 20 号房屋，2015 年度南陵运山运输收到 132.77 万元。

注 8：燃油补贴：

**2016 年度，收到燃油补贴 1,567.49 万元**，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下达城市公交车农村客运出租车等行业成品油价格改革财政补贴预算指标的通知》[财建（2016）1132 号]，广德城乡公交收到 546.40 万元；**运山城乡公交收到 376.93 万元**；安泰城市公交收到 157.04 万元；芜湖县公交收到 148.63 万元；**运通公交收到 327.94 万元**；运山出租收到 2.48 万元；运达出租收到 8.07 万元。

2015 年度，收到燃油补贴 1,666.24 万元，其中：①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交通运输厅、安徽省农业委员会、安徽省林业厅《关于下达 2014 年度成品油价格改革财政补贴资金的通知》[财建（2015）1368 号]，运通公交收到 276.20 万元；运山公交收到 406.87 万元；广德城乡公交收到 594.12 万元；运达出租收到 29.95 万元；运山出租收到 1.46 万元。②根据安徽省交通运输厅、安徽省财政厅《关于 2014 年度城乡道路客运成品油价格改革财政补贴资金的有关通知》（皖交财函）和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下达 2014 年成品油价格改革财政补贴资金的通知》，安泰城市公交收到 357.64 万元。

注 9：经营补贴

**2016 年度，收到经营补贴 856.35 万元**，其中：①根据繁昌县交通运输局文件《关于建立我县城区公交政策性亏损长效补贴机制的请示》[交办（2014）46 号]，运通公交收到 144.50 万元；②根据《关于请求拨付广德城乡公交公司 2015 年下半年公共交通政策性亏损补贴的报告》及《关于请求拨付广德城乡公交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公共交通政策性亏损补贴的报告》，广德城乡公交收到 299.55 万元；③根据徽昌机动车与南陵县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南陵县驾驶员考试中心项目合作协议书》，合作期限十五年，**徽昌机动车收到 412.30 万元**。

2015 年度，收到经营补贴 961.15 万元，其中：①根据繁昌县交通运输局文件《关于建立我县城区公交政策性亏损长效补贴机制的请示》[交办（2014）46

号], 运通公交收到 144.50 万元; ②根据广德县财政局《关于广德城乡公交公司 2015 年上半年公共交通政策性亏损补贴的审核意见》, 广德城乡公交收到 434.56 万元; ③根据徽昌机动车与南陵县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南陵县驾驶员考试中心项目合作协议书》, 合作期限十五年, 徽昌机动车收到 382.09 万元。

注 10: 公交成本规制补贴

**2016 年度, 收到公交成本规制补贴 2,007.81 万元, 其中:** ①根据南陵县财政局、南陵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对县城区公交车营运亏损给予财政补贴的审核意见》, 运山公交收到 486 万元; ②依据广德县财政局《关于对广德城乡公交公司城市公交购车及经营性亏损补贴拨付情况的说明》, 广德城乡公交收到 **634.31 万元**; 依据《芜湖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 59 号, 芜湖县公交收到 709.5 万元; ④依据芜湖县交通运输局、芜湖县财政局《关于 2015 年县公交公司经营亏损县财政补贴情况》, 芜湖县公交收到 178 万元。

2015 年度, 收到公交成本规制补贴 1,643.53 万元, 其中: ①依据南陵县财政局、南陵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对县城区公交车给予财政补贴的请示》, 运山公交收到 243.78 万元; ②依据芜湖县交通运输局、芜湖县财政局《关于 2015 年县公交公司经营亏损县财政补贴情况》, 芜湖县公交收到 790.00 万元; ③依据广德县财政局《关于对广德城乡公交公司城市公交购车及经营性亏损补贴拨付情况的说明》, 广德城乡公交收到 609.75 万元。

注 11: 特殊群体票价下调补贴

**2016 年度, 收到特殊群体票价下调补贴 400.71 万元。**根据广德城乡公交依申请《关于请求拨付广德城乡公交公司 2015 年下半年公共交通政策性亏损补贴的报告》及《关于请求拨付广德城乡公交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公共交通政策性亏损补贴的报告》, 广德城乡公交收到 400.71 万元。

2015 年度公司收到特殊群体票价下调补贴 479.22 万元。根据广德县财政局《关于广德城乡公交公司 2014 年下半年公共交通政策性亏损补贴的审核意见》, 广德城乡公交收到 479.22 万元。

注 12: 税收奖励或税收返还

**2016 年度, 收到税收奖励或税收返还 424.78 万元, 其中:** ①根据运泰有限芜湖县客运分公司与芜湖县财政局签订的《产业扶持政策协议书》, 运泰有限芜湖县客运分公司收到 59.94 万元; ②根据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

发芜湖广告产业园入园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鸠政办（2014）20号]，运泰鼎盛收到39.64万元；③根据芜湖市财政局《关于实施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过渡性财政扶持政策的通知》，运泰物流收到203.66万元；④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城市公交企业购置公共汽电车辆免征车辆购置税的通知》[财税（2012）51号]，运通公交收到9.17万元；⑤根据广德县人民政府关于对《广德县关于加快商贸企业发展的扶持办法》等政策中部分条款进行修订的通知[广政（2013）24号]，广德城乡公交收到46.52万元；⑥根据关于《芜湖运泰集团芜湖县公交公司要求给予政策扶持的请示》答复意见的请示，安泰城市公交收到15.00万元；⑦根据安达驾培与芜湖县财政局签订的《产业扶持政策协议书》，安达驾培收到37.16万元；⑧根据籍山镇财政所《关于运山公交公司税收优惠政策的规定》，运山公交收到13.69万元。

2015年度，收到税收奖励或税收返还549.87万元，其中：①根据运泰有限芜湖县客运分公司与芜湖县财政局签订的《产业扶持政策协议书》，运泰有限芜湖县客运分公司收到49.84万元；②大发出租收到税收返还合计1.64万元；③根据籍山镇财政所《关于运山公交公司税收优惠政策的规定》，运山公交收到67.38万元；④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城市公交企业购置公共汽电车辆免征车辆购置税的通知》[财税（2012）51号]，芜湖县公交收到8.75万元；⑤根据广德县人民政府关于对《广德县关于加快商贸企业发展的扶持办法》等政策中部分条款进行修订的通知[广政（2013）24号]，广德城乡公交收到48.06万元；⑥新长城旅游收到税收返还1.71万元；⑦根据芜湖市财政局《关于实施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过渡性财政扶持政策的通知》，运泰物流收到372.39万元；⑧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税控系统专用设备和技術维护费用抵减增值税税额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15号]，芜湖市报废汽车回收有限责任公司收到0.1万元。

#### 注13：搬迁补偿

2016年度，收到搬迁补偿146.40万元。根据运泰有限公司与繁昌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繁昌县建设委员会签订的《拆迁补偿协议书》，运泰有限收到146.40万元。

2015年度，收到搬迁补偿91.43万元，其中：①根据芜湖市镜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协议》[征收决定文号（2012）第

6号]，征收项目为火车站南广场明渠项目，运泰有限芜湖汽车客运站收到搬迁补偿款22.02万元；②根据芜湖市报废汽车回收有限责任公司与芜湖市弋江区火龙岗镇海螺项目建设小组签订的《芜湖市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协议书》，芜湖市报废汽车回收有限责任公司收到69.41万元。

注14：社保局稳岗就业补贴

**2016年度，收到社保局稳岗就业补贴58.97万元。**依据芜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使用失业保险基金扶持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芜政办秘[2016]63号）精神，各类企业申报稳岗和促进就业补贴的有关事项，**运泰有限收到30.79万元；运泰有限芜湖县客运分公司收到4.00万元；运泰有限南陵客运分公司收到4.67万元；运通公交收到5.73万元；运山公交收到5.65万元；运泰驾培收到3.88万元；南陵驾培收到2.61万元；繁昌驾培收到1.64万元。**

2015年度公司收到社保局稳岗就业补贴40.81万元，根据芜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布的《企业申报稳岗补贴与促进就业补贴和岗位补贴有关事项公告》，运泰有限收到30.43万元；运泰有限南陵客运分公司收到4.42万元；运泰驾培收到3.82万元；南陵驾培收到2.02万元；徽昌机动车收到0.12万元。

注15：黄标车补贴款

**2016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收到黄标车补贴93.32万元和82.88万元，**根据芜湖市大气污染防治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在全市范围内全面淘汰黄标车的通告》，**2016年度收到93.32万元；2015年度涉外旅游收到80.64万元；安泰城市公交收到2.24万元。**

注16：城市公交收购旧车补贴

**2016年度、2015年度，**根据广德县财政局《关于对广德城乡公交公司城市公交购车及经营性亏损补贴拨付情况的说明》，广德城乡公交分别收到**85.85万元、85.85万元。**

注17：驰名商标补贴款

**2016年度，**收到驰名商标补贴款80万元，根据《芜湖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商标品牌建设的实施意见》（芜政〔2010〕52号）、《芜湖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实施技术标准发展战略的意见的通知》（芜政〔2011〕32号）、《芜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市财政局市工商局市质监局芜湖市商标品牌奖励和补贴资金管理的通知》（芜政办〔2011〕4号）、《芜湖市技术标准发展战略奖励资金管理

办法》（芜政秘〔2011〕202号）、《芜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促进广告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芜政办〔2013〕3号）、《芜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全市支持经济发展奖补政策资金兑付流程的通知》（芜政办〔2013〕19号）及《芜湖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质量强市活动的实施意见》（芜政〔2013〕1号）文件精神，运泰有限收到80万元。

## 2、报告期内，计入当期的政府补助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燃油补贴	1,567.49	1,666.24	与收益相关
税收奖励或税收返还	424.78	549.87	与收益相关
车辆购置税返还	10.14	10.14	与资产相关
建站补贴	208.70	89.75	与资产相关
搬迁补偿	146.40	91.43	与收益相关
经营补贴	856.35	961.15	与收益相关
公交成本规制补贴	2,007.81	1,643.53	与收益相关
车辆油改天然气项目	2.83	8.50	与资产相关
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补贴	-	12.00	与收益相关
南陵乡镇分站建站补贴土地使用费	-	80.00	与收益相关
弋江站地坪占用补偿款	-	9.24	与收益相关
社保局稳岗就业补贴	58.97	40.81	与收益相关
特殊群体票价下调补贴	400.71	479.22	与收益相关
黄标车补贴款	93.32	82.88	与收益相关
文明创建补贴	7.00	19.09	与收益相关
城镇土地使用税奖励	8.00	8.00	与收益相关
城市公交收购旧车补贴	85.85	85.85	与收益相关
出租车车载监控系统补助款	-	-	与收益相关
东亭乡村畅达工程运营补贴	10.00	-	与收益相关
驰名商标补贴款	80.00	-	与收益相关
节能产品惠民补贴	-	2.10	与收益相关
公交站牌补助资金	-	2.60	与收益相关
农村客运站牌、候车厅补助款	-	-	与收益相关
老旧汽车报废补贴	2.60	-	与收益相关

南陵县促进‘四上’企业发展上规模奖	-	3.00	与收益相关
安检机补助	3.50	-	与资产相关
站停牌维修补助	-	2.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普惠制岗位补贴	10.09	-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就业补助	0.70	-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车项目补助	27.05	-	与资产相关
小巨人奖励基金	4.38	-	与资产相关
小巨人奖励基金	237.05	-	与收益相关
新增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奖励款	15.50	-	与收益相关
二级广告资质奖励	10.00	-	与收益相关
公交线路绕行补助	-	-	与收益相关
公交专线补贴	-	-	与收益相关
防汛救援用车补助	5.31	-	与收益相关
省托管中心股权托管奖励	8.00	-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31	8.26	与收益相关
<b>合计</b>	<b>6,294.83</b>	<b>5,855.66</b>	

(1) 报告期内，主要补助收入与当期业务收入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燃油补贴	1,567.49	1,666.24
公交及出租车收入	10,699.44	11,718.09
燃油补贴占公交及出租车收入的比例 (%)	14.65	14.22
公交经营补贴及亏损补贴	2,852.57	2,701.82
公交业务板块收入	10,067.84	11,033.34
公交经营补贴及亏损补贴占公交业务板块收入的比例 (%)	28.33	24.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合计	6,294.83	5,855.66
当期营业收入	55,122.04	70,434.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	11.42	8.31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补贴主要有燃油补贴、公交经营补贴及亏损补贴。燃油补贴主要来自公共交通客运业务及出租车业务；公交经营补贴及亏损补贴主要来自公共交通运输业务，含经营补贴、公交成本规制补贴、特殊群体票

价下调补贴，上表中的经营补贴剔除徽昌机动车获得的驾校考试费用返还补贴。

**2016 年度**、2015 年度，燃油补贴占公交及出租车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65%**、14.22%，保持相对稳定。**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交经营补贴及亏损补贴占公交业务板块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8.33%**、24.49%，相应比例波动不大，公交经营及亏损补贴主要依据上年度经营情况、成本核算情况核定，补贴到账时间与业务发生时间并不完全一致。

公共交通服务领域，企业化经营、政府补贴为行业的主要运作模式。公交业务具有一定的公益性和福利性，政府对公交运营价格、时间、线路都做了较为严格的限定，公交运营存在普遍性的政策亏损，因此对城市公共交通领域进行补贴是国家发展城市交通的一个长期性和持续性的政策，政府补贴收入是公交运营企业的盈利来源之一。因此，报告期内，主要补贴收入主要来自公交运营业务，相关补贴合理。

(2)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相关资产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南陵客运中心	-	200.00
小巨人奖励基金	-	100.00
基础建设资金补助	-	-
车辆购置税返还	-	-
南站枢纽建设设施建设扶持基金	-	1,868.56
芜湖综合客运枢纽南站	-	5,500.00
新能源车项目补助	<b>144.27</b>	-
神山口地块拆迁补偿	-	1,175.16
搬迁补偿	<b>2,275.87</b>	132.77
合计	<b>2,420.14</b>	8,976.49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合计	<b>39,869.83</b>	44,447.49
占相关资产比例 (%)	<b>6.07</b>	20.20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较大金额补助为客运站建设补贴，2015 年度，收到的补助金额较大，主要来自芜湖综合客运枢纽南站项目，金额合计 7,368.56 万元，芜湖综合客运枢纽南站项目规划总投资金额较大，规划预计投

资 3.1 亿元，依照有关规定享受政策补贴。报告期内，运泰有限在芜湖汀棠公园地块、南陵县汽车东站及运泰集团位于鲁班大楼内办公房、芜湖市神山口地块等多处房屋被征收拆迁，相应征收拆迁补偿款较多。

综上，公司当前政府补贴与当期业务或投资规模具有相关性、合理性，其中燃油补贴、公交经营、亏损补贴具有长期性、持续性的特点。

## （七）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3%、6%、11%、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注]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12%

注：芜湖运成物流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为核定征收；芜湖市报废汽车回收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度企业所得税为核定征收。

## （八）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2016 年末、2015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6,619.77 万元、10,939.83 万元，其中银行存款占比分别为 99.80%、97.97%。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货币资金减少 4,320.06 万元，减少 39.49%，主要系本期运输收入下滑、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等原因所致。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3.19	22.07
银行存款	6,606.58	10,717.45
其他货币资金	-	200.32
合 计	6,619.77	10,939.83

### 2、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2016年末、2015年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98.34万元、178.03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主要系物流公司应收货物运输费，呈逐年下降趋势。考虑到物流业务的竞争较大，风险不断增加，因此公司缩减了物流业务的规模。

### 3、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2016年末、2015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3,202.07万元、3,165.57万元，分别占营业收入的5.81%、4.49%。公司应收账款主要系应收客运款、物流运输款等。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报告期末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并足额计提坏账准备，夯实资产质量。

单位：万元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02.07	250.85	3,165.57	391.34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3,202.07	250.85	3,165.57	391.34
关联方组合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3,202.07	250.85	3,165.57	391.34

(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993.47	93.49	149.67	2,843.80
1至2年	83.53	2.61	8.35	75.18
2至3年	35.23	1.10	10.57	24.66
3至4年	1.35	0.04	0.67	0.67
4至5年	34.56	1.08	27.65	6.91
5年以上	53.93	1.68	53.93	0.00
合计	3,202.07	100.00	250.85	2,951.22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815.67	88.95	140.78	2,674.89
1 至 2 年	86.08	2.72	8.61	77.48
2 至 3 年	22.39	0.71	6.72	15.67
3 至 4 年	2.56	0.08	1.28	1.28
4 至 5 年	24.52	0.77	19.62	4.90
5 年以上	214.34	6.77	214.34	0.00
合计	3,165.57	100.00	391.34	2,774.22

2016 年末、2015 年末，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占比分别为 93.49%、88.95%，公司应收账款回款风险较小。

(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账面余额 (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乌海黑猫三兴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1.02	1 年以内	13.77	未结算货运款
安徽省合肥汽车客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8.28	1 年以内	6.82	班线营运款
南京禄口国际机场有限公司汽车运输分公司	非关联方	157.53	1 年以内	4.92	班线营运款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3.69	1 年以内	4.49	通勤班车费用
南陵县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39.02	1 年以内	4.34	驾培考试费
合计		1,099.55	-	34.34	-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账面余额 (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乌海黑猫三兴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2.83	1 年以内	16.52	未结算货运款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5.66	1 年以内	7.44	通勤班车费用
安徽省合肥汽车客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88	1 年以内	4.64	班线营运款
德力西电气(芜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7.57	1 年以内	4.35	未结算货运款
安徽海螺川崎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51	1 年以内	3.78	未结算货运款
合计		1,162.46	-	36.73	-

####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 512. 81	93. 93	2, 118. 46	91. 72
1 至 2 年	57. 91	3. 60	174. 48	7. 55
2 至 3 年	23. 13	1. 43	16. 89	0. 73
3 年以上	16. 70	1. 04	-	-
合计	1, 610. 56	100. 00	2, 309. 82	100. 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的车辆保险费、燃料费、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等。2016 年末、2015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 1, 610. 56 万元、2, 309. 82 万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2）报告期内，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为：

单位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账面余额 (万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 期末余额的 比例 (%)	款项性质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3. 21	1 年以内	57. 32	预付保险费
湖州市富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 18	1 年以内	8. 70	预付燃料费
中油石油	关联方	96. 13	1 年以内	5. 97	预付燃料费
安徽省高速公路联网运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 51	1 年以内	4. 63	预付通行费
上海国际主题乐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 34	1 年以内	3. 06	预付旅游费
合计		1, 283. 38	-	79. 68	-

截至 2015 年末，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为：

单位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账面余额 (万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071. 42	1 年以内	46. 39	预付保险款
中油石油	关联方	221. 84	1 年以内	9. 60	预付燃料款
安徽省高速公路联网运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8. 90	1 年以内	7. 75	道路通行费
安徽百事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 99	1 年以内	4. 07	预付旅游款
八爪鱼在线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非关联方	50. 80	1 年以内	2. 20	预付旅游款
合计		1, 616. 95	-	70. 01	

## 5、其他应收款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3,423.37	955.89	7,271.08	2,390.74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3,423.37	955.89	7,271.08	2,390.74
关联方组合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	-	-	-
<b>合计</b>	<b>3,423.37</b>	<b>955.89</b>	<b>7,271.08</b>	<b>2,390.74</b>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员工备用金、单位之间的往来款、履约保证金、政府补贴及事故借款。

2016年末、2015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分别为3,423.37万元、7,271.08万元。2016年末其他应收款较2015年末减少3,847.71万元，主要系其他应收款中池州大运和江南长运黄山客运拆借款均已收回，且部分其他应收款作为分立资产，分立到运泰资产。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565.53	45.73	78.28	1,487.26
1至2年	546.96	15.98	54.70	492.26
2至3年	584.96	17.09	175.49	409.47
3至4年	140.16	4.09	70.08	70.08
4至5年	42.03	1.23	33.63	8.41
5年以上	543.72	15.88	543.72	-
<b>合计</b>	<b>3,423.37</b>	<b>100.00</b>	<b>955.89</b>	<b>2,467.48</b>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878.88	39.59	143.94	2,734.93
1至2年	1,539.56	21.17	153.96	1,385.60
2至3年	709.80	9.76	212.94	496.86
3至4年	107.12	1.47	53.56	53.56

4至5年	1,046.90	14.40	837.52	209.38
5年以上	988.83	13.60	988.83	-
合计	7,271.08	100.00	2,390.74	4,880.34

2016年末、2015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龄在1年以内的余额分别为1,565.53万元、2,878.88万元，占当期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分别为45.73%、39.59%。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较长，主要为单位往来款、履约保证金以及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公司已经严格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

(2) 报告期各期末其它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德财政局	应收补贴	359.53	2-3年	10.50	107.86
芜湖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往来	220.00	5年以上	6.43	220.00
安徽省中联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162.37	5年以上	4.74	162.37
东部飞阳物流园	保证金	107.50	1-2年	3.14	10.00
芜湖市弋江区财政局	保证金	70.28	1-2年	2.05	7.03
合计	-	919.67	-	26.86	507.25

广德县财政局应收补贴款系公司收到的政府对收购广德公交给予的补贴款，根据广德县交通运输局请示文件：广交【2013】187号、广交【2014】70号以及批复文件：广交字147号，财政局自2014年开始分6年进行款项的拨付。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池州大运	单位往来	675.50	1年以内	9.29	33.78
王小婧	个人往来	600.00	4-5年	8.25	480.00
芜湖市巨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565.50	5年以上	7.78	565.50
江南长运黄山客运	单位往来	595.90	1-2年	8.20	59.57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广德县财政局	应收补贴	447.37	1-2年	6.15
合计	-	2,884.27	-	39.67	1,183.58

#### 6、存货

2016年末、2015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402.08万元、412.03万元。公司存货主要系公司下属各公司采购的汽车零配件。公司存货状况良好，不存在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

#### 7、其他流动资产

2016年末、2015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13,844.59万元、12,689.60万元。主要为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和预交税金。公司为了充分利用闲置资金，在保证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购买部分理财产品，提高资金的利用效率。

####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截至2016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1,110.50万元，系公司持有中油石油的9.68%股权，按成本法计量。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芜湖国旅间接持有运山旅行社51%的股权，自然人毛佳佳持有运山旅行社49%的股权。运山旅行社设立时，芜湖国旅与毛佳佳签订协议，约定由毛佳佳担任运山旅行社总经理并负责经营具体业务，毛佳佳按固定承包费用缴纳给芜湖国旅，由于经营管理不善，承包人毛佳佳现已失踪，运山旅行社已停止营业。毛佳佳在经营运山旅行社过程中与桂林华鑫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海南康泰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张家界湘西中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北京国都之旅国际旅游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海口民间旅行社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芜湖国旅等所产生的债务经法院判决后由运山旅行社承担。

由于公司对该单位采用外包经营模式，公司未将其作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持有该单位股权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公司按照会计准则对该项资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9、长期股权投资

2016年末、2015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分别为9,878.01万元、9,270.15万元。2016年末较2015年末增加607.86万元，主要系本期追加对东部飞阳物流园投资所致，此外，本期对运泰小额贷和运泰咨询的长期股权作为分立资产进行了剥离。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核算方法
运泰小额贷	20.00	-	1,385.21	权益法
运泰咨询	20.00	-	30.67	权益法
捷运汽运	40.00	283.43	323.27	权益法
东部飞阳物流园	49.00	8,741.99	6,765.80	权益法
池州大运	35.00	104.83	205.92	权益法
畅行客运	22.00	252.07	74.00	权益法
江南长运黄山客运	48.89	495.68	485.29	权益法

根据东部飞阳物流园实际经营情况以及市场变化，公司拟决定将所持东部飞阳物流园的股权进行全部或者部分转让，该事项经2017年5月2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

#### 10、投资性房地产

2016年末、2015年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分别为0万元、193.24万元。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系集团下岗服务中心用于出租的房产。2016年末较2015年末投资性房地产减少193.24万元，系公司将该部分投资性房地产作为分立资产，分立后由运泰资产所有。

#### 11、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以房屋及建筑物和运输设备为主，两项合计占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89%以上。截至2016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24,898.22万元，其中房屋及建筑物为13,268.14万元，较2015年末增加3,134.85万元，主要系南陵客运南站建成，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房屋及建筑物	13,268.14	53.29	10,133.29	41.60
运输设备	9,186.12	36.89	11,704.61	48.05
办公设备及其他	2,443.95	9.82	2,521.24	10.35

合计	24,898.22	100.00	24,359.14	100.00
----	-----------	--------	-----------	--------

## 12、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繁昌荻港客运站	-	-	285.60	3.33
环通加油站	-	-	130.25	1.52
芜湖综合客运枢纽南站	3,989.12	93.82	2,368.79	27.60
孙村客运中心	-	-	200.13	2.33
南陵客运中心二期商务楼工程	-	-	500.00	5.83
繁昌新驾校综合楼	-	-	413.10	4.81
南陵客运南站	-	-	3,363.82	39.20
运鑫商业中心大厦	-	-	1,081.68	12.61
其他	262.74	6.18	237.83	2.77
合计	4,251.85	100.00	8,581.20	100.00

2016年末、2015年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4,251.85万元、8,581.20万元。2016年末在建工程较2015年末减少4,329.34万元，主要系以下两个原因：①繁昌荻港客运站、环通加油站、孙村客运中心、南陵客运中心二期商务楼工程、繁昌新驾校综合楼和南陵客运南站相继完工，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②运鑫商业中心大厦公司做为公司分立资产，分立后由运泰资产所有。

## 13、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以土地使用权为主，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98%以上。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土地使用权	10,590.18	98.79	11,388.41	98.97
软件	122.71	1.14	109.39	0.95
出租车经营权	6.86	0.07	9.35	0.08

合 计	10,719.76	100.00	11,507.15	100.00
-----	-----------	--------	-----------	--------

## 14、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费用、客运线路经营特许权费用和其他。2016 年末、2015 年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余额分别为 363.10 万元、184.68 万元。

## 15、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6 年末、2015 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分别为 1,984.43 万元、2,684.96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及成因如下：

## ①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05.34
可抵扣亏损	531.03
预计负债	10.14
政府补助	698.42
预收账款	439.49
合 计	1,984.43

## ②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单位：万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资产减值准备	1,221.38
可抵扣亏损	2,124.12
预计负债	40.58
政府补助	2,793.69
预收账款	1,757.95
合 计	7,937.71

##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预付土地款	130.00	-
合计	130.00	-

### （九）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 1、短期借款

2016年末、2015年末，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1,000.00万元、4,900.00万元，其中，短期借款余额2016年末较2015年末减少3,900.00万元，主要系公司为了优化筹资结构，采用长期借款置换短期借款。

#### 2、应付票据

2016年末、2015年末，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0万元、157.92万元。

#### 3、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客运企业运费结算	993.87	1,348.01
旅游客运运费结算	104.34	58.10
应付物流运费	477.10	642.68
应付采购车辆款	3,375.64	3,606.60
应付材料款	270.83	409.08
应付修理费	25.05	6.18
应付保险费	52.06	65.32
其他	325.15	250.38
合 计	5,624.04	6,386.36

2016年末、2015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5,624.04万元、6,368.36万元。公司主要应付账款为车辆采购款和未结算的旅客运输企业运费。

#### 4、预收款项

2016年末、2015年末，公司预收款分别为4,475.10万元、5,573.01万元。公司预售款主要系预收的驾驶培训费和客运预售票款，两项预收款占公司预收款项总额比例分别为92.16%、86.50%。公司驾驶培训费按照学员考试通过的不同阶段分期确认收入，学员考试通过科目一，科目二和科目三时，公司分别按照学

员培训费用的 10%、50%和 100%确认收入。

#### 5、应付职工薪酬

各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2,385.64	3,201.12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89.13	3,101.44
职工福利费	23.04	20.15
社会保险费	5.67	4.51
住房公积金	15.03	27.4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2.32	47.17
其他短期薪酬	0.44	0.4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74	11.88
辞退福利	-	67.00
合 计	2,403.38	3,280.00

公司制定并执行包括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覆盖全体职工的薪酬管理制度。2016 年末、2015 年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2,403.38 万元，3,280.00 万元。2016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较 2015 年末减少 26.73%，主要系公司分立后部分人员进入新设公司、员工人数减少所致。

####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14.38	143.96
营业税	0.57	32.71
企业所得税	1,091.98	2,073.30
个人所得税	16.77	614.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0	12.06
房产税	35.92	29.77
土地使用税	67.82	77.51
教育费附加	4.10	6.5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2	4.07

其他	4.30	14.76
合计	1,346.66	3,009.43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主要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个人所得税等。2016年末、2015年末，应交税费分别为1,346.66万元、3,009.43万元。2016年末较2015年末应交个人所得税减少，主要系2015年4月，运泰集团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方式增加注册资本2,880.00万，造成2015年末应纳个人所得税较大；2016年度，公司业绩有所下滑，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

#### 7、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往来款项、暂收款项、押金及保证金、质保金等。

其他应付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工程质保金	114.96	608.39
押金及保证金	749.75	680.77
代收代付款	772.09	344.43
暂收款项	246.68	391.79
往来款项	2,506.17	4,864.89
应付承包车运费结算	498.63	495.32
暂收事故赔款	333.15	341.65
其他	253.97	187.60
合计	5,475.39	7,914.84

####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均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2016年末、2015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673.92万元、671.72万元，主要系公司通过融资购置车辆形成的负债。

#### 9、长期借款

2016年末、2015年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9,256.38万元、5,304.71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借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222.88	574.71
抵押+保证	9,033.50	4,730.00
合计	9,256.38	5,304.71

#### 10、长期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应付款主要为应付经营保证金、车辆保证金、经济补偿金等。2016年末、2015年末，公司长期应付款分别为**5,400.72万元**、8,849.75万元。公司道路客运业务中采取承包经营模式运营的班线客运业务，承包经营者需与公司签署《营运合同书》，出于加强承包经营车辆的安全管理及对承包经营者进行统一管理的要求，承包经营者需向本公司缴纳经营保证金和车辆保证金。截至2016年末，经济补偿金和离休人员医保金作为分立资产划入运泰资产。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经营保证金	2,678.19	2,751.07
车辆保证金	2,279.95	3,238.02
折旧保证金	427.92	504.02
经济补偿金	-	1,142.32
安全风险互助金	14.66	288.64
离休人员医保金	-	925.68
合计	5,400.72	8,849.75

#### 11、专项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专项应付款主要为搬迁补偿款。2016年末、2015年末，公司专项补偿款分别为**3,325.09万元**、1,508.80万元。2016年末较2015年末增长1,816.29万元，主要系公司汀棠公园地的房屋、南陵县汽车东站及运泰集团位于鲁班大楼内办公房屋等被征收相应拆迁补偿增加所致。

#### 12、预计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预计负债为预计的事故费用，2016年末、2015年末，公司预计负债分别为**40.58万元**、14.01万元。

#### 13、递延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收益主要为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2016年末、2015年末，公司递延收益分别为**10,420.40万元**、11,371.96万元。主要为芜湖

综合客运枢纽南站建设、土地购置补助、南陵南站建设、客运中心站建设、小巨人奖励基金等项目补助。

## （十）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10,002.76	10,080.00
资本公积	5,821.41	1,315.95
专项储备	1,764.98	1,385.60
盈余公积	477.05	2,719.82
未分配利润	12,122.82	15,837.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189.02	31,339.13
少数股东权益	1,794.85	1,760.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983.87	33,099.22

本公司依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规定，交通运输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客运业务按照1.5%、普通货运业务按照1%提取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 （一）公司主要关联方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持股比例（%）
王冀民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0.38

#### 2、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序号	股东姓名	持有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邵必祥	17,995,040	17.99

#### 3、公司子公司

公司子公司为母公司关联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六、子公司情况”及“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一、公司的财务报表”之“（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3、公司的合营、联营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捷运汽运	公司持有 40%股权
2	东部飞阳物流园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 49%股权
3	池州大运	公司持有 35%股权
4	大运实业	公司持有 50%股权
5	畅行客运	公司持有 50%股权
6	江南长运黄山客运	公司全资子公司持有 49%股权

### 4、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联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包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及“第三章 公司治理”之“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变动情况”，以及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与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该等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 5、报告期内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南陵运山旅行社	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国旅持有 51%股权
2	中油石油	公司持有 9.68%股权
3	运泰资产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4	南陵泰诚房产管理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子公司，现为受同一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5	芜湖运鑫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子公司，现为受同一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6	芜湖运良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子公司，现为受同一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7	芜湖运成信息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曾为公司子公司，现为受同一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8	芜湖运鑫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子公司，现为受同一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	芜湖市报废汽车回收有限责任公司	曾为公司子公司，现为受同一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徐丹林任董事
10	鼎业房地产	徐丹林曾任董事
11	徽恒通小额贷	徐丹林曾任董事、总经理
12	芜湖市科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徐丹林担任董事
13	易出行科技	邵必祥任董事长
14	运泰咨询	葛伦武任执行董事，受同一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之联营企业
15	鑫皓餐饮	葛伦武任执行董事
16	运泰小额贷	葛伦武任董事长，受同一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之联营企业
17	芜湖市鑫银河大酒店	葛伦武控制的单位

## (二) 关联交易情况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 关联采购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中油石油	采购燃料	3,771.68	5,775.95
芜湖市鑫银河大酒店	餐饮服务	172.71	174.13
合计	-	3,944.39	5,950.08

#### (2) 关联销售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江南长运黄山客运	销售车辆	-	41.88
捷运汽运	销售车辆	59.83	-
捷运汽运	提供修理服务	0.52	0.72
池州大运	提供修理服务	14.74	43.80
运泰资产	广告服务	0.13	-
合计	-	75.23	86.40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关联租赁情况

## ①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万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6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5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油石油	建筑物、设施、设备	18.35	19.00
合计	-	18.35	19.00

## ②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6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2015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东部飞阳物流园	房屋	489.54	35.61
合计	-	489.54	35.61

## (2) 关联担保情况

## ①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冀民、桂珍	10,000.00	2015-06-02	2024-06-02	否
芜湖市科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000.00	2014-09-23	2015-09-23	是
合计	11,000.00	-	-	-

## ②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部飞阳物流园	15,000.00	2015-6-11	2018-6-11	是
合计	15,000.00	-	-	-

2016年9月18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签订《解除保证合同协议》，上述担保行为已解除。

## (3) 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东部飞阳物流园	受让房屋	262.95	-
汪俊杰	转让车辆	4.90	-
运泰资产	转让股权	420.00	-

合计	-	687.85	-
----	---	--------	---

2016 年度，运泰发展与运泰资产之间的股权转让 420 万元，系运泰发展转让芜湖飞阳物流园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芜湖运鑫物流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和芜湖运成物流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 3、关联方资金拆借

#### (1)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说明
		拆入资金	归还资金	拆入资金	归还资金	
运泰小额贷	-	-	1,450.00	350.00	10,000.00	无息拆借
运泰资产	471.26	5,763.21	5,291.96	-	-	无息拆借
合计	471.26	5,763.21	6,741.96	350.00	10,000.00	-

分立后公司与运泰资产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系资金拆借行为。因运泰资产为运泰有限分立后新设公司，在分立基准日到运泰资产设立的过渡期内，公司先通过支付应由运泰资产承担的各项成本费用来偿还分立资产。运泰资产设立后部分人员社保及公积金账户未及时转入运泰资产，公司在应付运泰资产往来款项额度以内支付社保及公积金费用。公司在运泰资产设立后将分立资产扣除先行支付的费用后陆续划分到运泰资产，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部分分立资金尚有 471.26 万元未支付。截至 2017 年 3 月 30 日，公司已将全部资金归还运泰资产。

#### (2) 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说明
		拆出资金	收回资金	拆出资金	收回资金	
东部飞阳物流园	-	-	-	784.00	1,764.00	无息拆借
池州大运	-	-	675.50	675.50	-	无息拆借
运泰小额贷	-	130.00	130.00	-	-	无息拆借
江南长运黄山客运	-	-	595.04	-	-	无息拆借
合计	-	130.00	1,400.54	1,459.50	1,764.00	-

公司报告期末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向关联方拆出资金的情况，不存在资金占用的情形。

### 5、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04.90	285.81

## 6、其他关联交易

## ①本公司作为提供方

单位：万元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代售车票款	捷运汽运	774.40	1,272.23
代售车票款	江南长运黄山客运	81.05	92.19
代售车票款	池州大运	11.66	-
合计	-	867.11	1,364.42

## ②本公司作为接受方

单位：万元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代售车票款	捷运汽运	666.17	944.74
合计	-	666.17	944.74

## 7、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 (1) 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捷运汽运	3.37	0.17	10.45	1.05
池州大运	-	-	0.82	0.04
江南长运黄山客运	1.71	0.17	54.46	3.00

关联方应收账款主要系客运款尚未结算所致。

## (2) 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中油石油	-	-	6.37	4.71
捷运汽运	0.83	0.18	-	-

东部飞阳物流园	107.50	10.00	122.14	6.11
南陵运山旅行社	24.08	11.22	24.08	6.41
池州大运	5.00	0.25	675.50	33.78
江南长运黄山客运	0.82	0.04	595.90	59.57
南陵泰诚房产管理有限公司	0.05	0.00	-	-
叶松	-	-	8.01	4.94
汪俊杰	-	-	0.72	0.07
孙自和	-	-	94.93	4.75
王冀民	-	-	30.00	1.50
钱军	-	-	6.00	3.30
邵必祥	-	-	-	-

其他应收款中应收中油石油、东部飞阳物流园和南陵运山旅行社款项均为正常经营活动所支付的履约保证金。捷运汽运和江南长运黄山客运款项系公司代其垫付的GPS设备款，公司下属车辆较多，为降低采购成本，对大宗设备采取集中采购，截至2016年12月31日尚未结算。

### (3) 预付款项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中油石油	96.13	-	221.84	-
东部飞阳物流园	0.52	-	71.22	-

### (4) 应付账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捷运汽运	30.91	57.58
江南长运黄山客运	11.39	6.19
池州大运	-	-
东部飞阳物流园	-	-

### (5) 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	-------------	-------------

运泰资产	471.26	-
运泰小额贷	-	1,450.00
捷运汽运	-	2.09

### （三）关联交易公允性、必要性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中油石油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其燃料采购。公司主营业务为道路客运及与之相关的客运站经营等业务，公司车辆燃油采购考虑便利性、价格、质量等多因素。目前，芜湖市场燃油供应商主要为中油石油和中国石化两家公司，公司与两家公司均存在合作关系。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尚未建立完善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与中油石油关联采购按照公司合同管理办法执行，公司与中油石油的采购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与芜湖市鑫银河大酒店的关联交易系向其采购餐饮服务。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下级单位人员出差、客户商务洽谈较多。芜湖市鑫银河大酒店为本地较为知名的餐饮企业，且交通便利。因此，公司选择芜湖市鑫银河大酒店作为公司商务招待酒店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与江南长运黄山客运、捷运汽运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系公司子公司交通物资供销向其销售车辆。江南长运黄山客运和捷运汽运与交通物资供销合作时间较长，且向公司采购车辆便捷，售后服务较好，因此，发生了上述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运泰汽修向捷运汽车、池州大运提供修理服务，2016年、2015年度交易总额分别为**15.27万元**、44.52万元，修理服务价格与其他客户相一致。

综上，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采购及销售、服务，在特定的环境下是必要的，定价遵循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中油石油向公司租赁繁昌县繁昌客运中心加油站的全部资产及经营权。2016度、2015年度，租赁收入分别为**18.35万元**、19.00万元。公司与

中油石油的租赁价格参考市场价格，且金额较小，对公司生产经营业绩不造成重大影响。

2015年10月2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泰达物业与参股公司东部飞阳物流园签订《物业用房租赁合同》，承租位于东部飞阳物流园公寓1号楼和2号楼，租赁期限自2015年12月1日至2018年11月30日。两套房屋，泰达物业一次性支付保证金90.00万元，之后每3个月缴纳一次租金和卫生费，租赁面积合计301,811.28平方米。

2015年12月2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运泰汽车修理有限公司与芜湖东部飞阳物流园有限公司签订《物业用房租赁合同》，承租位于东部飞阳物流园修理厂1间，租赁面积合计4,303.3平方米，租金每年645,495.00元。租赁期限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芜湖运泰汽车修理有限公司一次性支付保证金150,000元，之后每3个月缴纳一次租金和卫生费。

公司向关联方租赁房屋价格以市场为基础的协商价格，不存在显失公平的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东部飞阳物流园进行担保，主要系东部飞阳物流园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49%。2015年6月11日，东部飞阳物流园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由东部飞阳物流园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借款15,000万元，用于东部飞阳物流园一期项目建设。2015年6月11日，运泰有限、南翔万商（安徽）物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本次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2016年9月18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签订《解除保证合同协议》，上述担保行为已解除。

2016年4月28日，运泰有限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运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所持芜湖运成物流有限公司、芜湖运泰飞阳物流园有限公司和芜湖运鑫物流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芜湖运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转让价格按出资价格结算。

2016年4月28日，芜湖运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做出决定，同意将所持芜湖运成物流有限公司、芜湖运泰飞阳物流园有限公司和芜湖运鑫物流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芜湖运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转让价格按照出资价格结算。

2016年4月28日，芜湖运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

意受让芜湖运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所持芜湖运成物流有限公司、芜湖运泰飞阳物流园有限公司和芜湖运鑫物流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价格按照出资价格结算。

运泰物流与运泰资产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运泰物流将其持有的芜湖飞阳物流园有限公司 200 万股股权转让给运泰资产，转让价格为 200 万元；约定运泰物流将其持有的芜湖运鑫物流有限公司 100 万股股权转让给运泰资产，转让价格为 100 万元；约定运泰物流将其持有的芜湖运成物流有限公司 120 万股股权转让给运泰资产，转让价格为 120 万元。

2016 年 9 月 8 日，运泰资产向运泰物流支付其受让芜湖飞阳物流园有限公司、芜湖运鑫物流有限公司、芜湖运成物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共计 420 万元。

有限公司时期，未建立与关联交易相关的决策制度，运泰物流将所持芜湖运成物流有限公司、芜湖运泰飞阳物流园有限公司和芜湖运鑫物流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已经过运泰有限董事会审议通过。

2016 年 4 月 30 日芜湖飞阳物流园有限公司、芜湖运鑫物流有限公司、芜湖运成物流有限公司三家子公司的净资产分别为 270.76 万元、91.84 万元和 133.78 万元，合计 496.38 万元，因芜湖飞阳物流园有限公司，芜湖运鑫物流有限公司、芜湖运成物流有限公司处于基本停业状态，运泰有限按照三家公司出资额进行转让。

运泰物流将所持有的芜湖飞阳物流园有限公司、芜湖运鑫物流有限公司、芜湖运成物流有限公司三家子公司 100%的股权转让给关联方运泰资产，主要原因是这三家子公司规模小、在物流行业领域缺乏竞争能力，公司为了减少管理层级，降低管理费用，实现业务整合，进一步优化运泰有限资源配置、突出主营业务，将这三家子公司的股权进行转让。

公司上述股权转让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交易合理，合法合规，转让价格公允。

### 3、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从运泰小额贷款公司拆入资金情形。截至 2016 年 10 月末公司已将该拆借资金分立转入运泰资产。运泰资产分立设立时，存在部分分立资产未及时划转情形。

报告期内，东部飞阳物流园、池州大运、和江南长运黄山客运因经营需要，上述公司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对其借款，上述公司股东为支持企业发展，借款均未收取利息。公司对运泰小额贷的借款系短期资金周转，借款均未收取利息。截至2016年10月31日，上述关联方借款均已归还。股份公司设立之前，公司尚未建立关联交易相关的规章制度，上述资金拆借经过公司管理层审批。

2016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2017年度关联交易预计业经公司2017年5月27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并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预计2017年度关联交易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别	2017年预计金额（万元）
中油石油	采购燃料	3,000.00
	租赁房屋设备	20.00
捷运汽运	销售车辆	100.00
	提供维修服务	5.00
东部飞阳物流园	租赁房屋	500.00
池州大运	提供维修服务	30.00
芜湖市鑫银河大酒店	接受餐饮服务	200.00
芜湖市报废汽车回收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销售汽车配件	400.00

#### （四）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

有限公司阶段并未建立完善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等做了详尽的规定，明确了监事对关联交易的监督制度。

1、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以下原则：

- （1）符合诚实信用的原则；
- （2）不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原则；
- （3）关联方如享有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必须回避表决；
- （4）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必须予以回避；

(5) 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可聘请专业评估师或财务顾问；

## 2、对关联交易决策的有关规定

第二十六条 公司拟对关联人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按累计金额计算)的关联交易审批权限由总经理批准；

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金额(含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的，必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除此之外，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做出决议批准。

第二十七条 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偶发性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批准。其中：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金额(含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的，必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公司将尽量避免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事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按照公平、公正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和条件，以合同方式协商确定关联交易。同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份的主要股东出具了《承诺函》，承诺“本人承诺，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与公司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且不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 七、需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 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有多宗未审结交通事故案件，主要案件

均处于审理或判决阶段，涉及交通事故案件的车辆已向保险公司投承运人责任险，事故发生时车辆在保险期内。案件的诉讼请求除依法获得保险理赔外，公司计提了预计负债，涉及劳动及服务相关的纠纷案件涉案金额不大，且未最终裁定公司承担相关责任。因此上述案件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造成重大影响。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二）日后事项

2017 年 3 月，本公司收购南陵县金盾机动车检测施救服务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认缴出资额 255 万元。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六、子公司情况”之“（三十六）南陵县金盾机动车检测施救服务有限公司”。

## （三）其他重要事项

### 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在履行出资义务的投资

（1）安徽运泰网络汽车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51%。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安徽运泰网络汽车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出资 216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153 万元，芜湖莱斯豪汽车服务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63 万元。

（2）安徽大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5 月 13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50%，安徽大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出资时间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作为股东尚未实缴出资。

### 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3,803.17	借款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6,554.52	借款抵押担保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3,803.17 万元固定资产和 6,554.52 万元无形资产已作为公司借款抵押物，部分权力受限，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说明如下：

(1) 本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7 日与兴业银行芜湖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芜 2014116 授 001 贷 001 的综合授信协议，循环使用额度 2,000.00 万，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用于该笔协议尚未解除抵押的抵押物清单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权证号	原值	净值	抵押合同编号	抵押期限
房屋	芜镜湖区字第 2006061329 号	397.82	198.99	芜 2014116 授 002B1	2014.12.17— 2017.12.17
房屋	芜镜湖区字第 2006061330 号				
土地使用权	芜国用（2011）字第 072 号	-	-		
房屋	芜镜湖区字第 2005026506 号	7.54	1.69	芜 2014116 授 002B2	2014.12.17— 2017.12.17
房屋	芜镜湖区字第 2005026509 号	93.39	26.68		
土地使用权	芜国用（2005）字第 191 号	170.07	151.80		
合计		668.82	378.53		

(2) 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签订以下 15 份《抵押合同》，担保的主合同为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15153），本公司用于抵押的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权证号	原值	净值	抵押合同编号	抵押合同签订日期	抵押期限
房屋	芜镜湖区字第 2002050351 号	71.90	10.96	15100	2015-8-6	2024-6-2
房屋	芜开发区字第 2009055311 号	137.86	66.54			
房屋	芜开发区字第 2011083675 号	716.41	539.42	15102	2015-7-28	2024-6-2
房屋	芜湖县字第 2013013002 号	66.55	59.00	15103	2015-8-20	2024-6-2
房屋	芜湖县字第 2013013003 号					
房屋	芜县字第 2013018956 号	412.72	365.50	15106	2015-8-20	2024-6-2
房屋	芜县字第 2013018958 号					
房屋	芜县字第 2013018957 号					
房屋	芜县字第 2013018957 号	1,362.31	1,119.25			
房屋	繁昌房字第 002843 号	475.12	270.08	15109	2015-10-20	2024-6-2
土地使用权	芜国用（2010）第 345 号	354.78	311.08	15098	2015-10-9	2024-6-2

土地使用权	芜国用(2009)第1022号	322.01	267.03	15099	2015-10-9	2024-6-2
土地使用权	芜国用(2009)第002号	-	-	15101	2015-8-6	2024-6-2
土地使用权	芜国用(2013)第000170号	829.61	753.72	15104	2015-11-6	2024-6-2
土地使用权	芜国用(2012)第002112号			15105	2015-11-6	2024-6-2
土地使用权	芜国用(2013)第000443号	440.14	408.80	15107	2015-11-6	2024-6-2
土地使用权	芜国用(2010)第002005号			15108	2015-11-6	2024-6-2
土地使用权	芜国用(2015)第049号	2,914.44	2,802.72	15097	2015-11-23	2024-6-2
土地使用权	繁国用(2007)第141号	393.70	320.00	15110	2015-11-10	2024-6-2
土地使用权	繁国用(2013)第0089号	1,695.40	1,539.99	15111	2015-11-10	2024-6-2
合计		10,192.97	8,835.09	-	-	-

(3) 本公司与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了以下5笔《消费信贷抵押合同》，相应担保的主合同为5笔《法人消费信贷借款合同》，用于抵押的车辆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品牌车型	车辆数量	车牌号	原值	净值	借款合同编号	抵押合同编号
1	宇通客车	6台	皖J21020、皖B52039、 皖B51543、皖B52015、 皖B45990、皖B45965	299.25	162.09	JYK2014 00125001	YYK2014 00125001
2	宇通客车	3台	皖J20888、皖B34843、 皖B46069	143.51	83.72	JYK2014 00125002	YYK2014 00125002
3	宇通客车	9台	皖B34779、皖B34798、 皖B34787、皖B34719、 皖B34799、皖B34723、 皖B52475、皖B52496、 皖B52583	301.93	188.70	JYK2014 00125003	YYK2014 00125003
4	宇通客车	17台	皖B46126、皖B46185、 皖B46128、皖B46115、 皖B46188、皖B46183、 皖B46129、皖B46186、 皖B46101、皖B46118、 皖B46167、皖B46181、 皖B46155、皖B46109、 皖B46189、皖B46182、	497.80	352.61	JYK2014 00125004	YYK2014 00125004

			皖 B46180				
5	宇通客车	15 台	皖 P2A672、皖 P2B696、 皖 P2B677、皖 P2B615、 皖 PA7227、皖 P2B679、 皖 P2B658、皖 P2B681、 皖 P2B632、皖 P2B620、 皖 P2B630、皖 P2B662、 皖 P2B700、皖 P2B636、 皖 P2B686	417.90	356.96	JYK2014 00125005	YYK2014 00125005
合计				1,660.39	1,144.08	-	-

### 3、挂靠经营模式

公司子公司出租车客运主要采取挂靠经营模式，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章 公司业务”之“一、公司主营业务”之“（二）公司业务模式”。

### 4、分立后运泰资产的主要财务情况及与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运泰资产管理公司目前主要业务收入有报废汽车回收业务和房屋租赁收入，具有独立运营需要的资产、人员，能够独立运营，经营状况良好，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分立后运泰资产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0,046.58
负债总额	4,329.12
股东权益合计	5,717.46
项目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1,081.01
营业成本	418.80
营业利润	402.84
净利润	491.07

分立后运泰资产财务状况对运泰发展母公司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万元）		占运泰发展母公司的比例（%）
	运泰资产报表（万元）	运泰发展母公司报表（万元）	
总资产	10,046.58	73,669.85	13.64
净资产	5,717.46	22,178.88	25.78

收入	1,081.01	18,404.87	5.87
净利润	491.07	4,770.52	10.29

2016年12月31日运泰资产总资产占运泰发展母公司的比例为**13.64%**，净资产占运泰发展母公司的比例为**25.78%**，收入占运泰发展母公司的比例为**5.87%**，净利润占运泰发展母公司的比例为**10.29%**。本次分立主要为剥离部分非主营业务，同时也保证运泰资产的可持续经营能力。

分立后公司与运泰资产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系资金往来行为。因运泰资产为运泰有限分立后新设公司，在分立基准日到运泰资产设立的过渡期内，公司先通过支付应由运泰资产承担的各项成本费用来偿还分立资产。运泰资产设立后部分人员社保及公积金账户未及时转入运泰资产，公司在应付运泰资产往来款项额度以内支付社保及公积金费用。公司在运泰资产设立后将分立资产扣除先行支付的费用后陆续划分到运泰资产，2016年12月31日，该部分分立资金尚有471.26万元未支付。截至2017年3月30日，公司已将全部资金归还运泰资产。

除芜湖市报废汽车回收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未来存在一定关联交易外，预计分立后运泰资产业务与申请人业务之间不存在大额关联交易。因芜湖市报废汽车回收有限责任公司具有进行报废汽车回收业务的特殊业务资质，公司未来若存在处理报废汽车的业务需要，将在遵循市场化原则的前提下，与其发生少量的关联交易。

##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6年6月13日，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皖中联合国信报评字（2016）第139号），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50,600.07万元。

## 九、股利分配政策

###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3、提取任意公积金；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2015 年 3 月 15 日，运泰集团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 2014 年度运泰集团利润分配方案，2014 年度股本回报率为 22.5%，按 2014 年度运泰集团实现净利润，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分配股利 1,108.60 万元。

2016 年 3 月 26 日，运泰集团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 2015 年度运泰集团股利分配方案，2015 年度股本回报率为 20%，按 2015 年度运泰集团实现净利润，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分配股利 1,392.51 万元。

2015 年 12 月 10 日，运泰集团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按持股比例对全体出资人分配股利 77.245 万元。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16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对公司股利分配政策进行了专门规定，自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时生效并施行。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二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利润分配原则为: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注重对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公司可以采取现金的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尚存续的子公司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四、股权结构”之“(五)子公司基本情况”。2016年4月,运泰集团派生分立,设立运泰资产,本公司子公司南陵泰诚房产管理有限公司、芜湖运鑫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芜湖市报废汽车回收有限责任公司等子公司2016年4月分立存续转入运泰资产,芜湖运泰飞阳物流园有限公司、芜湖运成物流有限公司、运鑫物流等子公司股权于2016年5月转让给运泰资产,其基本情况详见“第三章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之“(一)同业竞争”。除此之外,已转让或已注销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 (一) 芜湖皖南城市候机楼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2016年5月24日，皖南城市候机楼收到芜湖市工商局出具的（芜）登记企销字〔2016〕第1760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注销前，运泰发展持有其100%股权，皖南城市候机楼注销前的工商信息如下：

名称：芜湖皖南城市候机楼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550191219D

住所：安徽省芜湖市镜湖区康园新村 1-101

法定代表人：何良军

注册资本：2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票务代理，工艺美术品、旅游商品销售（涉及前置许可的除外），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物业管理。

## （二）芜湖运鑫大件起重运输有限公司

运鑫大件于2016年被运泰物流吸收合并，2016年8月9日，运鑫大件收到芜湖市工商局出具的（芜）登记内销字〔2016〕第005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注销前，子公司运泰物流持有其100%股权，运鑫大件注销前的工商信息如下：

名称：芜湖运鑫大件起重运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6820873684

住所：安徽省芜湖市银湖南路 16 号

法定代表人：李荣

注册资本：2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普通货运、大型物件运输（三类）、普通货物装卸（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9 月 5 日）。

## （三）芜湖市运安危险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芜湖市运安危险货物运输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转让, 转让前运泰物流持有其 70% 股权, 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芜湖市运安危险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注册号: 340200000006804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鞍山南路(运泰汽车运输集团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 江声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 危险货物运输(1 类、2 类 1 项、2 类 2 项、2 类 3 项、3 类、4 类、5 类、6 类 1 项、8 类); 汽车配件销售。

#### (四) 南陵运翔物流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26 日, 南陵运翔物流收到南陵县工商局的(芜)登记企销字[2016] 第 2924 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 注销前运泰发展持有其 90% 股权, 运鑫物流持有其 10% 股权, 注销前的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 南陵运翔物流有限公司

注册号: 340223000034967

住所: 南陵县籍山镇梅园新村 21 幢 1 单元 301 室

法定代表人: 陈革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货运代理(不含运输); 搬运装卸服务; 物流方案设计; 代办货物配送手续; 普通货物仓储。

#### (五) 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7月20日，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注销前运泰有限持有其57.5%股权，交通物资供销持有其42.5%股权，注销前的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芜湖市陆航轿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340200000063505

住所：安徽省芜湖市康园新村2幢1号

法定代表人：何良军

注册资本：50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市际班车客运，省际班车客运，市际包车客运、省际包车客运，站务售票

## 十一、风险因素

### （一）安全事故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客运、货运业务及其他相关业务，因此道路运输安全事故是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之一。事故发生后，公司可能面临车辆损失、伤亡人员赔付、交通主管部门处罚等风险，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如果未来由于路况、车况、安全管理等问题引发安全事故的风险，将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 （二）政府补助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金额及利润总额占比情况如下：

项 目	政府补助金额（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政府补助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
2016年度	6,294.83	6,615.96	95.15
2015年	5,855.66	9,876.52	59.29

报告期内，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及利润总额占比情况如下：

项 目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政府补助金额（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政府补助占当期利润 总额的比例（%）
<b>2016 年度</b>	<b>1,462.47</b>	<b>6,615.96</b>	<b>22.11</b>
2015 年	1,105.51	9,876.52	11.19

当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对现金流量的影响：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当期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万元)	<b>5,801.19</b>	5,667.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万元）	<b>67,239.45</b>	88,206.68
政府补助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比例（%）	<b>8.63</b>	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b>3,185.08</b>	19,656.42
政府补助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比例（%）	<b>182.14</b>	28.83

政府补贴中，燃油补贴、经营补贴、公交成本规制补贴、特殊群体票价下调补贴占比较大，这些补贴是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计入经常性损益。扣除这部分损益后，**2016年度**、2015年度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2.11%**、11.19%。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所从事业务的特殊性，政府给予的政府补助较多，如城市公交和农村客运成品油价格补贴、城市公交亏损补贴及客运站建设补贴等，对公司盈利能力及获取现金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如果未来政府补助政策出现不可预测的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 （三）油价波动风险

燃油支出是道路交通运输企业的主要运营成本之一，因此燃油价格的波动对企业的经营影响较大。2009年5月7日，国家发改委发布《石油价格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当国际市场原油连续22个工作日移动平均价格变化超过4%时，可相应调整国内成品油价格”。2013年3月26日，国家发改委发布新版《石油价格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汽、柴油价格根据国际市场原油价格变化每10个工作日调整一次”。由此，燃油价格是根据国际市场燃油价格以及国家对燃油价格的调控政策等因素决定的，未来价格走势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未来成品油价格大幅度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将产生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 （四）行业竞争风险

交通运输行业中的竞争主要是公路、铁路、民航、水路等不同客运方式之间及运输企业之间的竞争。近几年来，随着经济发展及交通运输基础设施投资力度的加大，高速铁路、城际轨道交通对公路运输的冲击日益增加。高速铁路列车相比公路客车有速度快、准点率高，以及运输能力强、安全舒适、受天气影响小等优势，因此，高速铁路的开通，对沿线的中长途线路的公路客运产生冲击。2015年12月宁安高铁开通，已对公司客运量造成了一定的负面影响。

公司已经根据高铁开通的实际情况，积极调整运力和班线，充分发挥汽车客运灵活机动的优势，尽快抓住高铁开通后带来的人流集散的机遇，加大从高铁站至非高铁站沿线站点的班线的车辆运力投放。尽管公司采取调整客运结构，创新客运产品、延伸客运后市场、拓展汽车后市场等多种措施来应对高铁、自驾等客运方式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如果上述应对措施效果不明显，公司将面临因竞争不利而出现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 （五）内部管理风险

公司对外投资较多，且涉及业务领域较广，公司及子公司人员众多、经营场所分散，管理难度大、管理控制点多，使公司的组织机构和管理体系更趋复杂。尽管公司已积累了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能够保障生产经营的有序运行。但如果公司继续扩张对外投资规模，则将在战略规划、制度建设、组织机构设置、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面临更大的挑战，若现有管理体系不能完全适应未来公司扩张的需要，将给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 （六）劳动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道路运输行业属于劳动密集型行业，近年来我国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对劳动密集型企业造成了一定影响。虽然，公司通过加强集约化、精细化管理，使劳动力成本在公司相关成本费用构成中所占比重保持相对稳定，并未对报告期内公司业绩造成较大影响。但是，如果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公司将面临整体盈利能力水平下滑的风险。

## （七）子公司鑫泰保险代理从事保险中介业务的经营区域、业务范围限制的风险

公司子公司鑫泰保险代理从事相关保险中介业务，其开展业务的区域限于安徽省行政辖区，经营范围限于在安徽省行政辖区内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理收取保险费、代理相关保险业务的损失勘查和理赔、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子公司鑫泰保险代理从事保险中介业务存在经营区域、业务范围限制的风险。

## （八）业绩下滑风险

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4,743.95万元、7,208.16万元，营业利润为-851.64万元、3,601.31万元。最近一期经营业绩较上年度有较大下滑，主要系公司客运业务受到宁安高铁开通影响较大。营业利润为负数主要系公司公交业务特殊性导致营业利润为负数。公司已经采取调整运力和班线，发挥汽车客运灵活机动的优势，创新客运服务、延伸客运后市场、拓展汽车后市场等多种措施来应对高铁的影响。但随着我国高铁网络的建成与完善，公司业绩有进一步下降的影响。

## （九）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2016年末、2015年末，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9.89%、69.90%，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0.74%、64.06%。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系公司为客运企业，公司购置营运车辆、购买土地及建造客运站等业务支出较大，使得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较多。同时，由于公司业务性质收取的经营保证金、车辆保证金金额较大，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财务报表均列为非流动负债。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较高，若未来宏观经济发生变化或者公司经营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资产负债率不能保持在合理范围内，存在一定的财务风险。

## 十二、加审后主要业务板块财务数据

### （一）加审后主要业务板块情况

公司加审后2016年度公司主要业务板块财务数据与2016年1-10月对比如

下:

单位: 万元

客运业务: 客车	2016 年度	2016 年 1 月—10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27,353.23	23,708.72	36,611.46
营业成本	21,144.74	18,236.14	25,332.96
营业利润	678.32	1,555.60	5,668.47
净利润	859.93	1,936.83	4,965.92
毛利率 (%)	22.70	23.08	30.81
客运业务: 公交	2016 年度	2016 年 1 月—10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10,067.84	8,545.95	11,033.34
营业成本	11,422.25	9,597.89	13,058.32
营业利润	-3,001.82	-2,774.38	-3,972.71
净利润	1,436.77	975.16	355.07
毛利率 (%)	-13.45	-12.31	-18.35
物流	2016 年度	2016 年 1 月—10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3,172.16	2,827.06	5,467.87
营业成本	3,200.53	2,866.63	5,391.23
营业利润	-283.81	-386.56	-255.37
净利润	185.48	19.21	49.70
毛利率 (%)	-0.89	-1.40	1.40
驾驶培训	2016 年度	2016 年 1 月—10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7,021.94	6,084.69	8,273.74
营业成本	3,917.19	3,306.90	4,114.86
营业利润	1,662.94	1,329.58	1,924.15
净利润	1,881.29	1,299.48	1,680.60
毛利率 (%)	44.21	45.65	50.27
旅游服务	2016 年度	2016 年 1 月—10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4,581.31	3,470.47	4,336.25
营业成本	4,245.71	3,180.00	4,006.21
营业利润	-180.35	-272.28	-256.42
净利润	-50.04	-226.14	-222.58
毛利率 (%)	7.33	8.37	7.61
主要业务板块合计	2016 年度	2016 年 1 月—10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b>52,196.48</b>	44,636.89	65,722.66
营业成本	<b>43,930.42</b>	37,187.57	51,903.59
营业利润	<b>-1,124.72</b>	-548.04	3,108.12
净利润	<b>4,313.43</b>	4,004.54	6,828.71
毛利率(%)	<b>15.84</b>	16.69	21.03

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主要业务板块营业利润分别为**-1,124.72 万元**和 3,108.12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4,313.43 万元**、6,828.71 万元。营业利润和净利润的下滑主要系宁安高铁的开通带来的客运收入的下降。

从 2016 年度全年数据看，公司公交业务收入保持相对稳定。2016 年 1-10 月，公司公交业务收入 8,545.95 万元，占公司客运运输收入近 26.50%，**2016 年度**公交业务收入**10,067.84 万元**，占客运运输收入近**26.90%**。

1、公司城乡公交业务在区域具有较高的行业地位。公司在芜湖市及所辖三县、广德县范围内，公路客运市场具有绝对的市场占有率，在农村客运领域，公司在所属县区均成立了当地唯一农村客运公司。推动城乡客运一体化发展，是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统筹城乡协调发展、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重要战略部署，由于城乡客运不受高铁影响，同时享受政府财政补助，因此，公司已经拥有的繁昌、南陵、芜湖县和广德县城乡客运班线经营权构成了公司客运业务较为稳定的基础。

2、公司公交客运及补助的持续性。2016 年度主要板块营业利润为**-1,124.72 万元**，主要系公司公交业务营业利润为**-3,001.82 万元**所致。公交业务具有一定的公益性和福利性，政府对公交运营价格、时间、线路都做了较为严格的限定，公交运营存在普遍性的政策亏损。政府对公交经营亏损会进行相关补贴，因此 2016 年度公交业务考虑营业收入中政府补贴后净利润为**1,436.77 万元**。公司下属繁昌、南陵、芜湖县和广德县公交公司均从事公交客运业务，政府补助是公交客运业绩重要支撑。对公共交通领域进行补贴是长期性和持续性的政策，各公交公司通过当地县政府会议纪要、签订支持协议等形式确认政策的延续性。

2016 年 4 月 19 日，芜湖县、广德县被安徽省交通厅授予“安徽省优先发展公共交通示范城市”，省交通运输厅将与创建城市人民政府签订《共建省级“优

先发展公共交通示范城市”合作框架协议》，内容包括建设目标、建设重点、支持政策、保障措施和相关各方的责任分工等内容，这对公司城乡公交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

公司除了公路客运业务外，公交业务、机动车驾驶培训、旅游、出租汽车营运、汽车修理检测、广告业务、代理业务等业务相对稳定。2015年度、2016年度，公司除公路客运业务外，其他业务净利润为2,242.24万元、3,884.02万元，占公司净利润总额的31.11%、81.87%。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拓展多元化发展步伐，加快业务转型，增加新的业务增长点，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 （二）公司应对高铁影响的措施

### 1、调整客运结构，提升服务质量

（1）加强与高铁差异化互补经营。高铁客运加快了城市间人口流动，企业不能正面竞争，但高铁网络的建成却带动了城市与农村、高铁站与非高铁站之间新的客运需求，为公司与高铁之间互补经营提供了新的机遇。2016年新增12台客车开通汽车站与高铁站接驳运输。

（2）抢占非班车旅客运输市场。公司改变班车客运站到站的传统经营模式，积极抢占点到点运送的商务旅客市场，新增13台商务快客，为旅客提供县城到市区点到点服务，通过网络营销等多种手段，创造新的客运模式，开辟新的市场领域。

（3）公司积极开拓团体包车运输市场，将学校、企业和其他单位内部人员的团体包车业务作为重要的业务市场，加强营销，重点开拓。2016年，公司团体包车业务收入5,368万元，占公司客运收入近19.62%。

（4）进一步强化机场接送业务。公司下属城市候机楼分公司主要承接芜湖至南京禄口机场旅客运输业务，拥有各类客运车辆23台，年利润500多万元，效益水平较高。为进一步拓展周边地区航空接驳客运市场，公司利用下辖县城客运站的资源优势，采取客运联票、优惠红包等方式，吸引周边县城的航空旅客乘坐公司客车前往机场登机，以期进一步巩固和扩大机场接送业务。

(5) 调整班车经营模式。对效益较好的班车一律实行公营模式，对效益较差的班车实行承包经营，充分发挥承包经营者的主动能动性，稳定业绩。2016年公司将芜湖市与南陵县之间的 50 余台客运班车全部由承包经营改为公车公营，预计每年可增加效益约 400 万元。

(6) 公司还通过提升服务质量增加客户粘性，积极应对客运市场的竞争。公司积极推行网络售票，努力改善客运旅客的购票体验，增加客运出行的便利性。目前公司已经与国内最大旅游网站之一携程网合作实现网络售票；同时与多家单位合作推出“安行巴士”APP，实现班线查询、订票、登车、退票一体化。2016年度公司通过网络售票近 48 万张，极大节约了旅客购票时间。

## 2、完善产业链布局

### (1) 发展旅游相关业务

①拓展旅客运输与旅游运输相结合业务。根据《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数据显示，2016 年全年我国国内游客 44 亿人次，比上年增长 11.2%，国内旅游收入 39,390 亿元，增长 15.2%。旅游业在未来一段时间内仍是迎合消费升级的朝阳产业。2016 年以来，公司积极实施运游结合战略，开辟旅游线路 18 条，投入客运车辆 261 台次，运送旅客 10,938 人，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增加旅游线路，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②建设旅游集散中心。公司拟投资 5000 多万元在芜湖火车站东广场建设综合型客运站，功能包括芜湖市综合性旅游集散中心，预计 2017 年建设完成投入运营。运营后，将成为芜湖市具有综合功能的大型散客旅游中心，依托本地及周边地区的旅游资源，一方面促进公司旅游业务发展，同时进一步带动公司运游结合业务，较大提升了公司整体经营业绩。

### (2) 拓展汽车服务市场

①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与芜湖莱斯豪汽车服务管理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安徽运泰网络汽车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致力于以交通安全为核心打造汽车服务平台“安行芜湖”，充分整合公司现有资源，为用户提供“学车、用车、买卖车、汽

车救援、汽车报废”一站式综合服务，并最终实现汽车服务品牌化、连锁化经营，抢占日益增长的汽车服务市场。

②拓展汽车检测服务。公司于 2017 年 3 月通过股权收购方式，收购控股南陵县金盾机动车检测施救服务有限公司，收购完成后公司检测业务资质更加完备，不仅能够对营运车辆综合性能进行检测，而且能够对所有车辆的安全、环保指标进行检测。收购后预计公司每年净利润增加 100 多万元。

### 3. 、加强成本控制、提升管理水平

(1) 发挥集中采购优势。为发挥公司规模采购优势，降低采购成本，公司对班车运营所需润滑油、轮胎、配件等易耗品进行统一采购、统一供应管理。2016 年度，此项措施节约成本 111 万元。

(2) 加强燃油考核。公司通过对车辆耗油、旅程数据更加精细化的分析，科学测算车辆燃油定额，严格实行奖惩措施。2016 年度，公司客运车辆燃油消耗节约共计 487 万元。

(3) 精简人员、加强公车管理。公司通过对现有业务的分析梳理，根据业务和管理工作量对岗位人员科学配备，对不适合岗位需要的冗余人员进行精减。2016 年度减少管理费用 180 万元。同时，公司对单位公车进行改革，减少单位公车数量，提高公司车辆使用效率，每年可节约公司成本约 90 万元。

(4) 加强信息化管理。公司先后投资建设全省公路客运企业较为先进的道路运输实时动态监控系统、智能调度系统、客运班车门检报班系统、安全检查 APP、旅游包车系统、客运站售票系统、临时客运站站务宝、客运班车乘务宝等应用系统，企业信息化水平已处于同行业前列。通过信息化运用提高生产效率和管理效率，减少人员成本。

## 第五章 有关声明

###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字：



王冀民



邵必祥



葛伦武



叶松



徐丹林

公司监事签字：



曾道启



栾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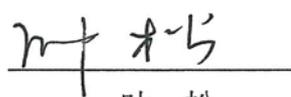


蒋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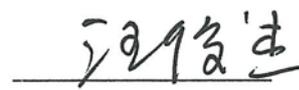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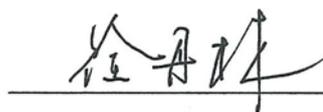
葛伦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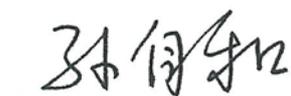
叶松



汪俊杰



徐丹林



孙自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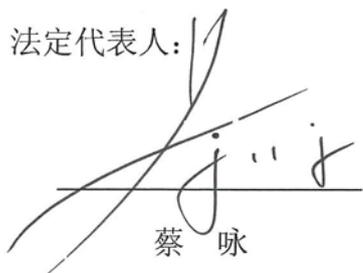
安徽运泰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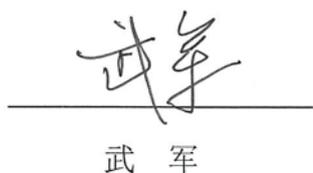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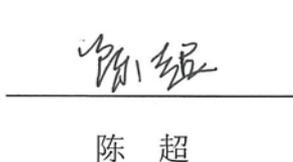
蔡咏

项目负责人：



武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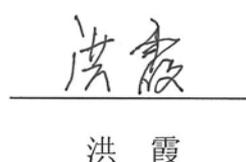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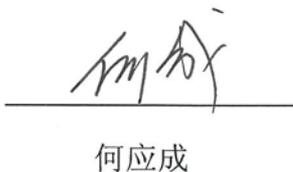
陈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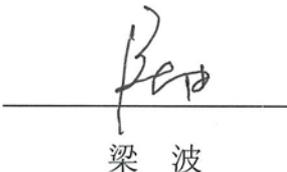
周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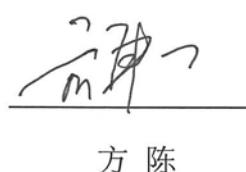
洪霞



何应成



梁波



方陈



常格非



### 三、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安徽运泰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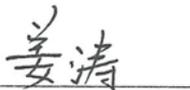


王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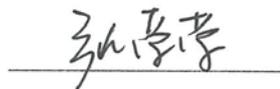
经办律师签名：



李晓新



姜涛



张荣荣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2017年8月1日

#### 四、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声明

大华特字[2017]003051 号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安徽运泰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17] 006856 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梁春)

签字注册会计师：


(程银春)


(樊莉)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8月1日



## 五、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8月1日



## 第六章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开转让的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